



外国学者评毛泽东
WAI GUO XUE ZH
PING MAO ZE DONG

第一卷



思想的永生

王康主编

王康著

编委会成员

顾 问 廖盖隆 林茂生 李君如

主 编 萧廷中

副主编 王应一 何祚康 张惠才

杨 德 唐秀兰

外国学者评毛泽东

第三卷

思想的永生

萧延中等编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值本书出版之际，谨向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的领导和诸位专家在审读过程中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的感谢！

《外国学者评毛泽东》 第三卷

思想的永生

萧延中主编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国学者评毛泽东 第3卷: 思想的永生/萧延中等编
译.-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1997.6
ISBN 7-5008-1909-9

I. 外… I. 萧… II. 毛泽东-研究 N. A7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6744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国学者评毛泽东 第3卷: 思想的永生/萧延中等编
译.-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1997.6
ISBN 7-5008-1910-2

I. 外… I. 萧… II. 毛泽东-研究 N. A7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6745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97-0218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北京鼓楼外大街)
印刷:	中国纺织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版次:	1997年6月第1版 1997年6月第1次印刷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字数:	340千字
印张:	14.625
印数:	4060册(平) 1060册(精)
定价:	20.30元(平) 24.30元(精)

编 委 会

顾 问：廖盖隆 林茂生 李君如
主 编：萧延中
副主编：王应一 何祚康 张惠才
杨 德 唐秀兰

目 录

第三卷 思想的永生

第七章 毛泽东及其思想的综合分析（上）	(1)
导言	(1)
毛泽东政治思想的基础	〔美〕布兰特利·沃马克 (3)
毛泽东的“第二次革命”	〔美〕费正清 (15)
毛泽东思想的结构特征	〔美〕詹姆斯·R. 汤森 (40)
毛泽东对现代中国的贡献与影响	〔英〕戴维·麦克莱伦 (49)
毛主义未来观中的乌托邦成分和 非理想化成分	〔美〕莫里斯·迈斯纳 (93)
毛泽东“政治参与”的含义与作用	〔美〕约翰·B. 斯塔尔 (120)
毛泽东和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	〔美〕格雷姆·杨 (152)
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复兴	〔美〕邹说 (208)
思想的永生	〔美〕罗伯特·J. 利夫顿 (221)
第八章 毛泽东及其思想的综合分析（下）	(238)
导言	(238)

- 毛泽东辩证法理论的哲学分析……〔美〕弗朗西斯·苏 (240)
- 论毛泽东的社会变革因果观
.....〔澳大利亚〕尼克·奈特 (269)
- 毛泽东时代的社会主义经济
.....〔美〕佩内洛普·B. 普赖姆 (295)
- 毛泽东：科学、技术与人道
.....〔奥地利〕比尔·布鲁格 (309)
- 毛泽东军事战略思想的文化特色
.....〔美〕爱德华·S. 博伊兰 (329)
- 毛泽东教育思想的政治意义
.....〔意大利〕恩里卡·皮塞尔 (337)
- 毛泽东的统一战线学说……〔美〕詹姆斯·阿姆斯特朗 (367)
- 毛泽东的方法论体系……〔美〕朱东成 (381)
- 毛诗：地球上出了个巨人……〔日〕武田泰淳 (397)
- 诗人毛泽东……〔日〕竹内实 (404)
- 革命的领袖、浪漫的诗人
.....〔美〕聂华苓 保罗·昂格尔 (417)
- 毛泽东诗词：形式的意义……〔德〕卜松山 (428)
- 〔附〕毛泽东……《不列颠百科全书》辞条 (442)

第七章

毛泽东及其思想 的综合分析（上）

导 言

在毛泽东一身兼有的众多角色中，说他首先是本世纪最伟大的政治家之一，或许不会有人反对。甚至有学者认为，就连毛泽东那绝对自成一家之诗词，都充满了“政治”的味道，因而不少人称他为“诗人政治家”。在这个角度上看问题，“毛泽东的思想”被视为“当代中国的意识形态”就不难理解了。这样，在国外对毛泽东及其思想的研究中，政治研究是压倒一切的第一主题，毛泽东关于“政治是统帅，是灵魂”的强调，此处用为借喻是再恰当不过了。

这里收集的都是从纯政治角度研究毛泽东及其思想的文章。从这些文章的论证模式方面看，又可细分为三类：

其一，政治学模式。这一研究模式以汤森和斯塔尔最为典型。汤森是美国著名政治学家阿尔蒙德主编的《当代比较政治学》第13章《中国政治》的撰稿人，其理论体系当属于结构——功能主义一派。这一分析方法的主要特征，是将“政治”分解为不同的结构要素，首先对各项要素进行独立分析，然后再从要素互动的

结构组合角度进行总体的功能评价。如汤森就把毛泽东思想划分为“革命的民众主义”、“实践性”、“辩证法”、“过程的重要性”和“通过斗争达到团结”五项相对稳定的思想要素，而政治过程的结果，则是这五项要素在不同环境下进行不同组合的表现。另外，斯塔尔的著作《继续革命：毛泽东的政治思想》（中译本名为《毛泽东的政治哲学》），其各章的支撑概念分别为：冲突、行为、权威、斗争、组织、参与、文化、传统和发展。显然这是典型的政治学表述和概括方法。

其二，历史学模式。这一模式的特点是按历史编年的秩序，对其中发生的事件逐一叙述，从而清晰地反映出“思想”与“问题”的来龙去脉，使人一目了然。费正清的研究最为典型，麦克莱伦的研究也属于这一框架。总体上讲，施拉姆的研究也属于此类，但由于他对毛泽东思想的研究更加专门化，因此形成了自己将“问题”置入“历史”之中的独到方式。在宏观上，施拉姆把毛泽东思想划分为1949年以前和以后两个大阶段，在各个大阶段中又划分出各个小阶段，在各小阶段中又抽象出各种“问题”。这样叙述起问题，显得格外清晰。例如，在1949—1957年这一小阶段中，施拉姆把“毛泽东的思想”归纳为“管理模式”、“发展模式”和“人民、阶级和矛盾”三大问题，可谓独具匠心。

其三，思想史模式。这种方法是由研究者选取一个自认为涉及思想发展全局的“核心问题”，通过历史事实的逐渐展开，以此证明该“问题”是影响思想性质的本质要素，从而显示出思想形成和发展的真实状态以及内在逻辑的必然性。迈斯纳等学者的文章体现了这一论证理路。

当然，“方法”没有绝对的划分，在很多情况下“方法”与“风格”会相互混淆在一起，各种流派的方法交叉更是常有事情。上述的大致划分，只不过提供一些初步和模糊的参考意见而已。

毛泽东政治思想的基础

〔美〕布兰特利·沃马克

人们通常认为，毛的政治思想是在理论与实践的辩证关系中
得到发展的，并且只是到了长征时期才形成一种特有的政治观点。
我想着重指出的是，理论与实践的相互作用与有效的革命行动这
个目标相结合，既是毛本身思想发展方式的基本特性，也是他的
政治的主要特征。我不仅试图介绍毛政治思想的史前史，而且还
想把认真理解、评价毛的政治思想史前史作为研究毛泽东政治思
想的第一步。

在详细地论述了毛泽东政治实践方面的思想发展之后，这里
将描述毛在长征以前的经历对他以后的政治活动的意义，以及这
种经历与他尚未明朗化的政治模式之间的一致性。

毛的许多延安时期的新政策在内容上大多来自对早期江西政
策的革新。虽然，当时由于毛的领导范围的扩大，他在政策运用
中的自觉、自信，以及抗日战争中出现的新形势，早期的江西政
策发生了众多的变化。但是，早期毛思想的每一个政策与后期的
每一个政策，在内容上仍旧有一种转换的连续性。

那种企图在毛的早期经历中探寻“毛主义”的真正起源的作
法，是一种不充分研究的体现。首先，从理论上讲，这种研究建

立在这样一个假设上，即在毛的政治思想中，当把连续性原则从毛的政治策略的实际过程中抽象出来的时候，它的全部意义不变。这种假设对研究者来说，当然也是一种选择，但它的缺陷在于与毛的理论倾向不一致。正如我们所强调的，毛本人不仅坚持理论与实践的结合，而且他主要是从经验中总结理论，而不是按先验论办事。其次，从历史的观点看，企图把从思想或行动中的连续性意义归结到毛思想的早期阶段，乃是以假定毛的政治思想发展有错误为前提的，而且每一个后续的思想不仅随着时间而发展，而且每一个后续的思想层次比前一个层次更确实、更明朗化。毛的政治活动的每一次重新筹划都为他的政治思想创造了一个新的意义世界。

如果理论和实践的结合被看作是毛思想的核心因素，那么，在他实际工作中表现出来的根深蒂固的政治思想，不再是解释毛意图的破坏性障碍了，相反，它是准确理解毛意图的关键。

毛政治活动的固有模式

尽管毛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末期没有对他的政治模式作过系统的阐述，但他的政治思想在那时已经达到了相当成熟的程度。这样，我们就有可能描述他的政治活动的固有模式了。为了把1935年以后毛的政治思想中的新东西与他的早期经验总结相区分，我们有必要对1935年作一个总结。以下我们将在三个层次上分析毛的固有政治模式：个人榜样的模式、革命战略以及政治模式。

在讨论毛的前半生的贡献时，重要的是要记住，模式不仅仅是包含特殊性在内的宏伟的智力图式。把模式当作一种可以重复的经验，这种经验既显示出如何在模式的指导下适当地行动，同

时也证明这种行动具有功利的意义。这种看法只不过是一种教科书式的观点。就一个政治模式的革命意义而言，榜样就是正确的政治活动家。在江西，尽管毛缺乏引人注目的地方，但他的领导风格仍毫无疑问地对他的同事产生一定的影响。他的那些在以后广为宣扬的特征已在那时很清楚地表现了出来。作为一个活动家，毛最显著的个人品格是他对效益的关心。从“五四”开始，毛对具体效益的关注，再加上异乎寻常的献身精神和精力就构成了他的政治活动的特色。毛不是一个机会主义者，但他只瞄准他认为可以达到的目标，并为这种目标争取广泛的支持。

与毛的实际倾向有直接关系的是他对准确地、客观地把握政治形势的关心，这种关心明显地表现于他在“五四”时期和中国共产党早期的作品中。毛在1926—1927年时明确告诫要作亲身的调查研究，这正是上述关心的发展，而当时中国共产党已开始忽视毛所觉察的作为革命潜力的发展。在强调调查研究的重要性时，毛强调的是一种认识上的关心（如何把握正确的政策），而决不允许把它变成一种形式主义的方法论问题，或内省式的认识论问题。调查研究是一种实践的活动，它的标准就是效益。

像政策分析的所有形式一样，毛的调查研究以及对它的推广也包含着价值，这些是他个人模式的基本部分。毛的主要政治价值是强调为群众服务。在毛的许多著作中，这条原则与他效益的强调融合在一起。这两者结合的纽带在于，毛深信动员起来的群众是主要的政治力量。因此，任何与群众利益对抗的政策将会是无效的。对群众力量的相信及献身于他们的利益，使毛得以从对“五四”的失望和1927年农民运动的失败中恢复过来。但这些失败使毛更少地直接依靠群众的自发力量，而把更多的注意力转向革命的组织。但革命的组织、党、红军或苏维埃政府利益并未取代群众的利益，毛在1926—1927年提出的“真正的革命政党”

这一概念，以及他后来一直要避免“脱离群众”的观点就蕴含着对正统性的批评。毫无疑问，这两个观点都表明职业革命家首先是群众力量的组织者。

毛的革命战略与他的政治价值观是紧密地相维系的，尽管他在1919年提出的关于不流血的社会变革的无政府主义乌托邦理想很快破灭了，但是，最大程度的“民众大联合”的信念仍然是他政治活动的基本前提。这最明显地表现在毛对民众的人数很感兴趣。毛在1926年提出农民战略问题时，曾认为农民的人数是他们的政治潜力的证据。虽然，他并没有解释为什么以往中国历史是精华人物的历史，但他相信，目前的问题只在于把“三亿九千五百万人民组织起来”！

马克思主义对毛的革命思想的主要促进之一，是关于阶级斗争的学说。政治经济的阶级结构观念为解释社会贫困，以及组织民众以消除这种贫困提供了一种普遍的，也许是科学的框架。有足够证据表明，在1926年毛论述农民阶级的文章中，他倾向于用阶级分析法去区分不同团体的苦难和他们的革命潜力。由此可见，毛所感兴趣的是阶级斗争，而不是生产关系。

毛的革命战略以动员群众为中心，但它又不得不对付力量上占优势的反革命势力。学懂这一课有一个过程，而且是很痛苦的。对毛的许多同代人来说，成为共产主义者就在于认识革命组织的必要性。“五四”运动证明，新中国不可能自发生。职业革命家必须在敌对的政治环境下工作，这样才能造成一种革命的形势。仅有个人的献身精神是不够的，协调的、富有成效的革命前的准备工作同样要求组织纪律和具有倾向性的意识形态。通过追求有限的而又能达到的共同目标而形成的统一战线是减少对抗的一个主要工具。但如果革命组织受制于统一战线而危及群众利益，那么它就失去了合理性，即使它能顺利地实行也不能完成真正的革命。

1927年的灾难所得出的基本战略教训是：“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毛对生存战略必要性的回答是，把游击战和在军阀、国民党控制的农村边缘地带的革命根据地结合起来。农村革命根据地的思想，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创新。它决不是来源于理论的创新，而是产生于实践的需要。同样，毛的游击战略也是从他的革命合理性中自然发展出来的。因为游击战略是以动员占中国人口大多数的被压迫的农民并使之政治化为基础的。如果把毛的游击战略比作一种复杂的中心——边缘逻辑，那么它的基本领域就是：既定的中国政治边缘（在农村是中农和贫农）变成了政治革命中心。毛的战略思想在长征以后经历了重要的发展，尽管那时已转向全民抗战，但它仍保留了它的农村革命基础。

毛为了使他的农村革命战略得到证实，并使其合理化，就必须发展一种根据地的政治模式，以便发动农民来支持革命。这种政治模式的重要因素是关于财源重新分配的平等主义的政策、强调密切联系群众的干部道德标准，以及能使群众的支持化为整体的军事——政治结构。由于毛作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主席所具有的长期和特殊的政府管理经验，政治动员更加系统化和制度化了。特别重要的是他发展了为达到主要政策目标而制定的运动结构，并集中于农村地区的政治。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末期，毛认定革命政府的主要职能是为人民服务。此时在领导与群众之间起相互作用的群众路线政策仅缺少一个规范的表述而已。

毛政治活动的竞争基础

我已对毛政治活动的固有模式的发展作了论述，这种模式是毛所处的政治环境和毛试图对这种环境作出改进这两者不断相互作用的结果。很明显，在这种理论与实践的相互作用中，理论当

然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而毛的实践环境则是中国的。因此，人们很可能把马克思主义和中国政治文化并列起来，作为毛主义的两个源泉，或者把其中之一作为更基本的源泉。上述每一种论点都能提供令人信服的论据。然而在我看来，这两种见解在它们共同的假设上都有错误。这个假设就是把毛追溯到他的思想来源的水平上，这种假设意味着否定毛对中国的政治文化和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了很大的变革。

关于毛的最近研究中，更令人感兴趣的是那种强调他的思想的中国根源的观点。例如 W·保尔以他对毛思想传统来源的令人鼓舞的分析，总结了他关于中国幸福观念的重要考察。把毛的政治基础的研究更严格地限制于文化根源上的，是 R·索罗门的《毛的革命和中国政治文化》一书。他的论点是一种心理学的观点，即中国的政治文化鼓励人们对社会的依赖性，因此毛的好辩的个性使他成为天然的领导者。这种观点理所当然地立刻受到了许多中国学者的反对。有人认为中国人的政治行为与 R·索罗门描绘的并不相似；其他人则相信对于毛思想和它的成功不必作任何非理性的解释。

墨子刻的《逃避困境》一书，就传统根源对 20 世纪发展的影响作出了更为可信的解释。他通过对出现在传统的不平等关系中的相互依赖和道德自律等方面的描述，极大地增强了 R·索罗门的心理学主题。墨子刻并不认为中国人在心理上被行为模式所束缚，而认为他们在观念上囿于新儒家的精神遗产，包括毛在内。20 世纪发展的界限是由对个人道德二律背反的乐观主义拒绝所造成的。墨子刻把这种个人道德二律背反看作是新儒学的主要假设。他说：“我认为，在很大程度上，从形而上学的、心理学的、政治的、经济的困难中逃出来，是固有的、强烈的、历史悠久的愿望，正是那种困境促使无数中国人满腔热情地接受陌生的、外国的东西，

献身于推翻传统的、受尊崇的制度。墨子刻的分析方法专注于思想家身上的陈旧东西，而不是关注他们自觉到的创新。对于我们试图理解毛的目的来说，墨子刻的方法论和解释的主要困难在于它假设在 20 世纪的中国并没有产生真正的政治思想。

在 20 世纪新的、紧迫的世界里，有价值的是人们的政治行为，而不是共同的环境或文化遗产。逃避主义也许是理解墨子刻所喜爱的哲学家唐君毅哲学的关键。但毛的实践的政治事业使他以及最终地使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入了一种智力和道德的新境界，这构成了中国丰富的世俗伦理传统发展的新篇章。因而，正如我们所见，中国的大众意识形态起源于政治革命和生存斗争的实际经验。

正如斯图尔特·施拉姆所指出的，关于毛的马克思主义的讨论，因为它关系到学者个人的意识形态的问题，所以常被不必要的激烈措辞所歪曲。我们在魏特夫与史华兹有关毛的马克思主义的辩论中所感到的紧张，不能完全归因于相互间智力上的激动，《现代中国》上论述这个课题的一系列文章，看来是热情多于思想。讨论中两大正相反对的论题：“毛不是马克思”以及“毛是马克思主义者”，同样都是无可反驳的。每一方的支持者都竭力扩大自己一方的意义而否定另一方的意义。那些十分强调毛是马克思主义者的人，结果主张的是，毛和马克思完全是一回事；而持另一极端观点的人力主毛是个非马克思主义者，认为说毛是个马克思主义者，完全是毛主义的主张。

确实，问一下这个问题将更有意义，即“对毛来说，马克思主义意味着什么？”以及“说毛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意味着什么？”我将暂缓回答第二个问题，因为这个问题更直接针对毛后期关于他的思想所作的论述。然而，对第一个问题的回答却是我们题中的应有之义。马克思主义对毛的政治学的首要影响是，它提供了一种社会动力理论和一种职业的革命组织。在 1923—1927 年期

间，马克思主义对毛思想的影响是最清楚的。尽管毛的思想在以后有所发展，但阶级斗争理论和政党的重要性仍然是他的政治学的基本方面。与马克思相比，毛的阶级观念更直接地集中于政治潜力的问题上；与列宁相比，毛的政党思想，在更大程度上牵涉到了与群众的相互依靠关系，这在1926年毛关于革命政党正统性的思想中表现得尤为明显。在根据地时期，他把这种相互依赖的政策发展成后来著名的群众路线。

对于毛的思想基础的解释之所以发生分歧，其主要根源在于知识环境的复杂性。但在毛的政治学中存在着一一种理论上的暧昧（这种有时是故意的）也导致了这种分歧。毛的实践指向在两个方面促成了他理论上的那种暧昧：首先，毛只在形势要求的情况下才考虑理论问题。在考虑理论问题的过程中，毛运用理论，但他并不试图产生一个完整的理论结构以与他的实践政治学的创新和成熟发展相一致。分析毛在长征前的政治思想所遇到的难题，并不在于理解他的概念化，而在于使他的政治学说的一致性概念化。这并不只是在分析毛的早期思想时才会遇到的问题。我认为，对毛的政治活动的理论表述从未是彻底的，他的政治思想一直处于政治形势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意识形态领导权之间的含糊不清的辩证关系之中。

其次，毛为了追求效果，他似乎不得不显得顺从他的上司并勤奋地研究马克思主义，尽管他实际上是多么创造性地执行着他们的命令和原则。例如在1933年，毛试图使“布尔什维克化”与“群众化”统一起来。他抓住28个半布尔什维克用过的“布尔什维克”的标签，以表明他关于群众运动和地方政府的新倾向具有意识形态的纪律和效能。有典型意义的是，毛并没有表面利用含糊不清的“七四”宣言，他仔细地揭明“布尔什维克”一词的真正意义，然后才运用这标签。他把这个概念运用到新的实际环境

中去，实际上近乎对它作重新定义。这种通过重新定义而不是通过新的观念进行发展的倾向，要求研究者必须认真地对待术语的实际内容。当然，这种倾向有时甚至会导致基本概念的多义性。

实践的局限

毛的革命模式的历史意义是，他制定出一种适于中国条件的政治构想，打破了现代中国历史的瓶颈。重建中国的基础必须在实践中形成。毛不是一个用它的教义来拯救中国的孤独天才，正是他对效果的关心以及向群众学习的意愿铸造了他所想象的革命。由于这种模式的效用来源于它的对存在条件的适用性，因而每个实践模式都有局限性。当它成功地改变了这些存在条件的时候，随之也就损坏了它自身的适用性。我们在不同范围，例如在政策的变动中，在权力关系中，以及在政治目标上看到这种基本的局限性。

第一种局限与现实的可变性和理论指导的必要性有关。如果想保持政策的有效性，则实际的领导就必然会经常遇到调节政策的任务。第二种局限是由结构性问题引起的，这种问题是当实践模式变成了权威性的模式时出现的，恰如毛的模式在长征以后所出现的情况。尽管在毛的领导生涯中，是可以见到这些问题的，但他没有直接面对这些问题。第三种局限则出现在1949年毛的政治模式胜利以后。当由早熟的、孤立的理智主义所造成的瓶颈被打破以后，又产生了一个新瓶颈，即对中国社会的新力量缺乏足够的理论指导。求生存和闹革命这个旧目标已经得到实现，而中国精神现代化的主题，即“走哪条路”的问题却第一次作为实际问题被提了出来。从1957年到1976年，毛企图运用他解放前成功的经验和价值观来回答这个问题。但是，解放后的中国出现了不

同的情况，况且毛的政治模式的功能也从实践指导变成了意识形态的标准。

毛很明白第一种局限性——实际认识或效果都具有短暂性。在实际领导中毛不得不处理的两个主要问题是：情况的变化使经验失效，以及在行动前理论指导的必要性。这些问题要求不断得到适应和关注。

经验主义政治学的基本问题是，当前和未来的发展以一种不可预见的方式改变着事物特征。如果调查时的情况和使用时的情况之间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那么即使看来是充分的调查研究，也会导致严重的失误。对毛来说，这种失误的主要经历是1926年的农民运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的乐观主义是以对农民协会活动一个月的亲自调查为根据的。但是协会是在令人鼓舞的政治、军事气候下获得迅猛发展的；由于1927年中期政治气候的改变，农民运动的“强大风暴”也就令人失望地衰弱下去了。

毛很明白经验所提供的情况会丧失效用的问题。在《实践论》中，他对这个问题的处理可谓入木三分。如果对变化了的环境缺乏灵活的适应性，经验就可能成为狭隘的经验主义，就如同它的对立面教条主义一样，导致主观主义的错误。由于预言往往是与假定情况相类似的，所以毛对他自己所提出的期望，通常是十分谨慎的。对于经验局限性的认识使毛在进入新的战略阶段以后避免了自满自得。一个新的阶段既要求从根本上进行重新思考和重新调查研究，例如在1936—1937年；或要求从别人的经验中学习，如1949年强调向苏联学习。此外，理论指导的重要性，也是实际的政治领导在思考中不可忽视的问题。合理的行动必须建立在理论指导上。经验可以改变甚至对理论指导作出挑战，但理论指导为经验设置了重要的参数。对他人经验的广泛的调查研究会大大减低理论指导的意义。调查本身是一种行动，有它自己的

解释性构架。最能体现毛的这个认识的是《兴国调查》，在这篇报告中他强调亲自作调查研究的重要性，同时指出大多数被调查的对象不是党员。他与菲利普·黄对兴国的研究相比，毛的研究显示了自己调查兴趣的某种局限性。认真研读毛关于调查的劝告，也可以看出毛强调的是革命效果，而不是调查自身。

毛在《反对本本主义》一文中，对理论的根本的而又非绝对的作用作了大量的论述。他的基本原则是理论的有用性能被证明是正确的。“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的口号反映了毛轻视抽象意识形态的特点。因此，毛被 28 个半布尔什维克指控为农民经验主义是很可理解的。但毛对理论的实践要求是对教条主义的批判，而不是对另一种政治模式的批判。在江西时期，毛一直处于教条主义的指导下，甚至眼看着他创建的根据地因第五次围剿的失败而丧失，也得保持实际上的服从。

政治模式的第二种局限是由权威主义领导固有的结构性张力所引起的。在我看来，毛很清楚地意识到这种局限性将不断造成政治难题，但他在原则上从不像他对待第一类局限性那样对待这些难题。的确，28 个半布尔什维克在江西之所以能够轻而易举地掌握指挥权，以及直到 1941 年他们在中国政治生活中还影响犹存，其主要原因是毛不急于担任总领导这个角色。在 1936—1942 年期间，毛出色地完成了这种调整，然而，甚至在有关他的思想的权威陈述中，他也不愿意超出对当前任务的讨论。这种情况导致了我早已提及的毛思想和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含糊不清的辩证关系。

毛的政治模式的第三个局限，是由它的成功所造成的。1949 年以后，中国的理论超过政治发展的情况被一个新问题所代替，即中国在政治上的创新和成就赶到理论之前去了。直接的解决办法是依靠列宁、斯大林主义的社会主义国家理论，依靠苏维埃俄国

过渡到社会主义的经验和帮助。但借来的意识形态是不能解决问题的。中国的条件不同，俄国的经验并不全都是积极的。22年根据地建设的经验对解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策问题也决不会是毫无影响的。在中国的新阶段既需要调整现存的模式，也需要对政策作出创造性的更新。

像其它两个局限一样，毛在他的政治活动中表现了自己对这些问题的认识。转向俄国的教导就意味着承认，就社会主义建设问题而言，游击战术是不充分的。当然，毛在50年代对俄国的私下批评表明绝不是盲目地服从俄国的建设。毛作为1957年“百花齐放”的发起者，以及他在60年代早期对民主集中制的强调，证明他对于群众创造性的强烈关怀，和对于党的官僚主义、保守主义的焦虑。

从1957到1976年，中国在毛这位舵手领导下的独立历程涉及到政策上的许多革新和广泛的动荡，但毛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中的积极作用在很大程度上构成了现代毛的形象。这种形象和本书中描述的毛早期生涯有着紧密的联系，毛后期政治活动的价值和方法是其早期政治经验的证明。但在毛的最后20年中，他在意识形态的领导方面是积极的，我认为，注意到这一点是重要的。

唐秀兰摘译自《毛泽东政治思想的基础（1917—1935）》美国哈佛大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5章

毛泽东的“第二次革命”

〔美〕 费正清

从1962到1976年9月毛去世为止的15年，是我们对中国现代历史最不理解的一段时期，这不仅是因为时间太近，还来不及作深入细致的研究，而且还因为种种事件在我们外界观察看来是那么突兀和令人迷惑不解。（它们使中国国内很多人也有这样的感觉）

毛和他的反对者

1966年后，素称团结的中共领导人为一次“权力斗争”所分裂，但当世界报界想用这个主题来说明情况时，他们往往变得更加糊涂了。这是因为，毛的手段十分高明，政治局里日后成为第二次革命最大攻击目标的同僚，早在1962年9月和以后经常附和他谴责“修正主义思想”以及“党内机会主义思想倾向”，这样就不知不觉地挖掘了他们自己的坟墓。毛的动机照例是很复杂的，有些人认为他一心想寻找忠于他那理想的接班人，以保证他自己享有“不朽的革命声誉”（借用精神分析家罗伯特·利夫顿的话）。他

反对职业专门化，不信任知识分子；他带有反城市和反官僚政治的倾向——这一切都是普通农民的典型态度。他耽于幻想，在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中偏离了斯大林主义的工业化模式，结果造成了灾难，1958年以后他就不再担任行政工作；到1962年，中国的经济开始恢复。但毛这时相信革命面临着“两条路线斗争”的危险——或者是按常规的办法发展国营工业和杰出人物官僚阶层，或者是力求完成中国式的平均主义的社会主义。

对待中国革命的两重态度。首先从历史背景说，在马克思主义的欧洲思想根源里，对革命历来有两种不同的看法。本杰明·史华兹指出，一种看法来源于卢梭，把历史看作一出道德剧，把革命看作达到以美德统治天下这一目标的移风易俗运动。第二种看法来源于重农学派，认为革命的力量在于艺术的进步，特别是物质技术的发展，使新的生产力能够形成新的阶段在前面带路。在研究这两个同源的主题时，毛泽东可以强调要在道德上追求平等主义的正义和无产阶级的美德，而刘少奇、邓小平以及他们的同僚却可以强调需要实行计划经济和求得物质进步。

在现代中国，这后一种的“科学马克思主义”曾为例如陈独秀所赞同。它认为一个社会的政治、社会和文化生活的“上层建筑”反映着它的物质基础，反映着它的生产关系（如资本家与工人或地主与佃农之间的关系）；必须先改变这些物质基础，才能改变上层建筑。相反地，为李大钊所赞同的唯意志论（有随心所欲而并非“志愿”的意思）和民粹主义则声称群众的意愿一旦发动起来，便能征服一切。在毛的思想背景里，我们还可看出无政府主义的观点，它曾对本世纪初那么多的中国理想家具有吸引力，使他们认为应当废除一切政府和资本主义，创立一个以互相合作为基础的-free society。

卢梭主义与中国经书里有关修身的教导有一定程度的类同，

这也使毛获得了理论上的支持。孟子修身的思想认为，所有人本质上都是好的，因此只需要教导就可以发挥他们的潜力，而领袖则必须由德高望重的人来担任，他的高超品德能够超越环境，改造人民群众。这种儒家思想的残余助长人们相信圣贤豪杰的至高无上的作用；另一方面，受苏联教育的刘少奇及其同僚在1956年的中共新党章里略去了“毛泽东思想”，并且不赞成对毛搞个人迷信。斯图尔特·施拉姆曾经指出，刘少奇同志在论述党并强调所有的人的在党纪面前一律平等时，可以宣称“毛泽东同志是全党领袖，但他也服从党”；另一方面，毛在最初赞扬斯大林时可以这样提问：“如果我们没有斯大林，谁来发号施令呢？”

这两种固有的思想路线的二元性，可以从主要造反者毛和主要组织者刘之间的对比中得到证明。刘少奇也是湖南人。他早先在1922年就同毛共过事，从1943年起彼此合作得很密切。他最初的成就是在国民党或日伪地区的城市里做组织工作。延安时期他担任中共组织部长，1959年担任国家主席。洛厄尔·迪特默采用哈罗德·拉斯韦尔的说法，把文静而无特色的刘列为“克己型”，认为这种人力求一视同仁和照章办事；同时把活跃的毛列为“表演型”，这种人视野较为广阔，能够兼收并蓄，创新立异，并且喜欢尊敬赞扬。这种对比可以列为几大项目，先是政策与具体工作的对比，以及幻想与实际执行情况的对比。领袖与政委的对比：毛是可望而不可及的、有超凡魅力的领袖，是仁慈长者的象征，而刘少奇手下的那些政委则必须行使当地的权力并要求人们遵守纪律。毛屹立在他的同僚之上，是同别人保持一定距离的人物。群众路线与党的建设的对比：毛主张斗争。他要求干部为人民服务，引导他们争取解放，把他们鼓动起来，并本着群众路线的精神响应他们的活动。刘和其他党的建设者则宁可把斗争限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使它服从于党内团结的需要，并强调把干部

和党员训练成为新的优秀人才，以领导中国的改造工作。农村与城市的对比：1949年后，毛的心思回到他的农民生活背景和延安时代朴素的生活。他厌恶城市生活，不放心城市里的种种流弊，常常想到农民大众，认为他们的非凡的能力一旦被解放出来，就能够移山倒海。他理想中的人物是多面手农民，生活在自给自足的农村里，既能耕田，又会做工和充当民兵。中央委员会里的实际组织工作者则相反，他们认为实行工业化需要有才干和技能，从而认识到城市里有文化有专业的杰出人才是重要的，并感到有必要兴办技术教育，以培养对现代国家能够作出贡献的专家。唯意志论与计划的对比：毛的大多数同时代人在面临巨大的任务时，赞成进行五年计划之类的系统工作，把投资资金的逐步积累和工业建设看作必不可少的。毛则考虑政治多于经济，因为他相信只要有正确的态度和决心，人就能够克服一切困难。这种对意志的重视，即唯意志论，成为毛的个人信条，是得到他的个人经验所肯定的。这使他偏爱地方的主动精神而不赞成由中央实行控制，相信人民而不相信官僚，重视农民而不放心任何新出现的统治阶级，用很普通的话来说，就是重视政治而不重视经济。所有这些对比中最闻名的是红与专的对比，受政治训练的人与受专业训练的人之间的对比。空谈理论的积极分子抬出这个口号来折磨1949年以前留下来的旧知识分子，贬斥他们从外国学来的知识。

在中央委员会的许多公告中，这些为中国前途选择的不同途径并不总是互相排斥的，而是被看作同类的原则加以提倡。罗德里克·麦克法夸尔指出了1956—1957年毛与刘及其他组织者之间的激烈的观点分歧。毛怀着乐观的希望，认为甚至能争取知识分子和富农来支持中共的奋斗目标，刘和其他的组织者则关心保持党的权力。毛把这种根本性的争论看成是“党和人民的关系”问题。他相信这是由于党掌了权，才“使干部产生官僚主义作风”。

但在50年代，他仍然同意政治局的观点，认为“中共在国家和社会中的领导地位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团结保持住了。像刘少奇那样的政治委员支持了显然属于毛的大跃进范畴的空想社会主义。但它的失败促使刘等对变革的步伐、所花的力气以及它的方向等问题的态度强硬了起来。在1958年12月武昌会议上，毛“自愿”把国家主席的职位让给刘少奇以后，辩论仍然进行，但这时中共领导面临着每一场革命都要碰到的问题：革命成果到什么时候才能巩固？什么时候应该不再搞变革而谋求稳定？或者，怎样能够永远保持蓬蓬勃勃的革命精神？这是修正主义的问题，是要不要修正运动目标的问题，也就是苏联所遇到过的左右为难的问题。这使苏联修正主义对中国政治的影响变得更加厉害了。

中苏分裂

在40年代后期和50年代初期的冷战期间，“铁板一块的国际共产主义”在一个单独的主导思想和斯大林的最终权威下似乎是团结一致的。当时这种外表的色彩很浓，因此谁要是怀疑，谁就得拿出证据来。1953年斯大林逝世后好几年，团结的门面作为整个共产主义运动一份明显的财产，仍然维持着。

中苏关系不久在几个方面发生了分裂。中俄两国是各归各的独立的国家，有着不同的历史，各自不同的看法、需要和目标。历史的记忆使他们互相猜疑：13世纪的蒙古游牧部落曾奴役过南俄，沙俄帝国主义者曾侵入满洲、蒙古和新疆。在冠冕堂皇的共产主义辞藻后面，历史提供不出什么彼此互相赞誉或顺利地进行合作的事例。它们新近的合作，主要是以中国出资偿付苏联援助的形式实现的，是按照它们领袖的愿望进行的，也很容易按领袖的愿望中断。共产主义革命的思想原先曾把它们联在一起，后来

这种思想也就成为他们发生分裂的要点。

毛不懂外语。在他吸收马克思主义思想时，这一思想往往在翻译过程中多少有点汉化了。此外，毛是从搞革命的行动开始的；他是边工作边吸收革命的思想的。人们常说，他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应用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我们也可以说，他本身经验的具体实践决定了什么样的意识形态是他认为有用的。

从字面上看，毛的朴实的主张处处点缀着中国的格言和隐喻，有典雅的也有通俗的。他严厉批评中立派是“坐山观虎斗”，讥讽目空一切的干部以为同农民讲道理是“对牛弹琴”。凡是从长满蛆的粪坑旁边走过的人，都不难理解毛对“中国反动势力是很深的臭水坑”的憎恶。引用孔圣的话“三思而行”并不一定是提倡孔孟之道，但这有助于把共产主义嵌进中国明媚如画的景色之中。

在理论上，毛不断地曲解共产主义学说以适应当地的需要。斯大林曾经声称，苏联通过“无产阶级专政”到达社会主义的经验提供了走向社会主义的唯一途径，必须为东欧的人民民主国家以及也许为其他一切国家所遵循。但中共在1949年后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并声称只要有代表全体“人民”的“无产阶级领导”的统一战线和联合政府，有一个所有“革命阶级”的大联合，那就能够领导中国走向社会主义，而且要以通过渐进的、说服教育的、非暴力的改造工作来做到这一点，这与列宁和斯大林所要求的突然的暴烈改革是截然不同的。

1953年斯大林死后，赫鲁晓夫成为苏联的主要领导人（直到1964年为止）。他在1956年2月苏共二十大上谴责了斯大林的种种罪恶，接着苏联开始“非斯大林化”，这些事实使当时仍然乞灵于斯大林的名字的中共感到惊讶。当然，二十大提出的“走向社会主义有许多道路”的理论给毛主义和铁托主义修正马克思主义的行动提供了理由，并且接受了北京自命为亚洲人民学习的榜样

这种说法：中苏在思想意识上的团结是保持住了，但付出了让步的代价，损害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从此以后，裂痕愈来愈大，起初还掩盖在表面之下，但到1963年就完全暴露在公开的争论中了。中共在组织上和思想上都维护了独立自主的权利。这时北京也像莫斯科一样，成为共产主义理论权威的一个独立存在的中心。国际共产主义不再是铁板一块了，在国家利益的牵扯下，即使还没有造成分裂，至少磨擦是不可避免的了。

从个人关系的角度来说，虽然毛可以承认斯大林的资历较深的地位，现在却理应由赫鲁晓夫来承认毛的较高地位了。但那时苏联成功地发射了第一颗人造卫星，赫鲁晓夫正在顾盼自雄，他与毛打交道时并不以晚辈自居。相反地，他指责和嘲笑毛所宣称为比莫斯科优越的“大跃进”、“人民公社”，说那是左倾偏差，是危险的狂热。作为回报，北京认为赫鲁晓夫统治下的苏联“修正主义”是一种机会主义偏差，是卖身投靠了资本主义。虽然莫斯科曾在1957年答应援助北京制造核武器，其后就终止了这项援助。由于两国的关系越来越坏，1960年8月全部苏联专家带着他们的图纸突然撤离中国。这一切都加深了具体的怨恨情绪。

不久两国的国家利益在世界上最长的边界线上发生冲突。这两个民族的国家都统治了中亚地区的突厥语少数民族以及边界两侧如哈萨克和吉尔吉斯这样一些游牧民族，这些民族认为谁对他们有利，就可能拥护谁。在60年代，苏联国内对中国的狂热和扩张确实感到有点害怕，到了1969年，在东北的黑龙江沿岸和中亚都发生边境冲突。

从历史上看，50年代苏联在中国外交关系上的首要地位可以同以前几十年的外国势力相比——例如，1860年后的英国势力，1900年后的日本势力，或者40年代的美国势力。许多外部的民族曾称雄一时来帮助改造这个中央王国，但没有一个外来民族能水

远留在那里。他们已经统统被赶走了。

由于中苏加深分裂，北京就想夺取世界共产主义革命的领导权。它派出文化代表团，举行展览会和从事富于战斗性的宣传，援助新成立的国家，支持“民族解放运动”，特别是在亚洲和非洲地区。毛为这一时期制定的政策发表在1965年9月林彪关于“人民解放战争”的一篇讲话里。林把中国的经验推广到全世界，认为中国革命的模式适用于人类中三分之二的中不发达人民，以反对工业化的帝国主义强国。他用了“以农村包围城市”这种比喻，但并未权衡其是否切实可行。这并非类似希特勒为了征服其他国家而绘制的蓝图。他们倡导所有人民革命要依靠自己，这意味着中国能指明道路并提供援助，但它自己并不想通过扩张来完成世界革命（这使我们想起古代纳贡关系的理论：中国是其他国家应该学习的榜样，但要靠他们自己的主动性）。

这种要由各国人民自己去进行世界革命的办法，是在北京的外交关系受到挫折的时候提出来。1965年2月，美国开始连续轰炸北越；这种在中国大门口的侵略行动附有不从陆地侵犯北越的保证；于是北京遭到不可想象的屈辱，没有力量去保护毗邻的盟邦。1965年6月，想要组织一次把苏联排除在外的亚非会议的企图失败了。10月，在印尼的一场政变流产以后，亲华的印尼共产党遭到屠杀，在国外的这些和其他的失败使中国又转向内部。

官僚主义流弊的滋长

在60年代后期国内斗争的背后，隐伏着深刻的紧张关系。第一是中国的贫穷与其新近积极参加政治活动的公民的想望之间的差距。为了摧毁旧秩序，中共曾经掀起了旋风，现在必须由他们自己来乘风破浪了。国民党政权的力量小，只限于表面，并未在

中国几百万个村庄里积极活动，而中共的权威却像稻根一样深深地扎在稻田里了。在旧的自由市场经济体系下，物资短缺不能归谁负责，但如今物资的短缺则反映了计划的不当。

中共挑起了这副令人惊愕的重担之后，已经建立了庞大的行政结构。地方上的党委书记和各集体单位的行政人员一经设立，就越来越忙于公文报表，不大关心普通的劳动，变得更像一个上层阶级，成为一批类似过去士绅的地方新贵。追求名利的人和拉亲属关系的人重新出现了，他们利用“走后门”来拉拢关系和谋取特权，想方设法使子女进入较好的学校和增加自己的私有财产。工分制也被内部的人弄糟了，奖金或额外津贴只发给某些人而不发给别人，农村的劳动制度中正在偷偷地采用计件工。正像工厂里的无产阶级要求享受特权那样，农民要求有更多的自留地，要求有自由市场和包产到户——又回到一家一户务农的体制。农村的革命精神正在烟消云散。

在仍然有一半文盲的人民中间，他们的祖先曾有3000年之久生活在一个掌握特殊技能、享有教育特权和特殊地位的统治阶级之下，政府仍然是由一批精英人物来经营的。普通农民得到“解放”成为公民后，并没有减轻反而加剧了对于精英地位的竞争。过去帝制时代不过只有百万左右有功名的士绅，现在则有上亿名群众组织的深谙政治的积极分子，还有好几百万有才干的年轻人急于想出人头地，要上好的学校，找好的职业并谋取一官半职。

中共的难题是发展中国家普遍存在的问题，这就是许愿很快，实现起来要慢得多。这一新的党、政、军三位一体的权力结构是个精英班子形成的组织，非常讲究地位和保密安全，是从上到下控制得很紧的。一旦各级人员配备齐全，身居上层地位的人就变得越来越谨小慎微，越来越缺少革命精神，而下层人员则感到动辄得咎，毫无用武之地。

革命家把旧官赶下台，不过是承袭了旧政权的弊害，这个规律被干部与中国公众间的鸿沟证实了。在这新的干部统治阶级内部有许多等级，首先有公社或生产队里的“地方干部”与那些从党、政或群众组织领取工资的“国家干部”之分。在帝制时代的官阶有十八品，现今人民共和国的城市地区工资级别有24级，农村地区有26级。最高级的工资约为最低级的9倍。由于这些工资级别带有不同的特权和特殊待遇，它们就构成了成就和威望的阶梯。当这种制度在1956年正式形成时，就出现了差别鲜明的社会等级：最上层的是30年代中期参加过长征的干部，其次是1936—1945年延安时代的干部，往下是1945年后参加党的“解放战争干部”，以及1948—1949年内战末期参加工作的“起义干部”。

干部生活

多克·巴尼特曾对北京一个典型的部里一千名干部进行过研究。这里面约有三分之一是党员，在部内各级支部的领导下组成复杂的小组机构。部人事局与部党委密切而又秘密地配合工作。这套党的机构负责管理所有党员的思想行为、忠诚和纪律。党员同非党员是分开的，他们要经常开会、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汇报下属的情况，经常参加“党的生活”会议，并竭力使自己在人事、监察等处的秘密档案里保持良好的记录。非党人员虽然没有那么人人忙得不可开交，但也要参加定期集合讨论政治的小组学习会，以及参加群众的组织如工会、妇联或共青团。党支部每星期五晚上开会，会上可能发一些保密文件供大家学习，但不得同非党人员议论这些材料。每星期六下午还有全部党内外人员都必须参加的阅读讨论会，按文化程度分成10人至20人的学习小组。

如果要想入党，就必须有两名党员介绍，递交一份很长的个

人简史。党还可能秘密指定一个党员去暗中了解入党申请者的情况。然后合格的申请者可能要在党的一次特别会议上为他申请入党的理由进行答辩，才能成为一名候补党员。一名候补党员可能要通过两、三次这样的申请手续，才会获得接受，这同往昔读书人要经过几次三番的努力才能中举的情况相类似。

不管是否入党，一个干部的个人档案材料几乎比他本人还要重要。他本人从未见到过自己的档案，但他知道其中有他写的个人历史和背景，他的经历和思想观点，以及所有他的家庭和社会关系。在每年年底和每次运动结束，干部都写一份关于他的全部思想和活动的个人总结。这个总结要在小组会上认真研究和评议，加上组内人员和小组长的评语，然后把这一切东西归入秘密档案。可疑的人员都要经过系统的调查，而且每逢运动，这种容易受到攻击的人当然很可能成为批判的对象。旧的科举制度要求人们自己去精通经学，共产党的这种制度造成了即使是一个最有才能的人，他的前途也可能被他的阶级背景毁于一旦，因为他根本洗不掉“资产阶级的污点”。

一个政府部门不时受到各种运动的冲击，由于这些运动很可能危及任何一个人的前途，部里所有的人每逢运动就都人人自危。除了运动所要打击的具体弊端外，最后总要挑选某些人作为靶子，来对他们进行系统谴责和使他们蒙受公开的屈辱，这种场面足以提醒所有在旁目睹的人，要不是党的宽厚，他们自己也可能要挨整。这些杀一儆百的公开场面异常醒目地重新申张了党的权威。具有典型意义的是，这些场面促使所有那些感到自己处境危险的人起来极其猛烈地指责他们业已挨整的同事，这样一项活动当然不会增加任何一个人的自尊心。

除了在群众面前享有威望和权力外，干部的特权包括：某种程度的经济保障，公费医疗，低廉的房租，廉价的伙食，子女可

以较方便地进入较好的学校。但这些特权并不包括留在一地工作的权利；丈夫和妻子可能被调到不同的城市去工作。最糟的命运是被“下放”到农村，这是1957年为多种目的而制订的一项计划：建立地方上的领导班子，通过农业劳动来教育干部或进行惩罚，或者为了精简中央政府的工作人员和压缩城市人口。

格雷厄姆·佩克在描述40年代中国公众对国民党不再抱有幻想时，说他看到那些消极地坐视现状日趋崩溃的人的脸上，露出“那种神秘的微笑”。据香港的一位研究人员米歇尔·奥克森伯格的分析，在60年代，那些推动社会变革的运动多半失去了功效。干部们已经学会如何按适当的形式经历运动。在批评会上，一名劲头十足的积极分子早早发言，但其内容不会超出领导人所限定的范围。明哲保身的人常常在会议的中间发言，稍稍提出一些不出人们意料之外的意见。一个决心要对遭受攻击的人“表示同情的批评者”可能会在会议快结束时发言，加进几句有利于挨整的人的意见。但干部们懂得要避免密切的朋友关系，否则他们以后就会受到仔细的审查。一个积极分子除了应付小组里的批评之外，懂得怎样才能平安地渡过运动。他在动员阶段装出一副表示进步的热情，预先估计下一阶段运动的情况，并在巩固阶段变得相当谨慎，而且还作一些自我批评。总之，党内人士已经学会怎样应付毛的“不断革命”方法以保护他们自己，从而也就丧失了真正发动人民的能力。

毛重新掀起革命：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962年，由于经济情况明显好转，毛和中央委员会在9月间重新强调阶级斗争的首要地位，甚至在党内也是如此。其后两年内，他们以“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名义在许多方面开展了内容

广泛的工作项目。总的说来，这次运动未能获得原先预料各界人民应有的反应，但它规定了日后成为文化大革命基本内容的目标和方法。

对毛的迷信崇拜

这种狂热的崇拜集中于少数几篇说教性较强的著作中所表达的毛泽东思想（《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

效法军队。“向解放军学习”——他们的彻底献身精神、纯洁的思想、大公无私等品质。军队要做群众的老师。

体力劳动。干部、教师、学生、职员以及全党必须学会和农民群众共同从事体力劳动，永远弥合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之间的鸿沟。

全民教育。教育应简化：减少书本知识，把它同生产工作和实际技能结合起来。

重新唤起集体主义精神。应当发动贫下中农重新产生集体主义精神：“农业学大寨”——山西一个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的模范生产大队。

无产阶级文化。在艺术和学术方面，开始用一种新的政治说教方法代替以往颇少受革命影响的旧文化。

1963—1965年提出的这些以及类似的主题，结果就成为第二次大革命的蓝图。但是，这些主题还必须从“二次降临”的千年至福时代（这就是在群众中以及在党内开展的反对“资产阶级修正主义”的阶级斗争）、有组织的信仰和狂热中取得其打击力量。毛泽东的感召力和他内心的幻想是这次大规模举动的重要催化剂。他想克服的弊病并不是社会关系或客观条件的产物，而只是人们品格中的污点。正如本杰明·史华兹所说的，“在毛泽东主义

的思想领域里，‘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已经被变成两种类似无孔不入的流体那样的东西，一种是有害的，另一种是有益的，它们能够到处找到它们的附着点。无产阶级的真理并非来自任何一个集团乃至组织，而是来自毛泽东思想。”

1935年后毛担任领导的30年间所获得的成就之大，足以使哪怕是头脑最清醒的人也产生偏见。中国政界的任期是没有限制的，因此中国政界首脑的地位就常常使掌权者以他就是“中国”这种形象自居，而这种形象事实上也正是铁板一块般的权力结构所要求的。总之，他那不容置疑的地位肯定了他的思想和动机的正确性。毛泽东个人的优越地位是合乎他所领导的运动本身的种种需要而逐步形成的。他也带头提出并权衡党的可供抉择的政策方案，例如在《论十大关系》中提出的重工业和轻工业、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中央和地方等等的关系。然而在选择政策的范围内，他一再成为彻底实行左倾路线的主角，反对党内管理人员和经济开发人员的慎重意见。

毛称之为修正主义的问题产生于这样一个事实，即有太多的党员已对毛泽东处理中国问题的那种浪漫主义的、势如雷霆的方式丧失了信心。党内有经验的官员如刘少奇和总书记邓小平，反对毛派的盲目信仰、狂热和力求纯正的癖好，因为这些只会妨碍经济的好转。当这些官员仔细考虑实际问题时，他们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简直迈不开步子。理查德·鲍姆指出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与其后文化大革命之间的对比：前者采用在党的控制下经过精心挑选的工作组，以地方干部为对象；后者则是从下而上的革命，以党的主要领导人为对象。总之，到了1965年，毛已经准备要指控他那些最密切的同僚在搞“复辟资本主义”的“阴谋”。他对党感到失望，已经求助于军队。

使军队重新政治化

相当于党政官僚机构的武装部队，是1955年2月成立苏联式的职业军官团后出现的。军衔和制服、不同等级的工资待遇、许多规章制度和新成立的军事院校，都削弱了官兵间的同志关系。惩罚代替了说服教育。职业军官不满政委制，并攻击“政治挂帅”。他们反对人民解放军的双重领导传统，赞成苏联统一指挥的原则。结果是部队里的党委会数目日减，直到1960年有三分之一的连队没有党委会。党员人数也减少了。

但是，在1959年9月国防部长彭德怀因批评大跃进并同苏联人有接触而被免职以后，接替他的林彪将军是同毛密切合作的。一声令下，部队里就招进了25万名新党员，连队的党委会也重新建立起来了。发布了新的军事手册和规章制度，反对不分青红皂白地照搬外国的即苏联的方法。部队里解决“红与专”问题的办法是恢复被苏联模式所削弱了的政治机构，使之更遍布各个部队。这时部队各级下至连队和班，党员都有自己单独的组织，并且处于领导地位。思想灌输和进行监视是这种制度结构的部分任务。例如，典型的做法是一个有九名战士的班分成三组，每组三人。组内的个人互相负责，组长可能是同党有关系的。在战斗与外出时，他们互相监视。思想灌输工作把解释时事的权威意见讲给战士们听。所有这些措施维持了部队的士气。不那么重视官阶军衔了，体罚、骂人的事也较少了。部队里直到连级的政治军官发挥这套制度作用，防止了志同道合的异端分子形成集团。批评与自我批评是这个制度的一部分，用以压制不良的思想和异常的行为。军队受到彻底的政治思想灌输，以至到了1964年有可能开展一次全国性的竞赛运动，来“学习解放军的政治思想工作经验”。与此同时，

经济管理部门越来越多地安插了从解放军借调进去的政治、军事人员。

到了1965年5月，又有可能废除军阶，在衣着式样、制服或领章上不再有明显的区别。同时，在每年年满18岁的600万青年中，约有75万应征入伍。重新强调了人力胜过武器的理论，并批判以往彭德怀的资产阶级思想。这样，到了1965年秋，人民解放军提供了毛能够用来推行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基本力量。他在这样做的时候，甚至利用了《解放军报》作为他的喉舌。

文化革命

文化革命是大约从1966年5月到1969年4月的一次超级大革命。但这是一种偶然作出的安排，而不是有控制的规划。当毛在1965年秋采取措施，反对坦率的批评意见时，他显然发现党内支持这种意见的人数很多，超出他的预料。正如1957年“百花齐放”的批评那样，事实证明反对的意见异常广泛，但这次是出现在党内。毛对此的反应是大力采取新的措施，来动员党外支持他的力量。不久，公共场所就到处是群众大会、游行和宣传，歌颂毛是“我们心中的红太阳”。几百万青年人中间，巨浪似的激动情绪甚至歇斯底里，弄得人们精疲力竭、颓丧不振；然后又进一步掀起高潮。通过这一切，这位领袖进行了对党的清洗。斯大林是从内部来清洗联共党的，是利用党的机器秘密进行的，而毛对中共是从外部来清洗的，是利用红卫兵之类的群众组织公开进行的。斯大林用他的秘密警察杀害了几百万人，毛则依靠解放军，并采用公开使人屈辱的方法。暴力行动爆发了，主要是为争夺地方权力而引起的内乱。

毛发动运动，也像打游击一样，采取了打打停停、一阵子破

坏一阵子巩固这种有节奏的做法。他的第一步行动是攻击文化教育方面的主管人员以及北京市委，以保证他从中央对宣传工具的控制权。在这一阶段，他的最终攻击目标国家主席刘少奇和党的总书记邓小平同他合作，派出了搞运动的工作组，而以后毛却指控那些工作组阻碍了他的运动。1966年8月他控制十一中全会，壮大了他的力量。他已经走出党外，求助于红卫兵之类新成立的青少年战斗组织，号召他们“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并亲笔写出大字报，要“炮打司令部”。他要求青少年“从干革命当中学习革命”。他又在党的渠道之外成立了一个全国性的文化革命组织，由包括他的妻子在内的一个特别委员会加以领导。1966年秋，在解放军后勤力量的支援下，约有1300万红卫兵来到北京，连续举行了9次群众大会，然后分散到全国各地去进行他们自己的“长征”和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这些“旧”东西首先从受过教育的上层阶级去找，他们还因收藏外国图书、衣物甚至留着西式发型而受到攻击。于是城市里出现一片恐怖气氛。红卫兵闯入住宅和办公室进行查抄。受害者遭到折磨、殴打，有时甚至被杀害。许多人自杀了。

1967年1月，毛进一步把运动升级到攻击党组织本身，煽动“革命群众”像1870年的巴黎公社那样，从下面起来夺权。虽然周恩来和其他温和派最初能够使红卫兵不进入工厂和县以下的农村，但文化革命在最后阶段也扩散到工厂工人中间和农村地区去了。红卫兵是年轻而积极的，往往不过是十几岁的男、女学生，他们的武器是《毛主席语录》这本小红书。对毛的迷信崇拜在报刊和电台上占据了统治地位，在示威的青年人中间达到了大规模歇斯底里的程度。

这样，毛只依靠中共的一个少数派，但从他以解放军为后盾的不可动摇的“伟大舵手”的地位出发，突然掀起了一场空前激

烈的斗争，这确实是一场城市游击战，先是发动不满现状的集团来反对“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其次是挑起集团与集团之间的斗争。党内掌权的人逐个受到攻击，无法组织力量。同所有的运动中一样，上面号召各地发挥主动精神，成立大批特殊的群众组织，吸收了不少成员。在整个斗争过程中，毛派除了能够发动、抑制和改变运动的方向外，并没有加以控制或预先规定计划。党的机构彻底动摇了，即使还没有被摧毁。但在党外则出现了各种各样的结果，许多工人和农民讨厌青年学生的骚扰，反对他们的激进目标。于是毛派就得越来越多地求助于解放军的介入，来支持革命派。

为了代替旧的权力机构，毛最后号召各级政府成立“三结合”的“革委会”，其中包括：第一，红卫兵和“革命造反派”（即成年的工人和干部）的代表，这批人现在统统称为“革命群众”，是新鲜血液；第二，人民解放军代表；第三，已经相当革命化的党的干部。然而，许多地方相继有党组织奋力进行反击，组织自己的红卫兵，实施毛斥之为“假夺权”的行动。那些党组织宣称忠于毛主席，但实际上是在挫败毛的力量，自己仍旧牢牢地掌握着大权。这些防御行动和革命派的抢走枪支，不久就产生了武装团体之间的激战。但是，即使在主要的官员已被谴责和监禁之后，比较激进和比较保守的两派组织之间仍旧继续战斗。这样中共本身就不再发生作用了。1967年夏，当“革命群众”的暴力行动进入一个新的阶段以后，内乱达到了顶点，以致必须越来越多地召进军队来恢复秩序。与此同时，毛和林改组了几乎一半的地方军区，给高级军官办了学习班。

到了1968年1月，全国29个省份和大城市都成立了革命委员会，但其中并未建立起善于管理的有效的党员领导核心。要拼凑一批军官和热心的新人是容易的，但要建立有效的行政机构就

不那么容易了。到1968年夏，重新开始的对高级官员的攻击又引起了一阵暴力行动，从而使解放军获得了更多的权力。对党的攻击，已经把民政权力给了军队。

在这狂暴的混乱中，大学都关了门，知识分子和专家正在受到冲击，学生从事打派仗的革命。通过武装派性活动起来造反的，大抵是不满所分配的工作（特别是分配在农村）的毕业生；也有缺乏专长，不能满足生活要求的退伍军人和临时工。他们得不到他们所希望的工作机会。但是文化大革命的“政治复兴精神”，借用埃兹拉·沃格尔的说法，并不能解决发展经济和政治的基本问题。1968年秋，包括过去红卫兵在内的几百万青年学生被遣送到农村人民公社去。随同他们一起下去的有许多城市干部，因为正好利用这个机会来精简政府人员，并把城市无业居民赶到乡下去。

1968年10月，毛又控制了十二中全会，“中国的赫鲁晓夫”刘少奇终于被清除出党。1969年4月召开了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事前各省召开了许多会议进行准备，所提出的代表名单都经过中央筛选。选派的1500名代表选出了一个新的中央委员会。该会又选出政治局和5名常委，其中只有继续担任总理的周恩来不是狂热分子。新党章指定林彪为毛的接班人，而在拥有279名正式和候补委员的新的中央委员会中，军人占了绝大部分，并且只有53名委员是上届中央委员会留下来的。毛确实已经清除了他的所有反对者，其中许多是老一辈的当权派。文化革命把他们的权力转移给了军方，党组织的这一部分是有他们自己的效忠基础的。

后 果

文化革命产生了派性，一群人痛恨另一群人，使党的团结从上到下遭到破坏。这场革命把党组织内忠心耿耿的人打散之后，培

育了激进的极端分子，实际上只剩下一小撮包括毛妻江青在内的教条主义十足的狂热分子，由他们来控制文艺、宣传工具和教育。为了保证中国将来的无产阶级化，他们力图只许工农子弟有权享受较高的教育，升入大学的学生必须中学毕业后有两年的实际工作经验，经过其工作单位提名和党组织批准。各个大学发现这些学生往往程度太差。与此同时，江青及其同事想给中国人民生产出新的“无产阶级”文化，但他们的八个样板戏和其他作品枯燥无味。激进分子部分地以上海为基地，并依靠1965年以后出现的积极分子，继续进行毛的道德改革运动，反对谋求私利的实利主义，要求人们以真正社会主义的献身精神“为人民服务”。他们的政治迫害行径在“资产阶级就在党内”这个口号上反映出来。比较注重实际的一派，是绝大多数在职的行政人员，他们仍然关心物质刺激以促进经济生产，并关心技术专长以帮助发展中国的物质文明。在毛主席的最后几年里，“激进派”主宰了宣传部门，而“务实派”则经营行政工作。

1969年后，曾大力进行重建党组织和恢复生产的工作。文化革命中被当作目标的大部分干部官复原职。但是，在毛似乎已经从战术上越过文化革命这一阶段之后，身兼国防部长和统治集团第二号人物的林彪（好久以来被吹捧为毛的“最亲密战友”并被指定为接班人）不仅领导了一派有势力的军人，而且显然还念念不忘文化革命的激进主义。林不久就发现他遭到毛——周的联合反对，陷于孤立，并且眼看就要失败，1971年9月13日，他死于撞毁在蒙古人民共和国的飞机里。几乎过了两年（原文如此），官方才向中国人民和世界说明，林彪曾阴谋杀害毛，被发觉后死于逃亡途中。

林彪垮台后，军人在政府中的作用减少了，党又被重新建立了起来。1973年8月召开十大，出席了代表2800万党员的1200

多名代表。大会是秘密进行的，只开了四天。在领导人物中，代表拥护文化革命的年轻人和重新露面的老党员旗鼓相当。新的中央委员会基础更为广泛。1973—1974年掀起了“批林批孔”学习运动，来揭露他们的反动观点，尽管林彪和孔子在历史上相隔2500年。1975年1月四届人大在北京召开，会期甚短，出席代表2800人，通过了新的宪法，更明确地规定政府要受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共领导。代表大会力求象征性地恢复党的团结，为更换领导预作准备，因为那时周恩来总理和毛泽东主席都已身患重病。

经过七年的销声匿迹之后，前总书记邓小平这位曾被谴责为第二号走资派的文化大革命打倒对象在1973年重新出来，并且马上就恢复权力。他显然有助于削弱军人在政府中所起的作用。到1975年，他成为党的一名副主席和政治局委员，兼任总参谋长和政府地位较高的副总理。当周恩来于1976年1月8日故世时，邓是代总理——一个直率的小个子，一心想做出成绩。但毛比周活得长些。4月间群众在天安门广场献了大量花圈和颂词，大规模地倾泻他们对周恩来的悼念。但这项活动被强制镇压了下去，同时政治局撤消了邓的一切职务，任命比较不出名的华国锋担任代总理。在1976年8月破坏惊人的唐山地震后，毛泽东于9月9日逝世。华不久就代替毛当了党的主席，接着中央委员会顶层包括毛的遗孀在内的四名“文革”主将几乎立即被捕，丧失了权力。他们对宣传工具北京电台和《人民日报》的控制结束了，并且有系统地被谴责为反党叛徒，而邓小平则重新出现在最高的权力位置上。

其后，“四人帮”受到各种谴责，说他们只强调思想意识的纯洁性而轻视生产，破坏工业，在教育部门煽动反对考试、反对教师和反对知识的倾向。但当领导人私下谈起“丧失了的十年”时，他们暗指毛主席在其最后十年屈服于一种派性的狂热精神，那种

精神带有民间宗教的气息，不像含有现代发展的味道。60年代末期的动乱是在城市和党内而不是在农村出现的。但几百万拥护毛泽东而反对他的敌人的游行示威群众所表现出来的反知识分子狂热情绪，却很像一种农民运动。这同中国过去相信太平盛世即将到来的民间教派活动的长期传统是一脉相承的，纵然现在用的是马克思主义化的语言。总之，这是相信毛能够拯救中国人民的一种民间迷信崇拜。它代表了毛泽东不断进行精神革命的思想，以便解放普通老百姓，改变他们的人生目的，来反对资产阶级的自私自利、官僚主义和特权等自古以来的弊端，特别是给予党内年轻一代遭受压抑的积极分子以出头的机会。这是社会革命的起因。如果把它抑制下去，它可能潜伏一时，但随时都会重新冒头。

同这相对立的是对现代发展带有竞争性的实际需要。这些需要说出来是更容易为外界人士所理解的：怎样使粮食供应超过人口增长，怎样能够很好地利用中国新发现的十分丰富的石油资源（如冀鲁沿海及大陆架上的油田），怎样平衡自力更生的愿望和借用外国技术和资本的愿望，以及许许多多类似的问题。在这一切问题的背后存在着一个基本问题：怎样把那使中国成为强大国家的爱国愿望同毛派要求为人民服务的意向调和起来。决策者所要解决的问题，是经常在二者之间作出抉择，即究竟是在增强国力上进行投资，还是在为中国人民大众谋福利的事业上进行投资。

1977年8月召开的代表3500万党员的十一次党代表大会和1978年3月的五届人大，最后批准了党重新实行控制并把发展经济放在首位的决议。革命委员会在农村仍予以保留，但在大学和工厂里由单独负责的校长和厂长取而代之。进高等院校的条件又规定要通过竞争的入学考试。学者和专家听到当局要致力于发展科学和技术时感到异常宽慰。艺术家和作家从农村返回城市，传统的京剧重新演出了，新挖掘出来的古代文物使全世界为之惊奇，

文化生活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虽然没有明确地实行非毛泽东化，文化革命却宣告结束了。统一战线至少在形式上复活了，这一点表现为再度重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代表作用。中国又一次面向外界了。

毛泽东的丰碑

1976年周恩来和毛泽东的去世，标志着55年前马克思列宁主义寻找救国之道的革命一代人已经消逝。他们领导的运动的成就仍然大部分不是今日所能评价的。例如，中国人口增加了一倍，并且成为统一的国家；他们已经建立起庞大的政府机构和工业机构。中国经历了变化巨大的起伏沉浮。在这一代人活跃的一生，统一中国以反对外国帝国主义的国民革命（1923—1928年）、南京政府争取现代化的努力（1928—1937）以及日本侵略造成的破坏（1937—1945年），这一切都为共产党在延安建立新秩序（1936—1946年）、他们在内战中的胜利（1947—1949年）以及其后在人民共和国的管辖下改造中国的工作准备了条件。从1949年到1976年的毛和周（周恩来在其党的政治局连续工作了48年，保持了世界最高纪录），他们是作为立志实行社会变革的革命家来行使职能的。他们的成就是全民的成就，是经过多年的苦难以后在一场伟大的民族复兴运动中动员了全民的集体力量而取得的成就。

凡是在1949年前到中国各省游历过的人，只要深入到今天的农村，就会在各方面看到大革命的成就——一个面貌一新的民族，一片经过改造的国土。即使今天游客们看到的只是像大寨大队或红旗渠那样一些非典型的例子，事实仍然说明，它们是值得全中国人民在精神上而不是在细节上学习的活榜样。国家复兴的证据是全国遍地可见的，并且是目不胜收的。100多万辅助医务人员

“赤脚医生”采用中国的新医疗法如针刺麻醉和电吸人工流产等把公共卫生和医药服务带到农村。到处都兴办小学教育和传授实用技术。

农村机械化工作，在1958—1959年的大跃进时期获得了第一次重大的推动，然后在1968—1969年的文化革命期间又有所促进。劳动强度大的工程项目如开荒、平整土地、改良土壤、保水蓄水和治水、间作和多季收获，都为机械化铺平了道路。机械化是从用电泵抽水开始的（据说1973年有五分之二的可耕地能浇灌）。现在农村的这种小型工业化是依靠当地自身的力量搞起来的。中国在上海、武汉或天津这样的中心大城市建设的重工业，力求按西方或苏联的权威经济学家所喜欢的大规模经济组织进行。但广大的农村一般说来还没有方便的铁路、公路或水路交通，也缺乏美国式的销售系统所需要的销售网和购买力。相反，它们在食品、衣料、农机、水泥、砖瓦、肥料、钢、水电方面的生产尚能满足双重经济下的当地需要。它利用就地的人力和自然资源——煤、石灰石、铁矿、水、谷物、纤维，并不需要长途运输，可以避免依赖外界筹集的资金。中央的指导十分有限。所得的好处很多：农村的小型工业能够灵活地适应当地的需要。他们利用农闲时间和妇女劳动力，使人人有事可做，而在农忙季节又可用于收获。他们把工业技能传播到民间，从而方便了机具的就地维修工作。他们缩小了城乡之间的知识和社会差距，产生了一定程度的自给自足和自力更生，这一切同庞大的民兵组织结合起来，不仅有助于保卫国家，也增进了实现民主自治的机会。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激起开创工业合作化运动的这些想法，很值得在实践上加以采纳。例如，在开始搞农业机械化时，通常先置备碾米、脱粒、纺纱等机器，因为这些机器比人工效率高得多，可以解放出劳力去生产更多的可以进行加工的原材料。这样

生产出来的土面粉和土布可能粗一些，但它们是合用的，所能供应的数量也充裕得多。城市工厂的产品在农村不易买到，因为运费太贵，还有“管理税的壁垒”：如1975年由德怀特·珀金斯所率领的美国专家农村小型工业代表团的报告所指出的，“工艺水平不高的工业产品的价格定得比较高，使效率不佳的生产者也可挣得较大的利润。”总之，农村的工业已经有了开始发展的动力，它的水平颇似工业化西方或日本早几代的情况，但它发展得快，标准也有所提高。

当我们在河南一家铸铁厂参观熟练技工制造铸件时，我们不免想起，古代的铸铁实际上就是这一地区发明的，比欧洲早好几百年。中国能够在农村如此广泛地制造机器，这对将来有很重大的意义。例如，今天在中国那么多公路上可以看到的新型双轮柴油拖拉机，在设计上使它的五马力能用于抽水、脱粒、犁田或拉车。1973年，在几十个中心城市，用当地零件生产供应网的零件装配了50万架这类多种用途的机器。各地还为适应当地的条件作了一些改进，但主要的要求是每一地区应有修理和维护能力的车间。这一类的工作是能够很快发展起来的。1975年，上述代表团听人们说，已有2800个小水泥厂、1100个氮肥厂、五万座小水电厂。这种农村工业化的工作有毛主席的烙印，所实行的办法不同于他那些思想比较因循守旧的反对者。不管毛的声名毁誉如何，他的丰碑是建立在农村的。

张理京译自《美国与中国》美国哈佛大学出版社1980年版第16章

毛泽东思想的结构特征

〔美〕詹姆斯·R. 汤森

尽管毛泽东的思想一直在发展和变化，但还是可以把一些东西看作是毛泽东思想的结构特征。首要的两点是革命的民众主义和实践性，这是最基本的两点，其他三个特征是辩证法、过程的重要性和通过斗争达到联合。

革命的民众主义

甚至在毛泽东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之前，他的政治前提便是组织起来的民众终将获得胜利。在1919年提出的“民众的大联合”的口号下，预期中国和世界将通过社会下层阶级的广泛组织而自下而上地得到改造。他认为大众参与是实现真正的社会和政治革命的唯一途径，组织起来的群众的支持将无往而不胜。精英统治不仅是不合法的，而且也会由于以少数人为基础而被削弱。

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两个方面促使毛泽东形成关于革命的民众

主义的观点。第一，正如杰罗姆·陈所指出的那样，^①阶级斗争是毛泽东的社会观念的框架。早在20年代，他便用有关剥削阶级的经济阶级的术语来阐述他的社会调查。第二，他也论证了某种形式的精英主义，即需要党的革命领导，也就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但广大群众的参与仍是毛泽东的政治试金石。^②毛泽东一直试图实现各种力量的最大联盟，以反对少数孤立的敌人。

文化大革命表明，毛泽东要比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正统更多地献身于革命民众主义。当他感到中共本身正在成为脱离群众的精英集团时，他便把党置于群众的批评之下。为此，他以“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提法展开了他的进攻，但是这样的提法超出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阶级的定义。文化大革命同样还表明了，民众主义并不意味着承认民众意愿决定政府政策的民主。民众主义的含义被认为是反对剥削的革命，民众的支持由动员的成功而不是靠选票来估量。

实 践 性

除了毛泽东晚年的革命浪漫主义之外，他的著作中一个最强烈的特征是讲究实效。他的实践性带有明显的经验内容。他坚持个人的、具体的调查研究。他曾提出“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的口号。他经常批评高级领导者仅仅依靠在办公室里阅读报告，或以教条代替现实。他对农村状况的长期调查研究就是发现事实的

^① 杰罗姆·陈：《毛泽东思想的发展和逻辑》，载C. 约翰逊编《当代中国的意识形态和政治》，华盛顿大学出版社1973年第78—116页。

^② M. 梅斯纳表明毛泽东的民众主义与俄国民粹主义倾向的列宁主义不同，见梅斯纳：《马克思主义、毛泽东主义与乌托邦主义》，威斯康星大学出版社1982年。

典型。显然，毛泽东的经验主义到大跃进时期已经衰落，但在看到“左”的后果不受欢迎的事实以后，他又排除了“左”的干扰。

毛泽东的实践性中最重要的方面，也是他区别于马克思和列宁的一点，便是他关注政治领导问题。按照他的观点，各级领导干部都应不断作出努力，把自己的经验、在群众中的调查研究、意识形态和上级的指示结合起来，作出最适合自己的决策。世界复杂和多变的特征意味着有些错误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依靠经验和迅速纠正错误，可使错误的影响最小。过于教条化，或是由于官僚主义而脱离群众的领导必然垮台。对毛泽东来说，正确的领导在于因势利导。相形之下，马克思偶尔才关注一下领导者的素质问题，列宁则一般注重领导在意识形态上的正确性。

甚至毛泽东在理论上的最大贡献也受他注重实际的领导方式的影响。他的论文《实践论》分析了理论与实践之间有疑问的关系，这种关系要求人们有必要保持机敏和灵活性。《矛盾论》的主要论题即“矛盾的特殊性是普遍的”，这意味着对于每一个问题必须根据其本身的条件，并在具体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分析。在他的理论著作中，他从未对他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框架提出质疑，而是集中注意政治领导问题的理论方面。

辩证法

毛泽东思想的第三个结构特征是辩证法。他的辩证法来源于马克思主义和传统的中国哲学。与强调事物的同一性乃至其自发性的普通逻辑相比，辩证法强调事物本质上的内在联系，因而强调一种事物转化成另一种事物，甚至转变成它的反面的可能性。辩证法认识由内在矛盾推动的变化着的世界，而不是由个别事物组成的静止的世界。辩证法对于马克思主义尤为重要，因为它预言

阶级斗争的矛盾可通过革命而转变成为一个新的社会主义社会。

对于毛泽东来说，辩证法首先是一种很灵活的政治分析方法。这一点使他在把注意力集中于一个问题的同时，肯定这一问题与其他问题的内在联系。在《矛盾论》中，他提出事物都存在一种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他以此来论证把注意力集中于复杂局势中的某一方面的做法，并预期矛盾的焦点将随着形势的发展而转移。这种方法提倡在政策上的动态不平衡。

毛泽东辩证法思想中的另一对范畴是对抗性与非对抗性矛盾。对抗性的矛盾是“敌我之间”的矛盾，在这个矛盾中，一方胜利意味着另一方的灭亡。阶级斗争是对抗性矛盾的主要例子。非对抗性矛盾是利益基本一致的个人或团体之间的矛盾。由于利益的根本一致性，人们可以通过教育或说服来处理非对抗性矛盾。在社会主义社会，大多数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因而是非对抗性的。当然，如果领导者处理得不好，这种矛盾也可能转变成对抗性的矛盾。

过程的重要性

也许是由于毛泽东的辩证法观点，他对政治过程和政治运动的评价比对机构和专业主义的评价要高。在他看来，革命这一根本过程不是导向完美而稳定的社会的铺路石，而是向不同类型的转变。正如他在《实践论》中所指出的：“世界到了全人类都自觉地改造自己和改造世界的时候，那就是世界的共产主义时代。”后来毛泽东又把他的观点发展成为“继续革命”的思想，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他提出今后要多次搞文化革命。毛泽东偏爱过程的依据是他深信，只有群众的集体努力才能把社会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个别难以解决的问题，如果把它作为一场总体运动的一部分，那

只要作出较小的努力就可解决。例如，由于农民狭隘的眼界和对外部世界的怀疑，难以对他们进行政治教育，可是，如果在农村开展阶级斗争，就可在军阀和帝国主义之间作出令人信服的类比。

群众运动是一种政治过程，它是在根据地发展起来的，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治仍具有影响力。1933年，毛泽东发现了一种开展群众运动的普遍的方法，即精心配备干部，发动声势浩大的群众运动，在运动中把政治、经济和军事任务结合在一起^①。这样的运动在根据地开展得很好，因为就抵抗日本的目标而言，这些运动容易让人理解，也是因为这些运动在物质贫乏和缺少专业人才的地方把群众热情调动了起来。1949年以后，群众运动的方法比较成问题，因为它中断了正常的进程，经常导致过火行动、宗派主义和虚假的热情。

毛泽东对政治过程的上述信念的必然结果，便是对常规政治机构持有一种低调的看法，对专业人士表示怀疑。他认为，无论是党的内部纪律规程，还是像人民代表大会这样的选举机构，都不能保证领导和群众之间的紧密联系。归根到底，共产党领导的政府仍是由官员管理的政府，他们迟早会采取官僚的态度，考虑官僚的利益。许多分析家都认为文化大革命是企图否定中国政治的程式化。

专业化多少近似于组织常规，因为它认为最好由专家来处理问题。尽管毛泽东并不直接反对知识分子，但他深深地怀疑专业化的有效性和动机。专业主义的观点宣称，为了恰如其分地处理某些问题，有必要利用专家的知识，可是，专业化会对群众的积

^① 有关毛泽东的运动策略的起源，见布兰特利·沃马克：《毛泽东政治思想的基础，1917—1935》，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82年第144—187页。关于这些运动策略在延安的运用，可见M. 塞尔顿：《革命中国的延安方式》，哈佛大学出版社1971年。

极性和党的权力产生微妙的限制。毛泽东要求干部“又红又专”，以回答对党的权力的挑战。他还鼓励专业领域向群众活动开放。也许最成功的例子是“赤脚医生”项目，造就了大量农民医务工作者，他们为乡村创造了基本的医疗条件。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毛泽东站在民众主义立场上反对专业化的内部分层和特权，这就危害了中国的知识和技术体制。专家转向低层次的工作；高等教育停止了；入学考试也被取消；人们（以一种谩骂式的激进口号）把知识分子称为坏分子中的“臭老九”。毛泽东去世以后的政权得民心的一个主要原因便是改变这些政策。

通过斗争达到团结

确定自己工作的合作者和对象是一个政党的主要战略问题。毛泽东对这个问题的基本答案是建立共产党领导的、基本上由相容阶级结成的广泛联盟，这些阶级由于共同利益而团结起来，以对付那些明确的、不可调和的少数敌人。

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我们的革命要有不领错路和一定成功的把握，不可不注意团结我们的真正的朋友，以攻击我们的真正的敌人。^①

中国共产主义在其运动的整个历史中一直注意识别“人民”（即中共可以团结的一切人）和“敌人”（即人民斗争的一切对象），以便在革命目标毫不妥协的前提下结成最大的联盟。

毛泽东自从在1935年掌握权力以来，对联盟作出了三种不同的阐述。在延安时期，阐述起来比较容易，它是民族主义的。“人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页。

民”实际上是一切爱国的中国人；“敌人”是日本人以及与之合作的中国人。阶级斗争并没有被置于脑后，但与民族目标相比则处于次要地位，这样可建立高度广泛的统一战线。在1946—1949年的内战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早期，他又回到了以阶级为基础的定义，把此前可能属于抗日的“人民”范畴的某些中国人排除在外。

人民是什么？在中国，在现阶段，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这些阶级……向着帝国主义的走狗即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及代表这些阶级的国民党反动派及其帮凶们实行专政……^①

这个定义缩小了“人民”的范围，并且正式认可中国社会中的内部斗争，但它仍然指出了高度的民族团结。朝鲜战争、国家重建的纲领以及敌人的相对少数和明确，使得战争时期的爱国主义气氛大多保留了下来。他还断言，在中国大陆，敌人是指阶级敌人，当然并不必然是指个人，这些敌人是土地改革和社会主义时期划定的地主和官僚资产阶级，通过镇压反革命划定的国民党势力。实际上，这一定义预示着通过消灭敌人而朝向国家统一的迅速进步。1956—1957年，中共宣布实现了前所未有的国家统一，有效地消灭了敌对阶级，并且可靠地建成了社会主义^②。

然而，正是在这一关节点上，毛泽东提出了对人民的第三个定义，从阶级地位这个可操作的标准转向了意识形态的标准。这一转变由毛泽东1957年的讲话《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作了最充分的说明。他在讲话一开始就肯定“我们的国家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统一”，这句话说明他承认在消灭阶级敌人方面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75页。

^② “左”派分子有关刘少奇修正主义的一个主要罪状就是他在1956年9月向党的八大的政治报告中阐述了这些观点。

取得的进步。他在这方面真正想说的是，“人民”的构成随着历史时期的变化而变化。他在指出前面两个时期“人民”这一范畴的含义之后说：

在现阶段，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①

在此后20年里，毛泽东按照人的态度和行为表现出来的思想意识重新定义了阶级斗争。60年代，意识形态上的一些小分歧也常常被夸大成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当然，个人的阶级出身也是重要的。对老阶级敌人的斗争以及“好”出身与“坏”出身孩子之间的紧张关系，是文化大革命初期红卫兵运动的显著特征。一般来说，毛泽东主义时期的主要倾向是大力坚持意识形态教育，并把所有政治矛盾都解释为意识形态的斗争，而把偏离毛泽东的人都当作阶级敌人。

从某个角度来看，人民与敌人之间的意识形态区别象征着国家的高度统一，因为它把比较少的中国人排除在人民的范围之外。他们总是说“人民”占人口的90%以上，而通常说的敌人只是一小撮。然而，一再宣称的人民的团结显然带有强制和不可靠的性质，因为它靠的是把任何一个持反对立场的人逐出社会等级的威胁。那些被打成敌人的人失去了参加政治社团、表述和捍卫自己观点的权利。换言之，不允许他们在思想上或在政治上破坏人民的团结。尽管少数人被打成了敌人，但在原则上每个人都可能被逐出人民之列。刘少奇、林彪、“四人帮”和其他高级领导人的被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

清洗，活生生地证明了这种对政治集团的意识形态定义所产生的不确定性。

如果尝试性地使这个制度中的一种政治冲突合法化，但它又由于有可能被定义为对抗性的而变得危险了，那么对此将用怎样的形式来加以表述呢？围绕问题而展开的冲突在精英中的典型表现形式是隐蔽的，相互对立的观点和人物并不公开。但是，也有一些不寻常的情况，其辩论是公开的，涉及到比较广大的人口，此类情况意义十分重大。相对有始有终的公开辩论和批评最突出地表现在1957年的百花齐放时期，文化大革命初期和1978—1979年的“民主墙”时期。值得注意的是，这些相对密集的大众政治活动与党内围绕基本发展战略而展开的重大辩论相吻合。尽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大众政治普遍受到了控制，但看起来危机时期确实为大众参与创造了机会。

顾速、董方译自《国家研究：中国政治》美国 Lyttle, Brown 出版公司
1986年版第4章

毛泽东对现代中国的 贡献与影响

〔英〕戴维·麦克莱伦

一、引言

从公元前二世纪汉朝在中国建立起第一个统一帝国时起，尽管朝代不断更替，中国却一直是一个极其稳定的社会。在几乎没有外来影响的情况下，中国以沙漠、山脉和海洋为界，构成了自给自足的、丰腴辽阔的国土，培育了一种自成中心的、独立的文化。经济以一种有效的农业和农村手工业为主导，官方的儒教哲学维护着把变化视为退化的等级社会。但是，来自北方的满清王朝17世纪把自己的统治强加于中国，在19世纪中已无力抵抗西方侵犯时，这种经济的、政治的和思想的自足就被破坏了。从1840年的鸦片战争到1895年败于从前不屑一顾的日本，这期间的事变及1900年对义和团起义的镇压，都暴露出中国对西方经济和军事的压力几乎是毫无防御的了。

面对这些入侵，中国内部的思想也分成几派。一派认为，拯救自己国家的唯一办法是全盘采取西方文化；另一派认为，中国

的文化、制度可以保留，需要的只是西方的技术；还有一派反对从西方输入任何东西。民主主义者只是在1912年宣布共和上赢得了胜利，而西方列强却继续沿着中国东部海岸自行分割有利的贸易租界地，任何西方民主思想都被证明根本不能使中国返老还童。统一国家的皇帝没有了，而由各派军阀控制的不同的军事权力中心却保存下来，这些军阀的非正规部队靠榨取农民自肥，破坏了农村的经济平衡，也把帝王的官僚政治永远抛在一边。正是在1915至1925年军阀统治的混乱时期中，毛泽东形成了他的政治观点。

毛泽东1893年出生于中国中南部湖南省的韶山。他的父亲是一个因贩卖谷物而相对富起来的穷苦农民。毛13岁时离开学校为他的父亲干活，1909年又不顾家庭的反对进入附近一所中学。两年后他转到省城长沙继续学习。宣布共和时，毛在共和派的军队里服役六个月，军阀统治上台后重新就学。毛早年所受教养和正规学校教育对他的思想有何种程度的影响显然是一种推测。中国思想从根本上比西方思想更为经验主义和实用主义这个事实也许对毛的马克思主义有相当的影响，对毛发生影响的还有佛教和道教——两者都倾向于按照对立面来思考——中的辩证法因素：每一种存在都包含着阴阳的矛盾。毛无疑更直接地受到他读过的《水浒》那样的小说的影响，这些小说赞美了农民起义及其军事业绩。毛1913年入长沙第一师范学校学习，五年之后在那里毕业。当时虽然他还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但已成为一个激进的民族主义者了。

1918年毛在北京找到一个图书馆员的工作，在这里他接触到马克思主义。虽然1917年以前在中国几乎还没人知道马克思主义（马克思或列宁的书还没有什么中译本），但布尔什维克推翻沙皇专制统治的胜利还是使许多中国知识分子相信：他们也可以这样

做。民族主义作为一种实际的力量在1919年伴随着五四运动出现了，在这个运动中，当听说腐败的政府同意把原先被德国占据的重要省份山东转交给日本——尽管西方列强已经答应将山东归还中国——的时候出现了大规模的示威和暴乱。对于西方理想的普遍失望使中国知识分子日益转向马克思主义，中国共产党于1921年在上海成立，毛是13个到会成员之一。

中国共产党一开始就遇到一个惯例的问题，即在看起来是一种民族的、共和的、“资产阶级”的革命中采取什么政策。20年代初，大多数革命民族主义力量拥护孙逸仙先生的国民党，它是在中国南部以广东为基地靠俄国人的帮助成功地建立起来的。1926年初，在接替了孙的蒋介石的领导下，国民党发动北伐战争以驱逐军阀及其后台西方帝国主义。中国共产党对国民党应持何态度？弱小的中国共产党所接受的列宁主义基本原则指出，不要相信资产阶级政党，要脱离它建立独立的组织。要依靠国际范围内的工人阶级在不断运动中的革命潜力。在1920年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列宁就已提出“共产国际应当同殖民地和落后国家的民主派结成临时联盟，但是不要同他们融合，甚至当无产阶级运动还处于萌芽状态时，也要绝对保持这一运动的独立性”。^①不过，这并没有回答国民党的准确性质问题，托洛茨基认为它是一个资产阶级的党，而斯大林却认为它是一个不同阶级的结合体。后者的观点占了优势，在俄国人的压力下，中共在1923年同国民党结成统一战线。共产党加入国民党形成其内部的一组左翼力量。

^① A. S. 惠汀：《1917—1924年苏联在中国的政策》，纽约和伦敦，1954年版第50页。

二、毛泽东和农民

北伐以前，毛曾作为一个官员在上海负责协调中共和国民党的工作，由于对知识分子的反感和对城市生活的无知，他未能取得很大成功并不出人意外。毛在1926年返回湖南前接受了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在他的题为《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显然他对农民还缺乏热情。他写道：

综上所述，可知一切勾结帝国主义的军阀、官僚、买办阶级、大地主阶级以及附属于他们的一部分反动知识界，是我们的敌人。工业无产阶级是我们革命的领导力量。一切半无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是我们最接近的朋友。那动摇不定的中产阶级，其右翼可能是我们的敌人，其左翼可能是我们的朋友——但我们要时常提防他们，不要让他们扰乱了我们的阵线。^①

但是到1926年9月，毛已经确信革命运动的中心角色将由农民扮演，至少暂时地因为他们既有政治的同时又有经济的目标而比工人更为进步。毛在1926年作为公认的党的农民问题专家返回湖南时，北伐已经成功地开始并在1926年夏初席卷了整个中国内地。毛从1926年8月到次年5月在湖南度过的九个月，对于他的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发展具有决定的意义。毛在农民中的工作对象绝大部分是佃农，而且其数目仍在不断增加。他们的土地非常少，地主获取收成的百分之五十，通货膨胀和军阀常常提前征收的重税加重了他们的债务负担。那些无力还债的人就成了军阀部队征募新兵的现成来源。因此，随着北伐的胜利，农民革命运动迅速发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9页。

展是不奇怪的。在毛的活动开始之前，共产党人没有明确的农村纲领。国民党的提议又非常温和，仅仅是减租而并不没收土地。

农民的中心作用在毛的著名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得到说明。在这篇文章中，他解释并捍卫了湖南农会反对地主的措施。报告的开头是想象的：

目前农民运动的兴起是一个极大的问题。很短的时间内，将有几万万农民从中国中部、南部和北部各省起来，其势如暴风骤雨，迅猛异常，无论什么大的力量都将压抑不住。他们将冲决一切束缚他们的罗网，朝着解放的路上迅跑。一切帝国主义、军阀、贪官污吏、土豪劣绅，都将被他们葬入坟墓。一切革命的党派、革命的同志，都将在他们面前受他们的检验而决定取舍。^①

毛提到的农会正在采取的实际措施是相对温和的并且严格遵循着共产国际的指示。但是共产国际强调的是无产阶级的领导权，而毛则宣布：“乡村中一向苦战奋斗的主要力量是贫农。从秘密时期到公开时期，贫农都在那里积极奋斗。他们最听共产党的领导。”^②他把农民描述为“革命的先锋”，^③而不提无产阶级的领导。这种对农民领导作用的强调正是毛的最有独创性的贡献。虽然只是在中国共产党逐渐控制了广大农村地区时，它在现实中的意义才明显表现出来。^④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2—13页。

② 同上，第20页。

③ 同上。

④ 毛这一观点的原文，见本杰明·史华兹《中国共产主义和毛的崛起》，剑桥麻省，1951年版第73页。关于不同的观点，见魏特夫《关于‘毛主义’的传说》载于《中国季刊》第1、2卷。

三、革命的策略

党没有很好地接受毛的观点，原因之一是莫斯科坚持要党同将给农村带来严重骚动危害的国民党联合而给党造成的压力。不过，蒋介石已经向右转并需要在金钱上获取大企业势力的支持，必要的话也需要同共产党的联合。当共产党人在上海（它拥有大量的集中的产业工人）成功地组织了一次起义时，蒋就转而无情地反对他们，数百名党员被杀害，^①党被完全取缔。斯大林不顾这一灾难，仍想与已经同蒋介石分离的左派国民党领导人合作，而这意味着害怕再一次失去国民党的支持，因此限制农民革命运动。斯大林关心的是逃避对中国革命的明显失败承担责任，他觉着自己在托洛茨基最后摊牌式的批判面前显得脆弱无力。斯大林把国民党视为进步的革命力量，认为它是坚决反帝的，并且能完成标志着中国真正摆脱封建主义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用经济改造的办法为社会主义做准备。初生弱小的共产党不能希求由自己掌握政权，而应当加入国民党这个民族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农民和工人“四个阶级的联盟”。在托洛茨基看来，这是孟什维主义——死板地信奉阶级论以及相信独立的资产阶级行动的可能性。与此相反，他确信，在中国，国民党就像1917年以前的俄国资产阶级，是受惠于地产利益和外国资本的。因此，在某种危机的情况下，国民党必定会转而反对工人。这恰恰在1926年就发生了。尽管托洛茨基所持的社会主义革命不能以农民为基础的观点怀疑以农村先锋队和农民游击队为基础的运动的态度，以及不相信民族主义对中国革命的重要性，说明他对1926年以后的事态缺乏洞察力，但

^① 实际上不止数百名党员被国民党杀害。——译者

他对斯大林的批判却被证明是正确的。^①

但是，托洛茨基的批判对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并未生效。中共领导迫于共产国际的压力仍坚持斯大林在1927至1928年提出的毫无连贯性的政策：机会主义地与国民党联合，同时又继续举行武装起义以说明1926至1927年的政策还未失灵。在所有这些起义都不出所料地失败之后，毛同残存下来的共产党士兵撤退到湖南东部边界荒凉的井冈山山区。尽管党的中央委员会还有些怀疑，但在这里毕竟有可能把他关于土地改革的一些想法付诸实践。

在毛1927年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还没有关于土改的具体计划，但是正如其他一些文件所表述的那样，他的观点是非常激进的。不论是不付地租的土地还是通过农会有效地再分配过的土地，凡占有30亩以上者，均应被没收。在井冈山刚站稳脚，他马上开始实行这种激进的政策，将所有有产者划为敌人，甚至处死其中一些人。中央委员会对此还嫌不够，正如他所说，他们批评他“太右，烧杀太少，没有执行所谓‘使小资产变成无产，然后强迫他们革命’的政策。”^② 不过，共产党人的军事控制是薄弱的，因为土匪、乞丐和游民无产者的成份在他们的军队中占很大比例。来自农民的反对是强烈的，其根本原因就在于这支军队不反对上述那些人。这样，在1927年4月，当共产党的根据地从井冈山迁往环境更为适宜的江西南部地区的时候，毛的政策改变为只没收地主财产，根据家庭的大小再行分配。当共产党壮大起来并在1930年2月建立起江西省苏维埃时，毛已相当显著地向右转，甚至允许富农保有土地。

^① 关于《托洛茨基论中国》，参见L. 托洛茨基的《中国革命的问题》，纽约，1966年版和B. 南帕兹的《里昂，托洛茨基的社会政治思想》，牛津，1978年版。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78页。

在这个阶段，社会和经济的改革都服从于发展壮大幸存的军事力量。正是红军生存和壮大的能力最终确保了毛的思想在党内的胜利。20年代末毛对中央委员会关于城市无产阶级领导权的思想发生了怀疑。他们认为党员应是清一色的农民或无产阶级，他们所热衷的是全力以赴的斗争而不是逐渐扩大根据地。但由于地理位置的遥远，他并未受到过分的干涉。1929年，紧接着武装起义的失败，当时的李立三为灵魂的中央委员会命令毛分散他的部队，理由是城市仍然期待着革命的信号，而红军显然应该在农村准备群众以支持无产阶级。按照李立三的观点，城市是统治阶级的大脑和心脏，农村则不过是肋骨而已，进攻肋骨是很不够的；心脏才是关键。因此，所有“以农村包围城市”或者“依靠红军取得城市的说法都是奇谈怪论”。^①不过，毛还是严肃地对待周恩来指出的党内无产阶级的比例从1926年三分之二下降到1929年仅有百分之三这一事实。他坚持认为：中国作为一个正在被帝国主义列强争夺的半殖民地国家和革命阶级间战争交错的必然结果，就说明不能应用俄国革命的模式。因此，李立三的单纯的流动游击政策，不能完成促进全国革命高潮的任务，而朱德毛泽东式、方志敏式之有根据地的、有计划地建设政权的、深入土地革命的、扩大人民武装的路线是经由赤卫队、区赤卫大队、县赤卫总队、地方红军直至正规红军这样一套办法的，政权发展是波浪式地向前扩大的，等等的政策，无疑义地是正确的。^②1929年8月，莫斯科关于世界革命的政策变得更为急进了，中国党被迫发动了对中心城市的进攻。毛大概是违背自己更好的主张也参加了。李立三因这些进攻的失败当了莫斯科的替罪羊，并被莫斯科以一种正当

^① 引自本杰明·史华兹：《中国的共产主义和毛的崛起》，剑桥麻省，1951年版。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98页。

理由谴责为“半托洛茨基主义”。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受莫斯科控制的党中央委员会从上海半秘密活动状态迁至更为保险的江西根据地，同毛的分歧不仅在无产阶级领导权问题上，而且在军事上都尖锐起来。毛从《孙子兵法》这样的著作中吸取了中国传统的精华，主张“我们的战略是‘以一当十’，我们的战术是‘以十当一’”。^①在已经成为最有权威性的章节中，毛如下概括了他的战略：

分兵以发动群众，集中以应付敌人。

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

固定区域的割据，用波浪式的推进政策。强敌跟踪，用盘旋式的打圈子政策。

很短的时间，很好的方法，发动很大的群众。

这种战术正如打网，要随时打开，又要随时收拢。打开以争取群众，收拢以应付敌人。三年以来，都是用的这种战术。^②

但是，在中央委员会看来，这种为了包围敌人而将其诱入共产党地区的政策过于保守。30年代初粉碎国民党围剿的胜利证明毛的战略是成功的。但在1933年第五次反围剿期间，由于毛在日益斯大林主义化的党中失去影响，与国民党主力直接相抗的政策给党带来了灾难。国民党用碉堡包围了共产党地区，对红军来说，剩下的唯一出路是突围出去寻找避难之地。他们在1934年就是这样做的，长途跋涉12个月通过了最困难的地带，行程6000英里，然后在中国北部的延安找到一块安全的根据地。就在1935年1月长征途中的遵义会议上，毛无可争辩地成了党的领导者。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09页。

^② 同上，第103—104页。

1935年到1949年这些年中，共产党的势力稳步扩大是举世瞩目的。先是与国民党结成统一战线反对日本侵略者，然后又在内战中与国民党交火，在延安根据地实行温和的土地政策：地租被限制为产量的三分之一；不没收土地，鼓励开荒以帮助共产党达到真正的粮食自给自足，以减少政府的财政支出，军队和党的官员参加农业生产和其他生产活动。共产党地区的壁垒森严状态，说明他们比以往更加重视军队：

每个共产党员都应懂得这个真理：“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我们的原则是党指挥枪，而决不容许枪指挥党。但是有了枪确实又可以造党，八路军在华北就造了一个大党。还可以造干部，造学校，造文化，造民众运动。延安的一切就是枪杆子造出来的。^①

共产党人由于被认为是日本人最坚决的反对者——长征在某种程度上被确认为抗日的远征——而得到许多支持。莫斯科的压力和日本入侵迫使共产党与国民党合作，但这种合作绝不是很真诚的，双方都意识到内战最终是不可避免的。

毛关于革命前途的观点概括在他1940年的文章《新民主主义论》中。和斯大林主义者1935年后特别强调的列宁关于第三国际人民阵线政策的理论一致，毛在这篇文章中阐述了革命的阶段性：

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必须分为两步，其第一步是民主主义的革命，其第二步是社会主义的革命，这是性质不同的两个革命过程。^②

但这不是旧式民主而是一种新式的民主。

然而中国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自从1914年爆发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47页。

^② 同上，第665页。

第一次帝国主义世界大战和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在地球六分之一的土地上建立了社会主义国家以来，起了一个变化。

在这以前，中国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是属于旧的世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的范畴之内的，是属于旧的世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的一部分。

在这以后，中国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却改变为属于新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的范畴，而在革命的阵线上说来，则属于世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一部分了。^①

由于帝国主义现象，中国作为其一部分的世界革命是一场社会主义革命，因此中国革命“虽然是资产阶级的，但仍可被看作是处于无产阶级的领导之下；

这个中国革命的第一阶段（其中又分为许多小阶段），其社会性质是新式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革命，还不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革命，但早已成了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世界革命的一部分，现在则更成了这种世界革命的伟大的一部分，成了这种世界革命的伟大同盟军。这个革命的第一步、第一阶段，决不是也不能建立中国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社会，而是要建立以中国无产阶级为首领的中国各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新民主主义的社会，以完结其第一阶段。然后，再使之发展到第二阶段，以建立中国社会主义的社会。^②

毛超出列宁关于专政只是一个革命阶级的专政的论断，他想强调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67页。

^② 同上，第671—672页。

的是中国人民作为一个整体的革命性质。强调革命的资产阶级性质使那些对于社会主义缺乏热情的农民感到满意。当他提到无产阶级时，他的真正意思是指代表“尚缺的”工人阶级的中国共产党。向社会主义的迅速过渡和1949年以后中国发展以无产阶级专政为中心的性质都是毛当时思想中所没有的。

同时，面对国民党的强大压力和随着共产党地区的扩大、党员的增加，毛表示要加强党的力量，严明党的风纪，这一思想在1942年的整风运动中实现了，整风运动开这类运动之先河，文化革命则是这类运动的顶点。毛在整风运动中特别关心的是党不应该成为外国模式尤其是苏联模式的简单复制品：

成为伟大中华民族的一部分而和这个民族血肉相联的共产党员，离开中国特点来谈马克思主义，只是抽象的空洞的马克思主义。因此，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具体化，使之在其每一表现中带着必须有的中国的特性，即是说，按照中国的特点去应用它，成为全党亟待了解并亟须解决的问题。洋八股必须废止，空洞抽象的调头必须少唱，教条主义必须休息，而代之以新鲜活泼的、为中国老百姓所喜闻乐见的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①

四、游击战争

从许多方面来看，毛对当代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实践最富于独创性的贡献，是他关于游击战略的思想和在军事上同强大的敌人长期斗争中所采取的策略思想，他在这方面的最重要的著作可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34页。

追溯到30年代。^①在这十年中，毛所面临的问题是如何指导农村地区开展反对控制着城市的国民党政府的游击战争，以后又面临着在大部分国土被强大的军事侵略者日本占领的情况下采取什么战略进行防御战的问题。毛认为游击队应该这样组织：尽管他们在整体上处于劣势，但通过迅速的集中，他们能对占优势的敌军发动局部的进攻。如果有可能，他们应该配合正规部队作战，在敌后活动，扰乱敌人的通讯联系等等。最重要的是，游击队应该控制住他们可以做间歇性撤退的根据地。这些根据地应据有接近山区的、以沼泽或沙漠为界的险要地势。在这些地区内，部队自己应该种地、积极生产。他们应该帮助当地居民发展生产，可能的话，组织一些基本的社会服务。这样既可避免成为地方的负担，又可抵制部队由于时断时续的无事可干所产生的无聊，这曾败坏所有旧军队的道德。

这些战略后来被南斯拉夫铁托的敌后游击队，被阿尔及利亚的民族解放阵线，以及在古巴革命期间和在印度支那都被成功地运用了。对这些战略的论证给人印象最深的是毛的《论持久战》，这部著作以非凡的预见性描述了抗日战争的整体轮廓。文章一开始，毛就告诫人们既要放弃速胜的希图，又要反对必败的论点。日本确实在军事上和经济上都占优势，但他们从事的是非正义战争，缺少国际支持，而中国则可以依靠远远胜过日本的人力资源，可以在这种得到越来越多的国际承认的正义事业中依靠不断进步和团结的民族意识。这些因素表明战争将是持久的并且要经过三个阶段。最初是以运动的游击战为主的防御阶段。然后，是日本要花大力保卫它所占领的地区以便进一步扩张时的相持阶段，最后则是中国转入正规部队进攻的阶段。这不仅是抗日战争

^① 特别是《抗日游击战争中的战略问题》和《论持久战》都可追溯到1938年。

的模式，也是后来内战的模式。不断地强调政治觉悟和道德的重要性，强调决定的因素是人而不是武器，当然也是中国革命的整体特征。

在中国，行政力量和恐怖手段的使用在任何时候都大大小于苏联，这是由于中国共产党人在改造思想意识方面是乐观的，而这种改造基本上是通过在许多方面的道德感化实现的。

五、毛泽东的哲学

同时，毛还为奠定党的哲学基础作出了贡献，撰写了《实践论》、《矛盾论》两篇论文。在《实践论》中，毛强调指出：“首先，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①此外，“尤以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给予人的认识发展以深刻的影响，在阶级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各种思想无不打上阶级的烙印”。^②毛继承了类似卢卡奇、葛兰西和列宁晚期著作中表现出来的马克思的传统。马克思强调理论和实践的统一是首要的，而在考茨基、列宁早期和斯大林的思想中却没有这样的表达。《实践论》把《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一种未经加工归纳的自然科学的方法紧密结合，否定马克思主义有任何本体论的或者说形而上学的基础。这与毛自己对书本知识和教条主义的反感相一致，也与他从理论上对自己的政策作出说明的愿望相吻合。延安政权就是以它实践中的成功证明了它本身的正确，尽管它不符合正统的共产主义标准。因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强调理论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82页。

^② 同上，第283页。

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反过来为实践服务。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①

在第二篇论文《矛盾论》中，毛一开始就把流行的思想流派分为两种，一种是“形而上学的或庸俗进化论的宇宙观”，这种宇宙观把事物看成是孤立的、静止的和片面的，并用一种过于简单的方式在事物的外部寻找事物发展的原因。和这种观点相反的是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它

主张从事物的内部、从一事物对他事物的关系去研究事物的发展，即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事物内部的必然的自己的运动，而每一事物的运动都和它的周围其他事物互相联系着和互相影响着。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②

毛把辩证法的“规律”的提法放在一边，而把矛盾的概念置于他的世界观的中心，在涉及到他在《实践论》中反对过的关于所有存在物本体的说法的一段论述中，毛断言矛盾是普遍的，“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③ 这已经非常接近建立一种本体论原则了。毛批判了德波林及其学派作出的过程开始时并不存在矛盾，矛盾只存在于发展的一定阶段上的论断。

但是毛更为强调的不是矛盾的普遍性而是它的特殊性。教条主义者“不了解应当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而只是千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4页。

② 同上，第301页。

③ 同上，第305页。

篇一律地使用一种自以为不可改变的公式到处硬套，这就只能使革命遭受挫折，或者将本来做得好的事情弄得很坏”，^①不同的矛盾要求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例如：“俄国的二月革命和十月革命所解决的矛盾及其所用以解决矛盾的方法是根本不同的”。^②毛尤其主张分析主要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他写到：“在复杂的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有许多的矛盾存在，其中必有一种是主要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③这对当时实行的政策的意义是显而易见的：抗日战争的主要矛盾，反对国民党的斗争暂时是次要的。在历史唯物主义一般原理方面，毛倾向于适当地强调政治、文化上层建筑的因素，后来他充分利用了这些因素。他写到：

生产力、实践、经济基础，一般地表现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谁不承认这一点，谁就不是唯物论者。然而，生产关系、理论、上层建筑这些方面，在一定条件之下，又反过来表现其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这也是必须承认的。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当着政治文化等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的时候，对于政治上和文化上的革新就成为主要的决定的东西了。^④

毛的具有决定意义的观点是，任何一个矛盾中的各个方面不仅是互补的——这是每一方面存在的必要条件，而且在它们各自向另一方转化时还是同一的。战争转化为和平，或者，尤其是“被统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11页。

② 同上，第311页。

③ 同上，第320页。

④ 同上，第325—326页。

治的无产阶级经过革命转化为统治者，原来是统治者的资产阶级却转化为被统治者，转化到对方原来所占的地位”。^①结论是：“矛盾的斗争贯穿于过程的始终，并使这一过程向着他过程转化，矛盾的斗争无所不在，所以说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②

六、经济发展的道路

1. 继承的遗产和最初的措施

在推翻国民党取得胜利的前夕，中国共产党接受了处于崩溃中的经济这份遗产。惊人的通货膨胀引起币值严重暴跌。对外交往完全中断（因为国民党的军队仍然封锁着中国东部海岸），据统计工业生产低于战前水平，城市里存在着饥荒的实际威胁。党对付这些灾难有着几种优势：可以依靠一般公众的善良意志，他们正在经验着中国盼望了四十余年的第一个统一的政府；有一个在多年内战中获得了管理经验、组织完善和联系紧密的党的干部系统——这与内战在胜利之后而不是在胜利之前的苏联不同；中国有各种广泛有力的联盟（这也与苏联不同），因此在世界舞台上不像布尔什维克的俄国那样孤立。新政府迅速采取了许多财政措施：统一并适当地分散税收，主要通过规定基本商品的价格控制通货膨胀，并且实现了预算平衡。同时，由于适当地处理了工业和农业问题，完成了基本的经济恢复。与国民党联系密切的大资本企业收归国有，那些所谓的民族资产阶级控制的较小企业则被保留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28—329页。

^② 同上，第333页。

甚至被鼓励，这与布尔什维克革命后最初几个月中采取的列宁的政策是一致的。但是共产党采取的最重要的措施是1950年6月的土地法。它使得在后来二三年中实行的政策比内战期间在共产党占领区内实行的政策要温和得多。新法保证每个年满16岁的人都有一小块私有土地，一个五口之家大约可有一公顷土地。在党的干部的指导下，由党的农村建立起来的只限于贫农和中农参加的农会帮助组织进行。用来作再分配的土地（总计大约占当时可耕地面积的一半），是从宗教团体和地主手中没收来的。这种改革从根本上来说不是平均主义的，因为富农的土地是被保护的；但又不同于俄国式的平均主义：俄国的新经济政策不允许富农增加其财产。不过，这次改革基本上符合列宁和斯大林的必须先机械化后集体化的观点。毛赞同这个纲领，但这个纲领的主要支持者是刘少奇，刘断言：“只有当广泛使用机械化耕作，组织合作农场和对农村实行社会主义改革的条件成熟时，对富农经济的需要才能停止，达到这一点是需要时间的。”^①这次经济改革得到了婚姻法的支持，婚姻法保证每一婚姻的基本原则应该是自由选择，家庭对于个人的封建统治，特别是父母对子女，丈夫对妻子的权力应该废止。

2. 第一个五年计划

恢复时期的结束标志着1953年至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开始。中国经济在这些年中向社会主义前进的速度比1949年的设想要快得多。原因之一是在过去几年中，无论在工业还是农业中，计划和私有财产之间都存在着不可避免的冲突，原因之二则是朝鲜战争加在中国经济上的沉重负担，加速了对政府有着潜在敌意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

的阶级经济实力的缩减。在工业中，先是限制民族资产阶级的利润所得，然后又没收了为鼓励他们在国家公债中投资所给予的补偿费。他们中的大多数人被撤销了在有关企业中的经理职务，到1956年底时，工业的国有化真正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在工业中是非常成功的，许多主要部门的产量在五年中翻一番。苏联的援助是成功的一个必要条件，成千上万的苏联技术人员帮助工厂安装和开动机器，并在俄国为中国技术人员的培养提供了便利。

在农业方面，为了停止两极分化而别出心裁地开展了集体化和合作化运动。毛指出：“大家已经看见，在最近几年中间，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力求把自己变为富农。”^①富农们忙于巩固和利用其地位。1952年间为了互相帮助耕种土地，互助组成立起来了，然后引进了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社，在合作社中，根据个人或家庭最初投入的土地和资本的数目以及实际提供的劳动来分配收入。在更大规模的、完全社会主义的合作社中，土地、劳动和资本都是公共所有，收入根据完成的工作分配。到1956年底，实际上所有农民都已加入合作社，并且绝大多数加入的是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这比1953年制订的目标提前了十年。这种加速引起了一定程度的粗制滥造和部分农民的反，但与30年代初苏联的情况相比则不足挂齿了。这种加速有两条必要的理由。一是提高农业生产以促进工业的需要。毛对中国农村革命潜力和人胜机器的坚信使他终于一反刘少奇一直坚持的机械化必须先于集体化这种传统观点，认为农业生产必须先于工业生产或者至少与工业生产同步提高。二是维持显著增长的人口需要。到50年代中期，显然在传统的小农经济中一切可能达到的改进都已经达到了，需

^① 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1955年7月31日）。

要有一种新的激进的方针。在农村合作社已经具备了实行土地和劳动产品公有化的一定基础，又有已经存在了许多世纪的复杂的大规模灌溉系统，这两个因素使中国农业比任何其他非资本主义国家的农业都更为有效。这样，中国农民同他们的同伴——马克思非常生动地描述过的西欧个体农民^①——相比，要具备更多的社会化心理。加之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时就清醒地参考了苏联的经验：

如果我们不能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的时期内基本上解决农业合作化的问题，即农业由使用畜力农具的小规模的经营跃进到使用机器的大规模的经营，包括由国家组织的使用机器的大规模的移民垦荒在内（三个五年计划期内，准备垦荒四亿至五亿亩），我们就不能解决年年增长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需要同现时主要农作物一般产量很低之间的矛盾，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我们就不可能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这个问题，苏联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是曾经遇到了的，苏联是用有计划地领导和发展农业合作化的方法解决了，我们也只有用这个方法才能解决它。^②

第一个五年计划以国民总产值每年增长百分之八左右和农业生产每年增长百分之二十的发展速度取得了成功（数字不确，原文如此——译者注）。中国正在步入一种完全苏维埃式的计划经济制度。

^① 见卡尔·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

^② 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1955年7月31日）。

3. 大跃进

但是，发展速度在第一个五年计划终结时显然减慢了。毛信守着他的经济不是渐进地而是波浪式地发展的观点，发动了众所周知的大跃进这一狂热的经济冒进，以此开始了第二个五年计划。虽然毛在一段时期一直坚持应该对轻工业和农业投资以便为重工业产品提供市场，但直到1958年初才发动大跃进。跃进首先是指，小规模地方工业和农业的进步以及工业化部门对由此提出的需要的适应。这是要靠全面动员地方剩余劳动和发展地方能源及原材料来实现的。后期政策的最惊人之举是计划用遍布中国的成千上万个土法造炉来炼钢。毛在一次巡视回来后写道：

在这次旅行中，我亲眼看到了群众的巨大力量，在这种基础上无论完成什么样的任务都是可能的，我们必须先完成钢铁任务。在这些部门，群众已经发动起来了。然而，整个说来国家还有些地方，有些企业，发动群众的工作还没有很好的贯彻……，仍有些同志不愿意在工业领域中进行一场范围广大的群众运动，他们把工业战线的群众运动称为“不合常规的”，并且把它贬低为“乡村工作习气”、“游击习惯”，这显然是不正确的。^①

这暗示了从根本上分散经济计划，放弃苏联的投资模式。^②

与工业计划并行的是推广公社制度直接带来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公社运动旨在发展农业以满足维持工业和日益增加的出口的需要。毛像布哈林那样，确认工业应为农业服务，提倡公社是为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的政治思想》，哈尔孟兹沃斯1969年第2版第253页。

^② 参见《毛泽东对苏联经济学的批评》，纽约和伦敦1977年版。

了促进农民积累，而不是像普列奥布拉任斯基和斯大林那样为了重工业的利润而榨取剩余物。公社把几个大合作社结成大约十万人单位——不过公社的大小是极其不同的。1958年期间26000个公社取代了74000个高级社。这样就可以根据公社的一般需要来使用劳动力，以推进轻工业和大规模的农业改革（例如：灌溉）。公社的炊事、洗衣和托幼设施将解放大量劳动力，特别是妇女的劳动力，并把农民的私有财产减少到最低程度。分配制度把所需和所劳结合起来。此外，公社成为地方政府的基层单位。

根据官方资料，1958年间煤、钢铁和粮食的产量都增加了一倍多。而事实是大跃进时期的生产水平在后来的十年间都未达到过，官方的统计不久就反过来显著地下降了；在最初的狂热症中，无论目标还是结果都不合实际地带着许多幻想色彩。1959年到1961年三年间，罕见的干旱、洪水等自然灾害发生了。1960年7月俄国的援助和技术专家一夜之间全部撤回。更重要的是，力图保持发展速度的艰难尝试半途而废，向集体化的仓促过渡引起了不满，缺乏全面计划预示着会出现许多短缺和妨碍生产的环节。1960年到1962年间中国经济发生衰退，由于官方的统计数字不再公开，衰退的程度难以捉摸。特别应指出，公社大多成了管理非农业企事业——公共事务，煤矿，化肥生产——的行政部门。而原来的合作社或生产队则越来越成为所有权和核算的基本单位。允许自留地，报酬与劳动成正比，薪金不用实物而用现金支付。

1962年以后，经济形势改善了，但是为了同其他方面再次出现的不平等作斗争，又开始酝酿1966至1969年的文化革命。注重私人部门、刺激方式和作为衡量经济活力标准的利润都和刘少奇及“走资派”联系起来。不过，60年代初期的实践在很大程度上依然有效。“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公式仍被坚持。1969年以来在工业中再次强调集中计划和钢铁、石油、汽车制造、核

工业部门的稳步发展。不过中国的中心问题是粮食问题，人口的增加使人均产量只略高于战前水平，平均消费和生活水平勉强有所增加。

七、阶级和矛盾

1945年党的第七次代表大会上，毛在其题为《论联合政府》的报告中指出：

只有经过民主主义，才能达到社会主义，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天经地义。而在中国，为民主主义奋斗的时间还是长期的。没有一个新民主主义的联合统一的国家，没有新民主主义的国家经济的发展，没有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合作社经济的发展，没有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即新民主主义文化的发展，没有几万万人民的个性的解放和个性的发展，一句话，没有一个由共产党领导的新式的资产阶级性质的彻底的民主革命，要想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废墟上建立起社会主义社会来，那只是完全的空想。^①

然而，1953年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时，毛就说过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实质上从1949年已经开始了。不过这是否意味着阶级已被消灭了呢？回答是：阶级斗争在整个过渡时期依然存在，^②但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却可以是和平的，因为资产阶级为一方，农民和无产阶级为另一方，他们之间的矛盾是（或者至少可以是）非对抗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60页。

^② 但是，如果要了解毛早些时候关于阶级将消失的观点，可参见斯图尔特·施拉姆编辑的《毛泽东未发表的谈话和演说》，哈尔孟兹沃斯1979年版第269页。

性的。资产阶级确实经常被肯定地认为是欢迎社会主义的。1937年《矛盾论》一文就坚持认为，因为矛盾是无所不在的，所以即使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矛盾也将存在。但这种观点只是在1957年毛的题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才得到严肃的阐述。在这篇文章中，毛指出，在中国，社会主义已经取得了一定胜利，并正在建设过程中，但是矛盾——敌我矛盾、人民内部矛盾——依然存在。敌人包括所有反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社会力量和社会集团，同他们的矛盾是對抗性的。而人民内部矛盾则是多种多样的：

在我国现在的条件下，所谓人民内部的矛盾，包括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民族资产阶级内部的矛盾，等等。我们的人民政府是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政府，是为人民服务的政府，但是它同人民群众之间也有一定的矛盾。这种矛盾包括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民主同集中的矛盾，领导同被领导之间的矛盾，国家机关某些工作人员的官僚主义作风同群众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也是人民内部的一个矛盾。^①

这些矛盾不一定是对抗性的：“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存在着剥削和被剥削的矛盾，这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但是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这两个阶级的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当，可以转变为非对抗性的矛盾。”^②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同旧社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

^② 同上。

会的矛盾，例如同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是根本不同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那种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是另一回事，恰恰相反，它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①

同反革命的人民敌人的对抗性矛盾就大的范围来说在共产党人夺取政权的最初暴力冲突中就已经解决了，^②对待农民，民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的态度是比较一贯的。大跃进时代，革命运动阶段论让位给“不断”或“间断”革命论。这种看法被用来证明采用适合于共产主义社会的公社制度的正确性。毛说：“在取得一次战斗的胜利之后，我们必须立刻提出新任务。这样我们就能使干部群众保持革命热情、消除他们的自满情绪，使他们即使想对自己满足也顾不上。”^③ 后来又说：“先进和落后是矛盾的两个极端，而‘比较’则是对立的统一……不平衡是宇宙的客观规律，事物总是从不平衡走向平衡，又从平衡走向不平衡，循环不已；……而每次循环都达到一个更高的水平。不平衡永远是绝对的，平衡是暂时的，相对的。”^④ 即使共产主义也毫无例外地是这样的“革命”。毛的这种笼统的看法到60年代就比较明确了。^⑤ 他这样概括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

② 准确地算出有多少人在共产主义的胜利中丧生是不可能的，估计的数字从十三万五千到数百万不等。见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哈尔孟兹沃斯1966年版。

③ 毛泽东：《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斯图尔特·施拉姆引自D. 威尔逊编《对毛泽东的历史评价》，剑桥1977年版第57页。

④ 同上，第58页。

⑤ 毛泽东：《关于哲学问题的谈话》，斯图尔特·施拉姆编《毛泽东未发表的谈话和演说》，哈尔孟兹沃斯1974年版第226页。

他的哲学观点：

恩格斯讲有三个规律，但在在我看来，我不相信其中的两个规律……没有像否定之否定这样的事情。肯定，否定，肯定，否定……事物发展中，事件链条上的每一环节都既是肯定，又是否定……。

社会主义也将被消灭，如果它不被消灭，也就不会有共产主义。

人类最终也将走向灭亡，神学谈论世界末日是悲观主义的，是为了吓唬人民。我们说人类的终结说的是将会产生出比人类更为先进的事物。

这种不断革命的观点听起来也许与托洛茨基相类似，但事实上是非常不同的，毛不得已地已经在革命运动中分派给农民比托洛茨基思想中的农民重要得多的角色。托洛茨基对于农民革命潜力的看法比列宁还要悲观。因而，毛拒绝采取斯大林实行的损害农民重点发展重工业的办法。而这种办法与托洛茨基前述观点是一致的。说得深入些，按照托洛茨基批评苏联时采取的原则，他就会否定像中共这样的政党能发动一场革命——且不要说没有充当领导角色的无产阶级。因为1927年以城市为基地的共产党人的失败和日本侵略者造成的东部海岸的工业化的破坏，已经使共产党丧失了任何现实的工人阶级基础。1949年，尽管毛把重点放在城市，但随着50年代中期离开俄国发展模式的运动，毛主义的非无产阶级性质已经一目了然了。无产阶级作为一个理论参照点仍被保留着，但问题的真正焦点是党和农民。正像史华兹写的那样：“无产阶级这个词已经要求有新的内涵了。它已经逐渐涉及一系列可为党和群众树立起真正集体主义者行为规范的无产阶级道德品

质。”^①的确，毛经常模糊地谈到“群众”，他指的是较低阶层的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的聚集体。本不存在的无产阶级不能行使领导权以对付这些集团，所以党必须扮演它的替身。这种代换的现象——党面对最初并不渴望社会主义的农民要扮演无产阶级的角色——对说明党的极权主义性质是大有帮助的。^②

八、党和群众

群众路线和民主集中制

中国共产党从诞生时起就接受了列宁的民主集中制理论。允许自由的讨论，但所有的人都要执行决定。要与所有的人协商，但在党内，下级对上级要严格服从。在长期的军事斗争中实行这种服从使党倾向于集中更甚于倾向民主。毛在1942年的一次讲话中，对一些干部说：“他们不懂得党的民主集中制，他们不知道共产党不但要民主，尤其要集中。他们忘记了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局部服从全体，全党服从中央的民主集中制。”^③不过这种观点（曾始终得到刘少奇支持）被毛的群众路线的理论缓和了。他在一篇经典性的文章中发挥了这一点：

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

^① 本杰明·史华兹：《哲学》，见D. 威尔逊编《对毛泽东的历史评价》第24页。

^② 参见I. 道伊彻：《毛主义：它的由来和前景》，见R. 布莱克布恩编《革命和阶级斗争》，伦敦，1977年版。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1页。

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

但是中国的极端落后（这意味着发端必须来自党），却被毛当作一种长处。他极其相信人类本性的可塑性并认为中国人民比大多数其他民族更具有可塑性：

中国六万万人民有两个显著的特点：一是穷、二是白，看起来这是件坏事，但实际上却是件好事。穷则思变，要干，要革命，一张白纸没有负担，好写最新最美的文字，好画最新最美的画图。^②

密切联系群众是领导必备的工作素质。正像一个工厂没有原料就不能运转一样。

没有民主你们就不理解下面正在发生的事情；就不清楚一般的形势，就不能收集到来自各方面的充分的意见；也不可能有任何上下级的任何联系；上级领导机关就会依一种片面的不正确的材料做出决定，这样就很难不成为主观主义者，就不可能有任何一致的理解和行动，也就不可能达到真正的集中。^③

但是，如果群众的首创没有贯彻和体现毛泽东思想——如同文化革命的某些情况——尽管是群众的首创也不会得到认可。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99页。

②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的政治思想》，纽约，1963年版第253页。

③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发表的谈话和演说》第164页。

党的组织

在党对群众的关系中最惊人的事实是党的上层握有决策的大权。在党内，重要的决定由政治局常委会作出。政治局由全体中央委员会选举产生。但中央委员会只是偶尔开开会，例如1962年9月到1966年8月，中央委员会一次会议也未召开。有时召集则是为了追溯性地批准政治局已经做出并实施了很长时间的重要决定。党的代表大会也是一样，1945年至1969年间只开过一次会。中央最高层做出的全部考虑都笼罩着各色各样的神秘色彩。所以，任何分享民主权利的形式都成为不可能的了。领导之间的不同观点轻易不公开，而且比起苏联最上层领导来更不为人所知。党的现任书记邓小平不可思议的升迁和贬黜就是一个例子。农民在生产队中倒是有一些真正的自由，但作为整体的公社的经济决定则是由党委作出。在工厂，来自下层的参与虽然也被鼓励过，但仍是微乎其微。权力依然保留在党的手中。工会被限定帮助提高生产水平。这种地位与列宁1921年关于保卫工人利益的组织的必要性——在一定必要的条件下可以反对自己的国家——的观点大相径庭，也没有任何要求妇女权利的组织。

这样，党就决不会完全摆脱30年代中影响了所有共产党的斯大林主义。由于党割断了同假设的它所代表的无产阶级的联系，被迫充任指挥的角色而不是代表的角色，这一事实又加强了斯大林主义的影响。毛泽东在党内统治集团中的地位也助长了这种官僚主义的集权主义。中共不喜欢最初在布尔什维克中奉行的那种民主传统。然而，正如与大跃进和文化革命相伴而来的严重分裂所表明的那样，党并非坚如磐石。毛的许多党内同事有理由享有革命的声望，但毛有时采取手段利用一个人反对另一个人甚至发动党外运动推行他的观点。毛的支配地位看来是在50年代到达顶

点。例如，1955年，毛能够明确地反对中央的意见而加快集体化的速度。但与他个人有关的大跃进的失败招来了严厉的批判，这种批判的背景则是许多中国领导对毛同苏联扩大着的分裂感到不安。为了回答国防部长彭德怀关于大跃进中“政治是统帅不等于可以代替经济规律，在经济工作中仍缺少具体措施”^①的批评，毛指出：

由于去掉了计划，我是说，他们（计委）省却了全面的计划，简直不对需要多少煤、铁、运输作任何统计。煤和铁自己不会走路，它们需要工具运输，这一点我先前未看到，我和总理没有参与这件事，可以说我们对此并不知道。我本不应辩解，但我想辩解，因为我不是计委的头头。去年八月以前，我的主要力量集中在革命上。在经济建设到来的时候，我还完全是个门外汉，对于工业计划我什么也不懂……，但是同志们，在1958年和1959年中，主要责任应由我负，你们应该责备我。^②

在1959年8月的庐山全体会议上，虽然毛加强了对彭的观点的谴责（同时他显著地修正了自己的观点），他的地位还是大大削弱了。1959年12月，他已辞去了政府首脑的职位，只对少得多的党的事务保留权力。他开始把受彭的继承人林彪控制的人民解放军视为实施自己影响的基础和可以利用的力量。在庐山会议前几个月的政治局会议上，毛甚至用似乎是威胁的口吻说：“我将领导农民推翻政府。如果你们解放军不跟着我，我就组织一个红军，但

^① 《彭德怀的情况》，香港，联合研究学院1968年版第12页。

^② 毛泽东，《在庐山会议上的讲话》，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发表的谈话和演说》第142页。

我想解放军会跟随我的”。^①

然而，由于毛的思想已被确认为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具体环境中唯一正统的解释，这种威信给毛以巨大的力量，围绕着刘少奇和林彪倒台所发生的事情证实了这一点。毛的思想取代了其他马克思主义经典，在某种程度上是由于他的更为通俗易解的文风。“文革”开始时《人民日报》宣布：

对于毛泽东思想采取什么态度，接受还是拒绝，支持还是反对，爱还是恨，是区别真革命与假革命，革命与反革命，马克思主义与修正主义的分水岭、试金石。^②

在中国，党对群众的态度的一些特点，在似乎暂时取消了党的家长式统治的两次运动——1957年的百花齐放运动和1966年至1969年初的文化革命——的命运中可以看得更为清楚。

百花齐放运动

1956年5月，毛泽东对中国的一定的自由化表示支持，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口号。农业集体化和工业国有化伴随着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落实已经真正完成。对将来的发展来说，得到知识分子的合作越来越有必要。毛说：“不让发表错误意见，结果错误意见还是存在着，而正确的意见如果是在温室里培养出来的，如果没有见过风雨，没有取得免疫力，遇到错误意见时就不能打胜仗。因此，只有采取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理的方法，才能真正发展正确的意见，克服错误的意见，才能真正解决

① J. 桂勒麦兹：《1949—1967年当权的中国共产党》，福克斯通1976年版第242页。

② 引自J. 桂勒麦兹对相反观点的引述，第380页。

问题。”^①这次运动还希望起到减少极端官僚主义的作用。

在1956年党的八次代表大会上(在苏共二十大指责斯大林仅仅几个月后举行),出现了一股强大的建设性批评的潮流。某些集体化运动过急并引起不必要的诉诸武力的情况;应该对群众的愿望给予更多的关心;官僚主义的滋长需要靠工人的参与加以抵制,工人进行管理的试验在北京电车公司已经开始。甚至对南斯拉夫也有了称赞的表示。鼓励同其他党派的更多的合作,迷信领袖受到了形式上的谴责。对于这些看法,党的领导中有一大部分人——其中包括刘少奇——持反对态度,而毛在1957年2月《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却表示支持。这个讲话承认政府和群众之间存在着非对抗性矛盾的可能性,并且鼓励批评。“人们问:在我们国家里,马克思主义已经被大多数人承认为指导思想,那末,能不能对它加以批评呢?当然可以批评。马克思主义是一种科学真理,它是不怕批评的。如果马克思主义害怕批评,如果可以批评倒,那末马克思主义就没有用了”。^②

不过,由此引起的批评浪潮,特别是来自少数派的党派领袖、来自大学和一般知识分子的批评,向党的领导敲起警钟:存在着广泛的不稳定因素甚至是对党的直接反对。结果,为改革而进行的这场运动变成了一场反右派的战役。毛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在1957年6月公开发表时,行文已作了重要的修改。特别是对区别“香花”和“毒草”的标准作了详细说明:

- (一) 有利于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而不是分裂人民;
- (二) 有利于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而不是不利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

^② 同上。

于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三）有利于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而不是破坏或者削弱这个专政；（四）有利于巩固民主集中制，而不是破坏或者削弱这个制度；（五）有利于巩固共产党的领导，而不是摆脱或者削弱这种领导；（六）有利于社会主义的国际团结和全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国际团结，而不是有损于这些团结。^①

文化大革命

显然，文化大革命更细微地重演了这样一种过程，即先是试图通过群众参与动摇官僚主义，然后将群众运动置于党的严格控制下。文化大革命形式上是从1965年夏天关于吴晗的《海瑞罢官》这个剧本的争论开始的。这个戏把一个16世纪批评皇帝的清官当作英雄。毛主义者认为这是指彭德怀以及他对大跃进的批评。1966年6月撤销北京市长彭真和吴晗领导职务是这一战役的高潮。这说明毛在60年代初部分地撤退之后希望加强自己思想的影响，表明他对某些党内正常渠道已经不相信了。文化大革命真正开始于1966年8月，即开始于大学中群众同那些被看作右派分子的人作斗争，再次强调毛的思想的重要性，减少特殊化，从根本上限制考试的作用。党组织派去指导这些运动的工作队一方面遇到了来自教职员的不满，另一方面也遇到了来自学生的责难。更多的混乱接连发生，工作队被撤回，刘少奇和邓小平后来因为这次失误受到责备。

在1966年8月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上，毛和林彪明知刘邓反对，仍然坚持恢复1958至1959年的政策。毛主义者得胜，一个助长在党的正常渠道之外动员群众的决定被采用了。斗争目标是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

那些“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① 其手段就是众所周知的红卫兵运动。

红卫兵运动是在党的上层斗争的具体环境中发动的，但它渐渐地具有了自己的动力。红卫兵是一些学生，他们缺少老一辈共产主义者的苦难经历，因此，很容易对当前政策进行批判，而且他们离开学校也不会立即给经济带来破坏。他们在北京举行大规模示威，结队长途跋涉，参加农村秋收，帮助生产。无论到了什么地方，他们都强调群众的重要性，强调必须使群众自己感到了有批判的自由，有造反的权力，要反对一切保守。所有这些骚动的唯一准则是忠于党和毛泽东思想。

批判的主要靶子是刘少奇，他被指责为顽固派，反对苏联不坚决，过于强调“专”，总之鼓吹利润挂帅和物质刺激。刘少奇被称为“中国的赫鲁晓夫”，成了文化大革命要反对的一切东西的化身、毛泽东思想的极端对立面。有些红卫兵运动是自发的，但是大部分如果没有党帮助安排免费运输、供给食宿等等就不可能奏效。但是，当红卫兵向党的办公厅发动进攻，并力图使工人也参加他们的要求时，这场运动就开始摆脱控制，红卫兵内部在策略上也产生了普遍的分裂。

毛承担了事情发展到这种状态的责任。他告诉党的干部们：“对这种破坏我要负责”，并向他们保证，任何人都不打算推翻他们。然而，1967年1月，他又提出“夺权”的口号为这个运动火上浇油。这个口号暗含着建立新政权以代替旧政权的意味。毛心里想的并不是一个阶级代替另一个阶级，因而对引证的马列的话有些误用。决定性的转折在中国最大的工业中心城市上海出现了。1966年12月关于把文化大革命扩展到工人的决定在这里引起了

^① 引自 L. 梅坦：《中国的政党，军队和群众》，伦敦和纽约 1976 年版。

广泛的骚乱。一个罢工、煽动要求高工资和改善工作条件的浪潮在1966年底爆发了。以巴黎公社为榜样这种说法以前就存在，2月初“上海人民公社”成立了。不过当公社的领导旅行至北京时，毛的支持已变得温和了：

许多地方建立人民公社，并不适用于中央，中央发出的一个文件说，除上海之外，任何地方都不许建立人民公社。主席的看法是，上海应该把人民公社改成革命委员会，或者市委会，或者市人民委员会。公社在镇压反革命时太软弱了。^①

下面还有出于同一评论的另外一段可供选择的译文：

如果全部（这些组织）都变成了公社，我们要党做什么？我们还把党放在哪里？在公社之下建立的委员会中，有些成员是党员，另一些人不是，我们要党做什么？我们把党的委员会放在什么地方？……必须有一个核心，叫什么名字都没关系，完全可以叫共产党，完全可以叫社会民主党，可以叫社会民主工党，国民党，一貫道，但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有一个党。在一个公社中必须有一个党，公社难道可以代替党吗？^②

毛主义者反对党组织斗争的结果是从省级以下建立革命委员会。这些委员会由群众代表、人民解放军、“好”干部组成，其任务是将公众感情的高涨导入政治结局，约束工人的纯粹的经济主义的要求。毛这样描述革委会：

革命委员会的基本经验是，它们是由革命干部的代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发表的谈话和演说》第278页。

② 引自D. 威尔逊编《对毛泽东的历史评价》中斯图尔特·施拉姆的《马克思主义者》第48页。

表,军队的代表和革命群众的代表组成的革命的三结合。革命委员会应实行一元化领导,削减多余的和重迭的行政机构,根据“精兵简政”的政策,组成一个与群众相联系的革命领导小组。^①

从1967年到1968年间革委会的组成都是受党中央和人民解放军密切监督的,并且通常是在不同的左派组织的冲突中产生的,这样的冲突只有军队介入才能控制。这就使得军队的和靠得住的干部获得了凌驾于群众组织之上的优势。虽然群众组织大力帮助党的行政机构恢复活力,但省革委的主任仍一律由军人或党的老干部担任。人民解放军在建立新政权中扮演着越来越多的角色——有时与红色造反派结成联盟,有时又反对他们。旧的官僚主义动摇了,相互敌对的许多造反派组织又是暂时的。掌权的空位只能留给结合相当紧密、一体化的解放军填补。解放军几乎总是对学生和群众运动起着节制的作用,这些运动对于解放军的纪律性和秩序来说是越轨的。例如,在武汉,军队有效地镇压了乐于支持有权势的中央文革的组织。这种混乱状态只有凭借周恩来个人干预才能平息。然而,一般说来,林彪领导下的解放军享有毛的信任。早在1960年林彪就把军队作为思想纯正的样板来树了。在1967年12月危机严重的时刻,中央委员会决定所有过去关于军队不介入的指示都宣告无效。当无产阶级革命派仍不能控制局势的时候,要求人民解放军的保护,军队应当立即实行军管。在后来的两年中,军人在省级党委中所占比例增至百分之五十以上,这一点有着重要的意义。最后在1968年夏天红卫兵被解散,很多学生和知识分子被下放到农村。

随着文化大革命的结束,1969年“九大”重新确立了党的控

^① L. 梅坦:《中国的政党,军队和群众》第249页。

制权。大会代表由上面指定而不是选举产生。新的中央委员会增加到 279 个委员，其中只有 53 人是上届中央委员会的成员，军人的比例占百分之四十，红卫兵只有极少几个。新党章规定两次代表大会之间的期限增加到五年，这样就使更多的权力掌握在政治局手中。毛的法定继承人林彪在 1971 年的迅速倒台及 1976 年反对“四人帮”的运动，标志着有许多原来的领导人再次出现——如文化大革命前期被贬黜的邓小平。邓的经历和与“四人帮”的斗争说明，党内争端的解决仅仅局限于党的机构的最高层，对于其中最赤裸裸的颠倒黑白和诽谤中伤，群众只是在事后才明白。

九、历史唯物主义

文化大革命突出了马克思主义中文改写本中的一个内容，即中国人对人和道德因素的重视。与马克思一般地突出了经济的决定作用和以经济为基础的上层建筑不同，毛主义恢复了上层建筑的地位，这与 20 世纪许多马克思主义的变体——葛兰西、斯大林主义等等是共同的。中国历来就非常重视道德和政治态度，人们正是用这种看法而不是用任何其他观点对一个社会及其特征作出规定。与这个传统一致，1960 年至 1969 年的事件应该作为文化大革命来描述。文化大革命对意识形态极为重视，不言而喻，这是一场上层建筑的斗争，向刘少奇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人的进攻与其说涉及生产方式，不如说涉及的是思想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毛对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的批评中写道：

斯大林这本书从头到尾没有讲到上层建筑，没有考虑到人，见物不见人……苏联只讲生产关系，不讲上层建筑，不讲政治，不讲人民的作用，没有共产主义运动，

实现共产主义是不可能的。^①

许多中国共产党人曾接受过中国只有经过长期艰苦的生产力的发展才能为以后的社会主义文化的发展提供适当的基础这种观点。毛认为靠加紧灌输社会主义观念就能产生思想范围内的革命，并且认为这可以加快经济发展的速度。换句话说，上层建筑的发展不仅与基础发展并行不悖，而且它本身还可以成为基础发展的条件。这种人和革命进程在主观方面的关系被概括在“政治是统帅”这个毛主义的口号中。这种看法又因为需要唤醒囿于过去数世纪被动状态中的广大农民群众，使他们意识到自己的状况并进行互助而强加。

回顾 20 年代末毛在井冈山的经历，那时他已经遇到过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不一致的问题；分散的农民构成他的士兵的大多数，必须对他们进行深入的政治训练，才能使其成为真正的红军。这就给毛思想中的阶级是一个主观的概念的观点提供了根据。这个概念更多地涉及一个人的态度而不是他的社会出身，这种观点后来又由于虽然党不断使用无产阶级这个术语，但却没有相应的阶级背景这一事实得到加强，党作为尚未出现的无产阶级的替身必然意味着与经典马克思主义不同的对于意识形态的特别的强调。

这种对意识形态的强调常常使用道德说教的口吻。儒家学说总是在一种统一的不容异说的思想体系中把道德与政治联系起来。在毛主义者的文件中，突出了的道德标准同更为严肃的马克思主义范畴掺和在一起，正像施拉姆说过的那样：

细想一下，毛在 50 年代提出、今天仍被使用的所谓“五类坏分子”的定义：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和

^① 引自 D. 威尔逊编《对毛泽东的历史评价》中斯图尔特·施拉姆的《马克思主义者》第 57 页。

右派。其中两个概念是社会学的，两个是政治的，一个是道德的。毛在把它们归并在一起的时候，并没有觉察有任何矛盾或问题。也许他并不认为革命是无产阶级、农民和好人的事业？毛事实上与刘少奇共同使用的正是中国的而且实际上就是孔子的概念，即认为把一个整体的人的内部道德世界与他的外部行为和他的政治活动领域分开是不可能的。所有可以得到的证据不都说明了这一点吗？^①

的确，有时主观方面被置于首位。在写于1938年的一篇著名文章中，毛说：

武器是战争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决定的因素，决定的因素是人不是物。力量的对比不但是军力和经济力的对比，而且是人力和人心的对比，军力和经济力是要人去掌握的。^②

因此，特别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阶级斗争被说成发生在集体与个人利益互相牵制的个人意识里。对自我牺牲精神无休止的赞美，对物质刺激的盲目抵制，以及普遍的禁欲主义和清教徒主义也因此盛行于中国社会。

十、中苏争论

中苏关系总是以相当紧张为特征的。40年的武装斗争和农民群众的发动是中国革命政权的序幕。这与俄国革命前的经历很不相同。苏联作为唯一的成功的共产党国家，不可避免地成了中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马克思主义者》第65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469页。

国共产党人的模式。但是同时，20年代末30年代初来自莫斯科的反复无常的有时甚至是灾难性的指示逐渐引起了人们——特别是作为其主要受害者之一的毛——对共产国际的不信任。毛是在1935年反对支持共产国际的“二十八个半布尔什维克”时掌权的。此外，斯大林在30年代低估了中共的重要性。这就给了中共比其他共产党更多的独立性。

1950年2月签订的《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是世界共产主义运动中心给予中国的正式的支持，与此同时还带有相当可观的经济援助。第一个五年计划按照苏联的先例，对管理的方法及优先地位给予相当的关注。俄国人在许多大型工程上给予了技术援助和长期贷款。这对白手起家的一些部门，如石油、电器等，以及对在苏联培训中国技术人才是极有用处的。

苏共二十大由于谴责了斯大林和个人崇拜，赞同和平共处而对中苏关系发生了明显的影响。不过嫉恶如仇的毛之所以同情斯大林可能是因为对个人崇拜的批判明显地影响到他自己的地位。最初，中国的反应是温和的，斯大林被说成是“一位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但同时又是一个犯过几次严重错误而没有认识到这些错误的马克思主义者”。^①关于个人崇拜，中国的结论是：

马克思列宁主义承认领袖在历史上的重要作用。人民及其政党需要能够代表人民利益和意愿的杰出人物站在历史斗争的前列领导他们，否认个人、先锋和领袖的作用是完全错误的。^②

中国赞成莫斯科同铁托和好及1956年俄国人在匈牙利的行动，甚至在1957年从俄国接受了原子弹的样品（原文如此——译者注）。

^① J. 挂勒麦兹著：《当权的中国共产党1949—1976》第187页。

^② 同上，第188页。

但是，由于以1959年9月戴维营会议赫鲁晓夫与艾森豪威尔会谈为标志的俄国缓和政策的发展，分裂已是不可避免了。中国人对缓和的论点极其敏感，他们的革命斗争历史比俄国具有更多的国际意义。一般来说，俄国的缓和政策意味着当美国人在太平洋地区扩展其影响时减轻对美国的压力。在更为特殊的意义上，则意味着俄国人打算严格限制他们在中国人关于台湾的争端上和进入联合国的问题上打算给予的援助。苏联人在1959年中印边界的争端中奉行的是一种中立政策，结果使中国人外交上的孤立以及他们的民族自豪感不断受到冒犯，似乎注定还要无限地继续下去。因为一般倾向是根据国家财富来评价一个国家；所以，缓和、强调和平共处，意味着在国际事务中减少中国的影响。如果苏联共产党按照经济实力来确定领导地位的意图成了现实，中国就将仍是一个非常低等的合作者。毫无疑问，中国人也害怕苏联政策会导致苏联阵营中自由化的发展，中国自己在百花齐放运动和在大跃进相当程度的失败之后，几乎经受不了这种自由化了。

不过，中苏分裂的更重要的根源在于对社会主义建设所持的不同模式。第一个五年计划已使中国人意识到苏联援助代价过高，也过于集中在对中国经济的其他部分来说并非关键的重工业上。不仅如此，俄国人援助的手还攥得非常紧（毛谈到过同斯大林关于这个问题的谈判就像轧石取血一样）——中国人感到，他们正在被维持在一种经济劣势的地位并且不能从中真正得到好处。毛说：“苏联的产品是笨重的、粗糙的、高价的，而且他们总是留着后手。”从1955年向着靠完全集体化提高农业生产的方向前进时起，中国就开始离开了只在1949年适用的苏联模式了。与苏联相反，对农民和农村的重视相当于、有时更甚于对重工业的重视。继续运用苏联模式就会在城市和农村之间制造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农民毕竟是革命的创造者，不能把它们仅仅当作用于重工业

发展投资的剩余产品的来源。所以。为了避免布哈林主义者主张的通过农民小块土地的积累进行自然淘汰，有必要为推动农民走向社会主义做出巨大努力。因此，才有合作化、人民公社运动以及文化革命本身。对公社实验的嘲笑——如赫鲁晓夫所做的那样——是无助于中苏关系的。

中苏在各自发展道路上不断增长的分歧使中国人民把对苏联的持续的批判公式化为资本主义复辟。把苏联作为资本主义这种观点（真正系统提出于 60 年代）得到了毛的而不是刘少奇的特别赞成（文化革命的要旨之一是除去那些想与苏联改善关系的人）。虽然资本主义这种刻画常常只相当于一种责骂，但中国人想表达的看来是下面的意思：首先，斯大林以后的俄国已允许一个新的特权阶层存在。这个阶层由党的官员、公职人员、知识分子等等组成，这个阶层甚至作为一个集合名词被表述为“资产阶级专政”。由于市场作为衡量利润的尺度的恢复、物质刺激和悬殊的工资差别已成为可能。与此相关，在农村鼓励自留地。教条主义地断言阶级对立就要结束了（在这个过程中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发展完全适应），无产阶级专政结束了，剩下来的只有“全民国家”和“全民党”。1968 年苏联入侵捷克斯洛伐克之后，中国人立即把苏联称为“社会帝国主义”，进而因 1969 年中苏边界之争恶化又称苏联为“霸权主义”。

在中国人的文件中很难找到任何支持这些观点的站得住的分析。这些文件显现出明显的缺欠。首先，讨论的大多数现象根源于 30 年代，不能说成是一种斯大林以后的退化。第二，马克思主义认为一个社会阶级的标准是它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而不是对分配的关系。特权的存在和悬殊的工资差别看来还不能使苏联出现一个资本积累的过程。说生产资料的国家所有对社会主义是必要的而不是充分的是一回事，说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区别在于各

种不同的人实行不同的剩余产品的分配完全是另一回事。对于苏联的“帝国主义”描述也存在着同样的问题。在马克思和列宁的叙述中，这个词指一个国家依仗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对另一个国家实行经济上的统治。苏联“帝国主义”则更直接地是政治和军事的，而绝不属于西方的经济帝国主义。还可以补充一点：从社会主义倒回资本主义的和平过渡作为一个颠倒过程的思想与马克思主义并无多少关系。

中苏分裂的结果之一是中国的外交政策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苏联是比美国更危险的敌人这种观点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从70年代初中国倾向于用两个超级大国寻求世界霸权的观点而不用传统的左派和右派的观点来看世界。的确，中国通常有一种适于苏联右派的外交政策。70年代初，好像中国政府的对外政策越激进，其中社会主义就越少。按照林彪的经典公式，“世界的城市”（北美和西欧）将被亚非拉美的“农村”包围和征服。60年代中国给予世界上许多革命运动以支援。但是随着苏联是一个帝国主义国家的观点出现，中国采取了一种形式新奇的外交政策，中国从道义上和经济上支持班哥拉德施上台之前巴基斯坦军事政府对左翼反对派的武装镇压。1971年4月他们又支持锡兰班达拉奈克政府的相似的措施。这种政策上的变化以在海防港布雷仅两个月后尼克松总统的北京之行为标志。北京很快地承认了智利推翻阿连德总统的军事政权甚至给它以有限的道义上的支持。在安哥拉内战期间，中国人可以看到他们自己正在支持以美国中央情报局为后台的“长枪会”反对“莫斯科东方马克思主义者”，这些特别的立场的根据只能被解释为：它们基于苏联“社会帝国主义”是对全世界社会主义革命的最大威胁这一牵强的假定。

十一、结 论

毛主义是列宁主义与经济落后的中国以及某种传统中国思想的综合物。

毛主义的最典型的方面是：

第一，中国以农业与工业的协调发展为目标，因而农民不是发展政策的牺牲品，而能够被动员起来促进发展。中国已经成为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的模式，因为农民构成了第三世界国家人口的绝大多数，而中国共产党毋庸争辩地代表了农民的党。

第二，毛主义强调意识的重要性。由于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理论，因此把一种无产阶级的或社会主义的意识逐渐灌输给农民是必要的，使资本主义阶段——无论在实际发展上还是在意识形态上——缩短而进入社会主义阶段，就已经意味着这种灌输需要增强，因此就有了文化大革命。

第三，毛在30年代开始形成的游击战争的理论是以农民的积极合作为基础的，已经对第三世界国家发生广泛的影响。

第四，中国已经进行过多种形式的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这种斗争的意义已由《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阐明，并在文化大革命中——虽然毕竟总是在党的控制下——付诸实践。

最后，毛主义含有一种道德的、清教徒式的调子，即强调罗素向往的那种节俭和对于普遍的善的献身精神。

余其铨等译自《马克思以后的马克思主义》英国麦克米兰出版公司
1979年版第16章

毛主义未来观中的 乌托邦成分和非理想化成分

〔美〕莫里斯·迈斯纳

在毛泽东的思想中，人们会看到一种未来观，它既含有福地乐土成分，又含有乌有之乡成分。那么，“毛主义的未来自观”究竟是什么？在这个有名的未来观中显示的乌托邦倾向和非理想化倾向又意味着什么？

一、毛主义未来观的历史演变

在革命年代，毛主义的理论和实践或毛泽东的未来观中几乎没有可称之为乌托邦的东西。本杰明·史华兹在1951年曾指出，毛作为马克思列宁主义者而作出的创新很少是在理论领域，他的创新主要是在现实生活的革命战略和策略的实践方面，没有理由怀疑史华兹的这一评价，即使是对历史的事后认识，也会有诸多教益。1949年以前，中国共产主义革命史中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表明，与其他国家的同事相比，毛或整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所受到的激励，更多地是来自对社会主义未来的乌托邦幻想，或者说他们曾设想过去马克思主义预言的那种千年盛世的未来。

当然，毛对他所领导的革命的最终目标问题并非漠不关心。他对作为革命手段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在政治上和理智上的信奉，当然包含着对这个理论所宣告的社会主义目标的信奉。但是在其1949年以前的著作中，毛论及革命后未来社会的言论所见无几，在几次偶尔谈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时，他阐述的理论也是极其笼统和概括的。例如，在1939年讨论“资产阶级”革命阶段与“社会主义”革命阶段之间的关系时，他满足于简单地说明“一切共产主义者的最后目的，则是在于力争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后的完成”。^① 1940年，他用比较热情的措辞谈论了未来。他当时写道，共产主义“是自有人类历史以来，最完全最进步最革命最合理的”。他在1945年宣告：“我们共产党人从来不隐瞒自己的政治主张。我们的将来纲领或最高纲领，是要将中国推进到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去的，这是确定的和毫无疑义的。我们的党的名称和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的宇宙观，明确地指明了这个将来的、无限光明的、无限美妙的最高理想。”^②

自然，没有比这些段落更精彩的论述了。这是对社会主义未来所作的相当标准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陈述。它反映出，马克思主义者都不太愿意对社会主义未来作详细的讨论。的确，如果说毛在1949年以前“想象”有什么值得一提之处的话，那就是它相当地平淡无奇。当一位英国记者在1938年询问他对新中国的想法时，他答复说：“每个人都有饭吃有衣穿。人人懂得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有受教育和娱乐的公平机会。婚姻习惯应改革，道路要修建，工业要发展，还要建立六小时工作制。没有外来侵略。没有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5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59页。

任何人在压迫别人。实现平等、自由和博爱。共同建设世界和平。”^①

1917年俄国布尔什维克革命是以世界大同的革命期待和乌托邦式的幻想为标志的，但1949年中国共产主义的胜利本身却没有伴随着同样的东西。政治胜利会唤起平等正义的完美秩序即将降临的乌托邦期待，但是，在穷乡僻壤逐步完成的旷日持久的革命斗争，这场革命所特有的与世隔绝的狭隘特征及领导者的精神状态、中国长期处于世界革命潮流之外（确实也没有什么国际革命形势）、加上毛主义始终断言革命具有“资产阶级”性质——所有这一切都是不利于乌托邦期待产生的因素。不错，毛是以重申无产阶级社会这一马克思主义的终极目标来庆祝革命成功的，但他这样做只是为了把这一目标的实现放到将来一个模糊的无限遥远的时候，并在共产主义胜利可能会激起这种乌托邦希望时对其加以抑制。正如毛当时所讲的，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目标不过是“顺便提一下”，只有按照“人类进步的远景”才能对此有所理解。在此期间，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应把精力用于更为直接、更为现实和更为具体的任务——建设强大的国家和强大的经济。“三年恢复，十年建设”是人民共和国历史进程开始时提出的口号，它反映了毛主义当时比较冷静的特征。

毛主义的革命战略具有一种“实用主义”特征，革命胜利后毛和中国共产党其他领导人制定的发展战略同样如此。1949年的毛与1917年的列宁不同，他没有任何乌托邦式的指望在全世界爆发革命的愿望。因此，把社会主义目标的实现往后拖延一下并非难事，人们一开始就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对企图在经济和社会落后的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生命力和道德根据，毛

^① 《泰晤士报》（伦敦版）1938年7月25日。

也不像列宁那样怀有令人不安的疑虑。对毛和中国共产党人来说，克服落后状态是应当承担的一项巨大的实践任务；但这并没有向他们提出任何迫切需要解决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难题。之所以如此，部分原因在于他们远不像其俄国同事那样被紧紧地拴在正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前提的假说上。而且，他们当时还对苏联的历史经验持信任态度，认为这种经验提供了一种可供仿效和采纳的模式；这种模式表明，一个经济落后的国家可以在另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支持下实现工业化，并且不经过资本主义道路走向社会主义。尽管在革命年代中国共产党人在很大程度上不信任斯大林的“指导”并对其加以抵制，但关于革命胜利后如何发展的问题，他们显然毫无保留地接受了斯大林主义的战略，未对其可靠性提出置疑。毛虽然长期以来一直刻意防止“机械地照抄外国经验”（如他在1940年所说），事实却表明，20世纪50年代初期，在接受和采纳斯大林主义经济发展战略方面，他显然未持任何批判态度；同样，也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说明，他当时对斯大林主义的经济发展战略会导致梦寐以求的社会主义目标这一点产生过什么怀疑。虽然除了在斯大林主义的官方教科书中读到的东西之外，中国共产党人对苏维埃社会的性质所知无几，但那个时候，毛主义信念中的基本内容之一是：俄罗斯是“社会主义的祖国”，正如毛在1949年所宣告的，苏联是“一个伟大而光荣的社会主义国家”。在人民共和国诞生的最初几年间，当共产党人为恢复数十年来被外敌入侵和内战所破坏的经济，在一个世纪之久的分裂之后重建政治秩序，为实现国家和民族的统一而奋斗时，“向苏联学习”是毛主义指导性的口号。1952年底，这个口号写入了中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这是个以差不多全盘采纳斯大林主义方法、技术和理论假设为基础的计划。

中国共产党人竟如此热心且不加批判地接受现成的苏联模式，这似乎有点不可思议。他们是靠抛弃很多斯大林主义正统原则的革命战略取得政权的，这无疑是对斯大林政治权威的直接否认，而现在他们却迫不及待、不加批判地承认斯大林是经济战略家和“社会主义的创立者”的权威。他们在农村革命的环境中形成了特有的思想和组织模式，但是，当他们从这种环境中脱颖而出后，如今却抛弃了他们独具特色的革命遗产转而赞同一种要求农业服从现代工业、剥削农村使城市受益的高速度发展工业的方案。在革命成功后的最初几年间，带头提倡斯大林主义发展战略的中国共产党人中最不正统的是毛。

由于中国主要是照苏联的方法和技术开始其工业化的，这个过程在社会和意识形态方面势必导致与苏联类似的趋势。中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社会后果是众所周知的：出现了新型的行政和技术精英阶层；城市工人阶级中日益深化的不平等和工人越来越屈从于严厉而压抑的劳动纪律；由日益官僚化的共产党统辖的更为强大、更具有压制性的国家机构；处于现代化过程中的城市与落后的农村之间逐渐扩大了的经济和文化的差距。

而且，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目标随着新的社会不平等形式的出现，无限期地被拖延了，这种情形与苏联当年的情况非常相似。不错，中国的共产党人在1953年初正式着手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时，也宣告了“向社会主义过渡”时代的开始。然而，尽管他们对现代工业发展的追求相当明确，但其中社会主义的含义却变得愈来愈模糊了。中国社会似乎正在进一步离开、而不是更接近革命所允诺要带来的社会主义未来。现代工业发展被想象为实现社会主义目标的手段，但这一过程的逻辑很快就使工业化本身成为首要目的了；与此同时，社会主义目标则被推延到更为遥远的未来，逐渐变成激励生产的一种冠冕堂皇的口号。斯大林主义的这

一著名模式也成了那时毛主义的著名模式，因为当时毛全面接受了经济高度发展是社会主义改造的重要前提条件这一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正统观点。毛强调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需要一个漫长而且没有确定期限的准备时期，没有人比毛更有力地强调了这一点。直到这时为止，他根本算不上是个乌托邦空想家。在人民共和国的最初几年，中国共产党人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中都没有显示出会将革命胜利后建立的社会秩序抛入一种新的革命骚动之中去的乌托邦和启示录式的冲动。

在中国革命胜利后的历史中，奇特且异乎寻常之处在于，在新秩序逐渐巩固、常规化并似乎制度化以后过了很长时期，才出现了一种强大的革命乌托邦主义。显然，这与苏联的历史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在俄国，布尔什维克掌握政权时是满怀乌托邦的期待的——当苏维埃社会经历了罗伯特·塔克尔称之为“激进缓和”这个尽人皆知而且可能是不可避免的过程后，这些期待和希望随即消失和破灭了。比较而言，在中国，共产党人是作为相当冷静的现实主义者掌握政权的，他们一心要实现政治统一和经济现代化这些现实目标，而且他们发现手头有现成的苏联发展模式，这种模式非常适合于他们带有明显民族主义色彩的目标，于是，这种模式被采纳了。采纳外国模式并论证推延实现马克思主义社会目标的合理性，这同当时中国共产党人的理论视野是完全合拍的。众所周知的“毛主义幻想”在历史舞台上的亮相是中国革命胜利后差不多10年以后的事，它使中国离开了苏联道路，并形成了一种独特的（而且是不安定的）中国在革命胜利后的历史发展模式。更确切些说，只是到了1958—1960年的大跃进运动时，注意当代中国的观察家们才发现了这种“毛主义幻想”，而且正是在那个意义深远的乌托邦插曲时期，这一想象才得到了它最充分最质朴的表现。

大跃进的史前史始于1955年7月毛关于农业集体化问题的讲话，止于1957年末毛主义社会经济政策显而易见的胜利（“双百方针”时期告终之后）。就毛作为一个乌托邦空想家的亮相而言，这是个至关重要的时期。无需深入考察作为该时期标志的复杂的政治斗争和政策冲突就可以说明，正在出现的毛主义幻想涉及到对苏联发展模式的全盘否定，并同对毛的崇拜的整个现象、同其极端反官僚主义和反列宁主义的内涵有着极其密切的联系。

毛1955年7月的讲话绝不仅仅是想要克服农村的经济萧条。这次讲话还是毛个人拥有的一系列政策首创权的第一次运用，这种政策首创权使毛作为一位至高无上的领袖和乌托邦先知凌驾于共产党之上。同时，这个讲话不仅标志着毛主义开始抛弃斯大林主义的正统观点（至少是在经济领域内），而且意味着社会主义作为此时此刻就应为之积极奋斗的直接目标得到了复活。这同新近复活的农民是即将到来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主要执行者的信念是结合在一起的，它使我们重新听到了《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的声音，该《报告》认为，革命的创造性源泉不在党内，而在自发的农民运动之中。1955年，毛再一次把革命的农民——“走在领导的前头”的“群众运动”——同不那么革命的党对立起来：那些认为集体化步伐太快、超过群众接受能力的党的官员，不过是暴露出他们本人对群众缺乏信心。^①在这里，我们隐隐约约可以看出这样一种观点：充分代表农民利益和愿望的不是党本身，而只是毛个人。正是这种观点提供了一个舞台，使在决策中作为一种能动力量的毛主义幻想得以亮相，使毛得以作为指出了通向社会主义的新式农民道路的独一无二的预言家登台。

在1956年《论十大关系》的讲话中，他提出了毛主义关于经

^① 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1955年7月31日）。

济发展和社会主义改造的新理论公式，这个讲话既含蓄地否定了苏联模式，也否定了中国自己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但是，毛的建议遭到了党内大多数领导人的反对。如他后来所抱怨的，那些建议大半被束之高阁。只是到了1957年底，毛对百花齐放运动以及作为其结果的“反右”加以引导，使之转而成为粉碎党和国家中抵制他所倡导的激进社会经济政策的官僚主义者的运动，他的那些建议才被人们所接受。在1958年，他又发动了大跃进运动来执行这些政策。

毛主义的未来自观得到最充分的理论阐述，是在大跃进期间。也正是在这个时候，出现了在社会实践中实现这种憧憬的最雄心勃勃的尝试。这是个以积极的乌托邦主义和高度乐观的未来观为标志的时代。一个广为流传的口号许诺说，三年苦干会换来千年幸福。人们还预见，中国将在15年内达到先进工业国的经济水平。可是，毛主义者许下的诺言不仅仅是美好的物质生活，因为他们所想象的大跃进并不仅仅是实现现代化的应急方案，据说它还是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当时已被推迟到无限遥远未来的经典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目标，现在又变成了要在此时此地完成的直接目标。农村公社不仅将带来经济奇迹，而且还将带来社会奇迹——向以“按需分配”原则为基础的共产主义乌托邦跃进。公社将消除城乡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之间的差别——甚至要促进国家内部职能的消亡。这些乌托邦式的社会革命任务不是作为取决于物质生产力先期发展的长远目标，而是作为当时的直接使命而被设想并加以宣传的，其实质在于，在创造马克思为实现其社会理想所规定的物质前提的同时，就要追求并实现（至少是以不发达的形式）这一理想的最高目标。人们设想，在一个就思想观念和精神实质还纯粹是乡村式的背景中，把工业和农业结合起来，并坚定不移地相信群众固

有的社会主义积极性、相信人类意识具有按照其指令塑造现实的力量，就可以使建设共产主义社会和发展现代经济齐头并进。这种观点假定，共产主义的现状同它的前提条件是可以相辅相成的，共产主义的手段和目的因而也将是和谐一致的。

大跃进的未來观是从经典马克思主义理论源泉中引申出来的，毛主义者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传统中注入了更多的乌托邦色调。在大跃进时代经常引证的理论和通俗文献莫过于《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那段著名的话了，在那段话里，马克思对未来作了极为罕见的一瞥，把共产主义社会看成这样一种社会：“任何人都没有特定的活动范围，每个人都可以在任何部门内发展，社会调节着整个生产，因而使我有可能会随我自己的心愿今天干这事，明天干那事，上午打猎，下午捕鱼，傍晚从事畜牧，晚饭后从事批判，但并不因此就使我成为一个猎人、渔夫、牧人或批判者。”这种牧歌式的、田园诗式的共产主义憧憬同毛主义当时的如下期待是完全一致的：“全面发展”的“新人”将很快造成一个“每个人同时既是脑力劳动者又是体力劳动者，任何人都可以是哲学家、科学家、作家或艺术家”的社会。大跃进文献中广泛宣传的还有从马克思《法兰西内战》和列宁《国家与革命》中引出的言论。人们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巴黎公社模式同把国家权力下放到集政治、经济、组织于一体的农村公社的做法是一致的。这种公社被想象为“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是一个实施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并达到无国家、无阶级社会的机构。

大跃进幻想中所宣布的社会目标受到了马克思主义的启示，但实现这些目标的手段却不然。无疑，在毛主义关于社会革命性变革的真正创造性力量不在城市而在农村的信念中，在人的精神力量在新社会建设进程中居于决定性地位的信念中，或者在“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能够在经济匮乏的状况下实现的假说中，

既没有马克思主义的也没有列宁主义的东西。大跃进运动是个意义深远的乌托邦式的历史插曲，是一种对世界大同充满热情和期待（这构成了该运动初期阶段的特征）的乌托邦，而且就马克思主义对这个词的贬义理解而言，它更称得上是“乌托邦的”。

虽然公开流行的大跃进理论体系保证一种和谐的共产主义乌托邦将或早或晚地到来，但人们不可能不注意到，在毛本人的未来观中出现了一种矛盾的、部分是非理想化的倾向。毛在1958年初提出他对“不断革命论”的奇特看法时（这是一种对大跃进政策作重要理论论证的学说），把“不平衡是经常的、绝对的”，“平衡是暂时的、相对的”这一见解当作历史发展普遍的永恒的规律，并对此作了详细的说明。不仅“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这一整个时期会以不间断的一连串的社会矛盾和阶级斗争为特征，而且共产主义社会本身也将以思想和政治斗争的无休止过程为标志。毛实际上是宣告了冲突的持久性，并否认了一切确定的解决方案。

我们将对毛主义“不平衡”规律的非理想化方面以及它对毛主义未来观的含义作一简要的讨论。虽然新提出的“不断革命”原理是用来加强长期以来存在的毛主义对斗争——社会领域中的斗争和征服自然界的斗争——的价值和必要性的强调，但在大跃进时代的理论中提出的未来观并不是那种无休止的斗争，指出这一点就足够了。不错，斗争在道德上是有意義的，但它不是目的本身。相反，当前的斗争和牺牲是实现未来共产主义乌托邦的手段。“三年苦干换来共产主义千年幸福”，就是反映当时乐观的乌托邦性质的口号。

在大跃进运动的初期阶段，毛曾充当预言家的角色，鼓舞群众对乌托邦的期待，并以明确的方式把它们表达了出来。这是一种只要运动健康发展并取得预期成功他就可以继续持有的姿态，

但是，当大跃进陷入经济困境并举步维艰的时候，采取这种姿态的根基就受到了破坏，毛和群众之间的联系中断了。而从激进的跃进政策迫不得已地向后倒退，使得党和国家的官僚得以重新维护其权力，随之而来的是在毛看来是对未来日益增长的悲观主义和民众幻想的普遍破灭。到1959年夏，毛不再谈论向共产主义转变的迫切性了，他这时开始把中国的现代经济和社会改造看成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人民公社，我说是集体所有制。我说经过集体所有制到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程，要两个五年计划，短了一点，也许要二十个五年计划！”他承认“这个乱子就闹大了，自己负责”。^①他甚至考虑到革命工作被完全破坏，也许要有重新开始革命的可能性。在抱怨宣传工具在报道失败和错误方面有过度自由时，他说：

假如办十件事，九件是坏的，都登在报上，一定灭亡，应当灭亡。那我就走，到农村去，率领农民，推翻政府。你解放军不跟我走，我就组织红军去，另外组织解放军。

60年代初，与大跃进运动彻底失败同时而来的是对未来日益加深的悲观主义。60年代初是“热月党人”的年代，这时重新确立了正规官僚机构的权力，并出现了对“修正主义”社会经济政策的追求，毛从党的日常事务中退出了，毛主义者同党的官僚分子之间的冲突愈演愈烈。任何对社会主义刻不容缓地向共产主义转变的期待都荡然无存了。现在，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的设想被毛说成是个其长度无法确定的渐进过程。^②大跃进关于经济奇迹的许诺也同样被推迟了。毛在1958年虽曾宣告说中国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145—146页。

^② 同上，第170—173页。

超过工业化西方的经济水平只需要 15 年，但他在 1962 年却忧心忡忡地总结说：“要使生产力很大大地发展起来，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我看是不行的。”他注意到，资本主义的发展经历了三个世纪之久，并暗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发展或许要经过同样长的历史时期”。^①

不仅共产主义的想象黯然失色了，对现存社会制度持久生命力的信心也烟消云散了。毛主义者对历史倒退的可能性越来越担心了。毛在 1962 年 1 月宣称：“在一个社会主义社会中，新生资产阶级因素依然可能产生，在整个社会主义阶段将始终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这种阶级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有时候甚至是很激烈的。”绝对不可能保证这种长期的斗争会有一个令人满意的结局。毛在 1962 年秋提到了“反革命阶级复辟”的可能性，并警告说：“我们这个国家还是会要走向反面的。”在文化大革命前的那几年中，作为毛主义者心理状态一般特征的历史非决定论意识，表现为阴郁的悲观暗示和联想。

当然，恰恰是惧怕国家正在走向其“反面”及中国正在暗中发生“资本主义复辟”的忧虑，激发了后来正式命名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那个非常事件。在那个迅猛爆发的社会动乱中，毛（正如在大跃进时代一样，但却是以一种更加戏剧化、更加极端的方式）作为至高无上的乌托邦先知出现在政治舞台上，他居高临下，向成千上万的忠诚信徒发布他们应当响应并转化为革命行动的命令、指示和消息。但如果说毛又一次摆出了乌托邦先知的架式，那么他此时正在预言的却是一种与大跃进时期相去甚远的未来景象。毛主义现在的预言不再是保证经济繁荣，更不是向共产主义乌托邦的飞跃，而是强调要打碎那曾是为实现共产主义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 174—175 页。

而建立起来的制度，特别是中国共产党本身。诚然，马克思主义的最终目标并未完全置于脑后；文化大革命被说成是最终将消除一切剥削形式的无产阶级革命过程的组成部分。但是，以乌托邦和世界大同的狂热为特征的动乱，不是指向伟大社会目标的完成，而是针对着无时不在的反革命和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势力，进行永无止境的政治上和思想上的斗争。“破字当头，立在其中”，这既是现时的顺序，又确乎是未来的顺序，因此（正像毛不久就宣称的那样），为扫除资本主义和修正主义的垂死势力，中国每代人都需要一次文化大革命。至于在必要的破坏活动之后将会到来的社会主义建设是否必定会带来某种确定的马克思主义的解决办法，这一点则含糊不清。例如，这出闹剧的主要反派角色和受害者刘少奇，就曾因（除其他罪名之外）预言未来共产主义是个以和谐与不存在社会冲突为特征的社会而受到谴责。主宰着文化大革命的不是对未来的憧憬，而是对旧势力复活的恐惧。毛主义现在带给我们的革命启示是一种捉摸不定的（或许是永无休止的）政治和思想斗争的未来。

二、毛主义幻想的性质及其构成要素

毛主义的未來观不是毛主义者多年来百折不挠追求的固定而完整的“目标结构”。这种未來观是由多种矛盾因素构成的，这些因素曾经依据变化了的历史环境以不同方式经过了组合、再组合。由于人们在历史过程中所选择的角度不同，对毛主义及其所形成的未來观，人们也可以以非常不同的方式归纳其特征。然而，尽管是以粗略和概括的方式，仍然有可能概要地描绘出“毛主义幻想”中那些最明显的要素，并确定其主要哲学假设和理论内涵。

这一未來观的核心部分肯定是未來共产主义乌托邦这样一个

从马克思主义得来的概念。毛主义者一贯宣称他们决心要实现经典马克思主义的目标，消除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城乡之间、工农之间的差别——直到国家最后“消亡”。毛主义的社会经济政策和方案一直在热情洋溢地追求着这些马克思主义的目标（至少是前三项）——而且并非没有取得显著的历史性成果。这种颇有特色的毛主义政策，如工业生产与农业生产相结合、强调农业和乡村工业的发展、重视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各种不同“工读”方案和教育政策、坚持“脑力劳动者”定期参加体力劳动、反对官僚主义的猛烈运动，并没有创造出一个无阶级社会，或者说连个社会主义社会也没有创建出来。不过，这些政策确实减少了社会的不平等，确实发挥了缩小现代城市和落后乡村之间经济和文化差别的作用，并必将有助于防止官僚精英阶层和特权阶层的壁垒形成。不考虑毛主义幻想中的马克思主义成分以及这些因素在决定社会和政治行动方面所起的作用，就不能解释毛主义时代的人民共和国在革命胜利后的社会经济发展过程。

即使毛主义者承担起实现马克思预言的乌托邦目标的任务，他们设想的实现这些目标的方法，也同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的前提相去甚远。毛主义的未来信念依赖于对人的思想和道德改造，以此取代了马克思主义给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规定的经济和社会的必要条件。毛宣称：“不脱胎换骨，就进不了共产主义这个门。”^①不错，共产主义觉悟和现代物质条件都应“不间断”地得到同步发展；但是“主观世界的改造”却被认为是“改造客观世界”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这样一来，毛主义者不仅把客观经济条件贬低为第二位的東西，而且是為据他们认为在经济普遍落后条件下固有的道德和思想的纯洁性大唱颂歌——这是一种在毛关于“一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149页。

穷二白”是社会主义优点的命题中得到其最极端表现形式的见解。

此外，他还认为，社会改造和思想更新这一关键的、必要的过程，应发生在农村而非城市。这一深刻的信念当然是全盘颠倒了马列主义关于现代革命历史过程中的乡村和城市之间关系的观点。正如毛主义革命战略是依据对农民革命潜力的信念一样，革命后时代的毛主义也以这样一种信念为特征：社会主义建设的真正源泉在乡村，这是一种被革命年代滋生的强烈的反城市偏见所强化的认识。当共产党人在1949年夺取了中国的城市时，毛就告诫要警惕城市生活可能助长的道德和思想上的堕落。^①20年之后，他抱怨说，占领城市是件“坏事，使得我们这个党不那么好了”。^②

如前所述，同对思想改造的重视和农民有实现社会主义目标的能力的信念紧密联系在一起，是毛主义关于落后对革命来说是优点这一一般信条。虽然经济落后的状况最终要改变，但同经济发达国家或中国先进地区内在道德堕落和政治满足的影响下革命精神趋于窒息的情形相比，经济落后则被看作是道德和革命纯洁性的根源。毛对马克思和列宁最离奇的修正就是由这一信条产生的。他在1960年提出的论点大意是：“经济愈落后，愈容易转化为社会主义。”^③把青年人作为社会主义未来的建设者来推崇，把知识分子当作社会主义未来的障碍加以猜疑，正是毛主义思想中这一倾向的体现。正如由于农民落后（相对于“发达”城市中的居民而言）从而认为他们在思想上比较纯洁一样，青年人也因为他们年轻、更容易接受道德和思想改造，从而被认为比他们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27页。

②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288页。

③ 《毛泽东思想万岁》，台北，1969年版第333—334页。

前辈更具有革命潜力。毛宣称：“自古以来，创立新学派、新教派的，都是一些学问不足的青年人”，因为“年轻人抓住一个真理，那些老头子都不及他，……所向披靡”。在毛看来，年轻人“一眼看出，就能抓住新的东西，同这些老古董作战，同这些有学问的人作战。而他们一出来，这些有学问的总是反对他们的，没有不反对的”，^①这是一条历史上不言而喻的真理。

随着对青年人创造性的赞许而来的，是毛主义对知识分子、专业化和专长、对正规教育的普遍的怀疑。毛说：“历史上的状元就少有真正好学问的……汉高祖刘邦是个草包，也没有什么文化。书读多了就反而做不好皇帝。”^②毛的论据不仅仅是从中国历史中找出来的；为了论证他关于“上学并非绝对必要”的信念，毛特别提到本杰明·富兰克林和马克西姆·高尔基的创造精神，他们都没受过什么正规教育。^③毛主义还有防止知识分子和智力活动有害影响的补救方法：“要把演戏的、写诗的统统赶下乡去。”^④而且，“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书，也不能读得太多，只能读那么几十本。读多了就要走向反面……成为教条主义或修正主义”。^⑤而毛尽管既不年轻又不是不读书，仍以自己是个“粗人，很不文明”^⑥而自豪。

毛主义同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对比在任何方面都是很明显的。马克思甚至列宁都是在极先进的、现代化的社会阶级的活动中发现了一种社会主义未来的前途的；他们相信，社会主义只能建立在现代资本主义的物质和文化基础之上，他们认为，新社会应当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118—119页。

② 同上，第264页。

③ 同上，第119—120页。

④ 同上，第207页。

⑤ 同上，第210—211页。

⑥ 同上，第140页。

继承并利用以往全部的历史和文化成果，这是理所当然的。与此相反，毛和毛主义者却把他们对未来的信念置于落后状态和落后的潜力中，寄希望于“没学问的人”和“文盲”的实践经验及革命的自发性，歌颂“一穷二白”的优点，把农民和年轻人视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承担者。

此外，我们在第四章中已看到，毛主义的社会主义道德特别注重斗争、自我牺牲、自我否定的禁欲主义价值观念的内在化。它包含着整整一套体现在革命年代模范游击队领导者身上的理论化和意识形态化的禁欲主义价值观念。在以极端唯意志论为特征的毛主义的世界观中，在创造历史、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方面起关键作用的，只是那些富于固有的革命精神和道德观念的人。

毛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分道扬镳，不仅简单地表现在毛主义者为实现共产主义目的而主张运用具有乌托邦特征的手段方面，而且（更深刻的）还表现在赋予这些手段规范化的含义，并使它们部分地转变成为根本目标上。毛主义的这些手段本身就是毛主义关于未来美好社会幻想的构成要素。人民的道德改造不仅是共产主义的必要条件，而且是既作为精神乌托邦又作为物质社会乌托邦的未来观的一个部分。在毛泽东的未来观中，一个核心因素是集体主义社会，它建立在共存的思想联系基础上，并通过无休止的“思想斗争”过程防范错误思想侵蚀的现实危险。毛主义关于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概念使人想起的并不是马克思主义有益于个人潜力自由实现的社会形象，而是这样一种社会：其成员为了全面接受并实践既定的集体主义道德价值和社会规范而从事不停顿的斗争。

同样，关于未来乌托邦社会的真正创造性源泉主要不是在城市而是在乡村的信念，在一个以农业为主的国度中，实际上是个不得已而为之但却偏要理想化的东西。那些被视为乡村传统和农

民美德的东西，本来是依据自身标准来评价的，但却被投射到未来美好社会的概念中去了。毛主义对“勤劳简朴”这种乡村传统的赞颂不仅应当视为在现时起着一种功利主义作用的东西，而且还应看作是一种乡村乌托邦幻想的实质构成要素。这是对继承了乡村生活和普通农民文化传统之优点的一个新社会的想象。^①

此外，毛主义中反专家统治（不信任一般知识分子，特别不信任技术和行政专家）的偏见，反映的不仅是毛主义在社会主义的目的和手段之间遇到了困境——担心技术知识界的出现和官僚主义的发展将会阻止平等主义社会目标的实现，这些偏见还同“共产主义新人”这一积极的设想有着内在的联系。这种新人是“又红又专”的内行，他们是政治上自觉的“万能博士”，在日常工作中实现了“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结合，并掌握了现代技术。毛主义所谓未来“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新人应该正是以当前“又红又专”的理想为原型的，而其典范则是过去延安时期的游击队领袖。

最后，斗争的价值并非简单地是为共产主义乌托邦建立社会经济基础的一种手段，而被想象为一种适应所有时代的绝对的道德律令。在毛主义的世界观中，矛盾和斗争既被视为无限的，又被视为有益的，从而它们本身就是未来乌托邦想象的组成部分。

实现共产主义的手段转化成了共产主义的最终目标，在这种转化中，人们在毛主义的思想中可以发现某种非理想化的格调，正是靠这种格调，现时占统治地位的倾向和价值观念、经济落后的现状被投射到一种精神性的、以乡村为基础的未来乌托邦的幻想

^① 毛主义对乡村通俗文化连篇累牍的赞扬——毛在延安时期赞美为：“或多或少具有民主和革命特征的美好的人民传统文化的东西”——当然同毛主义对中国儒家传统和西方资产阶级传统的批判态度形成鲜明对比。

之中。文化的落后产生了对没有文化的大众的永久创造性和年轻人的绝对优点的赞颂，同时，为改变落后状况而斗争和自我牺牲的价值观念本身变成了绝对的价值和最后的目的。实际上，当前历史条件规定必须去做的事变成了将来应全面实现的目标。

在毛主义“矛盾普遍性”的信条中，这种非理想化格调特别显著。对毛来说，矛盾和斗争不仅是阶级社会中历史变革的动力，而且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也将继续存在的普遍永恒的自然和历史规律；它们不仅构成了当前历史时期的特征，而且还将永远存在下去。毛在原则上（在政治和哲学上）是反对任何一种和谐统一的未来社会的构想的。

对矛盾和斗争极为重视，从一开始就是毛主义思想的典型特征，但毛提出矛盾是人类历史永恒不变特征的观点，却是在他的晚年。毛在其延安时代的哲学著作中就把“事物的矛盾法则”同“对立统一规律”等量齐观了，并且预言，矛盾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将变成“非对抗的”，并将随着共产主义社会成为现实而完全消失。到了50年代后期，他不仅坚持认为社会主义条件下阶级斗争将继续存在，这种斗争具有必然性和不可避免性，而且坚持认为矛盾和冲突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也将继续存在。他所预言的未来是个无休止冲突的未来。有关迹象在1956年第一次出现：“一万年都有两点。将来有将来的两点，现在有现在的两点。”^①1957年，毛宣布说，“在意识形态方面”，阶级斗争“还是长时期的”。^②他在第二年写到，即使到了无阶级社会，“人和人之间的思想斗争、政治斗争和革命一定还是会有有的，并且不可能没有”。^③“对立统一”规

① 毛泽东，《论十大关系》（1956年4月25日）。

②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

③ 陈志让，《毛的论文》第65页。

律不能保证所有矛盾都将在未来共产主义被克服，而是指出了一个永无止境的斗争的未来：

进到共产主义阶段了，又一定会有很多很多发展阶段，从这个阶段到那个阶段的关系必然是一种从量变到质变的关系。突变、飞跃都要通过斗争，通过革命，“无冲突论”是形而上学的。^①

稍后，他说得更明确了：“到了共产主义就没有斗争了？我就不信。到了共产主义也还是有斗争的，只是新与旧、正确与错误的斗争就是了。几万年以后，错误的也不行，也是站不住的。”^②

毛主义关于不可避免的、无休无止的矛盾和斗争的未来观，并不否认历史向前发展。在毛看来，在他所说的“波浪式前进”而非“持续上升”的历史过程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是可以实现的。这种说法考虑到了历史的暂时倒退。毛常常讲到，中国既有可能前进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也可能一下子退回到资本主义。根据毛的观点，自然界和人类历史领域都是以“平衡”与“不平衡”之间不断的辩证相互作用为特征的。正如毛所说：“从不平衡到平衡，又从平衡到不平衡，循环不已，永远如此，但是每一循环都进到高的一级。不平衡是经常的、绝对的；平衡是暂时的、相对的。”^③从这个“普遍的客观规律”必然得出矛盾和斗争无限性的见解，以及毛主义关于“一分为二”是辩证法主要规律的一贯观点。

毛主义的这些概念尽管并不排除历史的进步，但毕竟含蓄地抛弃了马克思主义对这样一种历史过程的想象：这种历史过程引

① 陈志让：《毛的论文》第65页。

②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297—298页。

③ 陈志让：《毛的论文》第66页。

起“全面的革命”和“最终”结局（马克思正是这样概括它的特征的），其结果是所有矛盾和对抗的最后克服。^①在毛主义的世界观中，不可能存在矛盾的最后解决，完善的社会统一也毫无可能。在这里，毛和皮埃尔·约瑟夫·蒲鲁东之间有一种极其显著的相似之处，而马克思则认为这位19世纪理论家的思想是“资产阶级社会主义”的一种形式。蒲鲁东同毛一样相信，矛盾是一个绝对的、永恒的法则——虽然他的解决办法与毛不同，是要建立矛盾和对立的平衡。但是（正如罗伯特·塔克尔注意到的那样），蒲鲁东同毛一样，“在原则上反对寻求社会的统一”。^②蒲鲁东的“辩证法”是围绕着“善”与“恶”之间的永久性差别转圈子，这同毛预言的“正确”与“错误”之间的永恒斗争如出一辙。当然，正是在这些问题上，马克思对蒲鲁东进行了最尖锐的批判。马克思指责蒲鲁东甚至没有提出马克思所要克服和抛弃的种种矛盾的基础的问题；蒲鲁东把它们作为历史中固有的东西简单地接受下来，并试图加以调和。至于蒲鲁东对辩证法的理解，马克思并没有给予很高的评价：“蒲鲁东先生从黑格尔的辩证法那里只学得了术语。而蒲鲁东先生自己的辩证运动只不过是机械地划分出好、坏两面而已。”^③说马克思颇有先见之明，早已对毛持有同样的看法了，也许不是不公正吧。

如果说毛主义中的非理想化格调是以把现时的矛盾和斗争投射到共产主义未来（尽管是以仁慈的形式）的方式去反映其自身的话，那么，毛在对人类终极命运的哲学思辨中，就是一个更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98页。

② 罗伯特·塔克尔，《马克思和分配公正》，载于《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观念》，纽约，1969年版第5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46页。

深刻的非理想主义者了。毛对人类终极命运的想象远远超出了共产主义未来的范围。按照最初在1956年提出的名言，即“凡是历史上发生的东西，都要在历史上消灭”，^①人们发现，“毛主义未来观”在1958年采取了下列形式：

社会主义社会也有始有终。共产主义社会将来要分阶段，或者另起名字，总是要有始有终的……整个人类要消灭的……地球要毁灭的。地球毁灭之后，我要找人都找不到了。地球都没有了，还有人？太阳要冷却。……它总是有始有终的。无限是两个无限：一个空间无限，一个时间无限。^②

到了1964年，毛再一次把视线投向了“共产主义之后”的未来：

辩证法生命就是不断走向反面。人类最后也要到末日。宗教家说末日，是悲观、吓人。我们说，人类灭亡是产生比人类更进步的东西。现在人类很幼稚。^③

这里，毛主义的“辩证法规律”终于引申到尽管看上去合乎逻辑、然而在历史上却是荒谬的结论。

三、毛主义未来观的作用

关于毛主义的乌托邦主义在当代中国社会历史发展中所起的一般作用，我们可以作个简要的概括。同典型的积极乌托邦思想一样，毛主义在理想与实际存在之间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在世界

① 毛泽东：《论十大关系》（1956年4月25日）。

②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主席同人民的谈话》第110页。

③ 同上，第228页。

应当如是的想象与世界的现状之间形成了一种非同一般的紧张感，这样一来，它就能起到调整人类活动、使之按照它所描绘的未来理想改造世界的作用了。毛主义设计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未来的明确图像；在这个范围内，毛主义可以在道德上支持那些有助于促进生产和现代经济发展的勤劳、自我约束、自我牺牲和斗争等等苦行主义的价值观念，特别是因为这些众所周知的美德势必被说成是终极的价值观念和目标本身。

极为强烈的反偶像崇拜，反传统教条的冲动，加强了毛主义“促进现代化进程”的作用。同典型的乌托邦思想一样，为了奉行设想中的新社会的新伦理和新道德，毛主义要求彻底抛弃以往的价值观念；要求断然否定孔子学说中崇尚与世无争的一切价值观念，要求根本蔑视传统的血缘关系和对家族的忠诚，要求抛弃孔子对体力劳动的鄙视。作为替代物，它所追求的是“以合理的方式驾驭世界”，并在这样做时鼓励有益于现代经济发展的实验精神和革新精神。毛主义强烈的反传统姿态同马克思主义的下述观点是抵触的：“新社会必须建立在它由之产生的旧社会的基础上，必须继承和利用以往的一切文化和物质成果才能建成社会主义。”但是，这种姿态却同马克斯·韦伯的观点不谋而合。韦伯认为：与以往的传统和价值观念彻底决裂，是现代经济和政治合理化必不可少的条件。在受传统束缚的中国历史环境中，韦伯的信徒也许会满意地把毛主义中包含的乌托邦和预言因素视为导致那种决裂的必要前提。

然而，毛主义的乌托邦幻想所发挥的作用并不仅是作为“现代化”的手段，它所产生的社会效果和政治后果同大多数现代化理论所提出的东西截然相反。事实证明，毛和毛主义摆出的救世主的架式，是对官僚主义程式化的抵制，是对随落后国家中现代经济发展自然而然出现的新型不平等的抵制，是对革命后形成的

秩序的普遍制度化的抵制。如果说毛主义未来观中深刻的平均主义和反官僚主义成分在现实社会中并未成为现实，那么，它毕竟还是带来了一种持续的斗争，反对种种与这个未来观不一致的社会的、政治的和思想的倾向。如果说实施毛主义未来观的尝试并未带来与无阶级社会（或社会主义社会）有某种相似之处的结果，那么，它至少还是成功地限制了社会不平等的程度。如果说官僚主义并没有像毛所希望或允诺的那样被清除掉（或许根本不可能清除），毛主义的政策毕竟起到了抑制官僚特权阶层的作用，这个阶层是在与毛主义的政治道德相歧异的职业道德的基础上活动的。但是，最重要的或许是，毛主义的乌托邦主义阻止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目标被束之高阁的现象，并且避开了大概是不可避免的“缓和化”过程。^①对于例行公事化和制度化的这种抵制，在毛主义后的时代是否还能够继续下去，这当然是很成问题的，因为中国革命胜利后的历史过程中有很多与众不同、独一无二的东西，都是同对毛的崇拜和毛的那种未来观紧紧联结在一起的，而这两者都要以毛本人的存在为前提。

如果说毛的马克思主义的积极的未来观能够给人类活动指出方向、使之实现这种未来观所提出的经济和社会目标的话，那么，毛主义思想中的非理想化格调——即那种把无休止的矛盾和斗争投射到未来的观点、那种不仅看到共产主义乌托邦而且看到共产主义被取代的观点、那种预见到历史的终结和宇宙解体的观点——在功能上有什么意义呢？看起来有点儿荒谬，但实际上却可能是这样一种情况：毛的非理想化同他的乌托邦发挥着完全相同的社会作用。因为非理想化格调来源于这样一种哲学世界观，它

^① 罗伯特·塔克尔：《马克思主义运动的缓和化》，载于《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观念》第172—214页。

假定，变化的永恒性既是不可避免的又是值得向往的，既是一种宇宙规律又是人类的一种需要。这样一种哲学教导我们说，变化是自然和历史的绝对的和客观的规律，与此同时，它又赋予变化和作为一种生活方式的变革以绝对的规范价值。毛对于共产主义社会的乌托邦未来观要求人们此时此地就采取行动以创造那样一个社会，这样一来，他那从长远考虑的非理想化观点和思辨就起到了支持那种鼓动人们为变革而拼搏的政治和道德要求的作用。他思想中的乌托邦成分和非理想化成分都起着一种使人们行动起来，改造世界并改造他们自身的作用。如果毛对辩证运动的最终想象超出了历史而导致人类的毁灭，导致“太阳冷却”和时间终止，那么，这种前景只能是那样一种未来：它太遥远，以至同现实不存在任何可以想象的联系，并因与人类经验毫无关系而不可思议。在“世界末日”到来之前的历史时期中，毛的非理想化哲学所传达的信息，是变化具有必然性并且符合人们的意愿，是为在现实世界中推进变革而进行的斗争具有道德价值。

毛主义未来观中的非理想化成分，如果不是推演到历史终结、宇宙毁灭这一极端结论的话，或许倒有一种似非而是的效用，它使毛主义的乌托邦比通常的乌托邦幻想中的未来完美秩序似乎更富有历史现实性，更能使人理解。因为，最常见且令人信服的批驳乌托邦的说法是，乌托邦是一幅干瘪的蓝图，它所描绘的归根结底是一种静止的、死气沉沉的、令人厌恶的社会，例如，拉尔夫·达朗多夫就发现，“除了乌托邦中偶尔会发生的某些事情”之外，它同坟墓之间没什么区别。但是，即使发生什么事情，也不会令人很感兴趣，因为“在乌托邦社会中相继发生的所有过程都在遵循一个循环往复的模式，并作为整体的一个组成部分在整体

设计之内发生、进行，因此，乌托邦依然是‘永恒不动的’”。^①问题在于，乌托邦的绝大多数概念都排除了变化的可能性，或至少也是变化的合意性。正如乔治·凯特伯所注意到的那样，问题是“在绝大多数乌托邦作者的意图和事物变化的不可避免性以及道德合意性之间，存在着明显的不相容”。

几乎所有的乌托邦设想都没有想到变化，这种说法是正确的。共同的假设是：这种设想一旦在世界上成为现实——假如可能的话——它将无限期地处于它一开始的形式中。“秩序癖”主宰着乌托邦思想。乌托邦强大的动力就在于它能从绝顶的混乱和无秩序中拯救世界。乌托邦是个关于秩序、安宁、平静的梦幻。其背景是历史的恶梦。与此同时，秩序每每都被认为是人间事物所能达到的完善，或近乎于完善。说实话，一位既具有秩序癖又自以为拥有完美（或近乎完美）设想的思想家，怎么能够心情舒畅地听任变化发生呢？……从定义出发，背离完美状态的变化必然会导致坏的结局。因此，要想在乌托邦中注入变化的可能性就必须同乌托邦思想的通常前提妥协。^②

毛主张变化的不可避免性和斗争的永恒性，并将其具体表现在他的未来观之中，这就使他的乌托邦躲开了这种批评。毛主义乌托邦不仅考虑到变化，而且要求变化，同时还预言了一种未来的乌托邦，它依然同斗争、同现在世界上人类经历的忧患相联系，这是一个仍然充满着危险和不确定性、依然要考虑人类勇气和英

^① 拉尔夫·达朗多夫：《摆脱乌托邦：走向社会学分析的再定向》，载于乔治·凯特伯编，《乌托邦》，纽约，1971年版第106页。

^② 乔治·凯特伯编：《乌托邦》第8页。

雄主义的未来。的确，在许多方面，毛主义的未來观中都充斥着 H. G. 威尔斯为治疗乌托邦的历史惰性和人类的局限性毛病而推荐过的处方，这种处方要创造一种“现代乌托邦”，它不是静止的，而是运动的，它绝不会形成一种不变的状态，而是形成一个充满希望的阶段，引导人们去从事永无止境的长久攀登。^①

陈铭康译自《马克思主义、毛主义和
乌托邦主义》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出
版社 1982 年版的第 7 章

^① H.G. 威尔斯，《现代乌托邦》第 9 页。

毛泽东“政治参与”的 含义与作用

〔美〕约翰·B. 斯塔尔

我们的目标，是想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①

文化大革命初期，以巴黎公社为历史依据，提出了要解决参加组织生活的人们中潜在的腐败问题。1966年5月末北京大学的一位青年哲学教师写的大字报，标志着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的开始。两个月后，毛泽东将其形容为“20世纪60年代的巴黎公社宣言——北京公社宣言”。^②不到一个月，中央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指导运动的“十六条”决定谈到了为实施普选制而模仿巴黎公社的必要性，以便选举产生文化大革命的“权力机构”的代表。^③

① 毛泽东：《一九五七年夏季的形势》。

② 《在中央常委会议上的指示和讲话》（1966年8月4日）。

③ 《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见《人民日报》（1966年8月9日）。

中国学者关于巴黎公社经验的讨论，早在文化大革命之前就开始了。论者中也包括毛泽东，他倾向于坚持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这一历史事件的论述。然而，尽管毛肯定了巴黎公社社员的成绩，但是，与其说他强调公社的成功，倒不如说他更强调它的失败。然而，1966年纪念巴黎公社95周年的文章，却体现了一种更全面、也更具有积极意义的观点。^①

马克思发现，公社展示了建立这样一种制度是可能的；这种制度依靠群众的参与，可以缓解由资本主义阶段以及前资本主义阶段政治制度的特征，即国家同社会的异化。^②马克思注意到，公社的特殊原则是，直接的选举制和对官员的罢免制；独立的行政职能与立法职能相结合，“不是由议会机关来行使”；政府职员领取与工人相同的薪水。后来，列宁认为，这些原则表明无产阶级直接掌握现存的国家机器是不可能的；接着，他还指出，重要的是巴黎公社社员们成功地创建的是一种新型的政权形式“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或用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的一句话说，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③作为改造他们自己的组织机构和制度的一种模式，列宁所赞成的和用以改革他们自身制度生活的模式，是相互矛盾的。对这种模式的描述，最恰当的术语就是“参与或专政”。正是由于毛深信实现这样一种明显的是互相矛盾的制度是可能的，才有了他们关于参与和代表的思

^① 这些文章中最重要的是郑之思的《巴黎公社的伟大启示》，载于《红旗》1966年第4期。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05—417页。参阅列宁的《国家与革命》，见《列宁选集》第3卷第191—276页。

^③ 《列宁选集》第3卷第245页。

想。^① 对此，我们必须学习和了解清楚。

从“群众路线”到“大批判”

巴黎公社的政治参与和政治代表模式在毛这一思想的形成过程中起了一定的作用，在我们能够有效地探讨巴黎公社的政治参与与政治代表模式的本质之前，有必要回顾一下我们的叙述。我已从组织的正确作用这一观点出发，相当详细地讨论了毛有关群众路线的原则的论述。在此，我们要重新探讨一下这一关键性的原则，亦即从组织的内外部之间的关系上对这一问题进行分析。从后一种观点来看，群众路线的原则构成了政治参与制的基础。

我们已注意到毛对实行群众路线和认识过程密切关系的描述，正如他在《实践论》一文中所作过的描述一样。^② 与认识过程一样群众路线也包括三个阶段，首先是“从群众中”收集意见；其次，把这些“分散的、零散的”意见“集中”起来，形成系统的意见；最后，再把这些系统化了的意见带回到群众中去，并“向群众”作宣传，以便“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③ 尽管人们最初试图用更为熟悉的术语来标明这三个阶段，诸如，公民投票表决、决策和政治教育之类，但这种说明掩盖了这样一个事实，因为在毛看来，这个过程是一个辩证的过程。他的这种思想是从领导和群众、政策和制定政策的现实之间辩证

^① 参阅莫里斯·迈斯纳的《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思想中的巴黎公社形象》，载于《马萨诸塞周刊》1971年第12：3期第479—497页。

^② 在《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99—900页，我们可看到有关群众路线的叙述，对认识过程的叙述可参考《实践论》。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99页。

地相互作用的假设中产生的。由于他把这种关系看成是辩证的，因此，该过程中的每一个要素——领导、被领导，政策和政治现实，本质上都是实行群众路线的结果。

在这三个阶段中的第一个阶段：收集群众的意见，是理解毛有关政治参与思想的基础。虽然，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要求干部们直接与他们为之服务的群众相接触，对于防止干部脱离群众、自私自利和官僚主义工作作风，有积极的作用，但是，这并不是毛泽东坚持要贯彻群众路线的主要理由所在。贯彻群众路线之所以是必需的，主要是因为，如果没有这一条，政府就无法发挥作用，它的发展也不可能成为现实：“政治必须遵循群众路线，单靠领导是做不到这一点的。那么，领导怎样才能全面地贯彻群众路线？领导是好是坏只能处理少量的事务，因此，必须把大家发动起来共同承担责任，鼓励别人大胆地讲话。”^① 这里，隐含着这样一层含义，即赋予了“群众”起码而有限的权力。前面，我们曾提到过这一观点。作为政策制定的一种源泉，毛把群众看成是拥有权力的，由于他们身上拥有着不可或缺的首创精神，因而，从某种意义上说，群众的权力要大于党自身的权力。^② 物质世界自身表现为一种“必然王国”，这是一系列的限制，在这个世界得到改造之前，人们的认识无法超越这一系列的限制，同时，群众的权威性就在于他们能够给其领导的决策强加种种限制。同样，观

① 《对“北京师范大学一个班学生生活过度紧张健康状况下降”报告的批语》（1965年7月3日）。

② 我们已经看到，首创精神是毛泽东有关权力和权威思想的一个方面。他认为实行民主和基层积极性提高是一种正比例关系。见《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8页；第2卷第528—529页。我们从刚才引用的那段话中看到，他认为政治组织发挥作用并得到发展所需要的正是造成这种积极性。

察者的思想也要受到他们对客观情况认识的制约。因此，从群众路线的理论看，领导在制定政策时也要受群众的意见、利益的制约。的确，群众的这种权威是有限的，但同时，这也不是一种可忽视的权力。至于那些限制因素，下面我们将有机会讨论到的。

该过程的第二个阶段，“集中”群众的意见是一个关键性的阶段，也是一个容易引起分歧争议的阶段。虽然，毛泽东在描述这个阶段时，把领导的作用说得并不怎么重要，实际上，在群众路线的这个阶段上，他认为，领导的作用，好比是处理群众意见这种原材料的“加工厂”，^①但是，如我们在分析这一形成思想阶段时所看到的，领导的作用对于他们与群众之间相互影响的成功结果来说，既是可以想象的也是极为重大的。在形成思想概念时，领导的思想是不可忽视的；因为很明显，这些思想作为毛所说的认识过程的一部分，使思想“系统化”成为可能。

群众路线的第三个阶段是把新形成的决策拿回群众中去，向群众作宣传，以期有效地贯彻执行。这是一个教育的过程，它要求干部不仅要关心群众的利益，而且，要求在不断发展着的相互依赖的关系中继续与他们打成一片。

同中国共产党的实践中的其他任何被称之为“延安作风”或“延安精神”的东西一样，^②群众路线是战争时期在革命根据地这种特殊环境中的特殊产物。在那种环境里，它使干部与群众有可

^① 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2年1月30日）。

^② 参看马克·塞尔登《革命中国的延安作风》，哈佛大学出版社1971年版，主要是第208—270页。还可参看查默斯·约翰逊的《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群众反应：延安时期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时期》，载于邹说等人编《危机中的中国》，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68年版第1卷第397—437页。

能面对面地交换意见。^① 1943年所形成的群众路线，并没有组织内部领导之间等级关系的规定。正如间接经验相对来说不如直接经验可靠一样，有关群众利益和群众意见的第二手材料，作为制定政策的依据，相对来说也是不怎么可靠的。从领导的角度看，在贯彻群众路线的“到群众中去”这一阶段，拥有广泛决定权的组织的领导习惯于只是对下属发号施令。这种情形同样是危险的、不可避免的。在国内战争期间，随着根据地的日益扩大，党、政、军组织内的命令日趋复杂，这种危险越来越严重。组织与其追随者发生了异化，至少在组织上层是如此。这不仅是由于那些忽视群众路线的干部的违法乱纪行为所造成的，而且也是由于群众路线没有提供任何答案的大量问题所造成的。

如果在政治生活中群众路线能成为发挥群众积极性的一种方法，那么，群众批判的观点在某种程度上则提出了群众表达意见的不同方式，相应地扩大了毛认为他们当然享有的权威。在毛泽东的早期著作中就已出现了对组织和领导进行批评是合法的思想。1929年，他指出群众批评是抑制军队干部中存在的“单纯军事观点”倾向的手段之一。在早期的那些论述中，群众批评相对于群众路线来说，似乎只起一种辅助作用，似乎还不是构成群众路线的组织部分。必须回到群众中去，贯彻实行新的政策，以便发现该项政策正确与否；这一过程本身就蕴含了群众对干部进行批评这一层意思。而且，群众批评的作用，不仅被看成是对领导所制定的政策的失误进行纠正，而且在更一般的意义上说，也是纠正干部在履行其职责过程中所犯的错误（主要是指由于官僚体

^① 我们在研究群众路线对组织的作用问题时发现，毛泽东相当注意基层干部和群众之间沟通信息的方法。见《给中央各部委党委或党组书记，各市委书记、省（自治区）委书记的党内通信》（1959年3月29日）。

制的日益优越化造成的对群众路线的咨询与教育作用的破坏)。^①群众批评的思想中所包含的群众权力的扩大来源于这样一个思想，即组织及其领导是为人民的利益服务的，因此，只有人民才能判断这一目标能否实现。

只要我们粗略地解释一下解放后的三个实例，就会更加清楚地了解作为群众路线的一种延伸的群众批评的本质问题。第一个实例发生在1955年，从那时起，群众批评开始变得重要起来，中央委员会内就农村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问题展开了一场辩论。一些人认为，应当允许在各个阶段上进行调整和巩固，这是一种审慎的态度；而毛泽东和其他一些人则认为，应利用运动初期所产生的前进动力，如果巩固的时间拖长了，就不仅会毁掉那种动力，而且还会助长农民中那种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习惯和愿望，这种习惯和愿望以后是需要改变的。

合作化依然保持高速度，但并不明显，因为毛并没有完全脱离那些持折中态度的同事。不过，他还是相信他们的主张是错误的，而他在这个问题以及其他更为一般的问题上的立场和群众是相一致的。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中，他摘引了许多例子来加以证明。在他看来，他的同事们的观点——合作化发展的速度已超过了“群众觉悟的水平和干部领导能力的水平”——是不正确的。人民……要求合作化，干部……经历了从“不懂到懂”的过程。^②在这个文献的后面，他认为，1955年对在合作化速度问题上持保守观点的人来说是“破除迷信”的一年。毫

^① 在1941年，他劝告他的同事，“必须倾听”党外人士的意见，“给别人以说话的机会”。如果他们的意见是正确的，就应当向他们学习；如果是错的，那么也应让他们把话讲完，然后，“慢慢加以解释”。（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09页。

^② 毛泽东，《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1955年9月、12月）。

无疑，这些人的那些说法经过10月份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七届第六次中央全体会议（扩大）”的批判以后，统统都打破了”。接着他说：

这件事给了一切共产党人一个深刻的教训：群众蕴藏了这样大的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为什么在许多机关，在几个月以前，居然没有感觉到，或者感觉的那样少呢？领导者们所想的同广大群众所想的，为什么那样不一致呢？以此为教训，那么，今后对于有相似情况的事件和问题，应当怎样处理才好呢？回答只有一句话，就是不要脱离群众，要善于从本质上发现群众的积极性。^①

1956年1月，他采取了较为谨慎的态度，但仍然还是坚定地以群众观点为基础：“在合作社的速度问题上，请各位同志注意，各省、市、自治区务必要做到这么一点，快是好，但是不要在相当多的人不愿意的条件之下来快……总而言之，标准是这样，不要使得有百分之三十左右的人还不那么高兴。有百分之几的人不那么高兴可以，就是要有百分之九十就有把握了，只有百分之几没想通就容易办了。”^②

从这一群众的评价出发，毛泽东从群众路线转到了群众批评，并把它当作一种对那些持不同意见的同事施加压力的一种手段。“我们应当领导群众，现在群众比我们先进，他们敢于贴大字报批评我们。”^③ 1956年和1957年初的百花齐放运动，是转向群众批

① 毛泽东，《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1955年9月、12月）。

② 毛泽东，《中央召开的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上的讲话》（1956年1月20日）。

③ 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的讲话》（1958年3月22日）。

评的契机。对毛泽东发动这次运动的意图，在理解上存在着尖锐的分歧。有些人认为，号召群众批评是精心策划的一个阴谋，目的是为了那些反党势力充分暴露，那些批评者在随之到来的反右运动中都受到了处理；另一些人认为，毛过于天真地估计了人们对中国共产党的反对，因此，他发动了这一批评的热潮。^①然而这种批评所表现出来的对党的反对情绪无论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很快地超出了他的预料。^②

我的看法是，那时，毛泽东发动群众性的批评运动，目的是想借此得到他的同事们的支持。回想起来，我以为这一点也是清楚的，即与其说毛低估了人们同党对立的程度，不如说是他过高地估计了他与知识分子的联合；在运动初期，强调他们是群众的一部分，赞成新中国的政策，但这种赞成并不同于他的中央委员们的认识。但不管怎样，这场“大鸣大放”的群众性运动很快结束了，结束的标志，是在1957年6月公开发表了他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这个讲话包括了一些区分合法的群众批评和非法的群众批评的标准。很显然，在毛泽东看来，这些标准是那场运动过火行为的产物，并且，如我们在前面注意到的，这些标准被收编进了他原来的讲话中，这样做，在一定意义上说，就是要阻止4个月前所发生的“大鸣大放”的做法。

在1963—1965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可看到第二个群众路线向群众批判转变的实例。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党内被划分为

① 例如，参看爱德华·E·赖斯《毛泽东的道路》伯克利和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2年，第148页。

② 在罗德里克·麦克法夸尔《百花齐放运动与中国的知识分子》（纽约，普伦格出版公司1960年版）一书中可以看到，这是理解那场运动的一个重要方面。他有关这一时期的观点收入于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文化大革命的起源：人民内部矛盾，1956—1957年》第1卷中。

“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样“两条路线”——回顾一下，早在集体化初期，中国的作者们就看到了这两条路线形成的苗头，之后，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由于人们对这场运动的看法和目标的分歧，两条道路的区分更为明显了。那些被认为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人体会不到在新的运动中有什么收获，尤其是那些以为运动的最初打击对象是基层违法乱纪的干部的人。因为，拥护这条道路的人，开始时唯恐打破大跃进之后紧缩时期重新建立起来的那种脆弱的平衡，在他们看来，任何这样一种运动，如果要真正达到目的，就应当在党的严密监督之下进行。^①

相反，那些被称之为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人主张，应当纠正那些对大跃进的灾难性后果负有一定责任的基层干部的错误；应当根除农业生产中的资本主义复辟倾向，如依靠金钱刺激，过分强调私人经营，以及恢复到一家一户为基本的核算单位。为实现这一目的，也因为毛越来越把党视为一个本身需要整顿的不合法的组 织，他建议用新的方法以精简党的组织机构，使之能经受得住来自外部的压力。他特别提出要恢复贫下中农的组织，作为进行这次运动的手段，他认为，在基层组织蜕化和瘫痪的地方，一切权力都应交给贫下中农的组织，并且应当“放手发动群众”。^②在

^① 在中央委员会为指导运动而发布的四个文件中，据说可以看到这两条路线的追随者们各自所采取的不同立场。第一，第四个文件主要是毛泽东签发的；而第二、第三个文件是由刘少奇和邓小平签发的，不久以后他们两人被指责为“走资派”。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国农村两条道路的斗争》一文（1967年11月23日《人民日报》、《红旗》和《解放军报》中披露了这个情况。对这几个存有争议的文件，理查德·鲍姆和费里德里·泰韦斯在《四清，1962—66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一书中作了翻译和分析，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中国研究中心，1968年版。

^② 在《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1963年5月20日）中，“贫下中农的组织”是“协助和监督”社会和大队管委会的工作，而不是取代

同一个阐述群众批评最清楚的文件中他作了这种概括：“我们必须让人民充分地表达他们的意见。干部必须接受上下级的监督，而最重要的监督就是来自于群众的监督。”^①后来，他的同事们企图使这场运动绝对地置于党的工作队的控制之下，对此，毛认为，这是他们想削弱群众对他们的威胁，而这正好证明了他们的非法性。

第三个也是最重要的采用群众性批评的实例就是文化大革命。为发动有效的群众性的政治运动，毛泽东似乎从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失败中取得了一些教训，其表现之一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就是重新认识到掌握第一线决策及其实施权的必要性。作为个人的经验教训，他又重新开始强调作为权威要素之一的权力的重要性。另外，他似乎已意识到，他为防止常规化倾向而发动的运动本身就有可能落入旧套，因此，有必要发明新的动员手段。关于政治参与的本质问题，他似乎已看到群众批评是一种潜在而有效地抑制和纠正党和国家机关僵化的手段，但这种有效的手段也会引起被批评的党政机关的强烈反应。因此，正如他明显地意识到自己需要政治权力一样，他认识到，为了使群众批评发挥真正的效力，必须进一步加强群众的政治权力。正是由于这些思想上的经验教训使他开始考虑“70年代中国的巴黎公社”应该是什么样子。

在文化大革命中期，毛强调组织中的“革命造反派”要夺取政治权力，以证明这样一种观点：如果群众批评没有一定的权力为依托，群众批评就没有可能进行，甚至落入俗套失去其应有的

(接上页注)管委会本身。在后来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中提出了本文所援引的那种更为激进的主张。

① 《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1969年5月20日），即“前十条”。

效力。然而，人们很快看到，夺权的问题深藏于所要完成的任务的二重性之中。要求造反的人既扮演批判者的角色，又要充当管理者的角色——这两种角色作用在实践中常常是相互独立的。造反的人虽然能成为成功的批判者，但作为一个管理者却是失败的；而那些在行使管理权力方面获得了成功的人，往往会忽视他们的批判的作用。^①在毛泽东看来，这里提及的由群众决定的那种合法性，至少是与合法性标准的经验不相符。是什么使群众获得那种合法性的呢？是他们的首创精神和评价能力。只要他们依然在组织外面，他们就会保持那样一种特性；他们一旦进入组织，就会丧失那种特有的合法性，而且还缺少为有效地管理所必需的经验 and 知识。解决这一问题的直接办法就是命令军队介入这场运动，充当一种权力工具，并提供一种合法的尺度，但这仅仅是部分成功地解决了那个二难问题。群众参与管理是以“三结合的革委会”形式出现的，这对于巴黎公社的模式来说，只是一种替代物，而不是完全照抄，但在更多的情况下，这种参与方式与其说是名副其实的，还不如说是象征性的。^②

巴黎公社的实质就是消除异化了的官僚政治。由于异化，官员日益腐败。这一实质在1966年向毛展示出解决中国党和国家核心问题的一种可行的办法，这种由轮换坐机关的官员来替代那种在异化的官僚体制中的追随者的思想，确实是富有吸引力的，因为，这种思想给人以这样一种希望，减少每个人受组织腐蚀影响

^① 1968年7月，他跟北京红卫兵代表大会的负责人的长谈中，曾间接地谈过这个问题。

^② 军代表在“三结合”的革委会中占三分之二，远远超过群众代表或留任干部的人数。第九届中央委员会（1969年选举）群众代表占29%；第十届中央委员会（1973年选举）占40%，参看戈登·A·本尼特《中国的八大、九大、十大的党章与中央委员，制度上的一般观察和比较》，奥斯汀，得克萨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1974年版。

的时间。以这种方式让群众参与管理，可能是比较准确地再现了巴黎公社的模式，但与列宁的经验则是相矛盾的。巴黎公社或许可以说是一种参与制，但作为一种专政机制却是无效的。1967年初，革命委员会取代公社式的权力机构是一种折中方案；但是它成功地发挥了组织之外的群众批评的作用。

在文化大革命高潮时，毛这样评论文化大革命：“从来的群众运动都没有像这次发动得这么广泛，这么深入。”^①在群众性批评的形式方面，文化大革命中所产生的空前的群众批评式的政治参与似乎一直持续发展着，如果这种持久性要是带有必然性的话，就会影响到中国政治制度。1974年，对地方上那些胡作非为的官员的公开批判进入高潮的同时，还出现了批林批孔运动，这是一个特定阶段。1975年杭州的工人骚动和1976年4月天安门广场的示威游行，似乎都表明，群众（至少是部分群众）在文化大革命中已懂得，只有公开地陈述他们的批评性意见，才能显示其威力。因此，当他们意识到运动初期所要实现的某些目标处在危险之中时，他们就毫不犹豫地运用起这种手段。

对参与的限制

毛泽东在充分强调群众批评在政治生活中的重要性的同时，对群众参与，他还提出了许多限制条件。这些限制涉及到这样几个问题：谁是合法的参与者；这种参与将采取的形式，与正当参与有关的问题，参与的节奏。要理解第一种限制条件，即对政治制度范畴中谁是合法的参与者的规定，最好研究一下所使用的“群众”一词的含义。

^① 《视察华北、中南和华东地区时的重要指示》（1967年7、8、9月）。

同毛泽东对“人民”一词作过的明确规定相比，他所使用的“群众”一词是含混不清的。要弄清楚一个他使用频率相当高的词是困难的，而他又没有对此下过定义。但在大多数情况下，在理解他的意思时，这种含混不清并不造成特别的困难，因为上下文中已表示出它可作“大多数人”解释。同群众路线和群众大批判中的“群众”一样，作为合法参与的一种规定性的因素，这里的“群众”更重要的是能够保证组织成分的纯洁性。

在有些情况下，毛泽东是在相同意义上使用“群众”与“人民”这两个概念的。以前我们已间接地提到了“人民”这一术语的演变过程。然而，在这里，这一演变过程值得重新研究和解释，因为，在适用于人民和适用于敌人的政治参与的性质上是存在着极为重要的实质性差别的。他在描述他称之为“人民民主专政”这种政体时，使用了“人民”这一术语。在1949年3月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毛泽东论及了这一术语；两个月之后，在纪念党诞生28周年的讲话中，他对此又作了阐述。^①在那里，他首次提出“人民共和国”的思想以及适合共产党获得自身之外的广泛的政治团体合作的一种政体形式“新民主主义”。^②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对参与与非参与的区分，享受民主权力和被专政的区分，是根据对侵略中国的日本人的态度为根据的。那些一贯坚决主张反对日本侵略者的人，被看成是革命阶级的成员，他们享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74页；第1405—1419页。

^② 毛泽东在1940年把“新民主主义”描述为三种国家制度中的第三种：“（甲）资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乙）无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丙）几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共和国。”这后一种形式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所采取的过渡的国家形式。”见《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75—676页。新民主主义是建立在从基层到全国普遍选举人民代表这样一种制度的基础之上，“必须实行无男女、信仰、财产、教育等差别的真正普遍平等的选举制，”才能保证“各革命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同上书，第677页）。

有民主的权利；而那些在抵抗中动摇不定的人，或有意勾结日本帝国主义的人就要受到专政的制裁。

抗日战争结束后，以由美国人支持的国民党和共产党的谈判破裂为标志，^①由联合政府来统治中国的构想遂告结束，新民主主义的思想逐渐演变为人民民主专政的思想。于是，对革命阶层和反革命阶层的区别，就根据对国民党政府的态度来划分了。在内战初期，这一新的分界线所包括的社会群体比新民主主义下的社会群体要小得多。尤其是当中国人民更多地了解了国民党政府由战争引起的军事上的腐败无能之后，他们的态度愈益产生明显的变化，最终都加入了“人民”的行列。

1945年7月，毛在对人民民主专政进行阐述时采取了对党的反对者进行一系列应战的方式。他们当中的一些人批评的是党的政策的民主性问题。毛对此作出的论证是：中国革命的经验已表明，对反动派必须实行专政，而自由只能给予人民的必要性。

人民是什么？在中国，在现阶段，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这些阶级在工人阶级和共产党的领导之下，团结起来，组成自己的国家，选举自己的政府，向着帝国主义的走狗即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及代表这些阶级的国民党反动派及其帮凶们实行专政，实行独裁，压迫这些人，只许他们规规矩矩，不许他们乱说乱动。如要乱说乱动，立即取缔，予以制裁。对于人民内部，则实行民主制度，人民有言论集会结社等项的自由权。选举权，只给人民，不给反动派。这两方面，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

^① 参阅邹说的《美国在中国的失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63年版和由莱曼·范一斯莱编的美国国务院的《中国白皮书》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7年版第2卷。

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①

如我们所见，毛所使用的“人民”这一范畴，是根据对政治制度的基本原则的态度来确定的，这一思想通过1957年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得到了发扬。尽管这些基本原则本身在那个时期已发生了变化，但将社会划分为朋友和敌人，即把朋友想象为大多数，把敌人想象为极少数，认为民主适合于人民，而专政适用于敌人，这种观点依然存在于整个这一时期。

正当毛发展这些思想时，他的一些同事们也在按照苏联的模式构建“社会主义的法律制度。”^②从我们所能见到的文献资料中，我们看不出毛本人对这个问题有什么特别的兴趣。1956年，他讲到过苏联的法律制度，但那是批判这种制度，而不是赞成；斯大林并没有发展“国家政治生活中……各种民主程序”，并没有完善社会主义的法律制度。^③之后，他以赞扬的口吻谈到了“劳动人民自己制定的”在中国已经确立的法律体系，这种法律是“保护劳动人民利益，保护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保护生产力的。我们要求所有的人都遵守革命法制。”^④

毛有关法律问题的大量评述，散见于他对人民和敌人进行区分的各种论述中。^⑤1955年，在关于批判胡风运动的著述中，他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75页。

② 在杰罗姆·艾伦·科恩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刑事诉讼过程》（坎布里奇，哈佛大学出版社1968年版）一书中，对这一时期中国法律制度搬用苏联模式的问题作了探讨。

③ 《人民日报》，1956年12月29日。

④ 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1957年1月）。10年之后，他再次肯定这一主张，他说，即便“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也容许群众请愿、示威游行和告状。”见《在中央常务会议上的指示和插话》（1966年8月4日）。

⑤ 斯坦利·B·卢布曼的《毛泽东与调解：共产党中国的政治和争端的解决》（载于《加利福尼亚法律评论》，1967年第55，5期）对这一点作了发挥。

重申了处理人民内部和人民的敌人之间的问题的不同方法，并作了这样的总结：“在内部，压制自由，压制人民对党和政府的错误缺点的批评，压制学术界的自由讨论，是犯罪的行为。……在外部，放纵反革命乱说乱动是犯罪的行为，而专政是合法的行为。这就是我们的制度。”^①

正是在这种区分中，毛在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讲话中所提到的社会主义制度中的权利问题。在那篇讲话里，毛认为，“民主”包括三方面内容：第一个方面就是那种用于人民内部的政治教育的“民主方法”——说服，批评和自我批评；第二个方面，民主包括政治参与，就是党和国家机关实行的民主集中制和群众路线的原则；第三个方面是人民享有一定的自由和民主，“我们的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宗教信仰等等自由。”^②对于毛泽东来说，自由和权利的问题，必须在某种特殊的政治环境下给以考虑。如果把它们本身当作目的来追求，那就有可能导致与资产阶级的民主无显著区别的制度。关于这一点，毛泽东1943年7月写给彭德怀的信中说得最清楚。在这封信中，毛泽东批判了彭“谈民主教育的”文章，他认为彭文是“从民主自由平等博爱等的定义出发，而不从当前抗日斗争的政治需要出发”。^③由这个特别例子，毛得出了他的结论，特殊政治环境中的权利和自由是一定需要弄清楚的，即是说，在任何历史时期谈论民主和自由，一定要从政治制度所面临的根本矛盾这样一种决定因素出发，与此同时，根据这种决定因素来区分敌人和朋友。

① 毛泽东：《驳“舆论一律”》（1955年5月24日）。

②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在抗日战争时期，为了动员民众，他在谈到权利问题时，特别注意到广泛性，并指出，即便是地方，只要他们不反对抗日，也应得到民主的权利。

③ 《对彭德怀民主教育谈话的意见》（1943年6月6日）。

因此，有关参与的首要的然而也是最重要的限制就是以对人民和敌人的区分为基础。“群众”作为一种社会范畴与“人民”这一范畴相比，并不具有更大的包容性，不能把人民的敌人看成是群众中的一员。另一方面，在这种政治制度中，并不是每个人都是完全平等的群众参与者，正是这种要对群众进行划分的企图，把我们带到了第二个限制，即在毛看来，谁可以参与政治活动。干部在基层中贯彻群众路线，并不是简单要得到他所面对的群众的投票，因为，大多数人的意见是后来要进行“集中”的意见。正如毛提到的，有些意见要比另一些显得重要。这是他在1962年时指出的，他认为群众路线中集中的基础就是集中正确的意见。^①

在对群众进行区分时，所依据的是两条互相联系的中轴线：对群众意见的正确性作出评估；决定他们的参与能力。其中的一条中轴线是阶级，既然我们已经知道毛关于合法性的定义，这就是意料之中。那些“阶级出身好的人”即无产阶级和贫下中农应比其他阶级的成员更有发言权。另一条中轴线位于群众中“先进”和“落后”分子之间，这两条轴线是相互交叉的，因此，在毛看来，在某种特殊历史时期，有些阶级是进步的，而另一些则是落后的，这也是可以划分的。如我们已看到的在一定社会环境里，个人的阶级立场是受其所持的进步的或落后的观点影响的。在毛看来，个人的思想倾向并不总是由其阶级身分来决定的。

群众中这种先进与落后之间的矛盾的最重要的特点就是其永恒性。1958年，他对此作了这样的描述：

过渡时期完结、彻底消灭了阶级以后，单就国内情况来说，政治就完全是人民内部的关系。那时候，人

^① 《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2年1月30日）。正是在这段话中，他把党的领导机关仅仅说成是这些正确思想的“加工厂”。

间的思想斗争、政治斗争和革命一定还是会有……但是斗争和革命的性质和过去不同，不是阶级斗争，而是人民内部的先进和落后之间的斗争，社会制度的先进和落后之间的斗争，科学技术的先进和落后之间的斗争。^①

所谓先进的，正如他在1966年初所明确指出的那样，是指那些“做落后人的工作”的人。^②此外，他还提到过另外一些区分的特征：“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依然存在着先进和落后的人。有关心集体，勤勤恳恳，充满朝气和活力的人；也有追求名誉地位，只关心他们自己，垂头丧气的人，……他们总想维护落后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制度。”^③在谈到在特殊情况下，如何对待先进分子和落后分子时，毛告诫干部们首先要“团结先进分子”，尔后“团结中间分子以带动落后分子”。^④

充分重视先进分子在政治参与过程中的影响，可以确保群众路线原则所依赖的那种思想的正确性。1955年，他用简洁的语言表述这一点：“一个社会，无论何时，总有先进和落后两种人们、两种意见矛盾地存在着和斗争着，总是先进的意见克服落后的意见，要想使‘舆论一律’是不可能的，也是不应该的。只有充分地发扬先进的东西去克服落后的东西，才能使社会先进。”^⑤

① 毛泽东：《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1958年1月31日），参阅《人民日报》1956年4月5日；《在杭州会议上的讲话》（1963年5—6月）。他用类推的方法解释了这种矛盾的永恒性：就像子孙中间不可能一般高一样，在人的品性方面也总有先进和落后之分。毛泽东具有挑战意味地说，只有布哈林才不同意这种看法。见《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和毛泽东的注解》。

② 《和毛远新的第二、三次谈话》（1966年2月18日）。

③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和毛泽东的注解》。

④ 早些时候，他告诫干部“任何一种情况都有两头，即是有先进和落后，中国的状态又总是占多数。抓住两头就把中间带动起来了。”见《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

⑤ 毛泽东：《驳“舆论一律”》（1955年5月24日）。

因此,参与应根据个人在政治制度中不同的地位而有所不同。对于个人来说,参与还应随时间的变化而变化,这种变化就构成了毛所提出的第二种有关参与的限制。而这种变化的节奏在解放后很大程度上是由“运动”的开展来决定的。运动作为一种有效的手段不仅有助于实现特殊的目标,而且有助于进行政治教育和反对政治制度中的常规化倾向。^①毛经常讲到特殊的运动,但很少认为运动是一种政治风格。然而,在一篇我们曾偶然读到的他对“不断革命”理论进行论述的文章中,他对政治运动的目标做了描述:“要讲不断论……一个接着一个、趁热打铁,中间不使冷场。”在同一篇文章中,他接着又指出了他所理解的“革命”,实际上指的是一场持续不断的运动,每一个运动都以前一个运动的结束为基础。1949年解放后开始“土改”,土改一完成紧接着是互助组,尔后便是初级合作社和高级合作社;七年之后,合作社建成,完成了生产关系的转变,接着就是进行调整;调整完成后,又开始进行“技术革命”。

在一场运动第一阶段,动员的特点之一往往是加快政治参与的步伐。1939年,毛写道,使革命目的得以实现的唯一办法,就是把广大的民众动员起来;他认为,这是孙中山以及1911年革命的一个教训:“抗战需要人民的动员,没有民主自由,便无从进行动员。”^②

然而,要保持运动初级阶段那种热情和积极性是不容易的。^③

^① 戈登·本尼特:《运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群众运动》,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中国研究中心1967年版;斯塔尔的《意识形态和文化:当代中国政治辩证法引论》,纽约,哈珀和罗出版公司1973年版第155—161页;查尔斯·塞勒的《进行中的革命:中国的动员运动》,纽约,学术出版社1977年版。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63—565页;第1卷第256页。

^③ 毛泽东是认识到这一事实的,在大跃进初期,他要求在产业工人中召开群众大会,向他们解释运动的“任务、原因及方法”,并提出了一些动员群众所必须掌握的方法。

正如其他人已注意到的，文化大革命以前历次运动的过程中，出现过这样一种情况：即政治参与的强度不断变化，运动初期人们广泛而积极地参与，随着运动的进展，这种热情便渐渐地减弱下来。这种情况最终破坏了一场运动所唤起的热情与参与，而运动本身也变得僵化起来。^①正因为如此，使得毛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后期，不得不敦促他的同事，“大胆地发动群众；我们千万不能像小脚女人那样——一定不能把我们的手脚捆起来”。^②

关于政治参与的第三种限制，来源于毛关于群众的政治行为的有关论述。由于“参与”一词具有浓厚的西方特色，因而，那些对中国的政治参与问题作过研究的人发现了许多问题。^③在有些观察者看来，在一种政治体系中，有意义的政治参与的绝对必要的前提条件，是要体现一种积极的和制度化的政治对立，通常采取的是反对党这样一种组织形式。然而，恰恰是当其制度化时，毛否定了这种政治对立的合法地位。在很多场合，他指出，在党内党外，容许少数人保留意见，是有好处的，因为“许多时候，少数人的意见，倒是正确的”。^④不过，只能保护个人提出的意见，在毛看来，少数人有组织的进攻就带有秘密小集团的色彩：“一切党的领导人员都要发扬党内民主，让人讲话。界限是什么呢？一个

① 多克·巴尼特在《共产党中国的干部：官僚主义和政治权力》，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7年版，第69页脚注中对政治运动的循环模式、对组织行为的影响进行过探讨。

② 《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我们已经看到，在关于合作化速度问题的争论中，为了同一目的，毛泽东曾运用过这种类比方法。

③ 对这个问题最有意义的阐述是詹姆斯·汤森的书《共产党中国的政治参与》，伯克利和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7年版。

④ 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2年1月30日）。

是，遵守党的纪律，少数服从多数，全党服从中央。另一个是，不准组织秘密集团。我们不怕公开的反对派，只怕秘密的反对派。”^①

尽管有这些重要的限定，但毛还是经常使用“民主”一词的。1965年，他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对民主作了解释：“让群众管理他们自己的事情。”^②这与孙中山的观点不同。孙认为在实行民主之前，中国需要一个“训政”时期；毛很年轻的时候就认为，中国农民已为实行民主政治做好了准备，并且还认为，实行民主制是实行政治教育最有效的方式。^③1958年，他写道，“我们的民主传统是有悠久历史的，根据地搞民主，无钱、无粮、无枪，孤立无援，必须依靠群众，党必须与人民一致，军队必须与人民打成一片，官必须与兵一致。”^④

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则，民主的实施就包括了对公民行使其权利的限制。在中国只能在基层进行直接选举。投票，作为参与的一个方面，只能确定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干部。在许多场合，毛都表示，他不相信不记名投票，不信任它可作为政治参与的一种形式。1967年他这样说过：“选举这个东西我就不大相信……我是北京市选出来的人民代表，北京市的大多数人都没有见过面……可是他选我。不过是闻名而已。”^⑤

① 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2年1月30日）。

② 毛泽东：《对“北京师范大学一个班学生生活过度紧张健康状况下降”报告的批语》（1965年7月3日）。

③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88—589页。

④ 毛泽东：《在汉口会议上的讲话》（1958年4月6日）。

⑤ 毛泽东：《接见卡博、巴卢库的谈话》（1967年2月3日），这种厌恶的情绪在1954年的宪法中有所反映。它用“通过民主协商选举”代替了显然相当模糊的“选举”一词。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一章第三条。

在一个小的群体中，可采用面对面这样一种非正式的选举程序选拔干部。小群体的领导往往从那些在运动中表现出愿意承担责任并有能力的积极分子中进行挑选，尔后把他们安置在领导岗位。真正不受欢迎的人想在这种不易得到的岗位上立足是不大可能的。胜任领导工作完全取决于这种积极分子的能力，但同时还须取得其上下级的信任。^①

有关政治参与的第四种也是最后一种限制涉及政治问题。参与决不意味着平等地对待每一个问题。在我们自己的政治生活中有这样一种倾向，认为政治问题更重要，对绝大多数人具有更大的影响，我们大家一般都认为，全国性的问题及选举比地方性的问题及选举重要得多；我们认定问题的这种重要性时，几乎总是依照其影响的广度，而不是依照其影响的深度。这个标准是合理的，但并不是唯一可采用的标准。假如我们的着眼点是个人受影响的程度，而不是受影响的人数，那么，这种对问题相对重要性的估价就会完全不同。使用这样的标准可以表明，是带有地方性的问题，对个人影响的程度就越深，因此政治上与这些问题关系密切的人，就会更关心这些问题。

很显然，毛泽东的政治参与概念大量使用的是后一种标准。争议的问题越带有地方色彩，就越有可能发生较大程度的参与，应当得到容忍的多样意见的范围也就越广。由于生产大队的成员经验比较多，而且更为重要；由于政策的结果对他们具有更为直接的影响，因此，他们在决定自己年利润的分配问题上比在确定国家外交政策的问题上，拥有更充分的发言权。这样看来，毛泽东所理解的政治参与似乎就是要求，个人与当前迫切问题之间面对

^① 在1938年，毛泽东曾较详尽地探讨过这种小集团活动的动力学问题。见《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32—437页。

面的直接接触必须是有意义的、真诚的。他特别强调政治参与是一种手段，它起着制约政治权威实施过程中的专断和异化行为的作用。因此，他的这种主张在一种非常有限但绝不是无足轻重的大众参与层次上有着现实的意义。

然而，对于贯彻群众路线和群众批评的这些限制，并不是没有问题的。“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拥护党的领导”（这些说法规定了具有合法性的不同意见的界限）是两个意义不明确的规定，可以作出各种不同的解释。像那些在这种制度中活动并参与批评的人十分清楚地意识到的那样，关键在于需要作出权威性的结论。

间接参与：代表的作用

尽管利益群体分析和阶级分析是相互密切联系的，但是，一般人都认为这两种分析模式只能是两者择一，而不是相互补充的。阶级分析被视为解决作为社会阶级之功能的利益问题，而这种利益是互相排斥的，解决这种问题需要一场改变统治阶级利益和被统治阶级利益关系的革命。而利益分析则认为每个人都拥有一定的权益，而其中只有一部分权益是由他们的经济地位所决定的，这种分析把相互冲突着的利益视为可以相互调和的，即便这种调和只是暂时的，因此，它看到的是一个多元社会，这个社会保证既相冲突又相补充的利益在一种理想状态中共同存在。^①我们在追溯毛泽东的阶级观念演变史时已经看到，虽然他最初把马克思主义理解成这样一种观点，即人们的利益完全是从其经济地位中产

^① 例如，在厄尔·莱瑟的《政治活动的集团基础》（康奈尔大学出版社1952年版）可以看到对这种观点的陈述；也可参看亨利·埃尔曼编的《四个主要州的利益群众》，匹兹堡大学出版社1960年版。

生的，但后来他开始认识到，尤其是革命的历史条件下，人们可以超越与其经济地位相联系的态度和利益，采取一种新的态度和利益，并因此而实际上改变了他们的阶级地位。因此，在毛泽东看来，在确定人们的阶级地位时利益起到一定的作用；反过来说，在确定人们的利益时阶级地位也能起一定的作用。

他在革命过程中发现，为结束资产阶级及其外国帝国主义盟友的统治而进行的斗争非常清楚地符合无产阶级的阶级利益，但这也符合其他许多阶级的利益。许多阶级的共同利益是统一战线策略的基础，这一点在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中起着重要的作用。正是从统一战线这一思想中才产生了“人民”这一范畴，产生了属于这一范畴的人具有广泛的共同利益这样一种思想。

在列宁主义的政党理论中，这种利益结合或代表制度的程式化和简单化的形式是一目了然的。在每个历史时期，都存在先进阶级和落后阶级。先进阶级的利益如果能有效地发挥作用，就会推动社会向前发展。在资本主义没落和社会主义上升的历史时期，无产阶级就是先进阶级。作为由这个阶级的先进分子所组成并构成其先锋队组织的共产党，代表着无产阶级的利益，并为实现这种利益而行动。在这样的社会里，由于其他阶级的利益相对缺乏先进性，因此，如果反映这些阶级的利益，就会引起倒退，或者至少会使社会向前发展的速度减慢。

在中国共产党革命开始时，由于其特殊的历史条件是半封建和半殖民地，因而识别先进阶级的问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诸如工业化和改造农民这样一些问题，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应当在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就解决了，而解决这些问题有助于社会超越资本主义阶段向前发展，可是，在中国革命开始时，这些问题并没有得到解决。这样一来，不仅从尚不具有成熟的历史角色这方面看，而且从这种角色的人数和政治技能方面看，为了革命的胜

利和进行经济建设，资产阶级和农民阶级的利益都应予以实现。

尽管中国存在这种特殊的历史条件，毛泽东仍然认为列宁的民主集中制原则为代表制提供了一种适当的框架。一位英国记者发现“民主集中”的一种自相矛盾的表述，毛泽东在答复这位记者的问题时说：

应当不但看名词，而且看实际。民主和集中之间，并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对于中国，二者都是必需的。一方面，我们所要求的政府，必须是能够真正代表民意的政府；这个政府一定要有全中国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人民也一定要能够自由地去支持政府，和有一切机会去影响政府的政策。这就是民主制的意义。另一方面，行政权力的集中化是必要的。^①

由于并非社会上一切利益都能完全同这个或那个阶级相联系这一事实，代表的问题更加复杂化了。事实上，存在着许多矛盾与之并行。在中国的政治制度中，参与者被划分为一些集团，其中一些具有合法性，有一些在毛泽东看来，则不具有合法性，他们实际上都形成了一系列利益。那些具有合法性的利益要求得到代表，不管毛泽东怎样极力赞成政治上面对面的相互作用，他仍然清楚地意识到，一种涉及到千百万参与者的政治制度必然要包括直接和间接的政治参与。

在其他地方，我对这些矛盾已作过描述，中国的政治制度正是在这些矛盾的基础上被划分为以个人忠诚为基础的小集团，以共同的思想主张为基础的派别、阶级，以组织渊源为基础的利益集团、地区性集团、年龄群，以性别和种族集团为基础的利益群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383页。

体。^①在这八种类型的矛盾中，我们已经看到，毛泽东否定前二者的正当性。建立在个人忠诚基础上的小集团对正确的组织行为构成威胁，因而需要消灭，而不能给予代表。同样，当毛泽东谈到“秘密集团”或“地下反对派”时，他心中所指的无疑是以共同的思想、立场为基础的宗派组织，他曾对彭德怀及其同事进行过这种指责，随后，刘少奇和林彪也被认为背信弃义，搞了这种阴谋活动，对他们的指责具有更大的意义。

毛泽东认为，其余的六种矛盾在某种程度上至少是在政治生活中具有合法性的特征，因而在政治过程中应当得到体现。我们已较为详尽地讨论过在毛泽东思想中阶级分析的作用。很清楚，使社会分化的最重要的矛盾是造成阶级划分的矛盾，因此，任何有关社会问题的调查研究都必须从探究这种矛盾出发。但在他看来，这不是唯一的矛盾，还有其他许多跨阶级的矛盾存在，这些矛盾对于解决社会问题同样是十分重要的。他在1962年的著述中注意到政治制度内存在七个“方面”：工、农、商、学、兵、政、党。他指出，在这些方面中，“党是领导一切的”。但是在这段话中强烈表现出来的是在这七个领域内存在着潜在的矛盾，它们与阶级划分不能等量齐观，有关的利益都要求得到合法的代表。^②

关于地区性集团的问题，毛泽东是从两方面来考虑的。一方面，他根据个人有关中国军阀混战时期割据称雄倾向的经验认识到，过分强调地方利益的危险性；^③另一方面，他只能承认中国各个地区之间的差异性，并认为由各个地区这种差异性中产生的利

① 斯塔尔：《第十次党代会的材料》第479—487页。

② 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2年1月30日）。

③ 1956年，在清洗高岗和饶漱石的事件之后，他讲到了地方主义的这种危险性，并且提出了他所谓的“全国一盘棋”。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1956年4月）。

益也必须给予代表。他在1958年对他的立场作了概括，即承认地方但“反地方主义”。^①

只是在毛泽东比较晚期的思想中，才开始对年龄群作为社会内部要求得到代表的一种矛盾予以考虑。早在1939年毛泽东就讲到青年是革命的“先锋”，^②但只是到了60年代中期，为他自己这一代“培养革命接班人”的问题才成为他最为关心的问题。^③年轻人的巨大力量和重大弱点在文化大革命中充分表现出来了；他们没有腐败，^④但缺乏经验。^⑤因而，在毛泽东的思想中，承认以年龄为基础的利益差异并代表这种利益，始终具有重要的位置。

妇女在政治制度中的地位，是毛泽东一生始终予以关注的问题。在他早年的著述中，有一系列文章都是针对当时普遍流行的包办婚姻制度的不公正性，一位青年女子选择自杀作为反抗包办婚姻制度的唯一手段的事件，引起了他对这个问题的关注。^⑥他在1956年说，中国共产党是第一个替妇女说话的政党；妇女们因此愿意并积极地投身到革命中去。^⑦关于妇女受到不平等对待的问

① 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的一些讲话》（1958年3月）。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65页。

③ 《谈游泳》，背景不详，1964年6月；《和王海蓉的谈话》，1964年6月24日；《和毛远新的谈话》，1964年7月5日；《接见法国技术展览会负责人及法国驻华大使的谈话》，1964年9月。

④ 毛泽东：《在八大二次会议上的第一次讲话》（1958年5月8日）。

⑤ 早在1939年，他对青年人缺乏经验这一点就作过评论。见《军委关于巩固抗日军政大学问题的指示》（1939年7月）。

⑥ 《毛泽东早期文稿（1912.6—1920.11）》第413—448页。也可参看他提出的农村妇女因从属于丈夫而负担的不平等的义务。见《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1—33页。

⑦ 毛泽东：《在视察安徽、湖北和江苏时的指示》（1958年9月）；也可参看《在七届六中全会上的讲话》（1955年10月11日）；《〈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1955年9月、12月）。

题，他的解决方式是鼓励她们争取同工同酬的劳动权利。他在1958年评论说，这种行动最终“打破了家长制”。^①他承认，法律上的平等还只是妇女获得解放的第一步：“从这里开始，一切仍需要争取。”^②

这些矛盾的最后一个，即民族矛盾，是毛泽东极为关注的，这或许是因为他看到了苏联同志所遇到的那些麻烦。当然，中国的民族构成状况与苏联有很大的不同；少数民族的人口大约占中国人口的5%。尽管如此，他在1956年提出的这种政治制度需要注意的“十大关系”之一就是汉族与全国少数民族之间的关系。^③他认为，“尊重和平等”是解决少数民族问题的基础；他始终主张少数民族的代表参与中央和地方的国务活动。

毛泽东认为，发展这些或多或少都要求得到代表的各种不同利益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任务。在解放初期，为代表这些利益结合体所采取的主要形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这个机构由五百多人组成，其成员包括全国各主要政党、团体和那些业已建立的群众组织的代表。政协于1949年9月成立，并制定了《共同纲领》，在共和国成立初期代行宪法职能。1954年正式通过了新的宪法之后，相应的机构便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代表着各种组织和各个地区。这一机构的规模，以及它很少开会且会期短暂（1975年召开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只开5天，代表人数约1000名，距上次会议有12年），这样一些事实表明，无论其成员怎样密切地代表着全社会的利益，他们在这种政治制度中都缺乏真正的权力去维护这些利益。

① 毛泽东：《接见法国文化事务国务部长马尔罗时谈话》（1965年8月3日）。

② 同上。

③ 毛泽东：《在七届六中全会上的讲话》（1955年10月11日）。

在根据我们自己对这一概念的理解来对代表问题的实例进行评价时，就需要提出两个问题：那些作为代表来行事的人是代表他们自己讲话，还是代表他们的选民讲话？他们谈到的利益得到维护了吗？在中国，代表是把群众路线从有限的面对面的关系扩展到较大范围的一种手段。因此，代表就要受到那些根据群众路线行事的个人或群体所受到的同样制约。只要代表们完全拥护这种制度以及在这种制度中党的领导作用，他们的意见或利益是可以接受的，也是可以得到代表的。

至于民选的官员在为他们在名义上所代表的那些人的利益而讲话时所感受到的制约的程度，可以说在不同的组织中这种规范及其实施是千变万化的。我们已经看到，无论在党内，还是在国家机关内，直接选举代表都是十分罕见的。例如，每一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上一级代表大会的代表，上一级机构的代表以相当间接的方式代表他们所在选区选民的利益。

在较低的层次上，例如公社一级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水平可能比较高，因为，他们不仅由本选区的选民直接选举产生，而且还与选民们保持日常的接触。1959年，关于这种代表大会应当如何工作的问题，毛泽东详尽地提出了他本人的看法：

代表要有男的，女的，老的，少的，正面的，反面的（不要地富反坏，但要有富裕中农），讨论一些问题，选举公社管理委员会……公社第一书记要学会善于领导这种会议。^①

各种不同利益的结合体还有另一种形式，即所谓的“群众组织”。一般来说，中国的群众组织是以利益为基础的，不是以阶级为基础的。这类组织有两个典型的例子，就是妇联和共青团。据

^① 毛泽东：《党内通信》。

说这种组织有三种作用：它们不仅充当反映其成员意见的渠道并按照这种意见行事，而且还作为对其成员进行政治教育的工具，此外还作为为这种政治制度鉴别和吸收新干部的摇篮。这种组织的领导人被视为在党和国家范围内为其选民说话的人，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有他们的席位。

从解放前到现在，尤其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和以后，在政治结构中以“三结合”作为实施代表功能的一种手段。这种组织形式的前身是新民主主义时期建立的“三三”制政府。政府机构由共产党员、“非党的左派进步分子”和“不左不右的中间派”各占三分之一。^①文化大革命中期，在把巴黎公社作为一种行不通的模式抛弃之后，出现了“三结合”作为夺权之后建立一种新政权组织的模式。“三结合”组织中的三部分人分别是人民解放军、可靠组织内出现的革命造反派、以及那些被认为还有可能改造好的前任干部。由这三种人的代表共同组织成革委会。^②最近，在运用这种三结合的模式时也涉及到了不同利益的代表，号召由老、中、青三方面的代表来分配领导职务。^③

总之，我们发现，毛泽东在其有关组织和革命政权运行的著述中，对政治参与问题是极为关注的。显然，他对群众参与持积极态度，把这看成是政治过程中一种必不可少的原动力，是抑制组织生活不适当倾向的一种手段。根据这种对参与的积极态度，他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42页。

② “革命委员会的基本经验有三条，一条是有革命干部的代表，一条是有军队的代表，一条是有革命群众的代表，实现了革命的三结合。革命委员会要实行一元化的领导，打破重叠的行政机构，精兵简政，组织起一个革命化的联系群众的领导班子。”见《人民日报》，1968年3月30日。

③ 在1975年的宪法中体现了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一章第十一条。

始终提倡群众参与，提倡群众对党、国家和军队进行批评。值得注意的是，这种参与和批评比列宁在民主集中制理论中最初所设想的范围要大得多。另一方面，同样很清楚的是，毛泽东的参与理论中包含着使参与得以合法进行的相对来说是比较狭窄的限制。为更好地发挥作用，如果必要的话，可以容忍政治上的不同政见者，但是这种合法的不同政见的范围是很有限而且不断变化的，其结果可能成为压制自由表达意见的阻力。毛泽东还认为，群众参与决策过程，参与对政策及其实施的批评，要比参与选举领导的过程更为重要。群众参与的最大力量在于基层组织之中，而且是在那些直接涉及这些单位成员的日常生活的问题上。最后，他认为政治参与之所以必要，不仅在于使政治制度正确地发挥作用，而且在于对参与者本身进行政治教育。

王晴波译自《继续革命：毛泽东的政治思想》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
1979年版第6章

毛泽东和社会主义 社会的阶级斗争

〔美〕格雷姆·扬

1962年，毛泽东发出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从此，“阶级斗争”在相当长时间内实际上成为中国政治词汇中的主要术语。在共产主义中国的众多词汇中，“阶级斗争”以及诸如“修正主义”、“资本主义复辟”等术语现在不仅更为突出，而且获得了新的涵义。这种涵义的变化表明，对有关中国社会性质及社会主义革命等基本主题开始了重新的思考。随后发生的对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特别是南斯拉夫和苏联，包括中国自身）许多事件的分析也促成了这种反思。到1967年，这种分析所提出的若干论题被统称为社会主义革命的一个新概念——“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

极而言之，这一理论的要旨如同60年代末所解释的那样，可简单表述为，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事实上，阶级斗争不仅为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提供了动力，而且也防止了放弃或颠覆社会主义革命从而导致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因此，必须有一种手段来保证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坚持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这个手段就

是文化大革命。

中文材料断言，这套主张是对马列主义理论的重大发展，并始终把它归功于毛泽东。然而毛本人却认为，这种主张并没有根据。他本人只是试图解决这些问题。文化大革命初毛泽东曾谈到，我们费时多年才对民主革命的“客观世界”有所认识。同样，认识社会主义革命的规律也必须积累经验。^①毛泽东自1962年重新强调阶级斗争以来就表明了这种看法。那时，毛泽东预计，这是一个长期的采用新斗争形式的根本变革阶段。社会主义革命的规律只有通过实践，在“吃一堑，长一智”中才能认识。他特别强调，党以及他本人缺乏对社会主义建设过程的经验与认识。^②1964年，他在接见阿尔及利亚来访者时谈到需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并且指出，对社会主义革命的认识比对民主革命的认识要不足得多。尽管民主革命的道路是曲折的，但中国共产党对此已有心理准备，有几十年的经验，对诸如封建主义、帝国主义及买办资本主义等范畴的界定是清楚的，因而就有了解决这些问题的政策。但这并不适用于社会主义革命过程。^③因此，毛泽东承认，他们甚至都没有确定社会主义革命概念的基本方面。与早年革命时期所运用的阶级范畴不同，理解新的阶级斗争的体系并没有建立起来，也没有与处理这一斗争相适应的政策。”^④可见，毛泽东本人的尝试与那种所谓的他创造性地发展了理论的断言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7年版第38—39页。

②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13—414页。

③ 同上，第437页。

④ 如果毛泽东对这些事情不清楚，那么党的基层组织显然也是如此。例如，福建省的一份早期社教运动的材料就承认，对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以及民主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的区别缺乏认识。参见C. 陈和C. 里德莱编《龙江农村人民公社》，斯坦福，胡佛研究所出版社1969年版第205页。

下面的论述表明,继续革命的理论决不像其在60年代末被宣称的那么明确、系统或连贯。我尤其要指出的是,上述概括掩盖了在解释一般命题时所出现的重大分歧。文化大革命前和文化大革命期间的中文资料提出了一种分析阶级斗争状况的阶级斗争类型学,并把它们同贯穿于社会主义革命理论与资本主义复辟理论之间的差异联系起来。^①其次,我将从文化大革命是继续革命理论的实际表现这一主张着手来考察文化大革命的某些主要方面。

社会主义制度中的残余势力

第一种分析类型有两个要素:一是1949年以前阶级范畴特性的沿革;二是通过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来“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学说。因此,这种类型与解放前以及整个50年代所采用的阶级分析方法十分一致。

这种分析的焦点集中在阶级“残余”上。尽管这些阶级已因所有制的改造而失去了赖以依存的经济基础,但被推翻的阶级的个体成员还存在。正如毛泽东1962年所指出的,尽管剥削阶级已被消灭,地主与资产阶级已被打倒,但不能低估他们的力量,他们还梦想复辟。^②1957年由“资产阶级右派”发起的对社会主义制度的攻击及1959年的反社会主义的政策就是很好的例证。残余阶级常常会与外部势力相勾结,不断利用可能出现的任何机会挑

^① 在此预先提醒一下是有必要的。从众多的中文资料中抽象出几种分析类型必然会有曲解;任何一种资料都不可能仅仅反映一种分析类型,而是不同类型的组合,下文将会明显地反映出来,但是运用这些分析类型有助于识别不同甚或相左的中文资料。

^②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07页。

起事端，其中包括大跃进后遭受的“暂时经济困难”。^①在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强调被推翻的阶级的残余势力还在进行着种种罪恶活动。这样的例子是非常具体的——例如，福建省廉江县一个前国民党地区书记被指控为企图暗中破坏生产队的集体经济。^②更普遍的看法是，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必须打击前地富分子的种种活动。这些人从事间谍活动，暗中捣乱或煽动农民反对党的政策和集体经济。党必须依靠贫下中农（他们会最坚决地反击敌人的进攻和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这种主张是对残余敌人论所作的补充。^③

50年代中期，人们承认这种阶级分类的适用性将随着所有制的完成而减弱。这种分类法在10年后再次复活，其原因就在于通过运用“阶级出身”把它转嫁到了反动阶级的子女身上。^④看来，重新强调阶级斗争无意中促使了对旧敌人的重新注意，因而毛泽东认为，在工厂里确定阶级界限的目的在于发现国民党的官员、地主、富农或坏分子。文化大革命中，在任何一个单位开展阶级斗争，其托词都是从前的资本家以及坏分子还仍在领导岗位上。^⑤实际上，残余势力十恶不赦的观念在那个时代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凡是运动出现困境——特别是群众组织出现派性和无政府主

① 《人民日报》1963年7月9日；《北京周报》1965年第1期，第12—13页周恩来文章；《廉江农村人民公社》第98页、第142页。

② 《廉江农村人民公社》第102页。

③ 《南方日报》1963年12月14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第3143号第2—10页；《红旗》1965年第8期第24—25页陶铸的文章。

④ R. 克劳斯《中国的阶级冲突与社会分析的词汇》，载于《中国季刊》1973年3月第69期第54—74页；《中国社会主义的阶级冲突》，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尤其是第6章。

⑤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03页；《红旗》1967年第10期第70—71页。

义行为时，首先遭到责难的就是这些人。周恩来把这类问题归咎于香港派遣的破坏者、地富坏分子、右派及美国、苏联、日本间谍等的活动。^①这个例子说明，任何问题都会被指责为是这些最明显的对象策划的，这批人往往被看作具有极恶劣影响的势力。中国的麦卡锡分子认为，阶级斗争是一场同旧敌人的持久战斗。

对阶级残余的分析的第二种形式着重于社会主义改造的不彻底或倒退。显然，尽管民族资产阶级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但其成员还是收取利息的。由于这种不劳而获的形式带有剥削关系的痕迹，这就表明，过去常说的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矛盾的问题仍未彻底解决。^②不过，这显然不能视作对社会主义制度的主要威胁。但农业的情况则完全不同。其主要原因在于，大跃进结束后的一个时期内，农村出现了各种退出集体经济的问题。福建省廉江县农村早期社教运动的文件揭示了这一点。这些文件证实了诸如“个体经营的精神”和以家庭承包为基础的生产倾向，以及其它威胁农业集体经济的倾向。^③这些做法有否定50年代业已实现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危险。^④

其他材料则侧重更为普遍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不彻底的方面，而不只是大跃进后的倒退。对列宁有关阶级斗争观点的阐述表明，在现代化行业及特大型企业中比较容易建立国家所有制，而对分散的小企业和农业、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则是比较艰难的长

① 《红色造反派》（拉萨）1967年10月12日，载于《红卫兵出版物》中文资料研究中心研究协会丛书，华盛顿（1975年再版共20卷）第7卷第2902页。

② 《政法研究》1963年第2期第19页，1963年第1期第3页。

③ 《廉江农村人民公社》一书各处可见。

④ 毛泽东认为，民主革命的任务在有些领域尚未完成，地主没有被彻底打倒，和平进行土改前，土改完成后没有进行阶级斗争。见《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41页，第424页。

期的任务。^① 尽管社会主义革命也许建立了占主导地位的集体经济，但尚有个体经济的痕迹——包括私人土地、个体副业、家庭手工业、私有工具及牲畜。农产品的交换和分配制度适合于这种私有制。这些痕迹不能完全等同于资本主义制度中的个人私有，因为它们从属和受制于集体经济，这些因素仅是次要的。但作为私人经济的一部分“特性”和“本质”则保留着。^② 因而，尽管这种残余不能被视为社会主义和非社会主义经济结构相冲突的部分，也不同于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之间的矛盾，但根据阶级范畴的界说，这种残余表明了个人同集体和全民之间的矛盾，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农民与工人之间的阶级差别及其矛盾。^③ 因此，这些残余的阶级本质不同于通常易于引起人们联想到阶级斗争的阶级对抗的概念。然而，这些痕迹的影响可能是非常严重的。如果不对它们加以限制，那么，它们就会削弱集体经济并占据主导地位。农民中小生产者的思想及其行为相当顽固。被推翻的剥削阶级和“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鼓动这些农民放弃社会主义道路。私有经济的发展也有其经济基础。一些农民因私营活动而更加富足，因为他们有较多的劳动力、私人土地、资金、技术以及较强的市场买卖能力。超额收入的获得为个人经营扩大再生产提供了基础。^④ 因此，不彻底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危险就在于，它的痕迹也许会蔓延，以致于取代集体经济，导致农村阶级两极分化的重新抬头。

在同南斯拉夫的论战中，没有进行或坚持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一再被提出来。南斯拉夫当局实际上不是企图限制和消灭私人资本及经营的生存，而是鼓励它们。在诸如企业生产计划、商品

① 《红旗》1962年第23—24期第5页。

② 《新建设》1964年第1期，第7—10页。

③ 同上，第10页。

④ 同上，第12—15页。同时参见《赣江农村人民公社》第114页，第142页。

供应、信贷及劳力供应等问题上，放弃国家计划，依靠市场力量。由于当局设法鼓励私人资本的发展，随之出现了私人组织或个人建立企业，经营外汇买卖、雇佣工人等情况。^①同样，在农业方面，南斯拉夫当局也未能进行彻底的土地改革，富农经济和部分地主经济完好无损。既然倒退到依赖自由竞争，废除农业生产计划，农产品投机买卖猖獗，雇佣工人，自由买卖和租赁土地，那么，就连低水平的集体经济也无法维持。^②以上观点仍是从这样一种假设出发，即社会主义制度是通过所有制的改造以及国家计划取代市场力量才得以建立起来的。而继续进行阶级斗争则是改变这种不彻底状况的必然结果，阶级范畴的运用也同早期革命阶段时一样。中国人的分析认为，这种倾向先后在南斯拉夫和苏联暴露出来。尽管中国共产党在这方面很少受到谴责，但文化大革命却冒出了许多这样的指责，特别是指责刘少奇企图阻止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甘愿脱离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活动。

阶级斗争残余观念的第三种形式集中在被推翻阶级及其意识形态的持续影响上。它同开展社会主义革命的范围（即经济、政治、思想三条“战线”）的划分相关。尽管社会主义制度通过所有制的改造得以建立，经济战线已取得基本胜利，但社会主义还未能和其它两条战线上取得胜利，因而必然存在着阶级斗争。这种看法又同流行于整个50年代的观点相符。虽然这种看法指出阶级也具有政治和意识形态的特征，^③但它一般说来并不具有关于阶级的政治及意识形态的涵义。毋宁说，从严格区分经济基础与上

① 《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论战》（以下称《论战》），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156—159页，169—171页；《红旗》1964年第10期第1—19页。

② 《论战》第159—166页，《红旗》1964年第11期第6—22页。

③ 这表现在经常提到毛泽东当时的论述以及（直到“文革”前）刘少奇的论述，尤其是毛泽东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以及刘少奇的《论马列主义在中国的胜利》，重印于中共问题研究所《刘少奇问题资料专辑》，台北，1970年版第313页。

层建筑出发,阶级主要还是依据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加以界定的,依经济基础划分社会制度。不过,与经济基础相适应的上层建筑具有“相对独立性”,它并不自动地随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变化。尽管无产阶级革命能够迅速地在政治及法律制度方面占主导地位,但要在诸如政治观点、思想观念等上层建筑的其余部分占据主导地位也许要过一个相当长的时期。^①因而,由于旧制度的上层建筑残余的存在,在社会主义制度通过所有制改造而建立起来以后,阶级斗争将继续存在。

人们常常把这种阶级斗争观点直接同被推翻阶级的种种活动联系起来。被推翻的阶级利用其上层建筑的遗产作为反对社会主义革命的武器。因此,一个阶级在经济上即使被推翻以后,它所拥有的政治观点、意识形态、世界观及其他各种活动方式将继续存在并保持活力,这乃是继续开展阶级斗争的“客观根源”^②。由于产生于原有经济地位的思想极其顽固,加上各种强烈抵制的因素——国际联系、金融、固定资产、组织与管理技术的知识、教育的水准等原因,对残余势力的必要的改造可能特别困难。^③对其他群体的改造也是如此。因为他们对残留下来的上层建筑形式更

^① 《政法研究》1963年第2期第18—19页;《羊城晚报》,1965年3月16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第3429号第12页。也可参见《人民日报》,1967年8月26日毛泽东的文章。毛泽东曾经认为,清除残余资产阶级的影响需要10年、20年甚至50年(见《毛泽东思想万岁》第236页),但他后来似乎认为需要更长的时间(例如,同上,第424页;)

^② 《新建设》1963年第11期,载于《中国大陆刊物选辑》第399号第7页;《新工商》1963年第4期,载于《中国大陆刊物选辑》第365号第1—3页。也可参见林彪的论述,即地主和资本家在意识形态和文化领域采取对抗的态度来反对社会主义,载于中共问题研究院《中共文化大革命重要文件汇编》(以下简称《文件汇编》,台北,1973年版,第338页。

^③ 《红旗》1962年第23—24期第6页。

加易于接受。这适用于小资产阶级，主要是农民。因为他们具有更多的习惯势力和资本主义的自发倾向。^①但这种阶级斗争形式的意义在于它涵盖了包括无产阶级在内的中国社会的所有成员。上层建筑形式的“相对独立性”意味着即使被推翻的阶级的残余成员被消灭以后，其种种上层建筑形式仍能生存。

上述分析阶级斗争残余的三种类型的共同依据是作为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社会主义革命的概念。革命退化的观念直接来源于此，这种退化被视为对社会主义制度的否定。虽然这种倒退也意味着前资本主义方式抬头（特别是在农村），但它们仍不分青红皂白地被贴上“资本主义复辟”的标签。既然复辟是指倒退到社会主义以前的制度，那么，在这个制度中一直居于主导地位的阶级残余就是其最明显的代理人。地主、富农和资本家不甘心于他们的失败，企图恢复他们的地位。这种观点有时更接近斯大林模式。斯大林认为，阶级在被消灭的过程中会进行垂死挣扎。^②不过，60年代主要强调的不是反革命暴力，而是“和平演变”的危险。与这种说法更吻合的是这样一种观点，即由于没有改变上层建筑，资本主义复辟就可能发生。这就是说，经济基础不可能巩固，革命初期所实现的变革可能被颠覆。^③上层建筑的斗争常常与被推翻

① 《红旗》杂志、《人民日报》、《解放军报》1967年10月1日社论，见《红旗》1967年第15期第11页。

② 《人民日报》，1966年7月1日社论。一种粗俗的毫无说服力的观点认为，毛泽东的阶级斗争观是30年代斯大林观点的翻版，参见D. 鲍威尔《毛泽东和斯大林的衣钵》，载于《共产主义问题》第17卷第2期第21—30页。

③ 《政法研究》1963年第2期第18—19页；《人民日报》1968年4月23日，《文件汇编》第365—366页和第362页林彪的文章。运用这一概念来解释文化大革命，参见J. 罗宾逊《中国的文化大革命》，载于《国防事务》1968年第44期第214—227页，以及《中国的文化大革命·导论》，企鹅出版公司1969年版。

的阶级残余成员的种种活动直接联系在一起——例如，他们在教育领域的统治，^①便成为文化大革命中的主要问题。但对革命退化的这种分析还不能以残余分子的阴谋活动或破坏活动为依据。事实上，这样做也没有必要。由于无产阶级本身便具有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影响。因此，阶级斗争和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将是一个相当长时期的现象。这就需要持久地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努力摧毁所有不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形式。因此，意识形态的斗争将是社会主义革命和资本主义复辟冲突最重要的表现形式。^②

最后，分析阶级斗争的残余直接涉及到共产党的作用。残余势力把党作为其阴谋活动的主要目标。例如，据说地主、富农试图奉承、贿赂党的干部，或宣称现在所有的人都是劳动者，从而使党的干部忘记阶级斗争的重要性。^③正如一篇坚决主张学习刘少奇《论共产党员的修养》的文章所说的那样，由于党处于执政地位，企图削弱社会主义制度的被推翻的阶级将把他们的活动集中在党的身上。“和平演变”将通过党的腐败而得以实现。由此导致无产阶级专政的垮台，社会主义制度的质变以及资本主义的复辟。^④这种论点是基于维护党作为社会主义制度最重要的捍卫者的作用而言的。

而在文化大革命中，对阶级残余的分析法意味着对党的地位的进一步的否定，以下指责证实了这一点：资产阶级企图利用隐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34页。

② 因此，以“笔杆子”来制造舆论对革命力量和反革命力量而言都是必要的：《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35—436页；《人民日报》1966年7月1日社论：《大公报》1966年6月13日社论，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第3733号第12页。

③ 《人民日报》1964年12月14日。

④ 《红旗》1964年第2—3期第36—37页。

藏在党内的“资产阶级司令部”的各种阴谋活动来复辟资本主义；阶级敌人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领导权；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是党内资产阶级的“代理人”；他们代表了资产阶级和地、富、反、坏、右的利益。^①但这种“代理人”的涵义不一定很明确。如果没有提到被推翻的阶级的影响，那么，这些指责便缺乏实质性内容，而只是贴上旧阶级的标签，反映了一种普遍的看法。资产阶级老谋深算，诡计多端。他们企图让间谍、野心家和机会主义者打入党内，以有利于他们的复辟，^②毛泽东抱怨说，那些“混入党内”篡夺领导权的人都是“权欲熏心、野心勃勃和阳奉阴违”的剥削阶级。他们披着马列主义外衣，背后从事种种反革命活动。许多人指责刘少奇招募叛徒、内奸和各种反革命分子来颠覆党。^③

除了残余分子的阴谋活动外，共产党也是社会主义改革不彻底论或倒退论的争论中心。这种论点指出，许多党员、干部还没有从民主革命阶段跨入社会主义革命阶段。这或许是因为他们对此缺乏认识，或许因为他们本身就是不支持社会主义的资产阶级民主派。^④因此，尽管党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并巩固了政权，但一些党员还不了解或反对这一任务。

党也主张对经济基础变革后的现存的上层建筑进行变革。在党员干部中开展社会主义教育特别重要。这种教育活动的依据是社会出身——许多党员并非无产阶级出身，因而有非无产阶级的

① 《红旗》1967年第11期第3—4页社论；《人民日报》1968年8月5日社论；《人民日报》1968年4月23日；《人民日报》1967年11月6日上的毛泽东语录。

② 《红旗》1962年第23—24期第10页。

③ 《文化革命通讯》1967年5月第11期，载于《中国大陆刊物选辑》第599号第21—22页。

④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77页。

思想，农民尤其如此。^①这就需要不断改造以逐渐灌输无产阶级思想。这是“文革”前刘少奇《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一书的主要观点。然而，这本著作在“文革”中却被视为散布诸如个人主义和个人野心等错误思想、准备篡党夺权的工具。^②但主要观点是相似的：革命的首要危险在于，党将被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并且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所摧垮。

阶级斗争的复活

分析阶级斗争的第二种类型与旧社会的残余无关，而是与社会主义社会自身出现的新阶级有关。如同毛泽东1962年所重申的那样，“资产阶级是能够新生的”。^③这一论断所依据的是一种完全不同的社会主义革命观，如果把社会主义革命解释为通过经济基础的改造而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就像第一类分析那样），那么，阶级斗争必然被视作前社会主义制度残余力量在起作用。反过来说，社会主义社会的内部出现了新阶级，这种认识同社会主义制度业已确立的观点是相左的。第二种分析类型所蕴涵的社会主义革命观并没有严格区分资本主义制度与社会主义制度。依据所有制的标准，社会主义并不具有独特的经济基础。毋宁说，它是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阶段。社会主义革命是对旧制度的否定过程。这种旧制度可能在新制度中残存并重新出现。

在重新强调阶级斗争以前，社会主义革命的观点已经在大量的中文材料中出现，其中尤以毛泽东的《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

① 《红旗》1963年第18期第33页，1964年第2—3期第38页。

② 《首都红卫兵报》1967年4月，载于《中国大陆刊物选辑》第591号第19页。

③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24页。

书)第三版读书笔记》^①为甚。毛泽东在笔记中逐步阐发了这样一个论点,即在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过程中要不断进行变革。这与李维所说的毛泽东的“阶级论”是一致的。这一理论描述了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不同阶级及其相应的经济原则与具体政策。^②一方面,这有助于限定在任一特定的阶段都会遇到的变革类型;另一方面,它也表明了,一旦时机成熟就要转入新阶段。毛泽东反对在某一阶段“彻底巩固”,因为这会阻碍向共产主义的过渡。因此,必须从集体所有制发展到全民所有制。但这种变革不能任意实施。例如,“社会主义社会中按劳分配、商品生产及其价值规律是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它们只有在以后才能被消灭。^③

毛泽东虽然认识到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是一种制约性因素,但他显然没有把社会主义过渡的观点局限于生产力的发展。他批评《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注重“数量变化”忽视“部分质变”。^④他反对生产关系的变革必然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所引起的这样一种观点,认为一切革命的历史都证明,情况并非如此。事实上,在向社会主义的过渡中,资本主义不发达的国家也许更容易实现这种过渡。^⑤因为在发达国家,资产阶级统治的时间更长,它的影响也更深远。毛泽东反对过于注重生产力,他主张,要进行一切“社会关系”的根本改造,包括“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包

① 即《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编注

② R. 列维:《关于毛泽东的新观点:其对苏联〈政治经济学〉的看法》,载于《中国季刊》1975年3月第61期第95—117页。

③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337页。

④ 同上,第340页。

⑤ 同上,第333—334页。

括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各方面的关系。”^①

在《读书笔记》里，毛泽东多次谈到生产关系问题，他像斯大林那样把生产关系划分为所有制、分配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等三个方面。毛泽东把它们归结为“三大差别”（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城乡差别及工农差别），更普遍地说就是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毛泽东认为，这些关系的变革与那些影响所有制的关系相比，所受的约束要少得多。在任何一种所有制中，都会有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不断变革。毛还断言，在所有制问题解决之后，管理就是最重要的问题。他反对诸如企业管理一长制之类的“资本主义”体制。^②毛泽东认为按劳分配要持续很长期。但他特别反对强调物质刺激和忽视政治思想工作。^③有些人认为，只有通过所有制的变革才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并认为要把主要精力集中在提高社会主义生产力的水平上，而毛泽东的观点则与此大相径庭。他把社会主义革命看作是在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过程中一切社会关系（特别是各种生产关系，而不只是所有制）的变革。

而与此同时，毛泽东在分析这种过渡时，并没有使用阶级范畴。他谈到要进行“革命”，但这只是在不断革命论的意义上讲的，他强调，不能把这种“革命”看作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毛泽东的确指出了在这一过程中不同类型的人们之间的斗争，并且认为，有些集团可能会抵制变革，它们因此而被称为“保守阶层”或“既得利益集团”。在每一发展阶段总有那么一部分人“乐于保存落后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制度”。比如，按劳分配对某些人比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320、331页。

^② 同上，第347—348、386、352页。

^③ 同上，第357—358、361—363、386页。

较有利，这些人就不喜欢看到它被消灭。但在谈到先进与落后之间的区别，勤勉和富有活力同自私自利和沮丧的对立时，毛泽东似乎把它主要归结于个人性格上的弱点。因此，确切地说，它们应该是人民内部矛盾而不是阶级斗争。这适用于被毛泽东视为“非对抗性矛盾”的三大差别，尽管它们还得通过斗争加以解决。即使在富农问题上，虽然列宁把它同资产阶级的复辟相提并论，毛泽东却不再提及其阶级范畴的含义。^①因而，尽管毛泽东把社会主义过渡看成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进步运动，并认为，抵制这一运动的基础在于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的各种集团而不是被推翻的反动阶级的活动。毛泽东没有把这些集团同阶级斗争的观念相联系，而是把它置入“人民内部矛盾”的构想之中，这一构想促成了不断革命论的提出。

然而，1962年后，这些因素却被置入社会主义社会继续进行阶级斗争的构想之中。^②对阶级斗争的分析常常如此立论：社会主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376页，第344页，第350—351页。1962年前的其他一些文章也大都提到了毛泽东在《读书笔记》中的观点，尤其是大跃进时期对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差别的论述。这些文章认为，社会主义不是成熟的经济形式，其基本特征是不断过渡，包含着资本主义的成分。这些文章像毛泽东那样摒弃了依据阶级斗争所作的分析，它们同时强调了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然而与毛泽东不同的是，它们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限定在“三大差别”范围内。它们也十分强调，应阐明生产力是制约生产关系变化的因素。例如，《新建设》，1959年第8期第15—19页；1959年第10期第39—45页；《山西日报》，1960年4月24日，转载于《光明日报》1960年4月24日；《青岛日报》，1960年7月6日，载于《联合出版物研究服务处》，1960年10月8日第5696期第12—24页。

^② 其副作用之一即是间接地否定了不断革命论，即社会主义社会的进步是人民内部矛盾的一种反映。冯定的下述观点受到批判，即既然阶级斗争是残余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就是社会发展的动力；尽管这一观点在50年代就已提出，并且同毛泽东当时的观点并无二致。同样，1965年1月的《二十三条》不再根据“四清”与“四不清”之间的矛盾或者人民内部矛盾与敌我矛盾的交错来看待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而是主张应

义社会脱胎于资本主义社会，带有旧社会的印迹，因而它“在经济上和其他方面还不是一个成熟的共产主义社会。”旧社会的生产关系还存在，比如三大差别；资产阶级权利以及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的并存等。^①这些观点常常表达得极其简单，人们对其涵义也并没有深究。它们也常常同社会主义制度的观念不恰当地混合在一起，比如认为过渡时期的一个方面就是消灭工农阶级差别，差别的“客观基础”是两种不同所有制。又比如，这些观点认为新阶级会在社会主义社会内出现。不过这些观点还是断言，通过消灭私有制而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消除了阶级差别的基础，新阶级同社会主义制度是不相容的。^②这就表明，尽管在现存的社会主义社会里（比如中国）阶级斗争仍有复活的经济基础，但也存在着通过废除私有制而建立起来的理想化的社会主义制度，私有制的经济基础已被消灭，私有制同社会主义的进程也是不相容的。

对社会主义社会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差别的论述，实际上也对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作了严格的区分。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一种劳动转化为另一种劳动极为普遍，许多工人、农民成为技术员或官员就证明了这一点。而且，这种变化仅仅意味着社会劳动分工的变化，并不是社会地位的升降。两种劳动还有“逐渐协调”的趋势，这与剥削社会中分工的日益加剧恰恰相反。但消灭差别的过程依然被视为充满着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斗争，而

（接上页注）当根据伴随社会主义社会不间断的阶级斗争而来的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之间的矛盾来看待社教运动。见《红旗》1964年第21—22期第28—29页，R. 施和F. 特维斯：《四清：1962—1966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伯克利，中国研究中心，加利福尼亚大学1968年版第89—90页。

① 例如，《红旗》1964年第19期第4—5页社论；《中国青年》1965年第16期第28页。

② 《新建设》1963年第11期，载于《中国大陆刊物选辑》第399号第12—15页。

且消灭差别也不能仅仅依赖于所有制的变革。加之还存在着“资产阶级管理体制”和从事脑力劳动的人们拿较高的薪水的问题。在某种程度上，这种立论的依据是残余阶级和意识形态的分析，就像业已表明的那样，强调出身剥削阶级的人控制了教育机构。由于存在着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甚至“无产阶级知识分子”也会成为新阶级的一部分。如果他们脱离群众和享有特权，“就会产生高踞于群众之上的特权阶层，形成修正主义的社会基础，并导致资本主义的复辟。”^①社会主义社会三大差别中任何一种扩大化都会给阶级斗争的复活创造条件。

在社会主义社会，对资产阶级权利的解释也存在着一些分歧。有一派坚决反对资产阶级权利是按劳分配的形式观点。他们认为，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组成部分，属于经济基础的范畴；而资产阶级权利则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尽管按劳分配意味着实际消费水平的不平等，但为了维护劳动生产率，还得坚持按劳分配。与此同时，如果不注意政治思想教育和工资级别的差异，一些人就会只顾计较自己的物质报酬，要使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不被视为资本主义的残余，其关键在于严格区分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②

① 《经济研究》1965年第11期第1—10页。

② 《经济研究》1962年第4期第51—54页。参见史华兹对毛泽东评《哥达纲领批判》的解释：“从资产阶级权利出发的思维习惯是根深蒂固的，既然这种思维习惯目前已经失去了物质基础，它们都为何不消失？社会主义一旦建立便会获得‘自身的基础’。”见史华兹：《再论马克思主义的本质——答复》，载于《当代中国》1976年第2卷第4期第465页。也可参见仲志的观点，即把按劳分配看作资产阶级专权是“会全盘否定社会主义”，见仲志：《中国革命与毛泽东思想》，载于《中国法律与管理》1971年第4卷第1—2期，第22—23页。参见A. 沃尔德《马克思主义，毛主义和社会变革：重新估计毛泽东的策略与思想中的‘唯意志论’》，载于《近代中国》1977年第3卷第2期第152—155页。

吴敬琏在下面的论述中提出了完全不同的论点——资产阶级权利是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结构的本质成分。吴敬琏为了论证这一观点，仅考察了全民所有制的“较高级形式”，而明显地把集体所有制排除在外。他不赞成表现为消费水平不平等的资产阶级权利仅仅是一种上层建筑形式的观点。与此相关的观点主张，社会主义社会并不是一个“独立”的社会形态，而是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社会，其中既有共产主义的因素，也有资本主义的痕迹。因此，资产阶级权利是资本主义痕迹在经济关系中的法定的表现形式。他认为，尽管所有制的改变消灭了剥削，但在其他方面社会主义同共产主义还存在着区别。这些区别是：对个人来说，劳动仍然是谋生的手段，人们只有通过劳动才能获得作为个人财产的消费资料。在此意义上，他或她仍然是一个“独立的经济主体”，并以其劳动与社会交换。因此，吴敬琏认为，劳动力作为商品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仍然得到部分延续。资产阶级权利的作用明显地体现在按劳分配的原则上。由于有的人劳动力比较强，家庭中劳动力的数量也不一样，如此等等，从而导致了事实上的不平等。资产阶级权利的存在表明，资本主义的思维方式还没有被消除。而且也存在着这样的可能性，即一些人企图超越消费的范围来扩大资本主义权利的效用。既然消费资料还是个人财产，货币仍然存在，那么，消费资料与生产资料的区别就不可能是绝对的，一些人便有可能“将自己支配的财产变为剥削的工具，由此不劳而获”。^①因而，这篇文章对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社会结构中的资本主义成分作出了明确的阐释。它一方面承认要长期坚持按劳分配制度，另一方面又主张应尽可能地限制资产阶级权利。资本主义因素为阶级的复活提供了物质基础，即使在全民所有制内亦然，因

^① 《经济研究》1963年第12期第27—39页。

此有必要逐步消灭这些因素。

在这类分析中，“资本主义复辟”并不是指退回到社会主义以前的制度。由于社会主义社会被视为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之间的过渡过程，所以说，它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对立面；二者都有其一定的变革的方向。这种观点在同苏联的论争中，特别是在《关于赫鲁晓夫的假共产主义及其在世界历史上的教训》那篇文章里得到最充分的阐发。该文一方面着重强调残余影响，另一方面也论述了打上资本主义社会胎迹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涵义。它尤其提及了两种所有制的继续存在、三大差别以及资产阶级权利。这些旧社会的痕迹只有在共产主义实现之时才会被消灭。但所有社会主义国家离此还有相当一段距离。

这种观点被置于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背景下，其目的是为了反驳赫鲁晓夫“全民国家”的论调。为了镇压旧的剥削阶级，消除资本主义的残余痕迹，摧毁产生新阶级的基础，并以此坚持社会主义过渡的方向，防止资本主义复辟，无产阶级专政是必不可少的。

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原理，在社会主义社会时期中，坚持无产阶级专政，正是为了向共产主义发展。列宁说：“向前发展，即向共产主义发展，必须经过无产阶级专政，决不能走别的道路。”赫鲁晓夫集团既然在苏联抛弃了无产阶级专政，那就不是向前发展，而是向后倒退，不是向共产主义发展，而是向资本主义倒退。^①

“阶级斗争是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动力。（阶级）斗争……是决定社会主义社会命运的斗争。这个长期的斗争，将决定社会主

^① 《论战》，第495页。

义社会是走向共产主义，还是复辟为资本主义。”^①如同对残余的分析那样，这种斗争的首要结果，就是指出了在阶级斗争中被视为无产阶级敌人的那些集团。不过，与其认为被推翻阶级的残余企图削弱社会主义制度，还不如把阶级敌人说成是社会主义社会中“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他们既是资本主义复辟活动的产物，又是其代理人。

在这种观点中，最重要一点是强调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尤其是强调与权贵的联系。“资产阶级分子”最通俗的定义是：他们是党政官员和企业管理队伍中的“腐败分子”。这也可以用资产阶级权利来加以解释，即这些权贵身居高位，享有特权，并具有维护和扩展其特权的种种手段。^②如同下文将要讨论的那样，这些表述常常是另一类分析构架，即根据特权自身来界定阶级斗争，并明确了它所具有的政治制度特征的功能。但许多论述则更明确地把阶级斗争的复活同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基础、特别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生产关系相联系。

新阶级不仅存在于所有制改造未完成的地方，也存在于较高形式的全民所有制中，这种论断同对残余的分析是有所区别的。这在毛泽东的《读书笔记》对社会主义企业中人与人的关系的论述中已初见端倪。在《读书笔记》里毛泽东谈到：“如果干部不放下架子，不同工人打成一片，工人就往往不把工厂看成是自己的，而看成干部的”。^③在那时，毛泽东只担心这种关系会妨碍工人与干部之间的创造性合作。但很快他就开始考虑这种关系的阶级内涵

① 《论战》第456页。

② 例如，《北京周报》，1965年第10期第12页周恩来文章；《南方日报》1963年12月14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第3143号第5页；《红旗》，1963年第18期第31—32页。

③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364页。

了。因此他在1965年指出，如果管理人员脱离群众与生产，他们就会同工人阶级处于“尖锐的阶级斗争状态”，工人阶级就要把他们当作资产阶级打倒。毛泽东把“官僚阶级”看作同工人、贫下中农相对立的阶级，“这些人……已经变成或者正在变成吸工人血的资产阶级分子。”^①因此，恶劣的“工作作风”——这在中共党内长期受到批评——现在已同阶级的复活联系在一起了。

在中国，人们已看到这些倾向，并认为南斯拉夫和苏联在这方面走得更远。在论战中，中国人指责无产阶级专政在这两个国家里已被新资产阶级所篡夺，这些新资产阶级主要是由党政机关和经济组织的领导干部和高级知识分子构成的。^②这个集团扩展和维护自己的特权地位，过着奢侈颓废的生活。这种对资本主义复辟的解释有三个主要方面。首先是剥削的概念。特权阶层的成员通过诸如腐化等种种形式的非法手段或诸如高薪、奖金等合法手段来聚集物质财富。另一方面，工人和农民都日益贫困，失业的威胁及失业后备军的产生又加速了这一过程。资产阶级正在侵吞工人的劳动果实，使得物质上的不平等与剥削的概念联系在一起。^③其次，正是由于篡夺了领导权，才使这种剥削成为可能。这特别适用于经济组织的管理人员。例如，南斯拉夫的“工人自治”制度被视为企业管理人员完全脱离工人实行绝对控制的欺骗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7年版第31页。大致类似的观点见于《红旗》杂志关于干部参加体力劳动的社论。这篇社论认为，干部参加劳动对于防止脱离群众，不受阶级敌人谄媚以及深入思想改造是必要的，同时认为，不参加生产的干部是寄生在农民的劳动成果之上，他们是集体经济的负担，因为脱产的干部越少，农民用于追加投资或再分配的就越少。见《红旗》1963年第13—14期第9—10页社论。

② 《论战》第470页。

③ 《论战》，第461—470页，《北京周报》1968年第28期第28—29页，1968年第17期第29页。

性工具。管理人员的集权不仅便利了他们对工人的剥削，而且也从根本上改变了二者之间的关系。当管理人员获得更大的决策权时，工人的权力便荡然无存，他们完全像在资本主义社会那样，成为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工资的奴隶。于是，这种关系就变为统治者与被统治者，雇主与雇员之间的关系。^①第三，这类分析也同所有制问题有关。尽管表面上全民所有制还存在，但经济关系的内容却有所改变，即社会主义所有制只是形式上还存在着。生产资料虽不属于一些私人资本家，但却属于新生产资产阶级。因此，一篇论述“苏联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形形色色资产阶级分子的活动”的文章断定：

从这些事例中可以看到，这些蜕化变质分子所把持的工厂，名义上是社会主义企业，实际上已经变成他们发财致富的资本主义企业。他们同工人的关系，变成了剥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像这样的蜕化变质分子，他们占有和支配着部分生产资料，剥削别人的劳动，难道不是道道地地的资产阶级分子吗？他们在国家机关中的同伙，与他们串通一气，营私舞弊，收受贿赂，坐地分赃，参与了各种各样的剥削活动，难道不也是道道地地的资产阶级分子吗？

显而易见，所有这些人，都是属于同无产阶级相敌对的阶级，属于资产阶级。他们的反社会主义活动，正是资产阶级向无产阶级进攻的阶级斗争。^②

因此，有关“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论述与对残余的分析中

^① 《论战》第469页，《北京周报》1967年第16期第16—17页，1968年第34期第24页，《红旗》1964年第10期第8—15页。

^② 《论战》，第465页。

所强调的被推翻的阶级的残存分子相类似。在这两类分析中，个人或集团都被称为“阶级敌人”。就像上文所指出的那样，对残余的分析中也有阶级斗争的概念，但这种分析并不是依据残余分子自己的活动，而是涉及残余的上层建筑的影响。第二类分析中与此相似的观点是：不一定把阶级斗争归结为那些可能会被贴上新生资产阶级分子标签的人的活动。相反，应把它定义为促进社会主义革命与导致资本主义复辟这两种倾向之间的斗争。而这仍然依据于削弱还是加强阶级复活物质基础这一概念，它再一次将焦点转到政治过程中来，在此过程中，导向其中任何一方的政策都有可能产生。是否应当靠专政职能来进一步促进社会主义过渡的进程，围绕这一问题展开的阶级斗争业已失去控制。

根据这一主张，资本主义复辟并不需要反革命政变或外来武装干涉，而可以通过“党和国家领导人蜕化变质”和“和平演变”来实现，^①以苏联为例，资本主义复辟的活动始于1956年的苏联共产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自那时起，“苏共领导的修正主义路线，经历了一个产生、形成、发展和系统化的过程。”^②但这并不是说，1956年以来赫鲁晓夫集团已为资本主义复辟创造了物质条件。这些条件在此之前就已存在。所不同的是，斯大林（尽管他在理论和实践方面犯有很多错误）坚持了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道路。然而，1956年后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却被放弃了：

赫鲁晓夫掌握苏联党和国家的领导权以后，推行了一系列修正主义的政策，变本加厉地助长了资本主义势力的发展，使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社会主

① 《论战》，第502页；第503页。

② 同上，第64页。

义和资本主义这两条道路的斗争在苏联重新尖锐起来。^①

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明显增多就反映了这一点。赫鲁晓夫执政以前，他们一直受到限制和打击。在赫鲁晓夫执政期间，他们的成员日益增多，并在苏联社会的各个方面上升到“统治的地位”。^②

尽管这表明，党员可能是新生产产阶级的一个主要来源，但并不是说党自身就是资产阶级。毋宁说，党的政策可能有助于阶级的复活。因此，党是阶级斗争的中心。居于领导地位的新生产产阶级分子非常危险，因为他们会支持和庇护基层单位中的资产阶级分子。^③一般而言，赫鲁晓夫集团的“主要的社会基础”就是新生产产阶级，赫鲁晓夫集团怂恿了它的发展。因而，赫鲁晓夫集团被看作是苏联资产阶级的“政治代表”。^④南斯拉夫的“和平演变”也同样如此：“表面上看，掌握政权的还是铁托集团这样一帮人，但是，实质上，这些人已经不再代表工人、农民和一切劳动者的利益，而是代表帝国主义和南斯拉夫新旧资产阶级的利益”。^⑤党的蜕变是资本主义复辟过程中最具决定性的因素。正如在批判赫鲁晓夫“全民党”的论调时所提出的，“无产阶级政党，是无产阶级利益的代表者，是无产阶级意志的集中体现者”。^⑥党必须通过自己的政策保证坚持社会主义革命的方向。如果党放弃了这一方向，她也就不再是无产阶级利益的代表者，而成为新生

① 《论战》，第462页。

② 同上，第474页。

③ 同上，第455页。

④ 同上，第475页。

⑤ 同上，第188页。

⑥ 同上，第488页。

资产阶级的“政治代表”。因此，关键在于党的政策。如果党的政策倒向错误的一边，那就标志着无产阶级专政已被推翻。

对南斯拉夫和苏联的分析所得出的这些教训与文化大革命前中国的状况有着密切的联系。毛泽东得出这样一个结论：从苏联的教训来看，党是有可能蜕化变质的，他指出，在中国共产党党内，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个派别，一些党员实际上是新生资产阶级分子。^①安子文运用“一分为二”原则，断定在马列主义政党内必然会出现修正主义派别。他建议进行更广泛的意识形态教育以识破反马克思主义的派别，培养革命事业接班人以防止革命倒退。^②

在这类分析中，“修正主义”一词表明了 in 社会主义社会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的重要性。从更广义的方面讲，修正主义被视为同促进社会主义革命相对立的思想体系。在两个阶级的斗争中，修正主义是与资产阶级联系在一起的。正如毛泽东所指出的，修正主义标志着资产阶级登上了政治舞台。^③“修正主义”一词通常是指各种意识形态偏差，其中包括残余的意识形态的影响。然而在社会主义社会，它往往又与阶级的复活有着更为密切的联系，并不完全等同于残余的意识形态。这部分地表明了这一术语的特定含义。旧的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在马克思列宁主义诞生前就已存在，因而它们决不是源于马列主义的。另一方面，修正主义又意味着对马列主义的背离。既然它只是在党内或从马克思列宁主义之前的运动中产生的，那么，它就势必有新的内涵。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8年版第621、598、488页。

② 《红旗》1964年第17—18期第3页。参见较早一篇论述列宁阶级斗争观的文章，该文把党内“机会主义派别”的增长看作是“不可避免的”，但却依据残余影响来解释这一点。见《红旗》1962年第23—24期第11页。

③ 《政法研究》1963年第2期第3页，《毛泽东思想万岁》1962年版第604页。

诚然，这可能仍是在暗示，由于残余的影响，从而造成了马列主义的腐败。但中国的许多观点认为，修正主义意味着新的意识形态成为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的主要部分。毛泽东把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看作马列主义与修正主义的斗争，并且认为，中国必须在这两者之间作出选择。^① 这种论述的意义在于修正主义不仅仅是一种意识形态的范畴，它是和马列主义本身相同的范畴——即理论与实践的完整体系。正如出现了反对社会主义过渡过程的种种政策一样，也出现了与这些政策相应的意识形态体系。对苏联的抨击不仅揭示了赫鲁晓夫修正主义在意识形态方面的错误，而且把它视为放弃推进社会主义过渡进程的代名词。这包括通过诸如工会或依靠知识界等途径来支持这种行动的意识形态领域。^② 这种意识形态的主要特征是歪曲阶级斗争。^③ 修正主义思想不仅仅是靠残余的意识形态的影响对马列主义的腐蚀，而且是对马列主义的系统歪曲，这种歪曲既助长了同时也掩盖了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复活。在党的领导层内部，修正主义为背离社会主义革命方向的种种政策制造了理论基础，它纵容扶持新生资产阶级利益的意识形态在全社会泛滥。因而在社会主义过渡时期，新阶级的意识形态能从某一社会的物质基础中繁衍。

因此，这类分析的核心是把社会主义革命看作是对资本主义方式的逐步否定，这些资本主义方式为阶级斗争复活提供了物质基础。这就是说，经济改革的过程要远比仅仅废除私有制重要得多。但这并不意味着阶级斗争只限于经济领域。各种变革是否能促进社会主义革命的发展，取决于思想及政治战线的革命，尤其是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33页，第621页。

② 《人民日报》1968年3月9日，《北京周报》1968年第43期第11页。

③ 《政法研究》1963年第2期第22页。

这些斗争在共产党内部的反映。

有些评论者认为文化大革命接近这类分析。例如，罗娜达否认在对残余的分析中，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简单的二分法是解释文化大革命的合适方法。她认为，“所谓‘过渡的’社会是指这样一个社会，它存在着大量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这种生产方式不是过去的残留痕迹，而应是现时的固有形式。”在文化大革命中

问题不仅仅在于反对“旧思想”，还在于反对“资本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这种生产方式一方面继续存在着和自我再生着，另一方面也再造了资产阶级国家的上层建筑，因而成为无产阶级专政的永久面临的一个难题。^①

贝特海姆指出了作为过渡时期的社会主义革命与作为“稳定的生产方式”的社会主义这两者之间的区别。他认为，即使当资产阶级丧失了政权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仍然能够再生，因为制约他们的生产过程并没有被直接加以改造。思想战线和政治战线的阶级斗争既依赖于旧的生产关系重新产生出“客观基础”，又依赖于“资产阶级社会关系通过思想及政治机构重新产生”。只有通过思想及政治斗争，资本主义的社会关系才能被摧毁。^②沃尔德认

① R. 罗娜达，《毛泽东的马克思主义》，载于 R. 米利班和 J. 萨维合编的《社会主义名册》，1971年，伦敦，1971年版第62页引文，以及《革命知识分子和苏联》，载于《社会主义名册·1974年》，伦敦，1974年版第43页引文。

② C. 贝特海姆：《中国的文化大革命和工业组织化：管理和劳动分工的变化》，纽约，每月评论出版社1974年版，尤其是第4章（引文出自第92页，94页和95页）。也可参见 P. 斯维兹和 C. 贝特海姆合著《论社会主义过渡》，纽约，1971年版，每月评论出版社一书中贝特海姆的论述，尤其是“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意识形态”一章；此外，在 C. 贝特海姆和 N. 伯顿著《毛泽东以来的中国》，每月评论出版社，1978年版一书中，贝特海姆认为，文化大革命没有实现“再生产过程的根本变革”（第108页）。

为，文化大革命不应该仅被视作上层建筑的阶级斗争。他指出，毛泽东曾强调要改造生产关系，还把文化大革命的主要问题看作是扫清“阻止改革现有的政治和思想的上层建筑的障碍”。^①

从中文材料本身来看，这类对文化大革命的分析最明显地表现为，把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看作是运动的主要对象。在毛泽东看来，这是由于他们具有广泛的影响。他警告说，一定要警惕修正主义，特别是要防止中央出修正主义，他还把文化大革命视为一场推翻修正主义、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大决战。^②周恩来的下述评论似乎进一步补充了这种分析：

这次我们开始进行一场意识形态的革命。政治革命是从走资本主义道路者那里夺取权力。然后通过经济革命，改革各种经济体制。经济体制不只是所有权一个问题，还有与劳动者的关系、分配等有关的问题。^③

一般说来，红卫兵大多是攻击薪水间的巨大差别及八级工资制。^④工厂的夺权包括诸如废除“长”（毛泽东对此是不赞成的），以及建立新型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⑤

① A. 沃尔德《马克思主义，毛主义和社会变革》一文，以及《答复》，载于《近代中国》1977年第3卷第4期，第391页。沃尔德的论述直接针对F. 韦克曼的观点而来，即把文化大革命视为“公认的上层建筑领域的阶级斗争”。见韦克曼，《历史与意志：毛泽东思想的哲学透视》，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3年版，第306页。韦克曼在《答复》中为自己的观点进行了辩护，他说：“对社会的经济基础进行深思熟虑地改造，并不是出自毛泽东的文化革命领域的思想斗争观。”见韦克曼《答复》，载于《当代中国》1977年第3卷第2期第167页。

②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75—678页，《人民日报》1967年5月19日。

③ 《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续编》第224号第14页。

④ 《中国大陆刊物选辑》第616号第16—20页。

⑤ 《人民日报》1967年1月23日，也可参见张春桥摘引的毛泽东语录，载于《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68页。

更一般而论，文化大革命出现了旨在改造生产关系的许多“社会主义新生事物”，特别是在工厂，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城乡之间的差别得以缩小。然而，如同上述一些评论家所论证的那样，虽然形形色色的政治创举可被看作试图削弱阶级斗争复活物质基础，但在那时，中文材料并没有在这一思想上作严密的分析，人们通常认为这些创举是坚持毛泽东思想的结果，而没有进一步考虑深层的原因。事实上，已提出的各种论据并没有超过文化大革命前的那些材料，特别是《关于赫鲁晓夫的假共产主义及其在历史上的教训》。正如下面将要指出的，其原因之一也许是不愿意放弃“社会主义制度”的概念来描述中国的状况。同样，由于运用了不同的构架（强调特权与权力），诸如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区别等令人难堪的问题也就没有出现。

特权和权力

分析的第三种类型也考虑到了社会主义社会中新阶级的滋生，尤其关注特权集团，特别是当权的特权集团的滋生。这些集团产生于社会主义社会内部，并不仅仅是残余影响的结果。同时，这类分析又不同于上述的第二类分析。这类分析不再认为资本主义方式的存在为阶级斗争的复活提供了物质基础，它更倾向于按照显而易见的社会阶层和社会的不平等来对阶级作更简明的定义。^①

^① 许多西方评论家同样强调中国的社会阶层。例如，V. 方纳心的《社会阶层》，载于《共产主义问题》1968年版第17卷第2期第14—20页。这同“文革”前的政治权力问题相关。例如W. 马尔登（笔名）《中国出现了新的阶级结构？》载于《中国季刊》1965年4—6月第22期第83—88页，尽管如此，它仍然常被用来分析文章——例如，D. 雷：《毛泽东与无阶级社会》，载于《评论》1970年第77期第30—50页；

这类分析常常暗示特权实际上是造成阶级差别的一个原因。例如，1964年毛泽东提出，有钱人必定会腐败。他认为，苏联“高薪阶层首先产生于文艺界”。^①这种对不平等的抨击在“文革”的辩论中大量表现出来。比如，人们指责干部子弟的奢侈生活导致了特权阶层的形成。^②但最重要的还是在当权者中所形成的特权阶层。其主要表现形式是个人的恶劣行为。例如在基层，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文件指出了干部中的贪婪、奢侈和腐化。^③这可能与残余的影响有关，即被推翻的阶级成员的侵蚀或干部容易受这些阶级“糖衣炮弹”的影响。但也可能是干部们利用自己的职位以权谋私。^④这种干部被称为“新生资产阶级分子”。在文化大革命中，个人主义倾向也是抨击主要领导人的罪行时的证据，这些抨击常常把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归结为领导人的阴谋诡计。但也有另一种观点对新阶级的滋生作出了系统的解释，即把它视为政治制度本质的作用，并倾向于把官僚主义作为阶级来定义。强调个人主义和制度意义的意义在对文化大革命的权力斗争的论述中得到最好的揭示。

在文化大革命中，人们经常引用的毛泽东的一段语录，就是

(接上页注)F. 舒曼《共产主义中国的意识形态与组织化》，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8年版第518页，V. 尼和J. 佩克，《导言：为什么要不断革命？》第52—53页，以及J. 佩克，《革命同现代化和修正主义的对抗：两条战线的斗争》第119—120页，均见于尼和佩克合编《中国的不断革命：从1840年至今》，纽约，神殿出版社1975年版。

①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99页。

② 《中学文革报》1967年2月10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续编》第183号第15页。

③ 《廉江农村人民公社》第97—98页，第106页以下。

④ 《南方日报》1963年8月17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第3051号第7页；《红旗》1962年第23—24期第9页；鲍姆和特维斯，《四清：1962—1966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第85—86页。

政权是革命的“根本问题”。最早概括继续革命理论的一段话也谈到，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实质上”仍然是政权问题。^①1964年，毛泽东指出，谁战胜谁的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在断定资产阶级已在苏联掌权的同时，他还指出了中国的政权受资产阶级统治的许多例子。^②他把文化大革命表述为“无产阶级专政下的革命”，并解释说，这是因为无产阶级专政下的一部分机构已被资产阶级所篡夺，并认为这是“一个极其重要的理论问题”。^③

然而，由于把其他关键的“理论问题”都归诸于继续革命理论，那么对无产阶级专政就有许多模棱两可的解释。如上所述，反击苏联领导人的主要靶子是“全民国家”的概念。人们指责这种论调放弃了实行无产阶级专政以促进社会主义过渡的任务。因此，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关键在于领导路线，特别是党的领导路线，因为这种路线是判定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任务是否完成的依据。

不过，在其他论述中，焦点不在路线，而在掌权者。也许这一论点最为典型的代表是林彪。林彪根据毛泽东政权问题是革命的根本问题的论述断言：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阶级一旦掌握了政权，便有了一切。因此，一定要永远牢记政权问题。林彪确实看到了“和平演变”的危险。他还认为，革命必须针对那些还没有从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到社会主义革命来的人，针对那些党内和国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④，而这一理论的要旨是暴力的夺权斗争和一个集团镇压另一个集团。因此，在文化大革命初期的一次重要讲话中，林彪引用古今中外政变的大量例子详尽论述了军

① 《红旗》1967年第16期第15页。

②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466页。

③ 同上，第668页。

④ 《中国法律与管理》1970—1971年第3卷第4期第264—265页。

事政变的危险性。他断言，同党的各种领导人的斗争充满着火药味。事实上，他主要依据“消灭或被消灭”的原则来看待斗争。对敌人的强制镇压是政权最本质的职能。林彪革命观的最基本特征是强调意识形态斗争与强制镇压的控制手段相结合。正如他所说的，军事政变的两个必要条件就是控制宣传机器和武装力量。^①

这种观点在许多材料中，尤其是文化大革命初期依据军事政变来解释党内斗争的材料中都有所反映。隐藏在党内的那些人依靠发动“宫廷政变”来推翻无产阶级专政，而“宫廷政变”的典型就是赫鲁晓夫在斯大林逝世后篡夺了党、政、军的权力。^②这种导致资本主义复辟的阴谋，并不是依靠社会基本力量的结果，而是罪恶的领导人玩弄阴谋的产物。在苏联，它是赫鲁晓夫阴谋的产物，确切地说，这一阴谋从1956年就开始了。^③同样，威胁中国革命的是中共党内出现了毛泽东的反对者，他们很可能会仿效赫鲁晓夫。因此，文化大革命是同这些人的一场权力斗争。到1967年斗争的主要矛头直指被称为“中国的赫鲁晓夫”的刘少奇。这场斗争也扩大到基层，目标是清除通常被指控为“中国的赫鲁晓夫代理人”的个别领导人。

论述无产阶级专政的另一种倾向不是着眼于当权者，而是着

① 《文件汇编》第334—338页。从毛泽东1966年写给江青但直到1972年刘少奇被打倒后才发表的一封信来看，毛泽东强烈反对刘少奇在这篇讲话中所提出的观点——范·纳肯著，D. 艾金逊译《林彪沉浮录》，企鹅出版社1976年版第63页。

② 《人民日报》1966年7月1日社论，《人民日报》1967年6月4日，《文汇报》、《解放日报》、《支部生活》1967年8月25日，载于《北京周报》1967年第40期第10—11页；《红旗》1967年第11期第3页社论。

③ 毛泽东在1965年认为，资本主义在苏联的复辟是苏联领导人有意怂恿的产物。他认为两者并不是混淆的。不妨说，苏联领导人企图迷惑群众以掩盖自己的行为。见《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20—621页；也可参见A. 马芬克斯著，T. 基马丁译《反纪念》，伦敦，1968年版第389页。

眼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形式。在文化大革命中，对其早期受阻的一个共同反应就是，原因在于人民本身没有权力。对他们来说，掌握自己命运的唯一途径就是夺取政权。^①这就可能引发出这样一个观点，即同无产阶级专政不相容的恰恰是现存的政治制度。

这一倾向最明显的例子就是对巴黎公社模式的运用。1966年4月，一篇纪念巴黎公社的文章强调，巴黎公社的重要原则就是鼓励群众参与。但文章也指出了公社某些消极的方面，如缺乏马列主义政党的领导等。^②几个月后，其他文章仍然歌颂巴黎公社是群众参与的范例。不过由于依据政治形式不同因而也就得出了不同的结论。这些文章认为，巴黎公社的经验表明，不仅要取代而且必须彻底打碎现存的资产阶级国家机器。^③把巴黎公社作为一种组织模式加以运用，这种建议最初是主张取消党的工作组，建立进行文化大革命所需要的各种机构。文化革命委员会及其代表大会是按巴黎公社的原则建立起来的选举机构。^④这些原则很快被加以推广，从而提出了一种以巴黎公社选举制为基础的新的国家机器形式。^⑤

有迹象表明，陈伯达是把公社作为组织模式的主要鼓吹者。无疑，陈伯达与初期的革委会关系十分密切。不过，他确实声称，这一思想不单单是他一个人的思想，而是中央文革小组的产物。^⑥

① 例如，《人民日报》1967年1月22日社论；《光明日报》1967年1月23日社论；《解放军报》1967年1月14日社论，转载于《人民日报》1967年1月15日。

② 《红旗》1966年第4期第4—18页。

③ 《红旗》1967年第3期第17页。

④ 联合出版物研究服务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文件汇编（1956年9月—1969年4月）》，香港1971年版第213—214页；《人民日报》1966年12月26日社论。

⑤ 《红旗》1966年第11期，第37页，1966年第15期第21页。

⑥ 《时代背景》第830期第18页。

1966年10月，陈伯达批评了那些无视巴黎公社原则、操纵革委会的人，并把这些人与反对毛泽东路线的工作组相提并论。^①在1966年的另一次讲话中，他谈到，毛泽东1927年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强调了群众的创造力与革命的首创精神。陈伯达把毛泽东的这篇文章同马克思对巴黎公社的论述以及列宁对1905年革命的论述相提并论。陈伯达提出了公社模式所具有的深远意义，并声称：“革命不是改良旧制度。而是要依靠群众的伟大力量摧毁旧制度。”^②因此，陈伯达的观点更倾向于对现存政治制度进行更为彻底的批判。虽然他也提到党的先锋队的领导作用，但他还是强调党组织无力领导这场运动。新的组织形式的日益扩大反映了陈伯达的观点：将来“在更大的范围内建立文化革命委员会的代表大会制。”^③到了1967年1月夺权时，陈伯达主张，城市范围内的夺权应该仿效巴黎公社的模式。^④他认为，公社能提供产生新的国家机构的组织原则。

这一观点更明确的表现是，在1967年的夺权斗争中采用了公社的模式。人们认为，这种形式的主要优点在于它反对当权者的特权。公社的管理人员领取普通工人的工资，受工人监督，可以随时随地被那些选举他们的人罢免。而且群众能够“直接参加国家的管理”。因而公社能够“总结与反映群众的智慧和创造力”。^⑤

① 《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文件选辑》，云南省教育局1967年版第35页。

② 《红卫兵出版物》第19卷第6017页。

③ 《时代背景》第830期第18页。

④ 《火车头》1967年2月2日第7期第1页，载于《红卫兵出版物》第8卷第2375页。

⑤ 《红旗》1967年2月10日社论（由北京航空学院红旗战斗队撰写）载于《红卫兵出版物》第6卷第1536页。

正如上海公社宣言所指出的，政权问题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实质。公社完全符合建立新的国家机器的要求。尤其是它表明了早期的胜利果实被反革命修正主义者所篡夺的国家里，无产阶级通过何种手段能够重新夺回政权。必须彻底砸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新的国家机器。^①

公社形式的倡导者们借助毛泽东来支持他们的主张。尤其是他们把毛泽东称赞第一张大字报为“20世纪60年代中国的巴黎公社宣言”看作是预示了公社这种组织形式的形成。^②其实毛泽东的这番话是对广大群众参加文化大革命表示支持。而且事实很快就证明，毛泽东并不愿意以此来承认这个特殊的组织形式。毛泽东实际上不赞同推翻现存的政治制度，建立新的政治制度，他也不赞同公社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一个较好的组织形式的主张。正如毛泽东所说的，公社提出了“变革政治制度和国家体制的问题”。他对无产阶级统治下公社作为政权形式的有效性和持久性表示怀疑，并指出，如果巴黎公社还存在的话，那么它也会变成“资产阶级公社”。同样，毛泽东认为，十月革命后建立的苏维埃也落入了资产阶级手中。尽管他没有对自己认定的这类倒退作出详尽解释，但他显然不相信选举制能代表无产阶级的利益。毛泽东还指出了把公社制度同党的领导相结合的困境。^③总之，毛泽东的反对理由表明，他认为公社制度是对现存政治制度的最根本的挑战。他当然也指出了无产阶级专政在中国的种种问题，但他是依据政治方向是否能够促进社会主义革命的发展来看待这些问题的。毛泽

① 《文汇报》1967年2月7日；《文汇报》1967年2月5日社论。

②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48页。

③ 张春桥引用的毛泽东语录，载于《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69—671页。

东并不认为这种政治结构与无产阶级专政是完全不相容的。^①然而，所谓的巴黎公社社员所运用的分析方法是把阶级斗争看作是现存政治制度的一种功能。这就必须为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建立新的组织形式，以防止资本主义复辟。^②

对政权的强调也导致了把官僚主义定义为在社会主义社会出现的一个新阶级的结果。政治权力方面的不平等被视作阶级差别的主要特征。官僚主义者是政治不平等的受益者，他们从中获得物质利益，并成为生产资料的实际所有者。因此，为个人利益服务的官僚主义者被视为一个具有内部凝聚力的集团，一个新阶级，他们保护自己的政权和自身的物质特权，他们与劳动群众的利益是对立的。^③这种观点起初在同南斯拉夫的论战中，曾多次被论证

^① 参见斯塔尔的观点，即毛泽东强调的是组织的行为而不是组织的结构——“强调组织内部个人的行动而不是他们行动的机制特征”，见J. 斯塔尔，《继续革命，毛泽东的政治思想》，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134—135页，第147页，第157页，第187页（第135页引文）。

^② 巴黎公社模式尽管在早期的夺权运动中没有被中央赞许，但一直存在着企图建立革命委员会这种新的组织形式的危险。例如，广州的红卫兵反对城市夺权的方式，因为它违背了巴黎公社的原则。他们认为，城市夺权的方式没有完全打碎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人所把持的旧的国家机器，不能用镇压群众的工具来解放群众。他们的批判大都针对旧机构的残存影响而来，但也有人认为，若想不违背巴黎公社的原则，夺取政权就一定意味着对整个制度的彻底改造。《南方日报》1967年2月24日。

^③ 安多斯认为，毛泽东“敏锐地认识到这样一种可能性，即官僚们会轻易地以欲望来替代权力，以特权来替代教育的目的和革命领导权。由于组织立场同思想统治相联结，就可以以革命的名义来维护新的统治阶级的利益”，S. 安多斯：《毛泽东与马克思恩论》，载于《近代中国》1977年第3卷第4期第432—433页。也可参见J. 艾什恩克：《论资本主义复辟：毛泽东和马克思主义理论》，载于《近代中国》1979年第5卷第1期第64—65页。该文认为，毛泽东实质上是依据权力来定义阶级，并把它同统治制度而非生产资料所有制联系起来。

过。^①文化大革命中明确以此来反对中国官员的最引人注目的例子之一就是湖南“省无联”（省无产阶级联合会）。

“省无联”把以周恩来为首的“红色资本家阶级”或“新的官僚资产阶级”看作文化大革命的主要对象。官僚阶级剥削和压迫群众，并掌握着生产资料。因而，中国的文化大革命旨在“对财产和权力进行重新分配”。这就必须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并按照公社的模式建立一个新制度。这个目标的实现常被作为评价文化大革命初期阶段的标准。人们认定，官僚主义者一定会篡夺胜利果实。尤其是“省无联”，它把革命委员会视为同样为官僚阶级的利益服务的旧的国家机器的翻版。既然官僚阶级会采取种种手段保护自己，那么，文化大革命就必须采取新步骤来推翻这个阶级。“省无联”认为不能容忍改良主义。文化大革命初期只是停留在反对个别的执政者，而没有认识到必须彻底推翻已构成一个阶级的官僚主义。必须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形成一个完全新型的政治制度。反对改良主义的任何暗示都会波及到党本身的作用。“省无联”否定了业已实施的党的重建纲领，因为这个纲领必然导致建立一个为革委会中资产阶级当权者服务的修正主义政党。毋宁说，必须建立一个“毛主义”的政党，这就要求现存的政党进行重大的变革。^②

^① 特别是《南斯拉夫是社会主义国家吗？》一文，载于《论战》。这种分析在多方面同 M. 德热拉斯的分析相似，见《新阶级，对共产主义制度的分析》，伦敦 1966 年版。关于德热拉斯同毛泽东的差异，见斯塔尔《继续革命》第 117—122 页。

^② 前面对省无联立场的概括依据的材料是《我们的宣言》和《中国向何处去？》，两文均收入 K. 迈内特译《北京与新左派：国内国外》，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中国研究中心，1969 年版。这些材料中有矛盾之处。例如，在《宣言》中，阶级斗争的目标是以刘邓资产阶级司令部为首的“新生的腐化的资产阶级特权派”，而在《中国向何处去？》中，斗争的目标是以周恩来为首的“官僚资产阶级”。前者没有批判军队，因

“省无联”采用“极左”的语言来表述其纲领，而且实际上它同那些被谴责为“极左主义”的各种倾向也有联系。显然，这包括“打倒一切”的主张，特别是对根据文化大革命的官方倾向所定义的“好”的或“比较好”的大批干部加以攻击。也包括歌颂暴力革命，因为“省无联”认为“和平过渡”等同于“和平演变”。它竭力为武装夺权与武装斗争辩护。公开反对限制文化大革命的范围、以减少社会无政府状态的种种努力。这是强调政权与特权的阶级斗争分析的一种极端看法所导致的必然结果。既然阶级斗争是政治制度自身特征的功能，那么，它就不可能同现存制度相妥协；因而必须彻底摧毁现存制度。

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实践和组织

上述分析阶级斗争和资本主义复辟的三种类型肯定有某些共同的方面。例如，都把共产党的地位作为主要的着眼点，并且都有明确的“意识形态”内涵。正如西方许多评论家所指出的那样，阶级分析直接与各种行为相联系，特别是与当权者的行为相联系，而不局限于所有制的问题。三种分析类型都涉及到复杂现实的不同方面，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它们是相互补充的。因此可以认为，存在着与被推翻的阶级残余相联系的种种问题，存在着在当权者中形成特权阶层和精英阶级的种种倾向，存在着偏离社会主

(接上页注)为军队一直由林彪所统治并且基本上掌握在无产阶级手里。而后者认为，重视军队问题是文化大革命发展的标志。前者认为，大多数干部从1949年以来便走上了资本主义道路，但他们绝大多数是不自觉的，因此他们可以回到毛泽东的路线上来，尽管这是一个艰难持久的过程，而自觉走资本主义道路的极少数人必须被打倒。而后者则断言，百分之九十的高级干部形成了一个特权阶级，他们必须被打倒。因此，总体而言，《中国向何处去？》一文更激进地否定现在制度，并更接近于以上观点。

义方向的种种政策。其中每一种理论方法都是有用的，因为它说明了中国社会的一个重要方面。因而可以说，各种分析类型的集合是形成中国阶级斗争完整概念的一条途径。

三种分析类型有许多共同点。例如：上述涉及到残余的分析类型，分析了不能推进或巩固“社会主义”改革的要害所在，并指出，一些党员仍停留在民主革命阶段而没有进入社会主义。但是根据过渡时期存在着资本主义的消极特征来对社会主义革命所进行的分析也使用了同样的论据。没有进行“社会主义”改革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主要标志。因此，这两种分析类型似乎是从同样的论据中得出了极其相似的结论。

在其他情况下，三种分析类型侧重点的不同似乎是分析层次的问题。例如，有人说谋取特权的个人抵挡不住被推翻的阶级残余的“糖衣炮弹”。但另外的观点则认为，特权集团产生的原因只能是资产阶级权利，因为它为不平等的存在与滋长提供了必要条件。因此，一种分析类型的诸多方面可被视为对另一种类型的依据，从而形成了分析的层次。

然而，三种分析类型的共同特征、趋同性和互补性只是偶然的和次要的，它们之间的分歧才对于理解继续革命理论具有更为重大的意义。尽管所有类型在强调诸如意识形态斗争及党的地位等因素方面大体上都是相似的，但在对这些因素作更具体的解释时，它们之间的相似性便消失了。再说，把差异归因于分析的不同层次也并不完全妥当。再以特权集团的形成为例，这个形成过程并不是与一种而是与两种基本的分析层次——资产阶级权利的作用以及残余敌人的活动相联系的。在其他许多情况下，并不存在这些联系，因而特权集团被看作是个人堕落的结果，或者被看作是政治制度特征的一种功能。因而，在解释这些显而易见的现象时仍然具有不同的侧重点，而且它们之间的任何联系都不是系

统化的。它们仍有根本的区别，其中包括不同的解释以及据此对政治行为所作出的不同的规定。

同样，对于实行社会主义改革的不同分析类型的趋同现象也只是表面上的。既然对残余的分析强调需要有一种独特的社会主义制度，那么，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就要求为完善和保护改革而建立起这种社会主义制度。但是，在这种强调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消极形式的分析类型看来，社会主义不是一种制度，而是一个变革的过程。即使在“全民所有制”的企业里也残留着为革命的倒退提供基础的资本主义形式。因而，这类分析看到了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即使在那些被对这种分析类型视为社会主义制度主要支柱的领域里也是如此。在一种分析类型认为是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决定性因素的东西，在另一种分析类型看来，它们仅仅是社会主义过渡时期更大范围内社会变革过程中的一个阶段而已。

因此，必须抵制把三种分析类型融合为一个更统一的整体上的诱惑。尽管偶尔有人暗示，它们能融合为一种广泛的和系统化的理论解释，但中文资料并没有完成这种融合。对当时所有的主要概念，诸如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资本主义复辟等，人们仍有不同的解释。各种类型的分析反映了最基本层次上的差异——即理解中国社会主义革命的差异。

这些基本层次上的差异在文化大革命的实践中有着重要的意义。革命运动初期阶段的基本原则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这个由毛泽东、刘少奇等著名领袖明确阐述的原则，既用来反对“教条主义”——即不加批判地运用马列主义的原则和框框，而不详细研究具体情况；也用来反对“经验主义”——即从实际经验和知识出发进行实践，而没有从革命理论中获得认识。实践必须由理论来指导，否则，就不能断言这场革命运动是马列主义的。这个原则长期以来是中国共产主义的

基础，而且显然在中国抨击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修正主义”时也起过作用。然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思想在文化大革命中势必会遇到更多的问题。当然，中国人以前并不认为理论指导必然会规定实践活动，也不能为检验这一行动的成功提供具体的标准。但他们坚决主张，实践活动必须以马列主义为理论指导，必须运用指导性的理论来判定诸如革命阶段的特征、主要任务、革命的对象、需要克服的障碍、能够依靠的阶级力量或对立的阶级力量等问题。60年代的中文材料恰恰在这些基本问题上存在着明显的分歧。没有一种能同实践活动相结合的完整理论——或者更确切地说，只有几种不同的理论观点。这就意味着对文化大革命的实际内涵存在着几种不同的看法，这些看法都被纳入了继续革命的理论之中。它们又提出了不同的概念：社会主义革命的继续究竟蕴涵着什么，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是什么，它是如何发生的，文化大革命会带来什么样的变化，它的主要的攻击目标是什么。因而，根据理论与实践结合的观点，文化大革命不可能是一场统一的运动，它必然会成为具有不同的理论基础、不同的政治行动的几种不同运动的联合或竞争。

这有时并不只是混乱的问题，而是与文化大革命中，尤其是这场运动中的主要对象和主要依靠力量的重大的政治冲突联系在一起。最明显的例子也许是关于阶级出身引起的冲突，这一点在学生红卫兵中表现得尤为突出。^①一般说来，大致存在着两种不同倾向。一派提出，文化大革命的主角应该是阶级背景“好”的人——这些人属于“红五类”——而出身“不好”的人则应该是这

^① G. 怀特：《阶级政治学和阶级根源：文化大革命分析》，堪培拉，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当代中国中心1976年版；李洪元：《中国文化大革命的政治学：案例研究》，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8年版。

次运动的靶子。另一派则认为，最重要的标准是思想和行动；主要按他们对毛泽东思想信奉的程度来判断，在此问题上出现的剧烈冲突表明这一问题对两派而言意义重大。这又同对立的理论观点以及由此而来的对立的政治行动的概念有关。强调阶级出身的人基本上运用的是对阶级残余的分析方法，把“阶级敌人”等同于那些革命初期的对象及其后代。因而，在教育机构里，他们把矛头指向“资产阶级学术权威”，他们也关注着所谓反对上层建筑领域中的残余和破“四旧”的阶级斗争。这一派与业已建立起来的机构的关系十分密切。他们在诸如共产主义青年团这样的组织中占据优势，并倾向于支持文化大革命初期的党组织和党的工作组。^①

与此相反，第二派则坚决反对工作组和党组织。这一派的矛头直指那些阶级斗争分析法中所强调的社会主义社会内部产生的新阶级。尤其是他们所关注的“特权”问题，主要是针对阶级出身“好”的那些人。因而，他们指责这种出身的学生，尤其是干部子弟享有不平等教育制度的成果，从而成为新的特权阶层的一部分。更一般而言，他们并不那么关心残余的意识形态和被推翻的阶级的存在。他们关注党内的“路线斗争”，强调文化大革命所面临的“新”问题。因此，不同的理论观点的运用，同截然不同的文化大革命的方向观有关。

这种对立一直持续到“文革”后期。1967年末开始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也具有进一步强调对残余的分析的作用。^② 尽管个人

^① V. 尼和 D. 雷曼：《北京大学的文化革命》，纽约，每月评论出版社 1969 年版第 65 页。

^② 关于这一运动见《关于清理阶级队伍的材料汇编》，云南，1968 年版，华盛顿中国研究资料中心重印第 10 期；《时代背景》第 864 期。

是否应该被归入“走资派”之列是有待考察的一个问题，但这场运动所涉及的范围远比“文革”期间或“文革”前的任何事件要广泛得多。它包括对个人履历、社会出身、以往的政治活动等进行考查，涉及到中国革命的整个进程中各种各样的政治错误。这必然分散了对新的政治问题和方法的注意力，而这些政治问题与方法也许能把文化大革命同以前的政治运动区别开来。文化大革命并没有被看作是解决新问题的一个新途径，而只被看作是一种解决早已认识到的问题的更为彻底的手段。这特别适用于“清理阶级队伍”中的“阶级”这个概念。斗争的主要目标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产生的“新”阶级，而是退回到以前的阶级分类，并把阶级斗争置于对阶级残余的分析之中。如同在“文革”初期那样，这种作法对这场运动的对象和主要参加者具有直接的意义。尽管有些人（如张春桥）坚持认为这场运动不应该把矛头指向“造反”组织，^①但这也势必会波及到参加文化大革命的许多积极分子。这批人受益于政治上的积极行动主义的标准，但却受害于阶级出身的标准，正如他们的批判者在1966年所指出的那样，这是因为他们的队伍更加“不纯洁”。^②因而，这场运动中的阶级定义直接影响到文化大革命的方向与参与者的命运。

除了指导性的理论不明确的问题之外，文化大革命中理论与实际的结合在组织问题上也面临着许多困难。这对于明确和贯彻革命政策是至关重要的。自40年代初期以来所盛行的中国共产党关于领导权的思想一直把党组织视为理论和实践的权威结合。党

① 《红旗通讯》1968年第5期第2页，载于《红卫兵刊物》第6卷第1758页。

② 怀特和布莱歌把文化大革命作为一个单元来加以研究，认为这一运动（直到1969年才开始）削弱了反动派的力量。见M. 布莱歌和G. 怀特《当代中国的微观政治学：“文革”中和“文革”后的一个技术单元》，纽约，1979年版第57—59页。

对马列主义的指导性理论有着深刻的理解，而马列主义的指导性理论必须同实际情况相结合，特别是要密切联系群众。党的政策就是理论与实际的结合，这些政策包括从规定整个革命阶段性质的总路线到指导各地区或各部门具体问题的具体政策。党的组织机构是这些政策得以制定和贯彻的媒介，它们遍布在中国社会的各个角落与方方面面。党组织在任何地方都能对政策作出权威的解释并负责其实施。

像中共历史上的其他时期一样，文化大革命揭示出阻碍实现这一党的领导权思想的许多问题。这些问题包括脱离群众，不关心革命目标，对革命理论缺乏理解，思想僵化和利己的官僚主义倾向等。其中许多问题早在论述党及其作用时就很突出，在文化大革命中对这些问题又有了新的看法。文化大革命与以前的政治运动的根本区别在于它削弱了党组织的政治权威，导致了党组织机构事实上的瘫痪。如上所述，阶级斗争的不同的分析类型大都涉及到党的作用问题。在文化大革命以前，这类分析并没有危及到党组织的地位。实际上，关于阶级斗争的许多论述都是强调党的领导的重要性，而且往往用十分牵强的论据来证明这一点^①。但在文化大革命中，党的消极作用也引起了人们的注意，这在强调权力与特权的分析类型中最为明显，因为这种分析类型把党看作新阶级形成的“主要根源”。其他分析类型也把分析党的问题放在首位——诸如被推翻阶级的侵蚀和残余的影响，被推翻阶级“代理人”的活动，“资产阶级司令部”的广泛影响，采取偏离社会主义革命方向，有助于资本主义复辟的政策等。

在文化大革命以前，这些问题一直都被看作是党组织自身能

^① 对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的论述，载于《政法研究》1963年第2期第13—17页。

够纠正的偏差。在文化大革命中仍断定这些问题还在有限的范围内存在——例如，声称绝大多数干部是“好”的或“比较好”的。但实际上怂恿攻击党组织的作法同官方这种乐观的判断是相背的，而且也承认，这些问题并不能在党内得到解决。因而，按照这一观点，党组织（尽管这涉及到新的阶级斗争分析法）必须承担政治领导的作用，但文化大革命则向党开展阶级斗争的领导能力提出了更为根本的挑战。在系统提出和贯彻革命政策方面，对党组织发动的进攻及其由此而造成的党组织的瘫痪，导致了组织上的真空。

文化大革命期间，政治权威的中心从党转到毛泽东及毛泽东思想上。^①由于文化大革命的主要问题就是评价党的组织，因而必须有一个高踞于党之上的权威，以便能使用独立于党的自身组织机构的标准来进行这种评价。显然，这种权威的唯一人选便是毛泽东本人。特别是毛泽东思想能独立于党组织之外，并能用来批评党组织。毛泽东也许表示过谦虚，或对其著作的“魅力”提出过质疑。但“文革”期间毛本人及其思想所处的这种地位则是必然的。因为在削弱与党的组织机构相关的现存权力制度的过程中，必须有一种可供替代的权力中心，藉此可以证明党正在走向错误的方向，而党自身并不能认识或解决这一问题。

毛泽东所处的这种地位在很大程度上是以他个人的品质为基础的。这在强调其“天才”的言论中十分清楚地反映出来——例如，林彪曾突出地强调毛泽东及其思想。^②他企图从马克思列宁主

^① 斯塔尔：《继续革命》第87—96页；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的政治思想》，企鹅出版社1969年修订版第108页；F. 舒曼：《文革对思想和组织的批判》，载于何品第和左堂合编《中国传统和共产主义政治体制》（2卷本）第1卷第2本，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68年版第548—549页。

^② 例如：林彪认为，毛泽东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天才；见《文件汇编》第367页。

义那里找到天才论的依据。^① 后来林杰等人又进一步论述了这个问题，他们提出，马克思主义一向强调无产阶级领袖的个人天才，林杰则断言，确立杰出领袖的“绝对权威”是党的纪律和党的事业成功的保证。^② 这些观点是革命历史和当代革命运动中独特的个人观的一部分。中国革命的历史被重新解释为毛泽东创立了中国共产党，整个革命事业胜利都归功于毛泽东个人。^③ 这种观点同上述林彪所强调的个别领导人是中国革命的主要危险是一致的。由此阶级斗争就有可能被贬低成为毛与他的主要敌人之间的一种摩尼教徒式的冲突。正如林彪所宣称的，毛泽东是最正确的最革命的，他代表着无产阶级，而刘少奇、邓小平则是错误的，他们代表着资产阶级。^④ 一般而言，革命历史被视为“党内两条路线的斗争”，在这种斗争中，毛泽东总是代表了正确的路线。当前的这场冲突被看作是毛泽东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和隐藏在党内的“资产阶级司令部”之间的冲突。根据这一观点，毛泽东的权威不是以他作为党的领袖的地位为基础的。^⑤ 相反，党组织并不具有合

① 《文件汇编》第 339 页。

② 《人民日报》1967 年 11 月 3 日杨成武的文章；《人民日报》，1967 年 6 月 16 日林杰的文章。也有人认为，在革命胜利后，革命领导者的权威是最重要的，没有这种权威，就不能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也就不能实现向共产主义的根本转变。见《解放日报》1967 年 9 月 23 日——12 月 4 日《彻底批判和否定中国的赫鲁晓夫》的系列文章，《新华社》英文版，载于《时代背景》第 843 期第 5 页。

③ 例如，林彪的文章，载于《文件汇编》第 338—339 页；《人民日报》1966 年 9 月 15 日。

④ 林彪的文章，载于《文件汇编》第 362 页。

⑤ 见本杰明·史华兹引人入胜的论述：《德性统治：海外论文革的领导人和共产党》，载于《中国季刊》1968 年 7—9 月第 35 期第 1—17 页。也可参见 R. 佛弗《追求纯洁：毛泽东的文化大革命》，载于《共产主义问题》1969 年第 18 卷第 6 期第 15—20 页。

法性，那么，抨击那些不符合这个标准的人就不能被说成是“反党”，而应当被视为实际上是捍卫党。^①

对毛泽东思想的普遍崇敬进一步强化了毛泽东的个人领导。甚至在文化大革命前，人们就普遍认为，毛泽东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列主义，这与他站在历史的潮头，集中群众的实践经验与智慧的才能分不开。^②无疑，论证毛泽东比其他马列主义的主要贡献者更为高明的主要理由是：毛泽东具有丰富的实际革命斗争经验，而这并无损于毛泽东的个人品质。就像林彪所解释的那样，毛泽东思想并不是自发地在劳动人民中间形成的，而是毛本人天才的产物。^③人们常常说，毛泽东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如同列宁把马克思主义发展到马克思列宁主义阶段一样，毛泽东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发展到毛泽东思想这一新阶段。因而，像马克思和列宁一样，毛泽东也被置于革命理论发展的一个特定时期。^④

林彪还提出，其他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主要贡献者的著作是难以理解的，应把百分之九十九的理论研究集中在毛泽东思想上。事实上，他并不回避这种主张，即毛泽东的理论胜过马克思、恩格

① 《红旗》1967年第11期第5页社论；《人民日报》，1967年6月16日林杰的文章；《人民日报》1966年8月23日社论；《时代背景》第819期第13页，陶铸的文章。

② 《中国青年》1965年第16期第26页。

③ 《中国法律和管理》1973年第6卷第1期第7页，林彪的文章；《文件汇编》第363页；《新华社》（英文版），1968年3月14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第4142号第17页。

④ 《中国法律和管理》1973年第6卷第1期第7页，林彪的文章；《毛主席语录》第2版前言，北京外文出版社1967年版第1页；也可参见斯塔尔《继续革命》第69页。

斯、列宁和斯大林，毛泽东比他们“站得更高”。^①在林彪看来，马克思的《资本论》仅仅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而毛泽东则超过了马克思，他对社会主义社会的“规律与问题”作出了分析。这是颂扬毛泽东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发展和毛泽东思想在文化大革命中的作用的的关键所在。这一主张认为，毛泽东面临着马克思、列宁从未经历过或没有解决的许多问题。特别是，只有毛泽东才能依照中国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基本经验解决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问题。^②十月革命开辟了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道路，在毛泽东思想指引下的文化大革命则解决了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和向共产主义发展的问题。^③

如果说毛泽东思想为继续革命提供了理论指导，那么，依然存在着在革命运动中如何发挥这种指导作用的问题。文化大革命期间，“大民主”被视作促成毛泽东思想同群众运动“直接结合”的手段。^④这就形成了这样一种观念，即群众运动是权威的第二个源泉。事实上，过分强调群众运动，有时会成为识别和确定攻击

① 《文件汇编》第367页林彪的文章，与此相似的康生的论述见《文革通讯》1967年11月8日第2页，载于《红卫兵出版物》第14卷第4611页。毛泽东自己在1958年认为，中国共产党已经在革命实践中超过了马克思，尽管他同时承认在理论上的不足，见《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187页，也可参见施拉姆的观点，即文化大革命中，毛泽东思想具有了马克思所不可具有的普遍性，见施拉姆《毛泽东的政治思想》第116页。

② 《文件汇编》第367页林彪的文章；《中国法律和管理》1973年第6卷第2期第19页；《中国法律和管理》1970年—1971年第3卷第4期第265—266页；《红旗》1967年第16期第8—9页；《人民日报》，1967年6月4日。

③ 《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社论，载于《红旗》1967年第16期第16页；《人民日报》、《红旗》杂志社论，载于《红旗》1967年第1期第4页。

④ 《人民日报》、《红旗》杂志社论，载于《红旗》1967年第1期第11页；《红旗》1966年第15期第4页，林彪的文章。

目标的主要标准。特别是“文革”初期，镇压群众运动就成了追随“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主要罪证。人们断言，两条路线的斗争总是集中在对待群众的态度问题上。^①不过，源于群众运动的权威显然是次要的。权威的核心就是毛泽东思想，而毛泽东思想不能自发地在群众中形成，因此不得不依靠灌输。实际上这是在强调即使群众不理解毛泽东的教导，他们也得服从。^②因而，“大民主”的一个主要目标是用毛泽东思想教育群众。^③正如一份红卫兵刊物所解释的那样：“大民主”使所有的人都关心党和国家的大事并起来捍卫党的事业和毛泽东思想。所以，“大民主”是群众自我教育的一种新形式，只有通过它，群众才能学会运用毛泽东思想分析和解决问题。

在“大民主”的条件下，群众的争论与斗争一定会发展成为科学真理——毛泽东思想。通过斗争与争论，革命人民的思想就会与毛泽东思想融为一体，毛泽东思想就能掌握群众。在这种意义上，群众将会实现自我教育和自我解放的目标。与此同时，毛泽东思想也将同革命人民有机地结合在一起。……这就是“大民主”最伟大的作用。^④

所以，“大民主”的理论基础是毛泽东思想能够直接被群众所掌握，从而使理论指导与革命运动的实践相结合。这就排除了党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的权威作用。

① 《红旗》1966年第14期第2页社论。

② 令人啼笑皆非的是，林杰在批判刘少奇倡导的所谓“奴才思想”时阐发了这一立场。见《人民日报》1967年6月18日。也可参见林彪的文章，载于毛泽东等《毛主席文选》（无出版者、地点、时间）第96页。

③ 《人民日报》1967年1月9日。

④ 《红卫兵报》1966年11月11日，《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续编》161号第21页。

这个观点的新奇之处是显而易见的。例如，“大民主”被视为“人类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高度的真正的无产阶级民主，是毛主席的群众路线在社会主义革命中的新发展。”^①文化大革命期间的群众运动完全不同于中国革命早期阶段所采用的方法。陈伯达声称，在中国，无产阶级夺取政权有两种“方式”和“阶段”。以前一直是采用靠军事胜利控制城市的方式，派遣人员去夺取政权，这是一个自上而下的过程。而现在群众自己夺权，创造出优于巴黎公社和十月革命的经验。^②周恩来也曾以更为适当的方式表述过这个观点。^③毛泽东认为，以往各种运动之所以没能解决问题，是因为他们没有找到一种“完全彻底的、自下而上地揭露我们阴暗面”的方式，文化大革命找到了这种方式。^④

因此，毛泽东思想与群众运动直接结合的“大民主”便成为发动继续革命运动，解决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复辟问题的普遍原则。^⑤正如谢富治所重申的，依靠“大民主”是“毛主席对马列主

^① 《光明日报》1967年1月20日。也可参见《人民日报》1967年1月9日。而其他的文章则认为，把“大民主”看作是按照巴黎公社的原则来实现人民的权利，这是史无前例的。见《红卫兵报》1966年11月11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续编》第161号第21页；《红旗》1966年第15期第21页。虽然有人主张，“大民主”是对群众路线的发展，但它严重背离了中国共产党早期把群众路线作为党的领导方法的思想，见G. 扬《论群众路线》，载于《近代中国》1980年第6卷第2期第233—234页。

^② 《火车头》1967年2月2日第7期第1页；陈伯达的文章，载于《红卫兵出版物》第8卷第2357页。

^③ 《造反》1967年2月25日，载于《中国大陆报纸概览续编》第181号第13页。

^④ 《毛泽东思想万岁》1969年版第664页。林彪在党的九大报告中引用了这段话。见《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北京，外文出版社1969年版第27页。

^⑤ 《红旗》1967年第10期第61页；《解放军报》1967年4月21日社论，载于《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北京，外文出版社1967年版第87页；《人民日报》1969年8月7日；《红旗》，1966年第9期第28—30页社论。

义的重大发展，是同马克思创立科学社会主义、列宁创立一国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理论同样重要与伟大的贡献。”^①由于革命倒退是长期存在的危险，因而“大民主”的原则也不是一个临时性的策略，而是持久的需要。这些论述表明，随着党组织权威地位的削弱，以前关于社会主义革命领导权的概念也就不再适用了。只有文化大革命的发展及其所包含的群众运动的新观点才能解决阶级斗争和资本主义复辟的问题。因而，这是伴随着理论与实践怎样结合的新观点而出现的一种有关革命运动的组织基础的新概念。

无论怎样论述革命组织的这些新原则，它们都不能为以往党所承担的组织角色找到可靠的替代物。在很大程度上，这是由于很难把毛泽东思想作为唯一的权威核心来运用。人们认为，毛泽东系统地阐述了不断革命的理论，这是文化大革命实践的指导性理论。无疑，毛泽东从60年代初期以来就一直强调诸如阶级斗争、资本主义复辟等问题，但他并没有系统地论述过这些问题。^②这一点在文化大革命的材料中是显而易见的，人们很难找到毛泽东对整个问题的—贯论述，只能借助于断章取义的和高度概括性的零星语录。如上所述，毛泽东也许反对在论述阶级斗争时所出现的某些倾向，如彻底摧毁现存政治制度的观点。但由于毛泽东没有对他本人所假想的理论创新作出系统说明，因而他自己的著作也

^① 《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第55页。

^② 有人认为，毛泽东60年代的立场是变化不定和模糊的，见F. 特维斯的《1949—1965年的中国政治：变化着的毛泽东》，载于《时代背景》1974年第7卷第1期第1—15页，1974年2月第2期第1—19页；和《中国的政治与清洗：1950—1965年党的准则的整顿和衰败》第11章，纽约，1979年版。论述毛泽东继续革命观的其他著述，见J. 斯塔尔：《毛泽东不断革命理论的思想基础》，载于《亚洲概览》1971年第16卷第6期第610—628页；G. 扬和D. 伍德沃德：《从人民内部矛盾到阶级斗争：不断革命论和继续革命论》，载于《亚洲概览》1978年第18卷第9期第912—933页。

就未能避免所有中文论著所表现出来的缺乏理论清晰度的现象。这就使人们能够引用毛泽东的话来论证分析社会主义革命和阶级斗争的各种类型的合理性。因而，断言毛泽东“解决”了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所面临的新问题是缺乏根据的。^①

这种难题还带有这样一种随意性的假设，即毛泽东的理论指导能够轻而易举地转化为政治实践活动。无论如何，党组织占据显著的政治主导地位的主要价值在于，有一个机构能够对任何特定的问题制定政策。在文化大革命中，由于没有一个确定的组织机构能够对政策作出权威性的解释，因而分歧和冲突的范围很广，从而导致了某位评论家所谓的“无用的教条主义”的毛泽东思想。^②所有声称忠于这个指导性理论的不同组织在实践活动中都存在着分歧。即使不存在所谓绝对的政治特权、机会主义的侵蚀或追求特殊利益等因素时，也有可能出现这种情况。文化大革命期间，官方的文章以这些离经叛道的倾向为罪名来谴责群众运动中宗派主义的滋长。当然，在当时那种不稳定的政治局势下派性十分盛行。然而，派性滋长的根本原因是，仅以一般的理论为指导来开始群众运动。一般的理论概念运用于具体情况时产生了在相应的政治行动中前后矛盾的和直接对抗的观点。由于党组织不能对政策作出权威解释，就有可能出现每个团体作出自己特定的、

^① 文化大革命对毛泽东思想的运用并没有解决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问题，而是回避了这些理论问题并掩盖了理论上的贫乏。这首先表现在断章取义地引用毛泽东著作中的只言片语，从而作出任意的解释。它也适用于这样一种实证主义方法，即把毛泽东思想同具体的政策相等同。例如，毛泽东有关工业管理的思想可能包含着不要过多地依赖物质刺激，反对专家控制工厂等等思想。认为这些政策同毛泽东思想是一致的，便是没有考虑它们如何同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问题相联系的。

^② B. 沃马克，《毛泽东思想中的理论与实践》，载于J. 孙编《“毛泽东主义”的逻辑：批评与解释》，纽约，1974年版第27页。

对他那个团体来说是权威的解释。^①因而，群众组织逐渐在职责上等同于文化大革命以前的党组织。^②然而，与党组织不同，这时所出现的不仅是一个而是几个相对抗的制定政策的集团，而且，与党组织不同，它们与各级政权组织机构毫无联系，也不能成为把基层政策同高层的一般政策相结合的媒体。就群众组织完全是一个自由结合体而言，这种结合体只能强化和加剧派性斗争。

因而，文化大革命期间所形成的新的组织原则表明，这一原则本身是反组织的。对现存政治制度提出根本性挑战的观点不断蔓延，使得这种状况更加混乱。例如，“省无联”否认中国早期的革命，因为它们导致了新的官僚资产阶级上台。他们甚至否定“文革”初期的运动，断言那时一直实行的是改良主义，根本没有建立起毛泽东思想的权威等等。正如康生在批判这一组织时所指出的，这些倾向是非常危险的，因为他们彻底否定了中国制度的合法性。^③

从1967年初起，文化大革命着重于努力克服群众运动中的分裂与无纪律状况。^④在毛泽东思想指导下而兴起的群众运动本身就成了问题。为了扭转这种局面，中央领导层不得不从外部对群

① 邹说：《文化大革命和中国政治体制》，载于《中国季刊》1969年4—6月第38期第89页，L. 迪特默：《刘少奇和中国的文化大革命：大批判的政治》，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4年版第240页。

② G. 本内特和R. 蒙塔佩托：《红卫兵：戴小爱（译音）的政治传记》，伦敦，1971年版第210页，第221页。

③ 《一月风暴》1968年3月第23—24期第1—2页；载于《红卫兵出版物》第8卷第2389—2390页。

④ 见J. 多尔：《中国文革中的冲突管理：政治变革的案例研究》（波斯顿大学1973年博士论文）。多尔认为，“文革”的一个最为薄弱的环节是没有扩大和深化领导权理论，因而依赖于旧有的公式（第205—208页）。也可参见H. 哈丁：《组织化中国，1949—1976年官僚问题》，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8—9章。

众运动,特别是对诸如教育机构这种困难重重的部门进行干预。同时也恢复了旧的组织形式,比如把“三结合”作为临时的管理机构,或者使用军管。因而,这就回到了陈伯达所谓的文化大革命已经超越了的较早“阶段”的“形式”上。尽管这些形式在党组织暂时受到损害时一直发挥着作用,但文化大革命并没有为组织这场革命运动提出新的具有可行性的原则。

结 论

在文化大革命中,中文材料提出了关于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 and 实践的一种新观点。继续革命的理论是关于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避免革命倒退(这种倒退已在南斯拉夫和苏联得到验证)的理论。文化大革命本身就是以这一理论为基础的一次革命实践。

这种所谓的理论与实践的新观点的主要困境在于理论自身发展的不充分。在这整个过程中,中国人的文章一直在探讨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复辟等问题。但是,对所有这些问题则存在着不同的分析类型。文化大革命也许成功地提出了这些问题,但却未能加以解决。它没有系统地提出完整的继续革命理论;甚至对“社会主义革命”的涵义都意见不一。

理论观点的不一致在文化大革命不同的政治方针中得到反映。这也暴露出理论与实践结合的更为普遍的困境。其中最重要的是认识到革命倒退的危险很可能会颠覆中国现存的政治和社会结构。社会主义制度观是一种令人欣慰的观念,因为它明确肯定了中国制度的合理性。同时人们也看到了倒退的倾向,而要保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完整,就要清除这些不合时宜的或离经叛道的杂

质。其他的分析类型则没有提供充分的证据来证明这种合法性。这在下述观点中表现得最为明显，即新的敌对阶级的形成是政治制度本身的作用。但它也适用于这样一种分析，即把社会主义革命看作是对资本主义的逐步否定。这就提出了中国在什么意义上是“社会主义”的问题。在确立社会主义过渡进程的发展标准时就面临这样的问题。然而在理论混乱的情况下，这样一个明确的标准是不会形成的。这就会轻易地放弃社会主义制度的思想，甚至采纳与此相左的论点。

文化大革命成功地提出了问题，但未能解决问题，这最清楚地表现在有关革命运动组织的问题上。文化大革命初期严重地削弱了以往的组织制度，特别是这个制度的核心——共产党。这一进程主要是靠同现存的组织制度相对立的毛泽东的威望来推动的。这就提出了这样一种观点，即革命的方向和组织只能在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群众运动中产生。它成功地驳倒了关于党组织在革命运动中的领导作用的理论，但却没能提出开展继续革命的可行方法。首先，借助毛泽东的威望只能是一种权宜之计。它并没有建立公认的、牢固的权威——在随后的几年间张春桥和姚文元都曾试图解决这一难题。其次，所谓新的组织原则并未促成前后一致的革命运动，不妨说，它们导致了“宗派主义”与“无政府主义”，引起了严重的社会崩溃，加剧了削弱中国制度合法性的倾向。其结果是退回到以往的开展革命运动的观念，文化大革命便陷入了这种困境。由于采用了与社会主义制度相悖的概念，从而导致了理论与实践的进一步的脱节——对继续革命而言，退回到某些理论分析所归纳出的政策上是不恰当的甚或有害的。

尽管提出了继续革命的理论，但它在两个密切相关的方面则陷入了困境。它未能阐明关于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革命、资本主义复辟等根本问题。而且，甚至用它自身的术语

都未能系统地阐明组织社会主义革命，避免所谓的资本主义复辟危险的途径。

阎嘉陵译自《澳大利亚中国事务杂志》1986年7月第16期

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复兴

〔美〕邹 说

一、中国在 20 世纪的危机感和 国家复兴所一直面临的问题

1895 年 5 月 2 日，康有为等上书皇上，提出变法维新的主张，并为国家未能早日进行维新而深感痛惜，还以下述一段话讲出他们的民族危机感：

及今为之，犹可补牢，若徘徊迟疑，苟且度日，因循守旧，坐失事机，则诸夷环伺，间不容发，迟之期月，事变必来。后欲悔而改作，大势既坏，不可收拾，虽有圣者，无以善其后矣。^①

康的危机感是因 1894—1895 年中日战争中中国战败而引起的，其主要根源在于世界力量格局的变化。这是一个长期存在的使中国产生危机的根源。此外，中国的国际环境中另外两个因素

^① 康有为等《公车上书》，载葛伯赞和郑天挺编《中国通史参考资料·近代部分》第 2 卷（中华书局 1980 年修订版）第 51 页。

也对中国产生了显著的影响。这就是西方意识形态及西方模式和世界经济形势的影响。这方面的危机感虽然程度较轻，但也是始终存在的。甚至在1978年以后，中国某些权威的领导人，为了使其彻底的根本性改革为大家所接受，时而还要提到“亡党亡国”的可能性。

自本世纪初以来，在分析中国衰弱的原因，力求克服危机，寻求国家富强的过程中，中国的知识分子和政治领导人逐渐认识到开发和调动个人和社会群体的活力、才干和创造性的迫切性。这些方面是建设一个充满活力的国家的先决条件，但至今尚未完全做到。现在中国在经济以及其他领域实行“责任制”和进行“体制改革”，给予个人和社会群体以更多的物质鼓励和更大的自主权，以激发其积极性和主动性，就可以说明这一点。

调动个人和群体的主动性和创造性这个先决条件，虽然尚未完全具备，但可能而且实际上已经同另一个先决条件发生冲突。这个先决条件就是重新建立一个强有力的中央集权制政权，以重新统一全国步调，保持政治稳定，统制社会经济，积蓄社会财富和经济实力。第二个先决条件总是置于首要地位，尤其是在五四运动以后，而第一个先决条件始终被作为达到头等目标的手段。

二、马克思主义和列宁主义的党能够解决危机

所谓头等目标乃是指解决笼罩全国的国内危机和消除反复出现的国外威胁。（所谓国外威胁应明确理解为主要指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的不断肆意武力侵略——编者）国内危机首先是专制君主制的崩溃。辛亥革命及民主政体的夭折，非但没有缓和危机反而使之更加严重了。军阀主义的抬头使危机进一步加剧。五四运动

时期，毫不妥协地批判儒家思想，批判传统道德观念和当时的社会制度，这从另一个方面反映出危机。总体危机感促使中国人向外国意识形态和外国模式寻求解决办法。

中国再不能够立足于习以为常的传统、约定俗成的道德准则、日常生活的指导原则和现行社会政治经济制度来解决严重危机和新的问题。在这种形势下，意识形态能够发挥重大作用，可以推动创造新的历史，又有助于形成新的政治权威体系。^①从国外传入并最后在中国取得胜利的意识形态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意识形态早已在俄国发挥了无与伦比的作用；培育了布尔什维克党，使之具有巨大的凝聚力，决定了党的战略和策略，并赋予党以创造历史的使命感。^②马列主义是和一种组织模式同时传入中国的。两者都为某些中国知识分子所接受，那些知识分子当时对这种意识形态只有粗浅的了解，并未充分认识到按照列宁主义的原则建立一个群众性政党的意义。

何以中国许多激进的知识分子用马列主义来解决中国的问题已多有论及。马克思主义，是一种解决总体危机的理论，设想在不久的将来对社会进行总体改造，因而能够在中国激进的知识分子中间引起共鸣，因为这些人都有总体危机感，有一时还模糊而不完备的对社会进行总体改造的要求，并希望立即采取实际行动。列宁关于政权的基本理论，切合中国激进分子对社会进行总体改造的需要。如菲利普·塞尔兹尼克所说：“列宁主义的政治理论对政权的实质作了广义的解释。具体地说，布尔什维克的理论和实践认为政权具有社会性，政权的取得须综合采取所有各种措施，而

^① 诺尔贝尔托·博比奥：《葛兰西与文明社会观》，载钱德尔·莫菲编《葛兰西与马克思主义理论》，伦敦，1979年版第36页。

^② 阿尔文·古尔德纳：《两种马克思主义》，纽约，1980年版第4页。

不能仅仅依靠狭义的‘政治行动’，政权寓于一切组织机构内。这个见解部分地来自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部分地取决于布尔什维主义的目标——对社会进行总体改造。总体改造就使每个组织机构都具有政治性。列宁主义认为政治无所不在。”^①从思想上看，列宁主义包罗一切的体系同中国传统思想的一种倾向是相通的。这种倾向林育生（译音）称之为“持续存在而强有力的趋于一元论和唯理智论思维模式”或者说“唯理智论和整体论思维模式”的“文化倾向”。这种说法有点夸大，但不无道理。^②列宁主义还向中国激进知识分子提供了比传统思想更为系统的认识论和逻辑学（辩证逻辑）以及现代经济理论。

不难理解何以列宁主义的党能够成为唯一最强有力的复兴国家，彻底进行社会变革的行动集团。当时随着科举制的废除和专制君主制的瓦解，国家处于分崩离析状态，世代相传的“士大夫地主”^③统治阶级已在总体上丧失其政治上和制度上的支柱，中国要复兴国家和重新建立政府必须从社会入手。但是，因工业化水平低，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力量都不强大，农民若无外界的领导，不能在全国范围内采取政治行动。因此，在运动中起关键作用

① 菲利普·塞尔兹尼克：《组织武器》，美国，1960年版第5—6页。

② 林育生（译音）：《中国人思想意识上的危机》，美国，1979年版第41页，第156页。

③ 几经犹豫，我采用“士大夫地主”阶级这一混合概念，取代人们通常所说的“士绅”阶层。这个用语不是完全从经济上或政治上界定阶级，也不是完全着眼于财富、权势或声望，因而马克思主义者和现代社会科学家都可能提出质疑。但是，这个用语在一定程度上确切地反映出中国统治阶级的特质。中国统治阶级的经济基础是地主土地所有制，社会基础是拥有某种专业技能和声望，政治上是通过科举选贤任能进入官僚体系。这个阶级之所以坚固有力，能够在历史上长期维持其统治，就在于它将国家、社会和经济三者直接联结起来。它是建立在这三个领域最有权势集团共同利益的基础上。国家由它统治，社会在思想上和政治上由它控制，经济由它操纵。

的只能是社会精英而不是阶级。离开杰出人物的领导，即使一个强大的阶级也未必能成为一个自为的阶级而在政治上行动起来。

和过去不同，社会精英不再集中于“士大夫地主”阶级内部，不再依附于得到社会公认的给他们以权利和声望的统治集团。军队一度成为最有力量的集团。但是，他们缺乏为改造国家所必须具备的远见卓识，尽管不乏雄心。他们之间不停地交战，明争暗斗，不能建立起一个集中统一的有群众基础的政治组织，以扩大他们的影响。他们除与上层人物有私人关系外，不能同社会建立起有机联系。

于是，知识分子尤其是其中的政治积极分子就成为最重要的倡导变革的人物。但是现在知识分子之间在思想意识、学识素质、文化水平、社会背景、政治观点等方面有显著区分。他们不再是大体上出身于一个阶级，受教育的程度也不同。历来靠私人关系沟通思想可以将一小批知识分子聚合在一起。但是，这种关系局限性太大，不能靠这种关系建立一个大的政治组织，使之能在原有的政治结构和组织结构瓦解以后在政治领域发生影响，并使之成为组织知识分子进行各种活动的机构。因此，为了能够成功地采取政治行动，他们必须找到一个新的使大家团结一致的思想基础，和一种新的组织形式，使大家能够一起行动，顺应时代的要求，承担起复兴国家和改造社会的重任。他们从海外传播来的或在外国思想的影响下他们自己形成的各种思想体系中找到了这个基础。他们找到的组织形式就是现代政党。

但是，为什么一个列宁主义的党能够成为一个具有决定意义的行动集团而一些自由主义的政党都一一失败了呢？人们通常都说，列宁主义的党组织严密，纪律严格，入党标准有其特殊要求，能够在混乱的形势下卓有成效地迅速采取集体行动。同不具备这些特征的各种自由主义政党相比，它具有压倒优势。中共最后取

得成功的全部原因毋庸赘述，这里只就国家复兴问题指出其中一点。列宁主义的党是一个高度集中统一的拥有政治权威的组织体系，在国民党按照列宁主义模式进行改组，在南京建立政府和统一全国以前，中国所缺乏的正是—一个在全国范围内拥有政治权威的组织体系，而国民党的改组并不太成功，它所实现的全国统一也只是形式上的。所以在后来爆发的内战中，中共能够建立一个力量很强的国中之国，拥有自己的军队，自己的政府，有自己的辖区，成功地从国民党手中夺取了中国的统治权。1949年以后，中共基本是按照自己的形象建设国家。与这种情况不同，属于西方模式的自由主义政党，其存在必须以原来具有比较完备的政治制度为前提。他们的主要功能之一是建立三权分立或执政党与一个或多个反对党并立的制衡制度，防止或制止权力过分集中。虽然他们不会违背罗伯特·米歇尔斯^①所说的铁的寡头政治法则，但他们的组织是松散的，党内派别林立。在政治制度稳定的条件下，他们可以进行点滴改良，积以时日，在社会上造成权力结构的根本性变更，改变国家和社会之间的关系。但是他们不能在短期内就使社会政治制度得到改造。在人们认为必须立即解决危机而满怀紧迫感时，他们无能为力。

三、中国第一个阶段的社会革命： 延安时期的综合平衡思想

在马列主义具有决定意义的影响下，为了解决总体危机，中国人发动—场社会革命，以求从根本上改造社会结构和社会生活

^① 德国社会和政治理论家，1876—1936，其所著《政党》—书认为寡头政治是不可避免的。——译者

许多领域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运动，力求社会革命、政治革命和民族革命同时并进。事实证明，在同一个现代化的侵略强国进行的全面战争中，这个方针比单纯发动一个民族主义的政治运动，更能够使革命立于不败之地和发展壮大。在取得最后胜利的过程中，党领导的这种革命运动，根本改变了政权和人民群众之间的关系，重新确定了政权同主要社会集团之间的关系；建立了同农民的有机联系，并通过一系列同心圆式的联盟，谋求同社会各阶层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从而扩大了发动群众的范围，增强了运动的群众性，改变了社会政治力量对比。它以新的占压倒优势的社会力量联盟对抗城乡上层阶级的政治联盟。布兰特利·沃马克对此有一个恰当的比喻性说法：它使政治外围变成政治中心（沃马克的原话是“传统的中国政治的外围——贫下中农，变成革命政治的中心——译者”。^①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观念，推动政权和社会各阶层之间的关系发生根本变化，并为这种变革提供了法理依据（但是1957年以后，却给新政权带来了新问题）。社会地位低下的阶级要通过斗争推翻特权阶级，自然需要动员受压迫群众为保卫自己的利益而镇压特权阶级。因此，阶级斗争观念就促使毛泽东强调群众、群众运动和毛在延安时期所明确提出的群众路线的重要性。

关于群众、群众运动和群众路线这三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我想提出以下几点看法：

第一，阶级斗争观念和群众路线方针之间的关系比一般人所认为的要复杂。群众路线不单单是进行阶级斗争的一种方式，也不能完全追溯到阶级斗争。实际上，在江西和延安时期的政治、经

^① 布兰特利·沃马克，《毛泽东政治思想的基础（1917—1935）》，美国，1982年版第195页。

济和军事条件下，群众路线的方针和实事求是的原则相结合，促使毛泽东在许多方面采取日益温和的政策，大大地有助于党争取到越来越多的人，而缩小反对自己的势力。在这方面，群众路线对阶级斗争观念起到一种制衡作用，因为阶级斗争观念总是易于产生过激政策。

革命时期，中共正是通过群众路线找到了革命根本利益和农民眼前经济利益之间的平衡点，并且成功地保持了其间的适当平衡：革命的根本利益必须维护，农民眼前的经济利益也不受到损害。这种平衡或者说妥协，是中共在政治上和军事上取得农民支持并领导农民奔向其最终目标的必要条件。在其1927—1949年的发展过程中，中国马克思主义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就是这种平衡思想。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在延安时期正式命名为毛泽东思想，乃是很不容易地在一系列问题上将具有对立倾向的两个方面结合在一起的产物。这些具有对立倾向的问题是：革命激情和尊重社会政治现实的审慎态度，抓阶级斗争和走群众路线，精英领导和依靠人民，重军事实力和强调政治领先，高压统治和说服教育式的领导，群众大动员和细致的组织工作，从政治上洞察社会和照顾群众与各社会集团的实际利益。中国马克思主义之所以行之有效，就在于它难能可贵地将上述一系列具有对立倾向的两个方面的问题结合了起来。这从理论上说，是为了做到理论和实践的统一，从政治上说，则有利于进行两条战线上的斗争。

第二点是关于群众这一概念所产生的问题。当毛泽东最初在江西经济落后地区发动群众而形成这个概念时，它是和占压倒多数这一观念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专业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在全国是个很小的少数，在江西根据地实际上不存在。虽然这个社会阶层在日后的现代化事业中是不可缺少的，但毛的群众概念在其形成时期却与之无关。延安时期毛强调知识分子的重要性，但

他又断言文艺从属于政治，这就暴露出他对专业人员在现代社会中的作用缺乏了解。（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不仅对文艺与政治的关系做了马列主义的精确的论证，而且对社会知识分子革命文艺工作者在社会中在民族解放斗争中的作用都有充分的肯定和具体指导——编者）

第三，是对群众、群众运动和群众路线的一点分析。众所周知，在革命战争和阶级斗争的年代，毛泽东比任何别的领导人都更加充分地发展了关于群众、群众运动和群众路线的思想，旨在发动社会各阶层积极参与政治，并在作出决策时考虑到他们的利益，依靠他们贯彻各项方针政策。群众路线被认为是用以制定和贯彻政策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认识论或方法论”。^①

在社会革命和阶级斗争的大背景下，群众运动是为了在一定时期达到一定的目的。就本文所分析的问题而论，其目的首先是根据阶级分析使被压迫群众获得其社会经济权利。人们认为，要达到这些目的，必须以暴力推翻压迫者，使其威风扫地，并使革命群众不可战胜的力量通过群众性的集体行动有时是恐怖行动生动地显示出来。从1926—1927年的湖南农民运动，经过土地革命和查田运动，到1946—1949年的土改运动，中共的革命经验清楚地证明，要使贫穷阶层获得其社会经济权利，并使群众发挥其力量、才干和创造性以达到某种军事与政治的目标，群众运动则是最有效的手段。在生死斗争中，群众的积极性和革命热情可因一个运动接着一个运动而持久不衰。这是为实现夺取1949年全国胜利的政治军事方略所不可缺少的精神力量。

但是，还需要指出，改造国家的革命运动在其开始时，不论什么现行的法律，不论什么社会生活中个人按照风俗习惯通常不

^① 《毛泽东集》，东京北望社1971年版第9卷第28页。

应该受到侵犯的权利，不论什么人与人之间的道德准则，都是一概置之不顾的^①。虽然随着革命的发展制定了新的革命法律，建立了人们的行为规范，但是革命实践已经开了群众运动可以合法地践踏法律（这里只能是指旧的统治阶级的法律——编者），背离传统和破坏各种约定俗成准则的先例。在这种情况下，建立法治和民权体系，就不仅仅是一个建立同中国悠久历史传统格格不入的制度问题，还需要克服中共数十年斗争和战争环境中所形成的革命传统中一种强大的习惯势力。

在整个革命时期，群众运动又用以摧毁上层阶级的政权及其支配下的中下层社会组织。在这个过程中，党建立了新的群众组织，培养了新的积极分子。这些组织，其中都有新积极分子，成为地方政权机关的基础。经过二十余年的革命战争，一种新的政府机构建立起来了，其下层、中层，许多情况下甚至上层，配备的都是农民出身和具有农民倾向的人。政府机构及其干部的农民倾向，在革命时期的国中之国，是保持同农民密切联系的积极因素，但在中共夺取全国政权以后，却导致低估城市知识分子及其观点在中国现代化事业中的重要地位。

四、延安时期综合平衡思想的解体 及其恢复和发展：自1957年截至目前

1949年取得全国胜利后，中共成为执政党而缺少外部从制度

^① 1926年毛泽东承认湖南农民在斗争当地土豪劣绅时采用了违背法律的手段，但他认为那是革命斗争的需要。《湖南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宣言》，《毛泽东集》第1卷第205页。又见《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同上，第207—249页；《为杭武工作给阔西的一封信》，同上，第3卷第99—105页；《查田运动的初步总结》，同上，第3卷第341—356页。

上和政治上的有效制约。在这种情况下，“权力腐蚀人，绝对的权力绝对腐蚀人”。这是阿克顿勋爵的名言，中国一位改革者1980年接受采访时曾引用这句话正确地指出1949年以来新出现的问题。延安时期的综合平衡思想解体而出现左倾。左倾的发展始于1957年的反右派运动，接着是大跃进，到文化大革命达到登峰造极。“文革”期间，1966—1968年群众的政治行动达到一个左倾高潮，1975—1976年，又在意识形态领域出现一次左倾高潮。

在此期间，毛泽东关于在一定条件下同实践、经济基础和生产力相对应的理论、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在历史发展过程中起主要的决定的作用的论断，完全压倒了要求审慎地对待现实的观点。“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口号，发展成“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要求推翻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资产阶级司令部”和“党内资产阶级”。革命的对象是“官僚主义者阶级”。个人崇拜的浪潮完全冲垮了集体领导。群众运动被用来摧毁或削弱党的领导，完全脱离了正常轨道。红卫兵的高压和不受约束的恐怖行动，代替了面对面或小组范围的说服教育。最高领袖动用军事力量干预党内斗争，使之调解对立群众组织之间的激烈冲突，并在一段时间内对大部分机关实行军管。群众路线成了一个空洞的口号，只在形式上保持着革命的优良传统。群众的切身利益受到压制，最初是借口“破私立公”，后来又把群众的经济利益等同于“资产阶级法权”，说“资产阶级法权”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基础。在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和“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的口号下，更加强调从政治上分析一切社会现象。延安时期综合平衡思想的彻底解体，使主要社会阶层中的大部分人，从知识分子、工人到农民，都疏远了党，再加上各级都发生抑制不住的赤裸裸的权力斗争，结果就造成了对党的信任危机和信仰危机。

这次危机，是20世纪中国一系列危机中最新发生的一次，使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进入了另一个阶段。这个新阶段的正式起点是1978年12月十一届三中全会。自那时以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已经成为中国意识形态的一个根本观点，不再强调理论起决定作用。在各项经济改革尤其是农业生产责任制中，经济利益和物质鼓励均占重要地位。重新承认市场机制对计划经济是一个必要的补充。近年提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① 这表明市场机制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现在不再像毛泽东那样越来越强烈地强调阶级斗争。群众动员工作又改为通过正常途径有组织地进行。群众运动和群众动员同群众路线有了区分。群众路线被列入“实事求是”之后作为“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第二个基本点。现在人们屡屡为1949年以来群众路线之废弛而感到痛惜。同时，一再申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维护列宁主义党政一元化国家的立国之本，防止以三中全会为象征的改革势头失控。既反对左倾，也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以“两条战线上的斗争”取代“两条路线的斗争”，作为解决党内矛盾的一种方法，以保证思想上、政治上沿着适中的道路向前发展。

五、结束语

中国革命交织着成功和失败，崇高的期望和沉痛的失望，光辉的业绩和自己造成的倒退，强烈的信仰和可悲的幻灭，这种经

^①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1984年10月20日），见《十二大以来》（中），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568页。

历尤其是国家图存和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意志，激励中共不畏挫折，一次又一次地努力重新建立中国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体系，探索中国的现代化道路，改革弊端丛生的政治体制，重新确定国家同社会的关系，激发人民的干劲和创造力，以达到国家的复兴。鉴于这项使命具有划时代的性质，中国国内外还存在着一些不利的条件，其前途是捉摸不定的，还可能发生更多的曲折。但是大方向是清楚的。1981年6月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规定了大方向，1982年9月通过的党章和同年12月制定的国家宪法，为改革党政一元化的国家体制奠定了基础，描绘出了新体制的轮廓。1986年9月通过的关于精神文明的决议表明，为了建立新的体制，为了健全组织并使之正常工作而解决人们必须具备的态度、技能和作风问题，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当今中国的政治生活为一种新的模式所支配，这种模式是中国经历了同西方一个世纪的对抗而形成的。在这种模式中，传统成分和现代因素，老古董和新事物，外国的范例和中国的现实，西方的知识和中国人的心理，有时仅仅是兼收并蓄，有时不稳定地相混合，有时则完全结合为一体。这种模式，虽然其某些部分、辅助成分、结构形式和方式方法是传统的，但是从其整体，从其方向、实质和目标上看，则基本上是现代的。社会主义属于现代，马克思主义来自西方。

王应一摘译自《中国国家权力的基础与限度》英国伦敦大学东方与非
洲研究学院 1987年版

思想的永生

〔美〕罗伯特·J. 利夫顿

对于毛泽东思想这一非凡的整体，我们该如何去理解呢？这个人与他的思想融成了一个宏大的意象，这一意象既成为追求革命不朽（revolutionary immortality）的动力，又构成了革命不朽的实质。

一位政治领袖被人为神化，这在历史上远不是第一次。但就其形式之极端、参与者之多、崇拜情绪传播之深广而言，几乎无人能与毛泽东的事例相比。更为特殊的是，在毛泽东逐步上升到高于政府和党的地位的过程中，他的思想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由于世界趋势与此相反，是使人物、思想乃至其他一切事物脱去神圣的光环，因而这一点就尤其引人注目。西方观察家们往往对这种思想的神圣嗤之以鼻，但我们最好还是更仔细地去看一看与此有关的一些心理与历史倾向。

所有文化都会将思想神圣化，但中国最为突出。儒家强调“名”在维系人们生活秩序方面的功用。传统的“正名”原则既要求每个人都按其相应名份行事，又要求人们在名实不符时进行相应的道德调整，以使名实相应。正如格兰里特所说：“是‘名’拥

有人，而不是人拥有‘名’。‘名’是不可摆脱的。”^① 我们可以说，这个个人对之负有重大责任的“名”是永世长存的，而个人自己仅仅一闪即逝。只有与“名”和谐一体，个人才能实现“诚”，才能与“天道”合一。

汉字的特质以及人们对它的传统态度也加强了语词的威力。作为象形文字或造型意象 (formative image)，汉字易唤起种种情感与联想，其符号象征性力量强于拼音文字的语词，阿瑟·赖特把这种力量称为“感召力”(weight)。^② 而且，按照传统中国的教育和考试制度，人们要想进入公共生活，就得会背诵那些蕴含着社会道德理想的文字。这种记诵本身反过来就意味着置身于中国人的特别的历史世界，从而，人们与语词的联系成为通向永生之象征境界 (symbolic immortality) 的主要途径。

虽然中国式共产主义有自己的一套术语，但它很大程度上继承了传统中国注重词语的倾向。我们必须从这样的文化背景来理解毛泽东利用词语的方式。毛泽东不是仅仅照搬这一历史久远的倾向，而是以一种当代杰出领袖的特定方式利用这种词语中心的传统 (a word-centered tradition)。

毛思想的西方研究者在解释其威力的根源时颇感棘手。对于毛作为马克思主义者是否具有原创性的问题，看法往往有分歧，但多数人都正确地强调了他一直关注“斗争”、“矛盾”、“整风”和“改造”等主题。然而，我相信有一个重大的深层特征尚未得到应有的注意，这就是一种生命存在意义上的绝对化倾向 (existential

① 玛萨尔·格兰里特：《中国的文明》，伦敦，路特赖基-克根·保罗出版公司1930年版第313页。

② 阿瑟·F·赖特：《中国语言与外国思想》，见他自己所编《中国思想研究》，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53年版第286—303页。

absolnte)。它坚持主张以要么获得一切，要么一无所有的极端态度去直面死亡。这一特质是塑造文化大革命主观风貌的最重要因素。毛泽东总是进一步强调，这种直面死亡应当具有价值，应当与一种超验模式相联系。一个人必须无所保留地冒险，因为他不仅没有什么可以丧失，而且甚至在死亡里反而会有许多收获。

在《毛主席语录》这本“文革”的红色小圣经里，这种思想特质有许多内涵丰富的例证。《为人民服务》写于1944年，是毛泽东中国革命期间的著述里最受重视的文章之一，在《毛主席语录》里一个重要章节就采用了这五个字为标题。本章的首条语录要求所有人“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末尾两条则选自《为人民服务》一文，都是有关死亡和濒临死亡的。前一条对“死得其所”作了简要解释：

要奋斗就会有牺牲，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但是我们想到人民的利益，想到大多数人民的痛苦，我们为人民而死，就是死得其所。

虽然随后是小心的提示：“不过，我们应当尽量地减少那些不必要的牺牲。”但这并不能改变上段话的要旨。后一条语录更为详细，并运用了古典的比喻：

人总是要死的，但死的意义有不同。中国古时候有个文学家叫做司马迁的说过：“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为人民利益而死，就比泰山还重；替法西斯卖力，替剥削人民和压迫人民的人去死，就比鸿毛还轻。

这里，“重”意味着持久的意义，死亡是因为其有助于中国人民永恒的革命进程才会“比泰山还重”的。毛泽东鼓励每个人都以如此的态度对待死亡，从而在人生中加强其个人的永生不死的感受 (sense of immortality)。

《毛主席语录》中的《战争与和平》一章包括有选自30年代后期文章的谴责非正义战争颂扬革命战争的段落。其中把革命战争说成是“一种抗毒素，它不但将排除敌人的毒焰，也将清洗自己的污浊”。并且“其力量是很大的，它能改造很多事物，或为改造事物开辟道路”。毛泽东还自豪地宣称：“对，我们是革命战争万能论者，这不是坏的，是好的，是马克思主义的。”这里的“万能”在一个层面上固然是指政治方针的优先需要，但在另一个层面上则是指一种无限的革命权能感，这种感觉是是为正义事业而直面死亡的净化体验激发出来的。

“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所表述的大概是毛主义所有观点里最著名的一个概念，在《毛主席语录》中以这一句话为标题的章节里，上述的权能感再次出现。摘自毛泽东1957年在莫斯科的一篇讲话里的语录是相当有名的：

我说一切所有号称强大的反动派统统不过是纸老虎。原因是他们脱离人民。你看，希特勒是不是纸老虎？希特勒不是被打倒了吗？我也谈到沙皇是纸老虎，中国皇帝是纸老虎，日本帝国主义是纸老虎，你看，都倒了。美帝国主义没有倒，还有原子弹，我看也是要倒的，也是纸老虎。

我们首先可以看出，“纸老虎”的比喻意在揭示一种根本性的虚弱，这种内在虚弱与缺乏永恒革命的特质密切相关。由此，这种心理逻辑便暗示，“脱离人民”的虚弱的敌人将无法威胁拥有不朽特质的毛主义者。

最重要的是，人们不要怕死在敌人手里。在毛泽东1938年一篇重要军事论著《基础战术》的原始印件中，我们得到了上述启发：

我们看见敌人时，就不要以为敌人手上拿着武

器就如老鼠见猫一样，怕得不得了，不敢接近他，混入其中去做破坏的工作。我们是人，敌人也是人，均是人，那么怕什么呢？怕他有兵器吗？兵器我们可用方法夺取过来的，不过是怕给敌人打死。可是受敌人压迫到这步天地，难道还有谁怕死？死都不怕，那还有什么敌人可怕呢？所以我们看见敌人的时候，无论他是多少，只要当他是可以充饥的饭包，马上就可以将他吞下去。

在压迫比死亡更坏的预设背后，是一种典型的毛主义的超然音调 (tone of transcendence)，它似乎是启示革命者：对他来说并不真正存在什么死亡，他绝对没有什么可害怕。早在1919年，在划时代的五四运动的文化与政治革命的热潮中，毛泽东就提出了这一主旨：

什么力量最强？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什么不要怕？天不要怕，鬼不要怕，死人不要怕，官僚不要怕，军阀不要怕，资本家不要怕。

为了消除对貌似强大的敌人的畏惧，毛泽东采用了笼统拉平和否定永生的方式（“我们是人，敌人也是人，均是人，那怕什么呢？”）。但这种拉平只是一个前奏，毛泽东实际上是认定唯有他自己的革命组织具有永生不朽的地位，因而是置身于日常生死纠缠与超自然及历史的影响之外的。因而，正如毛泽东在《基础战术》中所说的那样，革命能完全彻底地“解决打仗、死亡和杀敌问题”。

一位领袖如果能够将这些超验原则灌输给追随者，他就能将最严重的危险与崩溃转变为一种安稳有序的使命感 (an ordered certainty of mission)，将最令人瘫痪的死亡焦虑转变为傲视死亡、迹近不可战胜的平静。这样的领袖事实上能够成为一切极权主义运动都在寻觅的那种全能的领路人，文化大革命中将毛泽东称颂

为“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说的正是这种含义。与其说毛泽东的思想是描述未来的精确蓝图，不如说它表征了一种“道”，是关于服从于某一超验目的的一种特定生存模式的召唤。^①

在这种“道”的背后存在着两个心理学预设，这两个预设 在毛泽东的思想里早就引人注目，但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才被毫不含糊地坚持。第一个预设是有关人心无限可塑，可以无限制地予以改造、转化、整治的意念。第二个预设与此相关，即以为意志全能，用毛泽东自己的话说就是“精神变物质”。这就是说，无论是人承受自我改变的能力，还是人改造环境的能力，都是没有限制的。只要他决意改变，就能使整个宇宙屈从自己的意愿。在此，起支配作用的意象还是有关革命永世长存的感受，正是这种感受把那些过度的权能赋予了心灵。之所以要主张心灵可塑和精神万能（这两者是中国共产党思想改造过程的中心目的），关键就在于人们要祛除先前的获取不朽感的模式（尤其是中国家族制度所提供的血缘基础上的模式），代之以比较新的革命模式，即由有机的革命“大家庭”、长存的革命业绩和超然的革命热情所构成的那些模式。

文化大革命的一个显著特征就是将上述整个过程具体化了。从而使毛泽东这个人与“毛泽东思想”汇合成一个能够赋予人们不朽感的主体（immortalizing corpus）。在中国的新闻媒介里，毛泽东已被规范性地描述为“当代最伟大的天才”。人们也得到保证：“毛泽东思想照耀到哪里，哪里的人们就会看见为自由而战的道路，革命就有胜利的希望。”与此同样重要的是，这一“毛泽东及

^① 玛萨尔·格兰里特《中国的文明》，伦敦，路特赖基-克林·保罗出版公司，1930年版第313页。

其思想所构成的主体”(man-thought corpus)已与那一宏大的文化与革命的永恒根基汇为一体,即毛泽东与人民群众汇为了一体:

毛主席……最相信群众,最关心群众,最支持他们的革命运动和首创精神。毛主席和人民群众共命运,和人民群众心连心。我们必须把对毛主席的信仰和关心化为新的战斗力量,夺取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新胜利。

由此,“毛泽东及其思想所构成的主体”便承担起一个重要职能,成为区分人民与非人民的“根本分界线”:

毛主席是当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最卓越的继承人,是中国人民和世界革命人民最敬爱的领袖。毛泽东思想是当代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顶峰,是反对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拥护还是反对毛主席与毛泽东思想就是区分马克思主义与修正主义、革命与反革命的根本分界线。

思想本身已被神化,它被说成“指南针和精神食粮”,“一句顶一万句”。毛主席的著作是:

世界上最好的书,最科学的书,最革命的书……

古今中外从来还没有过像毛主席著作这样的书……

它们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与列宁主义,它们是现代世界马列主义的顶峰。

毛泽东的思想的神圣性又直接牵涉到诱人的革命彻底性问题(revolutionary totalism):

一个人必须是彻底的革命派。有彻底的革命派,也有不彻底的革命派。有些人就是这样,你不能说他们不是革命派,但他们又不是完全的革命派。他们是半革命,半不革命……

这段话的下文接着解释说，彻底的革命派“时刻准备献出生命”，并且（用毛泽东自己的语言来解释）“决不前怕狼后怕虎……有决心改天换地，与敌人斗争，坚持真理”。一个人只要能够真诚膜拜毛泽东的思想，他就能够像这样忘我与无畏。至于真诚膜拜毛泽东思想是指什么，有一段话提供了启示，这段话是对有关言语本身如何神圣化以及信奉这些言语的人如何获得不朽感的一个精彩概括：

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心中的太阳，是我们生命的根基，是我们力量的源泉。有了它，人就会无私、勇敢、睿智、无所不能，就不会被任何困难所压倒，就能战胜一切敌人。毛泽东思想会改造人们的思想，会改变祖国的面貌……世界被压迫民族有了它，就能求得解放。

“毛泽东及其思想的主体”被扩展成了一个无所不包的预言：它哺育人们，预告他们的未来，并且改造世界以求实现其预言。它还激发巨大的精神力量，能够所向披靡、无坚不摧。

人们不时提及有一个神圣的思想序列，从马克思一直延续到毛泽东。有时，列宁并且还可能包括斯大林被视为中间环节，由此再从毛泽东传到林彪。毛泽东被说成是“创造性地运用”了马克思主义，林彪则又被看作“创造性地运用”了毛泽东思想。但这所谓“创造性地运用”，在前者是指一位天才所实现的理论转化，而在后者不过是指一位忠诚下属的遵命行事而已。这里真正重要的是，毛泽东及其思想这一不朽的主体通过上述思想序列与过去和未来已经联贯一体，它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毛泽东思想的光芒照耀全世界”，它是所向无敌、不可战胜的：“反对毛泽东思想等于飞蛾扑火、自取灭亡”。

这种对毛泽东的讴歌赞颂无疑会时常导致乏味的形式主义，导致适合一切场合的官话、套话。中国报刊常常报道一些实际运

用毛泽东思想的惊人消息，结果往往立即遭到外界的嘲笑，但这里我们还是应当作更精细的考察。最为外界所嘲笑的是“文革”初期时中国坚持把其国际乒乓球比赛中的辉煌胜利归功于毛泽东思想。当以后有消息称那位世界冠军因为种种缺点而遭严厉批评，最终被逮捕时，嘲讽与讥笑就更没有节制了。然而，美国乒乓球会主席哈里森先生的评论相比起来却要严肃得多：

毛泽东的著作与精神，影响着中国人打的每场比赛。

国家队在比赛前都背诵毛泽东的语录给自己鼓劲。激烈比赛的中途，中国人往往重复呼喊毛泽东的警句，为自己的选手加油。这种做法的心理效果相当可怕，似乎颇能激发运动员的刻苦坚忍和其它的非凡努力。^①

如果我们承认哈里森先生不是毛泽东的信徒而只是以敏锐的观察家身份在评论，我们就必得断言，信奉毛泽东的不朽的统一体，确能促使人们顽强拼搏、创造业绩。

中国四处宣传，在其从事钻采油井、建造大型现代机场、按时完成钢铁工业的尖端设备等重大项目时，毛泽东思想都起了巨大作用。我们可以猜想，这其中既有官样套话，也有真诚的成分。当我们被告知农民们如何以真正的毛泽东式的态度“改天换地”，战胜风沙旱涝灾害夺得伟大胜利时，我们可以肯定有许多农民是言不由衷的。但与此同样真实的是，参与劳动的有些人确实从反复吟诵的毛泽东语录里得到了激励。“人听主席的话，机器就听人的话”的口号对于一个致力于工业化的政权来说是颇为危险的简单化。但无可否认的是，人们在许多情形下确实能够从毛泽东及其思想这一象征不朽的统一体里得到精神支持。

毛泽东及其思想的统一体是在狂热的文化大革命中形成的，

^① 帕顿·基瑟文，见纽约《时代》周刊1967年10月22日第149页。

其本性中就包含了过分倾斜以至滑向主观思想深渊的倾向。本着这种偏向，毛泽东思想被说成是明确体现了世界上“革命与反革命两大力量”的“最后斗争”，还被说成是“人的革命化”的关键途径。据说有的英雄人物就是在毛泽东思想的启迪下颇有领悟，说“我们必须生为人民生，死为人民死……革命不怕死，怕死不革命”。这里是在宣称，毛泽东及其思想的统一体可以赋予我们无比巨大的权能，从而使成为人、技术与死亡的绝对主宰。

如果不是因为毛泽东非凡的生涯和他对中国人民的影响力，人们便很容易以为对毛泽东及其思想的整个崇拜只不过是迎合一个老人的虚荣心的一种沉醉。事实上，毛泽东的生涯几乎就是他所主张的在生命存在意义上持绝对化态度（*existential absolute*）的那种类型。在本世纪里，没有谁的经历比毛泽东的生涯更像那伟大的英雄神话。他的生涯就是充满生死考验的历程（“*road of trials*”），或者说就是持续不断地与死亡的遭遇进行较量。通过这种较量，他成功地改善了自己民族的境遇。

毛泽东发出了傲视死亡的呼唤，他个人的体验使这一呼唤更加深沉动人。对于一个在 20 世纪上半叶历经混乱、暴力与伤害因而一直为死亡焦虑所纠缠的民族来说，毛泽东的呼唤自然会引起特别的共鸣。长期的动荡使得人们试图重新整顿自己的集体存在（*collective existence*）并为其寻求意义支撑，因而总是渴求着有此种功效的思想与行动。

毛泽东有许多亲人与同志牺牲，这使他有一种幸存者的特定感受。他的第一位妻子及他们的儿子，他的妹妹和两个弟弟在参加中国共产主义革命后相继惨死。1943 年他的弟弟毛泽民被盛世才杀害，毛泽东从此再也没有同胞骨肉了。因为是他积极地将弟弟引上革命道路并指导其工作，所以毛泽民之死必定在毛泽东心里引起特别强烈的幸存者的负疚感（*guilt over survival priority*）。

有大量证据表明，他不仅为失去亲人和战友们深感悲痛，而且被亲人战友惨死的方式深深触动。他常常表现出对死亡意象异常敏感，对幸存者的负疚感则尤其敏感。但他并没有被这种感情所左右，而是以所有杰出领袖都会有的方式，运用这种感情去应付生涯中重大的历史危机。

可以举一些典型例证。例如，1919年，长沙的一位姑娘为抗拒父母的包办婚姻自杀身亡。当时尚鲜为人知的毛泽东正在长沙编辑一个刊物，深为此事触动，在13天里写了九篇文章，斥责旧社会束缚个人自由，憧憬将来的“恋爱自由之伟大浪潮”。这种对个人死亡的异常强烈的反应引人注目，而且毛泽东能将其死亡负疚（death guilt）发挥出社会效用，我们可以称此为“对死亡的积极反应”（active response to death）。这里的死亡既可以是当下的个体生理性死亡，也可以是指象征性死亡，例如社会混乱与非正义等。“对死亡的积极反应”包括两个要素，首先是坦然直面死亡焦虑和死亡负疚；随后便立刻将这些情感直接融入革命斗争，从而超越这些情感。不必细数毛泽东的巨大成就，我们就可以认为，这两要素的结合极大地助成了他那种振衰起敝、死里求生的天才（revitalizing talents）。作为农民组织者、军事战略家、政党领袖、国家首脑和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大理论家，毛泽东这种死里求生的天才得到了全面展示。

作为一个执著追求永恒性的人，毛泽东一些特定的革命性品格也强化了他与英雄神话的联系。著名的“革命浪漫主义”就是一例，这个称呼在多数共产党人看来并不是褒义词，但中国官方评论却认为它意味着勇于面对困难，意味着宏大的革命想象。毛泽东革命浪漫主义者的形象是由许多因素塑造的：他在二三十年代出色指挥过游击战并写过有关论著；他一直将“游击精神”（guerrilla ethos）与急风暴雨式地改造中国社会紧密结合；他一面

表现出英雄式的努力，一面又艰苦朴素、持身严谨；他同情造反者，欣赏中国传统赋予造反者的劫富济贫、伸张正义的浪漫色彩，所有这些都展示了毛泽东的浪漫品格。一位中国论者曾说毛泽东“基本上是从中国古典小说和戏剧里出来的人物”。施拉姆则提出“军事浪漫主义”（military romanticism）的概念，意指毛泽东“将战争视为人类勇气与意志的最高历险和考验”的倾向，以及他“气质与想象方面的尚武倾向，这种倾向使他用军事术语来描述经济乃至科学与哲学问题”^①。可见，毛泽东的革命浪漫主义就是力图超越可能性的英雄努力，就是为了改变生死意义而冒险犯难以至投身死亡，就是“刺破青天”（“storming heaven”），向现存的神性与政治秩序挑战，用革命永世长存的宣谕取而代之。这种对超越的浪漫执著即使毛泽东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中国共产主义革命的胜利和中国的复兴），也使他遭受了严重的失败（如大跃进，或许还包括文化大革命）。

与此密切相关的是毛泽东的一个心理与历史倾向，即他对中国的乡土民众极度认同或者说有一种神秘的崇奉。有些观察家简单地将此归因于毛泽东来自农民家庭，但斯诺在1936年时就注意到毛泽东既有农民气息，却又有洞明世界的犀利智慧。^②毛泽东与其农民出身的关系显然比一般所认为的要复杂得多。他虽然出身于农民，但却与父亲有激烈冲突。而这位农民父亲又是从贫农经自己努力上升为“中农”或“富裕中农”的。由此我们可以猜想，毛泽东对农民状态（peasant state）是既爱又恨，他之所以要热烈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伦敦，企鹅出版公司1966年版第293页；前一句中国论者的话也转引自施拉姆的书（第253页），原出处是左舜生《三十年趣闻》（译名）。

^② 埃德加·斯诺：《红星照耀中国》，伦敦，维克托·高伦兹出版公司1937年版第83页。

地赞美农民，就是为了消解这种矛盾心理，使之变成一种明确肯定的陈述。这一陈述既是革命性的又是“中国式”的。毛泽东毕竟很早就意识到“农民力量”对于中国共产主义革命和国家未来的特殊重要性。在这一过程里，他产生了一种认同意向，深深地扎根于中国文化和种族的本质里，同时也形成了对国家命运的关切心理，以至达到了著名的中国中心论的程度。

从青年时代起，毛泽东就多次放弃了出国的机会。在其漫长的一生里，他只是因1949年和1957年两次简短的莫斯科之行离开过中国大地，时间加起来也只有约一个月，这是非同寻常的。他对中国国家尊严的毕生关注也富有政治意味，引人注目。

毛泽东从青年时代起就致力于恢复民族自豪感的斗争，这种斗争日后变成了重新确认中国生命活力的英雄式追求。由此，他将共产主义革命与农民群众和中国土地的永恒美德联为一体。他持久不懈地推动思想改造，也就是想强化这种联系，尤其是要让知识分子的思想相应地转化。毛泽东曾经将中国共产主义运动描述为：“热诚地关心中国国家的命运，并且要永远关心。”^①1949年夺取全国政权后，他响亮地宣告中国已经“站起来了”，“中国再也不是一个被侮辱的民族了”。这里所宣称的民族复兴正如它属于中国那样，同时也属于毛泽东本人。虽然毛泽东对他的人民来说像“父亲”或“母亲”一样，但与其这样看待他，还不如认为这位征服死亡的英雄已成为中国永世长存（Chinese immortality）的象征。毛泽东似乎在内心里也经历了这种个人与历史的英雄式融合，因为他心中的历史具有特殊的性质。在这种神秘的历史理解里（正如马克·盖因所说），“过去的伟人与恶棍们共在一处，彼此谙熟，而……当下正在发生的一切实际只是一幕远古戏剧的自

① 与阿利思·斯近利的谈话，转引自施拉姆著《毛泽东》第201页。

然延续”。毛泽东的这种感觉是如此强烈，以致让人觉得“自远古朝代开始，历史就已是他的居留地。他觉得自己与先前的著名叛乱者们息息相通”^① 只有依靠这种将自身与中国文化与历史的根基联为一体的独特能力，毛泽东才敢有文化大革命的无所顾忌。他似乎在力图确立一种信念，那就是中国英雄式的诸种特质——宏伟的历史、辽阔的土地、庞大的人口和传奇的革命——使得他可以不受当代世界种种危险的威胁，不被人类种种存在性的局限束缚。

在毛泽东的诗词里，我们看到一样有对永恒性的追求。在写于1957年的《蝶恋花·答李淑一》里，他敏感的死亡负疚心理表露无遗，词中既念及柳直荀，又念及自己的亡妻。头两句“我失骄杨君失柳，杨柳轻飏直上重霄九”暗示着两位革命烈士的不朽。随后是写吴刚为两位烈士“捧出桂花酒”。吴刚是传说人物，据说他因渴求长生不死而犯了过失，结果被永久性责罚砍树。这是一个西西弗式的惩罚，树被砍后立即就能复原。天上美酒的联想与终极的徒劳无功的暗示形成了对比，这种徒劳无功牵涉到追求永恒和对追求方式的负疚。似乎毛泽东在此无意地表露自己当时心理状态的一面。不管怎样，词的主要含义在后四句里才浮现出来：

寂寞嫦娥舒广袖，
万里长空且为忠魂舞。
忽报人间曾伏虎，
泪飞顿作倾盆雨。

据中国官方解释，“虎”是指国民党政权，“泪飞顿作倾盆

^① 马克·益因，《再论毛泽东》，见弗兰茨·舒尔曼与奥维尔·谢尔，《中国读本》第3卷《共产党中国》，纽约，兰登书屋与文特基图书公司，1966，1967，第92—108页、第104—105页。

雨”表现两烈士为敌人被消灭而高兴。这样，两人显然已获得不朽，这首词实际就是一个极为浪漫而又特殊的陈述，它将两烈士与数十年后的胜利联系起来，以求显示其死亡的意义。

毛泽东的词还展示出他为了重新肯定永恒性意象能够求助于自己的心理依托。例如，1959年的一首诗就描述了他在此国家受难和个人受挫之时返回家乡的印象，并且忆及他32年前领导的农民运动。诗的后半部分概括了全诗的主题：

为有牺牲多壮志，
敢叫日月换新天。
喜看稻菽千重浪，
遍地英雄下夕烟。

“英雄”是指收工的农民，在此，他们所代表的永世长存的中国特质。先前革命年代的牺牲与全能感融为一体了。1962年的一首诗表现了相似的情感：“独有英雄驱虎豹，更无豪杰怕熊黑。”动物比喻分别是指“纸老虎”式的帝国主义和俄国熊。在1962年这一毛泽东必定感到四面受敌的时刻，他又一次表达了斗志高昂、欢欣鼓舞的意象。对他来说，最危险的时刻——即最临近失败和毁灭的时刻——也就是致力于英勇超越和起死回生的最有利的时刻。

最后是1963年的一首词《满江红·和郭沫若同志》，其中包含着施拉姆所称的：“革命意象与传统意象的奇妙结合，这一结合是毛泽东的思想与行动的集中体现。”这种结合恰好反映了他将革命主题与中国文化和种族的内涵综合起来建构一种永恒感的能力，对此我们前面已经一再观察到了。摧毁孤立自大的敌人是这种永恒感里的题中应有之义。在1963年时，此事已经极端紧急（“天地转/光阴迫/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这并不是一个平稳而优美的超越，而是将充满“风雷”。那个“要扫除一切害人虫/

全无敌”的要求正是极权主义的隆隆轰鸣。

在毛泽东的晚年，他的思想不仅成为活生生的存在，而且就成为他本人的存在。这个人与思想的主体日益被尊奉为中国命运本身，由此我们正在看到这位伟大领袖向独裁者（despot）的悲剧性转化。

毛泽东出于其关于自己与历史的“浪漫”感受，出于其英勇面对自然力量的想象，显然需要那个象征永恒的主体。人为神化的极端程度，似乎已经证明他是高度积极地鼓励这种崇拜进程的，同时也表明了他对这种个人崇拜的深广影响缺乏认识。

用经典精神分析的术语来说，可以将这整个过程视为“父亲之死”——年迈的领袖不愿容忍自负的“儿子们”不可避免地升迁。但是将此说成“思想之死”也许更为确切。毛泽东革命的那种把思想与意象相结合以求沟通内外世界的的能力至少暂时衰竭了。因而毛泽东便陷入心理主义（psychism）无视外在现实，一意注重内心纯洁。以前他能敏锐地将个人感情用于改造中国绝望的历史状态，现在却盲目地沉醉于自己的心理状态——用自己的心理历程取代整个历史。只是因为毛泽东及其周围的一些人担心革命会衰亡，中国就被推向了动荡。

在这种意志主义里有一个由崇高抱负和全盘控制结合而成的想象，毛泽东1958年大跃进中所说的一段话生动地展示了这种想象：

除了别的特点之外，中国六亿人口的显著特点是一穷二白。这些看起来是坏事，其实是好事。穷则思变，要干，要革命。一张白纸，没有负担，好写最新最美的文字，好画最新最美的画图。

每个中国人都是心如白板，都是“一张白纸”，在上面可以任意涂画。只要在上面写“最新最美的文字”，画上“最新最美的画

图”，内心和外部世界的一切矛盾就都迎刃而解了。

只要想一想毛泽东在延安窑洞里的情景，想想他那由摇晃的书架上内容有限的书籍（主要是中国古典作品和马列著作）所象征的世界观，我们就能想象，逢到危机时，他就会在精神上返回到那种高傲的孤独里，并且力图用其英雄式的纯洁性来规范全国民众。

这是“延安情结”（“Yenan complex”）的真正含义，也是心理主义的核心内容。这位领袖转向内心，转向那关于永恒不朽的日趋怪异与极端的想象。他要求把自己的想象传入所有人的心中。他声称愿意把现在的革命发展留给子孙后代评判，但他的行为证明其言行不符。正如近几个世纪的任何领袖一样，毛泽东力图规划和控制历史，“为未来的几百年确定路线”。^①这一路线越遭到当前人们的抵抗，他就越寄希望于无尽的未来，越渴求那尚未出生的人们的拥护。

程农摘译自《革命的不朽：毛泽东与文化大革命》美国纽约无名出版社
1968年版第6章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第329页。

第八章

毛泽东及其思想的 综合分析（下）

导 言

对毛泽东及其思想的研究是一门综合性课题，但由于毛泽东的人生历程首先是围绕着政治问题而展开的，因此无疑有关政治方面的研究，在国外毛泽东研究领域中的占有着最大的比重。在此基础上，由于专家们的知识背景不同，所感兴趣的领域不同，因此除了政治研究以外，又形成了毛泽东研究的多样化格局。本章收集的数篇文章，就是分别从哲学、经济、科学、军事、教育、方法论和诗词等方面专题讨论毛泽东及其思想的成果。

需要说明的是，国外毛泽东思想研究界，除政治研究专题以外，在哲学（特别是认识论和辩证法）、军事和诗词等专题方面，研究成果较丰富，而经济和科学方面则较薄弱，当然这与研究对象自身的特点有着直接关系，同时资料的开放程度也有着间接的影响。另外，有些专题，如历史和语言等学科，无论从毛泽东本人的角度讲，还是从资料公开的情况看，都是具有足够研究条件的重要课题，但在我们有限的视野里，似乎国外研究作品中还没有这方面的专著问世，应当说在这些方面，国外毛泽东研究与中

国这方面的研究是存在差距的。众所周知，毛泽东对中国历史的娴熟程度，在他那一代中国高层领导人中是首屈一指的，即使用专业史学家的标准衡量，毛泽东也可堪称一家。作为最重要的思想资源之一，中国历史典籍和文化传统对毛泽东的影响是毋庸置疑的重要。同样，毛泽东也可称为当代中国的语言大师，他言谈与行文的风格，其中蕴含着幽默、隐喻甚至于讥讽，都以极大的穿透力影响着读者和听众。如国外学者所言，其实这些也构成了毛泽东个人魅力的一个重要方面。与西方语言学、解释学以及符号学的强大理论体系相比，在毛泽东学术研究领域少有这方面的研究专著，不能不说是一个不小的缺憾。相对而言，与中国文化血缘较近的日本，则在这些研究领域中领先一筹。本章中收录的两位日本著名学者和研究专家关于毛泽东诗词的研究和评价，就明显地说明了上述情况。

毛泽东辩证法 理论的哲学分析

〔美〕弗朗西斯·苏

这里，我们将要对毛泽东的整个辩证法理论进行评论。正如我们的介绍所表明的那样，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结构无论从形式或内容上都是辩证的。从形式上来看，它以肯定矛盾的普遍性开始，然后肯定矛盾的特殊性，并以矛盾的辩证法（即可转化性）结束。在内容上，普遍性、特殊性和辩证法分别从各自不同的角度论述矛盾。就是说，普遍性揭示的是矛盾的一般和广泛性，可以用“现实即矛盾”或“矛盾即现实”来表示。特殊性揭示的是矛盾的独特之处，可以用主要的或非主要的“特性”或“特征”来表示。辩证法揭示了矛盾的动态性与发展。以这种观点来看，普遍性、特殊性和辩证法构成了矛盾的、因而也是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三个“环节”，它们不是相互排斥而是相互补充的。根据这种见解，我们的哲学分析从第一个环节——普遍性——开始，再到第二和第三个环节，特殊性和辩证法，并且以辩证法的具体事例，即毛泽东的思想本身的辩证发展而结束。

普 遍 性

首先，我们必须指出，“现实即矛盾”或“矛盾即现实”不仅仅是对矛盾的普遍性的简述，它还是毛泽东辩证法理论的本质。但是，如果孤立地或从表面去判断，即使是这种确切的表述也会产生误解。然而，这种简述正是毛泽东所作的最伟大贡献之一，它可以用其综合性，即用对现实的三方面的综合来说明。

“现实即矛盾”的第一方面揭示了现实，或更确切地说“客观现实”（即客观地看到的现实）的“本体论结构”。换句话说，现实的本体论结构就是，一方面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自然现象、社会事件和思维中，另一方面，每一事物或事件在其发展过程中自始至终存在着矛盾。用毛泽东自己的话说：“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这个问题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①而且，以这种观点来看，现实的本体论结构的性质既是复杂的又是动态的。说它复杂，因为它充满了无数矛盾，正如毛泽东表明的，一切自然现象、社会事件与思想中都存在着矛盾。说它是动态的，因为它是由无数“相互作用的动态关系”（即矛盾）组成的，这些关系不仅存在于几个矛盾的复杂的发展过程中，而且存在于一个矛盾的简单的发展过程中。因此，现实中的一切都不是静止或孤立的；每个事物都存在于与别的事物的联系中。简言之，现实的本体论结构可以说是辩证的。

“现实即矛盾”的第二个方面揭示了现实或更确切地说是主观现实或思想的认识论结构。根据毛泽东的说法（他显然接受了列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5页。

宁关于认识的复写理论),^① 由于思想或认识是对现实的反映, 所以其过程的结构同现实的结构, 即客观现实的结构本身当然是一致的。换句话说, 思想的认识论结构, 就它充满了矛盾这个意义上说也是辩证的, 因为它真实地反映了客观现实中所存在着的每一个矛盾。正像客观现实既复杂又是动态的那样, 思想也是复杂的和动态的。说它复杂, 因为它既反映了矛盾的简单过程, 又反映了矛盾的复杂过程; 说它是动态的, 因为它反映的是相互作用着的矛盾的动态过程。此外, 思想的认识论结构还在另外一个意义上是辩证的。根据思想或认识的特性, 思想或认识是逐渐累积的, 是在一个逐步向前发展的过程中获得的, 因为认识在广度和深度上总是在增加。^② 于是, 求知就是发现现实的本体论结构(“现实即矛盾”); 因此, 认识就是现实即矛盾的反映。换句话说, 思想的认识论结构就是对现实的本体论结构的反映。“思想即矛盾”就是“矛盾即思想”。

“现实即矛盾”的第三方面揭示了现实的“实践结构”, 即揭示了客观现实与主观现实之间既相互依存又相互作用。毛泽东是个实干家(即革命者), 他不关心“纯主观”或仅仅是“外在的现实”; 他也不关心“纯主观”或“纯主观的理论”或“为理论而理论”。他的辩证法理论的主要目的是实践; 他企求改变现实或使现实“革命化”。但是要改变现实, 首先必须了解现实的本来面目, 即必须从认识论的角度去了解现实的本体论结构。带着这个目的, 毛泽东有意识地从思想到现实, 再从现实到思想, 再从思想到现

^① 博琴斯基《苏俄的辩证唯物主义》, 第69—70页, 前引乔丹所著书第215—216页, 前引詹姆斯·格雷戈尔所著书第83—90页。

^② 毛泽东似乎断定人的认识是无限的, 能够学到的知识的总和即知识本身也是无限的。

实。所以他总是力图了解具体情况，发现具体问题，获得具体的解决办法。所有这一切都包含着实践，即理论与实际的动态关系。此外，为了达到这一点，毛泽东提出综合实践这一最有效的方法，它包括“整体——部分——整体”，“客观——主观——客观”，“过去——现在——将来”和“实践——理论——实践”诸过程。这样，毛泽东的综合实践不仅是一种方法，而且是他的辩证法理论的组成部分。^①

尽管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内容与西方哲学的许多哲学术语，如本体论、认识论和伦理学等都有关系，但这个理论的多面性使它很难（如果不是不可能的话）归属于任何一种西方哲学范畴。因为本体论或形而上学论述的是“存在本身的科学”。^②的确，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并不论述存在本身，但它确实涉及到现实的本体论结构，因为它揭示了现实的客观结构，尤其是社会和历史中的客观矛盾。

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与论述关于认识的理论——认识论也有关系。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以其认识论为前提，而他的认识论基本上是马克思主义的，或者不如说是列宁主义的“关于认识的复写理论”。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同西方为人的行为提供原则标准的伦理学概念相似。说它相似，因为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确提供了指导人的行为，特别是指导其社会行为的理论原则和实际方法。因为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集中在他的实践概念上，即集中在旨在解决矛盾而不断地从实际到理论再到实际的过程上。但是，另一

^① 如果把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看作既是理论又是方法，是他的“世界观”，这一点就清楚了。参见《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第6章第140—144页。

^② 莫里斯·德维尔夫，《中世纪哲学史》，伦敦，朗曼、格林公司，1909年版第32、316页。参见保罗·爱德华兹编《哲学百科》中的“本体论”条目，纽约，麦克米伦和自由出版社1967年版第5卷第542—543页。

方面，如上所述，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既不限于认识领域，也不仅限于伦理学领域，它超越了这两者。那么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究竟是什么？能把它列入西方哲学的哪个范畴呢？

答案是，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尽管在内容上同西方哲学的本体论、认识论和伦理学的范畴或术语有关，但它不能归入其中任何一种简单的范畴或术语。但是，根据以上讨论，我们可以断定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就是他的“世界观”，它既是理论又是方法，因而包括理论和实际两个方面。^①作为一种理论，它为从理论上认识客观现实的本体论结构提供了特殊的观点。作为一种方法，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提供了一种有效的手段或“综合实践”，用它一方面可以获得理论认识，另一方面可以相应地改变现实。以这种观点来看，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与实际的统一，它把对“现实即矛盾”的理论认识与改变现实的实际手段结合起来了。^②

特 殊 性

其次我们要分析的是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第二个“环节”，即矛盾的“特殊性”。这里我们看到辩证法的第一个“环节”即矛盾的普遍性是怎样过渡到辩证法的第二个“环节”即过渡到矛盾的特殊性的，它也揭示了毛泽东切实掌握了实践的运用。^③因为毛

① “世界观”在这里表示中国的宇宙观、世界观和人生观这三个概念的总和。这三个概念的字面意思分别是对宇宙的看法，对世界的看法和对人生的看法。因而，“世界观”的全部含义是对包括自然界、人和社会的“世界”和“人生”的基本态度。

② 更具体地说，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是理论可以被认为包括：1. 认识和改变现实的理论知识。2. 认识和改变现实的实际手段。

③ 实践性或实践被用来指实现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想要达到的目标，即正确地理解现实即矛盾，从而改变它。

泽东懂得矛盾的普遍性按其本性来说是一般的、抽象的，而现实中的任何矛盾都是具体的、确定的、独特的、复杂的。因此，为要认识和解决现实中的任何矛盾，只有对矛盾普遍性的认识是不够的，它需要对矛盾特殊性的认识。换句话说，辩证法的第二个环节——矛盾的特殊性之所以重要，是由辩证法的第一个环节——矛盾的普遍性的本性所决定的。通过这个过渡，矛盾的普遍性由矛盾的特殊性作为“中介”而上升到辩证过程的高一级的程度。^①在研究这一过渡时，我们注意到很有意义的两点：毛泽东关于矛盾的特殊性的哲学概念，以及对综合实践的有效运用。毛泽东通过论述中国现实中的具体矛盾，提出了矛盾的特殊性的哲学概念，它对认识的解决任何具体矛盾（这的确是毛泽东辩证法理论的主要目的）是最为重要的。但是什么是矛盾的特殊性呢？毛泽东认为，矛盾的特殊性指的是一个事物或矛盾的具体特性；是使一事物或矛盾独特并使它区别于其它事物或其它矛盾的东西。按照习惯说法，矛盾的特殊性不过是一个事物或矛盾的本质或本性。^②因此，根据毛泽东的观点，在论述现实中的矛盾时，你必须了解那个矛盾的特性或本质。必须确定什么是本质的，什么是非本质的或偶然的。矛盾的本质就是起决定的和主要作用的东西；非本质的东西在该矛盾中起第二位的和非主要的作用。

然而，如果毛泽东仅仅把矛盾的特殊性作为矛盾的本质或本性，那么他关于矛盾特殊性的哲学观念的意义就不会那么大了。可

① 应该指出，毛泽东关于矛盾的辩证运动的观点似乎遵循黑格尔关于通过可转化性原理实现中介（即普遍性）和中介的中介（即特殊性）过程的观点，这些过程都引向真理的或矛盾的更高一级的程度。

② 经院哲学中的“本质”应被理解为与“存在”相对的东西。前者指一个存在物（事物）基本的组成物质。后者指该存在物（事物）之所以存在的原理。参见前引葛维尔夫所著书第323—324页。前引海曼与沃尔什合著书第115页。

他更进了一步。由于矛盾可以是单一矛盾的简单过程，也可以是几个矛盾的复杂过程，他进一步说明了在这两种情况下什么是特殊性。几个矛盾的复杂过程的特殊性就是**主要矛盾**。因为几个矛盾的复杂过程的本性主要是由其**主要矛盾**以及这一**主要矛盾**影响非主要（或第二位的和次要的）矛盾的方式决定的。同样，单一矛盾的简单过程的本性就是**主要的矛盾方面**，因为单一矛盾的这种简单过程的本性主要地是由其**主要的矛盾方面**以及这个**主要的矛盾方面**影响非主要的矛盾方面的方式决定的。而且，一个矛盾，不论是一个简单过程还是一个复杂过程，可以很长，可以有各个不同的发展阶段。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指出，要认识那个矛盾的特殊性就是要去发现那个长过程的每一发展阶段的主要矛盾或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或非主要矛盾方面。因而，毛泽东关于矛盾（简单的或复杂的）特殊性的哲学观念可以作为认识和解决现实中任何矛盾的指导原则。

这里我们必须指出，在强调矛盾特殊性的重要性，即强调本质的东西时，毛泽东的意思并不是说可以忽略非本质的或偶然的東西。但他的意思确实是指在处理具体矛盾时，必须特别注意其特殊性。因为除非你抓住了矛盾的特殊性或本质特征，否则你不可能正确地理解那个矛盾，更不用说解决它了。^①

最后，应该指出一点，尽管毛泽东所说的关于矛盾特殊性的话听起来很抽象、难懂，但是经思考后，好像都符合我们惯常解决问题、尤其是解决复杂问题的方法。当遇到一个问题时，我们

^① 这是显而易见的，因为实际上不管矛盾是一个事物还是一个社会现象，特殊性正是由该矛盾的具体的和本质的特征组成。其次，如果你不了解矛盾的特殊性，你就不可能了解那个矛盾的本质或本性。按照毛泽东的观点，不了解那个矛盾的本质或本性，你怎么能解决矛盾呢？

必须努力了解问题的核心是什么，或用毛泽东的术语说，了解什么是主要的和非主要的矛盾或矛盾方面。以这种观点来看，我们可以说毛泽东关于矛盾特殊性的哲学观念（即主要的和非主要的矛盾或矛盾方面）是建立在解决问题的正确的和实际的知识基础上的。

在研究矛盾特殊性时，我们注意到的另一重点是毛泽东的综合实践被证明是极其有用和有效的。^①这似乎是显然的。由于每个矛盾都是具体的、确定的、独特的和复杂的，要认识其特殊性很困难；而且，每个具体矛盾的存在条件在不断变化，使这件事做起来更难。为了克服这一困难，毛泽东提出了综合实践的方法，它的本质是灵活性（如上所述，它通过四个三重运动来实现：客观——主观——客观，整体——部分——整体，实践——理论——实践；以及过去——现在——将来），这一方法既适当又有效。因为，客观——主观——客观这个运动强调的是矛盾的具体性和特殊性；实践——理论——实践运动强调的是那个矛盾的实践方面；过去——现在——将来运动集中在那一矛盾的发展上；而整体——部分——整体运动集中在那一矛盾的总体上。辩证地使用这四个三重运动，^②你就有可能正确地分析那一矛盾的存在条件，发现什么是本质的，什么是非本质的。换句话说，有效地恰当地运用这四个三重运动，你就能较好地了解那一矛盾的特殊性。因而，通过研究矛盾的特殊性，毛泽东的综合实践的有用和有效性也显示出来了。

① 这表明，虽然毛泽东的综合实践本身是一种方法，但实际上它是他的辩证法理论的组成部分。因为它常常被用来研究矛盾的普遍性、特殊性和辩证法。

② 辩证地使用四个三重运动是指根据具体情况和环境来应用它们。至于应该先用哪个三重运动，没有“时间顺序”。

这里应该指出，在研究矛盾的特殊性时，毛泽东并没有忘记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之间的辩证关系。因为，他说：“由于特殊的事物是和普遍的事物联结的，由于每一个事物内部不但包含了矛盾的特殊性，而且包含了矛盾的普遍性，普遍性即存在于特殊性之中，所以，当着我们研究一定事物的时候，就应当去发现这两方面及其互相联结，发现一事物内部的特殊性和普遍性的两方面及其互相联结。”^①由于有这种认识，毛泽东相信，为了找出特殊性必须遵循一个双重过程：由特殊到一般和由一般到特殊。这个双重过程同人的认识的辩证运动，即由对个别和特殊事物的认识进到对一般事物的认识，再由对一般事物的认识进到对个别和特殊事物的认识，也是一致的。在这一点上，毛泽东正确地坚持了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之间的辩证关系，因为前者揭示矛盾的普遍的、一般的本质，而后者揭示的是这个或那个矛盾独特的、具体的特征，即它的本质。换句话说，普遍性提供了一个一般的环境或背景，在这种环境中，特殊性展现了那个矛盾的具体的、存在的内容。因此，没有普遍性，特殊性便没有适当的环境或背景；没有特殊性，普遍性仍然是一般与抽象，而无具体内容。只取这两者中的任何一个，都不能正确地理解矛盾，更不能正确地解决矛盾。

辩 证 法

我们分析的第三点是毛泽东辩证法理论的第三个环节，矛盾的辩证法。它包括相对性、绝对性和可转化性这些支配着矛盾发展的最基本的规律和原则。但是，矛盾的辩证法的重大意义并不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18页。

在于毛泽东创造了这些新概念或新术语。其实，只有两个术语是毛泽东独创的，一个是“相对地静止”，一个是“显著地变化”，分别表示量变和质变。所有重要术语，像“对立面的统一”、“对立面的斗争”、“相对性”和“绝对性”等等都是马克思主义词汇中已经有的。矛盾的辩证法的重大意义似乎在于，毛泽东不仅得出矛盾具有相对的（对立面的统一）和绝对的（对立面的斗争）这两重性，抓住了支配着矛盾发展的可转化性的基本原则，而且用相对性、绝对性和可转化性辩证形式将它们表示出来。换句话说，矛盾的辩证法构成了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即“动态的灵活性”）的灵魂，因而使这一理论（如果使用得当）不是一个封闭的体系，而是以相对性、绝对性和可转化性的形式表示的永无止境的相互作用过程。^①应该指出这一切是多么巧妙地联系在一起。

根据毛泽东的观点，由于矛盾的诸矛盾方面的相互作用关系是动态的，所以矛盾是相对的。这也可以用“对立面的统一”来表示。由于任何矛盾都是具体的并在某些特定的条件（这些条件从来不是静止的而是不断变化的）下才成其为矛盾，所以，对立面的动态的统一也不可能是静止的，不变的或绝对的。特定的条件变化了，对立面的动态的统一也随之变化。换句话说，对立面的动态的统一是有条件的，因为它依赖于所有特定条件及其相互作用的相对稳定。因而，对立面的统一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以这种观点来看，对毛泽东来说，矛盾的相对性揭示了对立面的动态的统一的相对稳定性，这种相对的稳定性又依赖于其特定的条件及其相互作用，即条件性或作为条件性的相对性。所

^① 伟大的思想家被他们的后继者超过，他们的体系也被弄得“面目全非”，这似乎始终是一种命运的嘲弄。随便举几个例子，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圣·托马斯、黑格尔和马克思都有这类情况发生，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似乎也有类似的遭遇。

以毛泽东坚信，具有教条主义的或僵死的观点（包括用这种观点对待马克思主义）^①的人是不能真正了解具体矛盾的，因为这种教条主义者看不到矛盾的相对性和条件性的重要。

但是，相对性仅仅是构成矛盾的两个方面之一，因此不可能穷尽矛盾发展的全部含义。矛盾的另一个方面是对立面斗争的绝对性。因为矛盾虽有相对稳定的一面，但由于其存在条件的不断变化，矛盾也在不断变化。如上所述，这种变化可以取“相对地静止”（量变）或“显著地变化”（质变）的形式。但是不管在哪一种情况下，矛盾的特定条件都会有一个不断变化的过程，即对立面的斗争，矛盾也是如此。换句话说，根据矛盾的相对性具有“条件性”，毛泽东看到矛盾的绝对特征，它揭示了矛盾是不断变化的，或者采取相对静止的形式，或者采取显著变化的形式。以这种观点来看，相对性与绝对性并不是对立的，而是相互补充的，二者都是矛盾在其存在条件下的组成部分。因为，就其对立面的动态统一而言，矛盾是相对稳定的（相对于其条件性）。就矛盾的条件性不断变化而言，矛盾是绝对的，它不断地以对立面斗争的形式处于变化之中。这里我们必须指出，如果正确地加以理解，这一切同毛泽东把矛盾看作“相互作用的动态关系本身”的观点完全一致。如果矛盾基本上是一种关系，^②那么毛泽东用“相对性”和“绝对性”两个术语来解释矛盾的动态的灵活性就是正确的。

然而，相对性和绝对性都没有说明矛盾是如何变化的。这个任务由“可转化性”原则来完成。根据毛泽东的观点，可转化性

① 毛泽东反复说马克思主义既不是僵死的教条，也不是现成的灵丹妙药。

② 归根结底，毛泽东的矛盾概念基本上是一个“关系”术语或“关系”，只不过在这里关系被“动态的”、“相互作用”以及它的三个有细微差别的词：差异、问题和对抗来修饰。

原则是指导辩证运动的最普遍、最基本的原则，因为它说明了矛盾是如何从量或质上进行转化的。但是，这一切都依赖于“条件性”。这就是说，如果矛盾的条件性的变化呈“相对地静止”（量变）形式，对立面的统一（相对性）虽然也发生变化，但在质上保持不变，因为主要的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的矛盾方面之间的关系或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之间的关系没有发生转化。另一方面，如果矛盾条件性的变化呈“显著的变化”（质变）形式，对立面的统一（旧的相对性）不会保留原样，而是将发生剧变，导致新的对立面统一（一种新的相对性），因为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的矛盾方面之间的关系或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之间的关系发生了转化。换句话说，在某种情况下，即在条件性发生显著变化（质变）的情况下，诸矛盾的复杂过程的主要的和非主要的矛盾以及单一矛盾的简单过程中的主要的和非主要的矛盾方面可以转化，当这种情况发生时，主要的矛盾方面或主要矛盾可以转化为非主要的矛盾方面或非主要矛盾，非主要的矛盾方面或非主要矛盾也可以转化为主要的矛盾方面或主要矛盾。这一切显然取决于具体事物的特定条件变化的结果。

总之，毛泽东确信可转化性原则是辩证法最普遍的和最基本的原则，因为它阐明了“相对性”、“绝对性”、“条件性”、“相对地静止”（量变）、“显著地变化”（质变）、“主要的矛盾方面或主要的矛盾”以及“非主要的矛盾方面或非主要的矛盾”都是如何能动地互相联系着的。而且，它也揭示了矛盾的动态的灵活性，从而也就在一切情况下持续地支配着所有矛盾的发展。由于毛泽东对此深信不移，因此他对许多重要的实际问题的分析独具匠心。其中有两点值得在这里提一下，其一是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其二是社会主义国家里存在着矛盾，这两点对马克思主义传统的发展有着重大影响。

第一点涉及到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基本关系。据正统的解释，^①它们之间基本上是一种依存关系，从属或决定关系。就是说，社会的经济结构构成其上层建筑赖以存在的基础。^②“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都是“马克思主义的”术语。前者指的是建立在人的生产关系之上的社会经济结构。在资本主义社会，人的生产关系是受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决定的。后者指的是政治、法律、哲学、宗教等其它许多社会关系、思想意识和制度。换句话说，社会的生产方式（由那个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组成）决定着社会生活的所有方面。这一切可以用“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或“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来表示。^③

毛泽东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或自称为马克思主义者，当然赞成马克思主义的这一基本原则，因为正如他所说的：“谁不承认这一点，谁就不是唯物论者。”然而，毛泽东虽然确信可转化性这一基本原理的普遍性，但是他认为，而且坚持认为，对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不应作教条主义的或机械的解释。因为，教条主义的或机械的解释认为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是绝对的，不变的。经济基础总是决定因素，而上层建筑总是被决定因素。而毛泽东的观点则要变动和灵活得多。一方面，他肯定上层建筑一般受经济基础决定；另一方面，他认为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于其条件性而言的。这就是说，在一定条件下，经济基础而不是上层建筑可能充当依赖的角色——由上层建筑来决定。换句话说，毛泽东认为，经济基础与

① 正统的解释主要指苏联官方的以及指持类似观点的人的解释。

② 克萊姆·达特译《马列主义基础》，莫斯科，外文出版社1963年版第123—125页。

③ 同上，第134页。

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也必须受可转化性原则的支配；而可转化性又依赖于其条件性。当着一定条件（即条件性）变化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以及它们各自的作用也会转化。上层建筑于是起决定作用，因而成为主要的矛盾方面，而经济基础起被决定的作用，因而成为非主要的矛盾方面，为了说明这一点，毛泽东引述了中日战争时期的一个历史事件。在决定中国存亡的危急关头这种特殊的情况下，反帝统一战线（即一种机构）及其相应的政策（即思想意识）这些属于上层建筑的东西就是决定因素，因而成为主要的矛盾方面。^①在这种特殊情况（以及在其他特殊情况）下，毛泽东认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正常的依存、从属或决定关系就改变了。

这一切表明毛泽东并不是教条主义地或机械地解释马克思主义，包括马克思主义的最基本的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他满怀信心地、灵活地把可转化性的原则运用于具体矛盾或实际问题，尽管可能有些强调前者。他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他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②但是同时，他又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③

第二个重要问题是，毛泽东对社会主义（甚至共产主义）社

① 在毛泽东的头脑中，这一点是很清楚的，由于经济基础变成了非主要的矛盾方面，而且由于上层建筑（即军队和政策）变成了主要的矛盾方面，前者（即经济基础）在本体论上的首要地位发生变化，而且由于其具体情况即条件性而转到后者（即上层建筑）一边。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26页。

③ 同上。

会存在着矛盾的问题的解释不同于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的解释。^①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观点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中没有矛盾，特别是没有对抗性矛盾。理由是：矛盾主要是由阶级剥削，即一些阶级受另一些阶级剥削造成的，而阶级剥削又是由生产资料的私有制造成的。社会主义社会废除了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建立了公有制（或国家所有制），产生了新型的社会主义经济结构。由于消除了生产资料的私有制，社会主义社会便消除了一些阶级受另一些阶级剥削的情况，因而也就消除了矛盾。当然，社会主义社会里，工人阶级、农民和知识分子之间仍然存在着阶级差别；但是这种阶级差别的本性同资本主义社会里的根本不同。就是说，社会主义的阶级差别是非对抗性的，因此，矛盾，尤其是对抗性矛盾便不存在了。

由于毛泽东在这里再次运用可转化性原则，他对社会主义存在矛盾这个问题的解释既灵活又有独创性。他似乎肯定三点：（1）社会主义（甚至共产主义）社会存在着对抗和非对抗性的矛盾；（2）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同样受从对抗性转化为非对抗性或从非对抗性转化为对抗性这种可转化性原则的支配；（3）不同的矛盾，对抗性的或非对抗性的，必须用不同方法加以正确处理。

首先，毛泽东肯定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存在着矛盾，包括存在着对抗性矛盾。^②这对他来说是不言而喻的。因为他把矛盾理解为“一种相互作用的动态关系”——表现为差异、问题与困难或对抗——所以断言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矛盾，对他来说是很自然的。社

^① “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主要还是指苏联的官方解释者以及持类似观点的人。

^②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此外，20世纪60和70年代毛泽东把苏联看作“修正主义者”和“社会帝国主义者”，在文化大革命中把刘少奇和林彪看作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这种观点及其后果无疑表明，毛泽东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确存在着矛盾，包括对抗性矛盾。

会主义社会虽然消除了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但这只是消除了一些阶级受另一些阶级剥削的根源之一。阶级差别仍然存在。如工人阶级、农民和知识分子这些不同的阶级仍然存在。另外，在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必然会产生差异、问题与困难，对抗或利害冲突，这便构成了各种相互作用着的动态关系，因而构成了矛盾。换句话说，毛泽东驳斥了那种认为取消了生产资料私有制，一切矛盾就会自行消亡的教条主义的和机械的看法。然而，他的确承认社会主义社会里绝大多数矛盾都是非对抗性的，尽管他也坚持认为有些对抗性矛盾会发展起来。毛泽东会说，1956年匈牙利事件中和1966年至1968年中国文化大革命中的那些矛盾就是这类对抗性矛盾的具体事例。

第二，毛泽东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同样受可转化性原则的支配。就是说，对抗性和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如上所述，“在一定条件下”指的是条件性的变化呈显著变化（质变）形式。于是，非对抗性矛盾可以转化为对抗性矛盾，对抗性矛盾也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矛盾。社会主义社会的对抗性与非对抗性矛盾的这种转化的可能性具有巨大的实际意义。^①因为，尽管社会主义社会绝大多数矛盾是非对抗性的，如果不能正确处

^① 从哲学上说，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社会中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有转化的“可能性”的看法是很有意义的。其意义在于下列两个方面：一方面，这种可能性会导致对社会历史发展作出新的解释，即社会历史发展不仅是由经济基础的内部矛盾引起的，而且（至少是可能）由上层建筑、尤其是革命领导人的主观努力引起的。应该指出，事实上毛泽东在指导中国革命中所起的作用（现在还包括他的思想）似乎证明领导人的意见可以改变社会，即改变社会结构，包括经济基础。其次，毛泽东关于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可以转化的观点断言社会历史的发展永远具有各种可能性，这向我们大家提出了挑战。因此，毛泽东认为，社会和历史的任何封闭的体系都是错误的、教条主义的，没有任何哲学基础。

理，非对抗性矛盾也会转化为对抗性的，后者就很难解决了。依毛泽东看，中国的文化大革命可以看作是这种由非对抗性矛盾转化为对抗性矛盾的一个典型事例。

第三，由于社会主义社会不仅存在着对抗性和非对抗性的矛盾，而且它们可以互相转化，因此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说，必须用不同的方法正确地处理不同性质的矛盾。如果这样，那些并不包含不可调和的冲突的非对抗性矛盾就不会导致公开的对抗或暴力斗争。这种矛盾必须和平地加以解决，最有效的方法是“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目的是要达到团结，而要达到团结就必须利用“批评”的手段。因此，通过“团结——批评——团结”，非对抗性矛盾就能正确地得到解决。

但是，另一方面，具有不可调和的冲突的那些对抗性矛盾会导致公开对抗，最终发端成为革命。这种矛盾必须通过暴力手段，通过公开斗争或革命来解决，以便最终解决那种对抗性矛盾。也许这样来理解毛泽东的“不断革命”的概念是最合适的。^①因为，毛泽东认为，革命作为解决对抗性矛盾的一种暴力手段，不仅现在而且将来也是必要的；在社会主义（甚至共产主义）社会里，革命是“不断的”。为什么呢？如上所述，尽管社会主义社会的绝大多数矛盾是非对抗性的，可能有些矛盾得不到正确处理，因而转化为对抗性矛盾。如果发生这种情况，就需要由革命来解决。以这种观点来看，不断革命的理论基础好像是由对抗性与非对抗性

^① 毛泽东的“不断革命”的哲学基础似乎就是社会主义社会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可以转化。不过，“不断革命”一词可以在两种意义上使用。狭义上，不断革命可以指用暴力手段解决对抗性矛盾（即革命）的必要性是永久的；只要出现对抗性矛盾就要进行革命。广义上讲，“不断革命”可以指永远需要有革命“精神”，要把革命精神一代代传下去。在这两种意义上，似乎后者比前者用得频繁得多。

矛盾有转化的可能性这一点得来的。毛泽东认为，转化的这种可能性在社会主义甚至共产主义社会总是存在的，因此，需要不断地革命。毛泽东这种信念似乎是从他在中国社会建设中的亲身经验中得来的，这些经验不容置疑地表明非对抗性矛盾能够发展为、而且确实已经发展为对抗性矛盾，并且只有通过文化大革命（包括党和政府、领导与群众、市民与军队在内）才能解决。^①总之，“不断革命”的过程是毛泽东的“矛盾即现实”或“现实即矛盾”这一基本观点所要求的。

一个有关的问题

在我们进行哲学分析的最后这一节里，我们将要讨论毛泽东辩证法理论的一个具体例子，即以“中国式的”和“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看毛泽东思想本身的辩证发展。换一种方式说就是：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本质上是中国式的还是马克思主义的？或如有些人所说的那样：毛泽东思想包含的马克思主义的或中国式的成分各占多少百分比？

由于我们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基于一个暗含的前提，^②因此让我们先谈谈这个前提。我们坚信人的思维（或思想）并不是只在“数量上”或“胡乱地”发展的，人的思维或思想不像一个仓库；它并不只是靠获取越来越多的事实、信息和数据并把它们散乱地贮藏在脑子里而发展起来的。人的思维倒是“从质量上”“综

^① 确实，在中国当代历史上，文化大革命可以被认为是非对抗性矛盾转化为对抗性矛盾的一个典型事例。

^② 暗含的前提是我们对人的认识本性的看法。虽然人的思维的确切性质还有待探索，但它的综合的特征看来在人的认识以及人的总的发展中起一种最重要的作用。

合地”发展的。它一得到新的事实、信息和数据，就将它们综合起来——将它们吸收、领会，变成自己的东西。而且，这种合力（起着协调、联系与推理的作用）似乎是人的正常发展所必需的，因为缺少这种合力往往标志着低能、发育不全或畸形发展。

根据我们对人的思维总的发展情况的理解，现在我们就可以来讨论毛泽东辩证法理论或思想是“马克思主义的”还是“中国式的”这个问题了。关于这个问题，我们要谈两点。一、我们注意到，就影响毛泽东的思想发展的源泉来说，有两大类：马克思主义的和中国式的。前者是由苏联的列宁和斯大林（不太详细地）介绍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一般的基本的思想；后者包括毛泽东早期对中国典籍、文学、历史的研究以及他对中国思想文化的总的了解。^①虽然学者们对这两大源泉没有什么异议，但是要准确地确定每个源泉在毛泽东的一生中所起的作用仍然极为困难。我们不想进行什么数学上或数量上的计算，倒是想历史地来看这两大源泉在毛泽东一生的各个阶段对他的思想发展所起的作用，这是我们要谈的第二点。

历史地看，毛泽东思想的辩证发展是受他所处的中国革命环境所制约的，它可分为四大阶段。第一阶段主要包括他早年受正规教育的1900—1918年。作为出生于小康家庭的青年，毛泽东有机会接受了以传统的典籍为基础的初等和中等教育以及师范学校的专门训练。结果，早年他就学了许多中国典籍；后来在师范学校，他不仅扩大了传统的古典作品、文学和历史方面的知识，还扩大了西方思想方面的知识，尽管这方面知识不算很多。总之，在第一阶段，毛泽东思想主要在中国传统思想（中国典籍、文学和历史）的影响下和他对这种传统思想的反抗中形成，也在与西方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第108—109页。

思想的初步接触中形成，不过程度上要少一些。^①换句话说，这一时期毛泽东的世界观还未完全形成。即使形成了，大概也是以建立在将中国传统思想逐步维新基础上的“民族解放”为方向的——这种观点是那时很多自由派学者与青年共有的。但是，必须指出，在他受正规教育的后几年中，毛泽东已经有了自己的政治观点。这也许是他去北京寻求“拯救”中国的方法（他终于找到了）的原因吧，尽管当时他并没有梦想他能“拯救”中国，也不知道如何做到这一点。

第二阶段包括从1918年到1935年几乎20年的时间。这一时期毛泽东的思想经历了激烈的变化，他转向了马克思主义。由于他从政治上意识到中国是一个民族，由于他在北京与中国共产党早期的领导人李大钊和陈独秀建立了联系，他有机会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但当时他所学的还只是基本知识。这里有两个原因：一是毛泽东变成职业革命家之后，几乎没有时间用来攻读马克思主义。第二，这时期几乎很少有马克思主义著作被译成中文，仅有的几个中译本也都包含着列宁和斯大林、特别是斯大林对马克思主义所作的苏联式的解释。^②尽管有这些具体情况，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的基础知识还是有一般的了解，尤其是那些对组织中国革命非常有用的原则，如“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党”等等。结果，毛泽东的世界观逐渐变成如他所理解的那种“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了。就是说，毛泽东的世界观包含了马克思主义的某些一般原理，他并没有透彻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所有特殊的详细的教导。但是，这里要说明一点。

这个时期，由于毛泽东只是一个青年革命者，在中国共产党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第108页和《漫长的革命》第210页。

② 周策纵：《五四运动：中国近代的文化革命》第297—299页。

中尚未起领导作用，他的世界观还未完全形成，它仍处于形成阶段，尚未由他后来的革命经验加以充实。但是，在他原有的对中国思想和文化的一般了解的基础上增加了新学到的马克思主义。他的世界观就是在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总的方向中发展起来的。在这种情况下，一方面，他的早期传统教育对他有多大影响，另一方面，新学到的马克思主义对他又有多大影响，还很难确定。任何想确定这种影响的尝试都只能是推测。我们最多可以说，大概因为急于参加革命，毛泽东的世界观或许许多受新的革命思想意识、即由苏联传播来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思想所支配。^①

第三阶段从1935年毛泽东担任中国共产党领导开始一直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成立。回顾历史，我们现在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时期毛泽东的世界观受中国具体的政治事件所制约，也是在这些事件中形成和丰富起来的。中国共产党在有了多年革命成败的经验（尤其是失败的经验）之后，终于在1935年1月的遵义会议上承认了毛泽东的最高权威；当时，历史的紧急状况（由于长征而更加迫切）要求毛泽东正确处理中国革命这场激烈的生与死的斗争。结果他不得不在理论与实践上担当起领导的职能。因而，毛泽东一方面用更多的时间从更多的马克思主义著作的中译本中更多地了解马克思主义，另一方面，他又运用中国典籍、文学和历史方面的知识，开始形成了他自己的世界观，即辩证法理论。此外，中国革命的具体情况要求实际地现实地解决具体问题。^②鉴于这些原因，毛泽东的世界观开始形成，主要反映在他的

^①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可能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给考茨基的《资本和阶级斗争》一书所写的序言、《反杜林论》和恩格斯的《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这些书中包含的观点。

^② 埃德加·斯诺：《漫长的革命》第210页。参见韩素音：《早晨的洪流》，韦文翔、齐力台译，北京出版社1979年版第372—374页。

《矛盾论》、《实践论》及延安时期的其他许多著作中。从以上我们所陈述的这些情况似乎可以清楚地看出，就术语本身而言，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与其说是“中国式”的，不如说是“马克思主义的”，因为它的许多重要术语都是马克思主义的，如“辩证法”、“历史唯物主义”、“对立面统一的相对性”、“对立面斗争的绝对性”等等。可是，就其内容而言，毛泽东的辩证理论既是中国式的又是马克思主义的，但或许更强调前者——这一点需要说明。

以上关于毛泽东思想发展的讨论，以及我们在第五章中对中国哲学中“辩证的概念”的发展情况的研究都清楚地表明，就辩证法的内容而言，毛泽东可能受到两种源泉的影响，因为西方哲学和中国哲学各自独立地发展了“辩证法”和“辩证的概念”。但是，一方面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的了解相对来说比较少（只是通过苏联的翻译才了解一些），对西方哲学史了解得更少。另一方面，在了解马克思主义之前，他的中国哲学、文学和历史知识就非常渊博（当然是相对来说），而其中最主要的概念之一就是“辩证法”，这一事实似乎表明毛泽东对辩证法理论的内容的基本理解可能更多地是受中国人的思想的影响。假如我们回想一下毛泽东把“矛盾”看作“相互作用的动态关系本身”这一关键观念以及他的辩证法理论的基本思想“现实即矛盾”或“矛盾即现实”，则这一点就更清楚了。因为，“相互作用的动态关系”这概念同一切现实都是一种动态关系这一思想，恰恰是整个中国哲学的基本概念的一部分，尽管它们在各主要哲学流派中表现得不明显。再者，毛泽东在其著作中，尤其是在《矛盾论》和《实践论》中会如此之多地引用典籍和中国文学作品和历史，很显然，他是受他早期传统教育的影响，尽管他本人，或他的追随者可能不大乐于承认这

一点。^①

然而，说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内容受中国文史哲的影响比毛泽东和他的追随者所乐于承认的要多得多，这并不否认他也受到苏联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因为其术语和内容都清楚地表明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完全符合他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他的理解在细节方面并不非常确切，但在原则上是正确的。可能正是中国的这种特殊的影响使毛泽东没有成为教条主义的或机械的马克思主义者，因为苏联人对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许多具体的解释恰恰是教条的或生硬的。的确，毛泽东对许多重要问题的解释似乎比苏联的解释更接近于马克思恩格斯的原意。比如，他对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关系的解释，以及对社会主义（甚至是共产主义）社会存在着矛盾的解释。总之，从1935年至1949年的这一阶段，毛泽东基于他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以及他的中国哲学、文学和历史的渊博学识，全面地发展了他自己的辩证法理论。

毛泽东的一生和世界观的第四个也是最后一个阶段包括从1949年到1976年近三十年的时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毛泽东作为无可争辩的“最高领导者”，面临着重建被毁坏的国家和管理现代中国这一完全不同的任务。但是，随着中国革命的最终胜利，毛泽东当时有信心迎接这一新的挑战。然而，就他的世界观或辩证法理论而言，基本上还是原来的样子，没有什么重大的理论上的变化和发展，虽然他本人处理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进一

^① 毛泽东（尤其是他的追随者）之所以想割断他自己以及他的著作与中国传统思想联系，原因之一是他想（尤其是在20世纪30和40年代）创立一种新的政治思想体系即马克思主义。毛泽东认为这是必要的，因为传统的中国人的思想总的说来不再适应中国革命的进程了。但是鉴于中国文化（不论其积极的还是消极的方面）已经形成达四千多年之久，它对中国人（包括对毛泽东）的影响是普遍的、全面的，尽管并不总是很明显。

步证实、因而完善了他自己的辩证法理论，尤其是关于可转化性原理。结果，毛泽东能够更好地解释和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借此，他得以对马克思主义作出独创性的贡献。这一切表明，这一时期毛泽东逐渐地和肯定地成为他自己的辩证法理论的“大师”。换句话说，毛泽东在公开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同时，开始在许多场合抵制并驳斥了苏联对马克思主义的解释。他开始坚持他本人对中国一切重大事件和一些重大国际事件的解释，1960年中苏友好关系的破裂以及1966年至1968年的中国文化大革命^①都表明了这一点。总之，这一时期，毛泽东通过具体运用其本人的理论，将他的辩证法理论越来越中国化，与此同时，他仍然公开表示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大方向（但已不是坚持苏联对马克思主义的解释了）。这种情况贯穿了毛泽东的一生，而且延续到1976年他去世之后。

综上所述，有几点已经清楚了。第一，毛泽东的世界观和辩证法理论也像人类思维（或思想）一样，不能、也不应该被归结为、从而被解释为毛泽东的思想中所包含的马克思主义的和中国的因素各占百分之几这种数量上的计算。第二，很清楚，对他的辩证法理论产生影响的既有马克思主义（毛泽东通过苏联人的解释所理解的那种马克思主义），也有他对于中国典籍、文学和历史的渊博学识。第三，历史地看，我们发现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形成和发展也是辩证的，不同的发展阶段（它又受中国重大政治事件的制约）其侧重点也不同。但是，总的来说，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萌芽于他早期所受的中国典籍、

^① 1966—1968年的文化大革命毋庸置疑地带有毛泽东的印记。在这里，又是他本人对20世纪60年代中期中国处于重要关头时的形势的独立见解使他相信文化大革命是必要的。

文学和历史的**教育**；通过（由苏联著作传播的）马克思主义而获得“唯物主义”的色彩；经过中国革命的具体检验而逐步转变和修改；最后根据马克思主义传统和中国传统的新标准而在社会主义中国的新土壤中扎了根。在每一个这样的阶段中，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都得以辩证地发展；每一阶段或环节都是“中介”，并被提到高一级的程度，同时保持着前一阶段或环节的真理性。因此，我们可以说，毛泽东的世界观和辩证法理论既是马克思主义的又是中国式的，它在不同的发展和应用阶段或强调前者，或强调后者，不过在毛泽东的成年时代的实践中已经日益“中国化”了——这一点很好地概括了我们对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的哲学分析。

结 论

经过了一个漫长的、有时是艰难的反映综合过程，我们终于结束了我们的学术探究。鉴于我们在研究的全过程中对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进行了系统的分析、综合、重新整理、介绍和评价，我们认为没有必要对所讨论的内容进行通常那种概括性的总结。我们倒是想考虑一下毛泽东作为一个“哲学家”的地位，以此来结束我们的探究。我们将首先集中考虑按照西方的标准来看毛泽东在“哲学上”的地位（或确切地说哲学上的无地位），然后按照中国的标准来看毛泽东在哲学上的地位。

首先，在西方，一般认为毛泽东不能被看作是一个真正的哲学家，或者顶多是个二流、三流哲学家，或者更确切地说，他只是个革命家，由于他在政治上名声显赫，因此其著作被广泛地研究罢了。这种看法的依据好像是：毛泽东的著作（包括他的四篇哲学著作）不符合西方哲学的标准。但是西方哲学的这些标准究竟是什么？虽然没有什么关于“哲学”或“哲学家”的定义，因

而也没有一个关于西方哲学的标准的定义能为所有哲学家一致同意，我们还是注意到了西方哲学的某些共同特征，尤其是以下两点：第一点好像就是“爱好知识”，这也就是“philosophia”一词的字面含义。因为哲学探究包括两个组成部分：(1)“爱好”——这是一种求知的欲望（为了学习）和(2)“知识”——是由漫长的求知过程而产生的成熟的生活经验。换句话说，哲学家就是这样一个人，由于“爱好知识”，他便力图以更为深刻和思考的方式了解宇宙、人、上帝以及它们的任何组合，这种探究常常用一些哲学术语来表示，如，寻求“一切存在或事物的终极原因”或“对一切现实的最终说明”等。

西方哲学的另一个特征就是“系统化”或倾向于阐明和分析。至于西方哲学的表达方式，它往往以基于逻辑推理而展开的有系统的论著形式出现。这说明为何会有这么多系统的哲学论著和哲学课题（往往较长）的缘故。这类论著有柏拉图的《理想国》、亚里士多德的《形而上学》、阿奎那的《神学大全》、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等，这里只提几本。这种系统化的倾向还表现在：中世纪的西方哲学（尤其是阿奎那之后以及后来的经院哲学）被分成形而上学、认识论、伦理学、理性心理学、宇宙论和自然神学这六个分支。^①

从西方哲学的这两个特征来看，有理由断言毛泽东不能被看作是一个真正的哲学家，因为就毛泽东的那些著作（并不是纯粹学术作品）的内容而言，它们并不能归入西方哲学的任何一类；就它们的表达方式而言，他的著作缺乏以大量论证、逻辑说明和一

^① 早在亚里士多德时代，他的著作就已经包括逻辑学、形而上学、物理学、实践哲学（伦理学和政治学）、修辞学和诗学的内容，但没有这种“自然神学”和“认识论”。

步步推理为基础的系统性。

但是，用中国哲学的标准来评价毛泽东的著作的情况就不同了。因为就其内容而言，中国哲学几乎只集中研究人，尤其以具有社会性和实践性的“人道”的观点来研究人，而有关自然界和上帝等其他问题则很少讨论或根本不讨论。例如，西方哲学中所理解的“宇宙论”虽然为中国的某些哲学学派所研究，但它显然没有得到重视；西方哲学所谓的“自然神学”就很少为中国哲学所讨论。而就其表达方式而言，中国哲学往往采用完全从个人生活经验中得来的那些格言、谚语和会话的形式。这可能就是中国哲学著作相对来说没有西方哲学著作中那么长、那么有系统和带有推理性的论述的缘故。^①这可能也是为何哲学不脱离生活或哲学不是纯思辨学科的缘故。相反，哲学与生活是紧密地相互交织在一起的。换句话说，在中国，人们要求哲学家实践他自己的哲学，而谁若不实践自己的哲学学说，谁就不能成为“公认的哲学家”。长期以来，这一切已形成了理论和实践相统一的传统。^②根据对中国哲学的这种理解，我们对毛泽东是否可被看作是真正的哲学家这个问题的评价就完全不同了。

但是，在回答这个问题时，简单地用非此即彼或用不是和是来回答似乎是不够的。我们还必须有所区别。因为除孔子、老子这类古典作品时期的大师之外，中国哲学家习惯上只是对一些典籍进行评论。这些（古典作品时期以来的）中国哲学家很少是有独创性的思想家。因此，按照这个传统的含义来看，毛泽东不能

^① 由于中国哲学著作非常简短，它的内容一般都是从个人经验中提取的精华，用名言警句和隐喻表达，言简意赅，而不像在西方哲学著作中常见的那种系统的、长篇的推理讨论。参见冯友兰《中国哲学小史》，纽约，自由出版社1948年版第6—15页。

^② 陈荣捷（Chan Wing-tsit）《中国的理论与实践，特别是人道主义》，转引自莫尔《中国思想》第11—28页。

“算作”一个“中国哲学家”，因为他根本不对古典作品进行评论，他只是用了一些出自古典作品的哲学思想和隽语。相反，他对孔子、老子和整个古典作品的总的态度至少是批判的。

但是如果我们用中国哲学的一般标准来衡量，我们可以说毛泽东能够被看作是真正的“哲学家”，因为毛泽东著作的内容恰好集中于人和人道（用人及其同社会中其他人的关系来衡量）问题。他的著作尤其是他的辩证法理论的目的是想通过改变社会结构来改变社会和改善人民的生活。但是，毛泽东懂得，为了了解和改变中国在20世纪上半叶的复杂的现实，理论和实践都很重要，而实践尤其重要。因此，可以理解，毛泽东的著作总有一个政治意义或政治倾向性。但这决不能抹煞毛泽东对人、社会和历史的哲学见识，因而也决不能抹煞他作为一个哲学家的地位，尤其是如果我们牢记哲学和生活传统上总是交织在一起的，牢记在中国哲学中并没有严格的表达方式以表达一个人的哲学见识。从这个角度来看，毛泽东的许多著作都符合一般意义上的中国哲学的标准，因而他完全应当被看作是个真正的哲学家。^①

但是，说了一通以后，我们还是不知道这个常常引起争论的问题是否的确如它看起来的这么重要，尤其是在毛泽东对他本人的看法中是否这么重要。正如他对埃德加·斯诺所说的，他的确希望人们怀念他，但不希望把他作为一个“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而是作为一个“伟大的导师”^②，说得完整一点就是“哲学家兼教员”或“教员兼哲学家”。他的回答在中国哲

^① 毛泽东作为一个中国哲学家，继续信奉以理论与实际相统一为基础的实践哲学。但是另一方面，他的实践哲学与马克思关于哲学不是要解释世界而是要改变世界的那种哲学思想是极为相似的。

^② 埃德加·斯诺：《漫长的革命》第4、169页。

学和文化中含义如此深刻，如此灵活和发人深思，对正在讨论的问题也是相当贴切的。

余瑞先译自《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
荷兰雷德尔出版公司 1981 年版的
第 6 章和结论部分

论毛泽东的社会 变革因果观

〔澳大利亚〕尼克·奈特

马克思主义社会哲学理论的一个中心问题是，经济在多大程度上影响政治和思想，政治和思想在其发展历史过程中具有多大的脱离这种影响的独立性。在斯大林时代成为正统的马克思主义传统观点是这样解决这个问题的：经济决定属于上层建筑的政治和思想，即经济基础永远是决定因素，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的反映，或者说是经济基础派生的。^①这种经济主义的观点认为，在分析形势时，估量其政治和思想因素是次要的，因为这些因素不能独立地引起重大的历史变革，政治和思想领域的问题可以从经济领域找到解释。这种正统的观点在理论和实践上有多方面的消极影响，对像毛泽东那样献身革命斗争的马克思主义者来说，经济主义简单化地认识上层建筑领域的那些因素所带来的问题就特别

^① 本文所说“正统的马克思主义”，是指因其对社会变革作僵硬的经济主义解释而常常被人们称为“庸俗的”或者“简单化的”那么一种马克思主义。对社会变革的这种理解，固然是在斯大林统治第三国际时代（1919—1943）的共产主义运动中形成理论的，但这种经济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亦见于早期马克思主义者的著作，例如，普列汉诺夫：《唯物主义历史观》，纽约国际出版公司，1940年版。对马克思主义作经济主义解释的人通常引证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尖锐。毛不仅需要估量以革命力量与之作斗争的政府方面的实力，以及中国各阶级的阶级意识和各群体的思想状态，还需要判明其他政党在思想和政治上的影响。因此，正确地估量上层建筑各种因素的地位和作用，就成为一项紧迫的必须切实加以解决的任务，就有必要从理论上克服正统马克思主义的经济主义简单化倾向。

西方许多研究毛泽东的学者，在阐述毛的马克思主义时提出，他强调上层建筑内部的发展和斗争，强调人的思想意识能够对创造和变革物质世界发生重大影响，这样，他就同正统马克思主义决裂，或者严重偏离正统马克思主义。于是人们就说毛泽东犯了唯意志论、唯心主义、乌托邦之类的错误。这种看法，最清楚不过的反映在施拉姆^①、史华兹^②、迈斯纳^③、小韦克曼的著作中，已经成为毛泽东研究领域中的主导论点，尽管一些激进的学者在70年代曾对此提出质疑。在被人们称作《近代中国》论战的一次学术讨论中，费理察和安德鲁·沃尔德^④，参照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

① 见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1966年版；《毛泽东的政治思想》，1969年修订版；《未加修饰的毛泽东。谈话和书信集（1956—1971）》，1974年版；《马克思主义者》（戴迪克·威尔逊编《毛泽东的历史地位》，1977年版）；《论中国问题研究领域中的费理察—沃尔德“革命”》，（《近代中国》1977年版第3卷第2期）；《毛泽东初步评价》，1983年版。

② 见本杰明·史华兹：《毛泽东的独创性》（《外交事务》1955年10月第34卷第1期）；《毛泽东思想中的中国和西方》（载何炳棣和邹英编《危机中的中国》，1968年版第1卷第1册）；《中国共产主义和毛的崛起》，1951年、1958年版；《再论马克思主义的精髓：一个答复》，（《近代中国》，1976年版第2卷第4期）。

③ 莫里斯·迈斯纳：《毛主义的乌托邦社会主义论点》（载约翰·刘易斯编《亚洲的农民造反和共产党革命》，1976年版）；《列宁主义和毛主义：中国马列主义的若干民粹主义观点》（《中国季刊》1971年1—3月第45期）；《毛的中国及其以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77年、1986年版）。

④ 安德鲁·沃尔德：《马克思主义、毛主义和社会变革》。

和欧洲新马克思主义的传统观点，认为毛泽东和马克思之间的思想距离并不像“中国问题研究领域”学者所说的那样大，还是应当将毛的理论归入马克思主义。^①人们通常说，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的“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作了不符合正统观点的理解。毛泽东逝世后中国的形势发展，反而强化了这种看法。费理察和沃尔德曾想在西方毛泽东研究领域关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问题上采取一种比较灵活的论点，但是80年代，无论在中国还是西方，都是经济实用主义和理性主义占上风，在这种形势下，他们那种颇有勇气的尝试也就混灭了。

可是，我们应当把透彻地评论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的贡献和毛的思想结构看作是一个重要的不断前进的过程。一个重要的理由，就是80年代中国和西方都出版了大量迄今鲜为人知的毛泽东的著述。这类文献资料中有许多具有历史意义，有些还使人感到必须对毛的思想给以新的阐释。继续就毛对历史因果关系的看法展开辩论还有一个重要的理由，就是通过讨论可以加深我们自己对这个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心的理解，毛的著作正好可以作为我们继续在理论上进行探索和论战的媒介。最后一个理由，毛泽东是中国革命最杰出的理论家，若想使关于他的研究不为中国问题研究领域内的保守学者所把持，就应当建立并保持一个激进的毛泽东研究传统，并将这个传统不断推向前进。

以下就毛泽东在延安时期(1936—1945)的两篇重要著作，即《矛盾论》(1937)和《新民主主义论》(1940)，作为出发点，来分析毛思想中关于社会变革过程中的因果关系问题。笔者认为，

^① 笔者曾从认识论的角度评《近代中国》杂志上的那场论战，见《毛泽东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研究领域中的经验主义论点》(《澳大利亚中国事务杂志》1986年7月第16期)。

《矛盾论》在明确阐述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时，坚持了经济决定论，不过是以比正统马克思主义要灵活和辩证的方式罢了。笔者认为，延安时期，毛后来撇开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进一步提出了一个较为复杂的关于因果关系和社会变革的观点，这个观点见于《新民主主义论》，具有极完整的形式。看来很清楚，对毛泽东来说，政治的历史作用已经成为一个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毛需要将自己原先的观点加以发展。他原来认为，政治同文化和思想一样，也只能发挥较为有限的历史作用，也属于上层建筑。而《新民主主义论》则赋予政治以原动力，虽然这篇文章仍然把经济作为最终决定因素而没有超出正统马克思主义的大框架。

《矛盾论》

经过修改收入官方《毛泽东选集》的《矛盾论》和解放前的版本有重大不同，但论述因果和社会变革问题的两段重要文字则基本一致。在这两段中，毛泽东沿用正统马克思主义的概念和范畴，但从其阐述方式中可以看出，他想赋予苏联马克思主义过分强调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观点一定程度的灵活性，因此提出一种比较复杂的观点。以下引文是根据解放前版本，着重号是笔者加的。

据我看来，一切矛盾方面之主导与非主导的地位，都是这样互相转化的。

有人觉得有些矛盾并不是这样。例如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生产力是主导；理论与实践的矛盾，实践是主导；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基础是主导。如此等等，他们并不互相转化。须知这是就一般情形而言，站在唯物论的基点上，他们确是不转化的绝对的东西，然

而就历史上许多特殊情形而言，他们仍在转化着。生产力、实践、经济基础，一般表现主导的决定的作用，谁不承认这一点，谁就不是唯物论者。然而生产关系、理论、上层建筑这些方面，有时亦表现其主导的决定的作用，这也是应该承认的。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之时，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导的决定的作用……当着政治、文化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时，对于政治、文化上面的革新就成为主导的决定的东西了。这样来说，是否违反唯物论呢？不违反的，因为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但同时又承认而且应该承认精神的东西之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而正是避免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①

在《矛盾论》另一地方，毛泽东又讲到社会发展的原因问题。

当马克思、恩格斯把这一矛盾统一法则应用到社会历史过程的研究时，他们看出社会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阶级斗争的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所产生的经济基础同政治及思想的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②

根据上述引文，可得出以下两点看法。一、毛认为，有几个社会因素具有推动社会发展的潜力。这就是生产力，生产关系，阶级斗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包括政治、文化和思想。二、毛认为，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对矛盾中，生产力通常起决定作用；同样，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对矛盾中，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这当然是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这里具有重要意义

① 《毛泽东集补卷》，日本，苍苍社1984年版第5卷第264页。

② 同上；第257—258页。

的是，毛超越了这种传统看法，而断言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也具有推动社会发展的潜力。毛强调，不能仅仅把它们看作分别是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毫无能动性的反映，而应当看到，在“特殊历史情况下”，它们能够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

然而，必须着重指出，毛赋予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以“主导的决定的作用”是有严格条件限制的。一是，毛非常明确地指出，在一般情形下，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不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要了解一个社会的性质及其活动，就必须考察经济基础及属于经济基础的生产力，因为正是经济基础和生产力“一般表现主导的决定的作用”。至于何为一般情况，毛未加以具体说明，大概是指没有发生革命的一种形势，这时社会相对稳定，有变化也主要是量变。二是，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只有在分别阻碍经济基础和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历史时刻，才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这时，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起双重并互相矛盾的作用，即既起阻碍作用，又能够起推动变革作用。然而，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这种双重功能并非它们本身所固有，乃是由同它们相对立的、一般处于主导地位之间的矛盾方面（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发展所引起。例如，上层建筑之所以能够促进变革，是由于经济基础的发展，一般情况下，在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这对矛盾中，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但是，上层建筑的进一步不同的作用，还能够阻碍经济基础另一种发展，在这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即经济基础的发展超过了上层建筑的发展时，就促进变革而言，上层建筑就具有更大的意义。

然而，毛泽东认为上层建筑具有更大的促进变革的作用，并不意味着他在理论上有所原则性转变，承认上层建筑起最后决定作用。更确切地说，是经济基础引起变革，上层建筑在先是阻碍后是推动这种变革方面起主导和决定作用。虽然上层建筑有时起主导和决定的作用，但这种作用只发生在一时一地的具体历史条件

下,这时,上层建筑所固有的一些因素,使之具有更大的力量,能够决定变革的速度,并在较小的程度上决定变革的方式。

因此,不能将毛泽东所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理解为他将推动历史发展的归根结底居于第一位的原因,归之于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他是指,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在生产力和经济基础所构筑和限定的历史舞台上,发挥主导的和决定的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所引起的变革,先是阻碍,继而适应乃至推动,从而能够对社会和历史的发展产生影响,但是不能自主地创造自己赖以存在的历史舞台。虽然这种影响力毛认为是很大的,但它乃是源于经济基础的历史发展,经济基础决定了上层建筑的各个组成部分,并确定了上层建筑发挥作用的限度,因而推动历史发展的终极动力依然为经济基础所特有。

我们必须对问题作出上述限定,因为毛泽东在《矛盾论》中所说上层建筑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常被误解为将终极决定作用由经济基础转移到上层建筑。^①不过,从这种限定可以清楚地看出,毛想在正统马克思主义的框架内寻求一个公式,说明上层建筑所起的作用不仅仅是反映经济基础。毛认为,通过先是阻碍而后促进经济基础内部发生的变革,上层建筑能够影响到社会的发展。这表明,他将历史因果看作一个辩证的过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如果不是互有同等的影响,至少也不是只有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单方面影响。

这种试图赋予正统马克思主义以一定程度的灵活性的观点,反映出毛泽东特别关注建立一种能够解释许多历史特殊情况理论。20世纪的中国就是这样一种历史特殊情况,因而需要有一种

^① 阿瑟·科恩,《毛泽东的共产主义》,1964年版;邹说,《毛泽东思想,争夺继承权的最后斗争和毛以后的时代》,《中国季刊》1979年9月第71期。

理论，不仅能概括历史发展的普遍规律，而且还要有利于分析和理解特殊历史条件下的现实具体情况。中国历史条件复杂，社会结构呈现多样化，社会变革很快。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就不能照搬经济基础永远起决定作用的公式。虽然最终起决定作用的还是经济基础，但要了解像中国那样的特殊情况，就需要敏锐地认识到上层建筑所具有的历史影响力，甚至需要承认上层建筑在经济基础的进一步发展为其所阻碍的条件下还能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正如毛所说，在经济起最终决定作用的基础上，承认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存在着互相作用的辩证关系，并不违反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而“正是避免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

延安时代早期，在因果关系和社会变革问题上，毛泽东虽然持灵活的看法，但仍坚持最终经济决定作用的观点，这可以从当时他对所阅读的各种苏联哲学教科书的批注中得到证明。例如，在西洛可夫、爱森堡等著《辩证法唯物论教程》（毛阅读和批注时间在1936年11月—1937年4月）一书中论述马克思《资本论》谈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原因的几段文字旁边，毛批注：“从生产社会性与占有私人性的矛盾看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这是根本矛盾。由这根本矛盾发生其他一切矛盾，由这根本矛盾规定资本主义的发展。”^①在对这本书的另一处批注中毛指出：“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中），经济基础是主导。”1937年对米丁等著《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一书的批注中谈到，“物质的生产是人类多方面生活的基础”。1938年12月以后在读博古译《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一书的批注中写道：“物质决定精神，不是精神决定物质。”

在毛泽东的批注中还可以进一步找到这类例子，都表明他绝

^① 《毛泽东哲学批注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67页。

不是像人们常说的那样属于离开马克思主义的异端。这证明,《矛盾论》中关于社会变革因果关系的论述,并非是为了否定经济基础最终起决定作用的观点,而只是提出在某种特殊历史条件下,上层建筑可以起一定程度的决定作用,这两种观点是完全可相容的。

《新民主主义论》：经济、政治、文化

根据《矛盾论》和毛泽东的哲学批注来分析毛在社会变革因果关系上的观点,我们只能获得一个粗浅的认识。因为在延安时期的其他著述中,毛似乎未再使用上层建筑及其与经济基础相矛盾这类社会范畴。^①毛的著作中出现这一令人惊讶的空白同1955年以后的情况形成鲜明的对比,那时上层建筑这一概念在毛的著作中占据突出的位置。这一空白还告诫人们不要急于就毛在上层建筑问题上的观点作简单化的结论,这种结论目前在西方评析毛的思想论著中不胜枚举。至少就延安时期而论,几乎可以肯定地说,那是不正确的,就以以后各时期来说,也可能是错误的。

毛泽东在延安时代后期不再使用上层建筑这一概念而运用另一些概念性的范畴来解释社会和历史,这些范畴以最完整的理论形式出现于《新民主主义论》。这篇文献证明,毛在社会变革因果关系上的观点有重大发展,而且笔者认为,对了解毛在延安时期的观点至关重要。^②

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泽东将社会划分为三个组成部分,

^① 我仅能在延安时期毛的著作中找到另一处提到上层建筑的文字,而且是引用斯大林的话,见于《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第一章,这一章不是毛撰写的。

^② 罗兰·卢指出,“必须从几个层次上去读”《新民主主义论》,那是一篇“重要而颇有奥妙的”文献,见《毛主义和中国革命》(《社会主义纪录》,1975年版)。

即经济、政治和文化，这种对社会的三分法明显地反映在下面一段话中：“一定的文化（当作观念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的反映，又给予伟大影响和作用于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而政治则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是我们对文化与政治经济关系及政治与经济关系的基本观点。”^①

这段话对于了解毛的观点相当重要，理由如下：第一，这种对社会的三分法本身就值得注意。这段话没有采用将社会划分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两分法，据此看来，毛似乎认为，在将社会划分为两个不同的部分尚不足以确切地说明历史因果关系，尤其是政治在社会变革中的作用。

第二，有鉴于此，毛显然认为，有必要从概念上将政治和文化加以区分。我们还记得，在《矛盾论》中，毛所说的上层建筑包括政治和文化，政治和文化同属一个社会范畴，在事物发展因果关系上具有相同的意义。《新民主主义论》对社会采用三分法，政治和文化在这方面便不再具有相同的意义了。

第三，给予政治以界定，使政治在因果关系中能够发挥比过去所说要突出得多的作用。毛说，“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政治的这个定义是列宁第一次作出的，不过，列宁当时的处境和毛泽东不同，所指的意思也不同。列宁曾在一系列文章中使用这个定义，批判托洛茨基和布哈林对工会的经济政策，说明只有从政治上处理问题，才是工会运动的适当方针。

现在重新提出这样初步的、属于起码常识的问题，当然是很奇怪的。但遗憾的是，托洛茨基和布哈林迫使我们不得不这样做。他们两人责难我是说我把问题“偷

^① 《毛泽东集》，日本北星社1976年版第7卷第149页。参见《毛泽东选集》合订本，1964年版第624页。在原文本中，毛没有提到经济是基础。

换”了，或者说我是“从政治上”看问题，而他们是“从经济上”看问题的……

这种理论错误叫人吃惊。我在自己的发言里曾经反复说过，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因为我在以前就听到过这种对我“从政治上”看问题的非难，听到过这种非常荒谬的、完全不应当由一个马克思主义者讲出来的话。政治同经济相比不能不占首位。不肯定这一点，就是忘记马克思主义的最起码的常识……

换句话说，从政治上看问题，意思就是说：如果对待工会的态度不正确，就会使苏维埃政权灭亡，使无产阶级专政灭亡。^①

毛泽东似乎认为，可以不必考虑列宁讲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句话的背景。他根据列宁这句话提出了一个将社会划分为三部分的新概念，从而提高了政治在社会变革因果关系中的地位。从整个延安时期毛后来的其他论述中，的确可以明显地看出，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一概念，一直是一个用以阐明各种问题的重要观点。《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1942年）中，毛在下面一段话里运用了这一观点：“只有经过政治，阶级和群众的需要才能集中地表现出来。革命的政治家们，懂得革命的政治科学和政治艺术的政治专家们，他们只是千千万万的群众政治家的领袖，他们的任务在于把群众政治家的意见集中起来，加以提炼，再使之回到群众中去，为群众所接受，所实践。”^②

从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出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一概念和群众路线的观点之间的联系。在1943年6月《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44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66页。

问题》这一重要文献中，毛再次强调政治的作用是将群众“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所以，在群众或阶级的成员增强社会凝聚力和团结统一的过程中，也就是说，在阶级由一个自在的阶级发展成为一个自为的阶级过程中，政治发挥关键作用。毛泽东引用列宁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句话具有相当重要的理论意义，不仅用以阐明他对社会变革过程中因果关系问题的看法，而且据以制定出他独具特色的组织和领导工作的方针。

因此，不能再把政治看作——如《矛盾论》所说——不过是经济基础的反映，仅具有有限的影响社会发展的力量。确切地说，政治的地位有了提高，以致于文化不仅是经济的反映，而且是经济和政治二者的反映。毛曾说，“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①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还发挥了经济和政治合在一起产生社会文化的见解，他说，“中华民族的旧政治和旧经济，乃是中华民族的旧文化的根据；而中华民族的新政治和新经济，乃是中华民族的新文化的根据。”^②

在这一段话里，毛泽东从政治和经济的结合中创造了一个新的范畴——“根据”。社会“根据”是产生文化的母体。结为一体的政治和经济决定文化，文化乃是它们的反映。社会“根据”这一概念在毛的早期著作（1938年）^③中已经出现，但到《新民主主义论》，由政治和经济构成“根据”这一看法才在毛的思想中成为一个大的社会范畴。为什么毛认为有必要创造这样一个范畴？他又是如何利用这一范畴在因果关系上说明社会历史变革的性质？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363页。

② 同上，第664页。

③ 《毛泽东集》第6卷第268页。见于“假如没有剥削阶级存在，唯心论就会失掉它的社会根据。”

要清楚地回答这两个问题，就需要对构成“根据”的要素加以界定和说明其作用，并对毛所说文化在社会变革中的意义作一分析。

“根据”：经济和政治

毛泽东将生产力和生产中的阶级关系均列入经济范畴。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提到社会的经济构成，这个术语既指财富生产因素，也包括以所有制为基础、围绕财富生产因素而形成的阶级关系。财富生产因素包括工商企业（例如银行、铁路）和土地。不过，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也是经济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谈到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时，毛将节制资本作为其一大特征。经济包括了以对社会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管理权为基础的阶级结构和阶级关系。翻一翻《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第一章，这个问题就可以看得很清楚，其中多次谈到中国农民因地主阶级占有土地而遭受经济上的剥削。毛还认为，中国社会各阶级对于中国革命的态度，“全依它们在社会中所占的地位来决定”。

现在谈毛泽东的政治概念，从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不会轻易地说，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经济永远起决定作用。情况是比较复杂的。

在毛看来，政治这一范畴，包容许多重要的社会生活特征。其中第一个就是阶级斗争。前面我们谈到，毛将某一生产方式所特有的阶级关系列入“经济”这一范畴。然而，毛认为，阶级之间在经济上引起的敌对以激化的形式表现出来就是阶级斗争，这种敌对一定要反映在政治领域。毛论述新民主主义的政治，从分析中国社会各阶级在中国革命中的地位入手，将它们谋求和维护其经济利益的斗争视为政治斗争。

阶级之间在经济上的敌对，因社会产生一些代表各自阶级利

益的政治组织而很容易在政治上表现出来。这些政治组织中最重要的是政党。毛泽东曾说，党只是阶级的最觉悟的一部分的组织。毛一贯认为，一个政党的存在及其活动，是同一定阶级的物质利益相联系的。他始终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来说明各个政党的政策和行动。例如，他说：“要研究两党（共产党和国民党）的种种特点，更根本的就必须研究这两个党的阶级基础以及因此在各个时期所形成它们和其他方面的矛盾的对立。”^①

毛根据国民党的阶级性来说明它何以在1927年突然改变政策。在《矛盾论》中，国民党被视为“大资产阶级”的政治代表，在《论联合政府》（1945年）中，被视为“大地主、大银行家、大买办”的代表。毛还说，共产党也代表阶级的利益，尤其是无产阶级和农民的利益。党同工人阶级的联系不言自明。没有工业无产阶级及其在工业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遭受剥削，就不会有共产党。共产党代表农民的利益则是中国社会和中国革命的一个特点。^②这是因为中国没有出现单独代表农民经济利益的政党。“只有具备了坚决的土地纲领，为农民利益而认真奋斗，因而获得最广大的农民群众作为自己伟大同盟军的中国共产党人，成了农民与一切革命民主派的领导者。”^③

这类论述多得很，阐明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即毛泽东认为，政党和阶级经济利益之间有依从关系，政党基于阶级经济利益而产生，又为阶级经济利益服务。毛列入政治领域的另一个社会生活的特征是国体。^④毛沿用马克思主义的传统观点解释国家，认为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7卷第72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9卷第245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7卷第165页。

国家是阶级进行统治的政治组织，由统治阶级建立，并按照统治阶级的意志行事。《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第一章对中国封建时代国家的分析，极其清楚地阐明了统治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保护这种封建剥削制度的权力机关，是地主阶级的封建国家……皇帝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在各地分设官职以掌兵、刑、钱、谷等事，并依靠地主绅士作为全部封建统治的基础。”

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泽东认为，国体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问题。^①他对国家的分类着眼于阶级，尤其是着重看统治阶级。他将国体分为三种：（1）资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2）无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3）几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共和国。这三类基本国体，都是“按其政权的阶级性质”来划分的。

毛泽东的国家观尤为引人注意的是，他将国体和政权机关加以区分。政权机关的职能，是将统治阶级的经济利益转化为具体的政策和行动。政权机关涉及政府、军队、法律制度和行政机构。毛在论述政府在社会中地位时，这种区分说得最清楚：“至于还有所谓‘政体’问题，那是指的政权的构成形式问题，指的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那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没有适当形式的政权机关，就不能代表国家。”

毛泽东进一步提出，新民主主义最适当的政体是民主集中制，在这种制度下，从全国至乡人民代表大会都实行普选。国体则是“各革命阶级的联合专政”。毛不仅指出政体和国体之间的区别，而且提出二者还可能不相适应。这或许表明，毛并不认为，统治阶级的经济利益能够完全自动地转化为体制或政策。如果是这样，那就很能说明，毛试图形成一种理论观点，使政治具有不受经济决定的独立性，而又不完全割裂它们之间的联系。这个问题留待下

^① 《毛泽东集》第7卷第165页。

面探讨。

在《论联合政府》一文中，毛泽东又论述国家和政府之间的区别，还谈到军队是构成国家的政权结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他说：“‘军队是国家的’，非常之正确，世界上没有一个军队不是属于国家的……中国只应该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并在这个基础之上建立新民主主义的联合政府；中国的一切军队都应该属于这个国家的这个政府……”

毛泽东从阶级的角度看国体。既然国体是“各社会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问题”，因而人们只能以阶级的统治区分国体，例如说资产阶级专政。虽然从国体的概念中引出阶级统治的观念，但阶级统治主要是指政治统治，而非纯粹的经济统治。国体反映了社会各阶级相互之间的政治地位。另一方面，国家由一系列政治机构所构成，统治阶级用以维护自己在经济上的统治，镇压阶级敌人。这些政治机构中最为重要的是政府和军队。

我们只要分析一下，在前述毛泽东所说“根据”这一概念中及其将社会大体上划分为三部分的提法中，政治所起的作用，就可以清楚地看出将国体和政体加以区别的重要性。毛认为，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政治的构成要素即政党、国家、政府、军队之类的组织机构。这种政治性的组织机构，在什么意义上成为经济的集中表现？它们同由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构成的经济基础之间的关系又是如何？

我们前已谈到，毛泽东认为，只有经过政治，阶级和群众的需要才能集中地表现出来。在这个前提下，毛提出了一种如何进行政治领导的理论，其出发点是，政治领导人及他们所领导的政治组织，可以积极地将他们所代表的一个或几个阶级分散的、无系统的愿望和看法集中起来。因而，在提高阶级觉悟、增强凝聚力、组织阶级自卫方面，政治起关键作用。离开政治，一个阶级

就不能维护自己的利益或改变不利于自己的社会经济条件。

虽然毛泽东认为政治能够起极其重要的积极作用，但必然是先有某种经济环境（例如，一定的生产方式或阶级结构），然后才有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但不能在经济创造必要的历史条件之前产生，也不能完全独立于这种历史条件之外而存在。例如，毛认为，在资本主义和工业无产阶级出现以前不可能产生共产党。^①然而，一旦有了上述经济环境，政治就可以将无产阶级的政治能量和意志集中起来。其后经济斗争的发展和该阶级的地位，就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无产阶级政治的功效。

因此，要说明某一社会发生变革的快慢和变革的性质，是不能忽视政治的作用的。毛泽东对中国历史上封建主义何以长期延续的分析就是一个证明。毛认为，中国农民要求变革而缺少有效的政治组织、领导和纲领，尽管发生过无数次的农民起义，但经济上的不满并未转化为足以推倒封建制度的对抗。封建社会的政治，是地主阶级的政治，其国家制度保证了封建主义的延续和地主阶级在经济上的统治。要解释中国封建主义生产方式的长期性，就必须分析政治所起的重要作用。在毛看来，历史上中国社会的一个重要特征，当然是其生产方式基本上是清一色的封建主义。在一个发生分化而具有几种生产方式的社会内，例如中国，在受到西方入侵以后，政治也发生分化，这时经济上居统治地位的阶级在政治上也受到重大威胁。

总而言之，虽然毛认为先有经济后有政治，但二者又互为因果。促使社会发生变革的主导作用本为经济所特有，但政治能够

^① 1964年，一位桑给巴尔外宾问毛泽东：“非洲建立共产党的时机是否成熟”，毛立即回答：“建立共产党的问题要以有无产业工人而定。”见《毛泽东思想杂记》，弗吉尼亚州联合出版物研究所1974年2月版第367页。

集中本阶级的意志和力量，建立维护本阶级利益的政治组织，在政治发挥这种作用时，起主导作用的因素也就由经济转为政治。可是，虽然政治转而起主导作用，但经济能够制约政治上的变化，规定变革的限度，必然继续发挥重大的影响，不过往往是残余影响。

政治调节阶级斗争

上述观点和《矛盾论》提出的见解有一个重要的区别，就是除将文化视为既是经济也是政治的反映外，毛泽东并未将政治的影响局限于特殊历史情况。恰恰相反，在必要的经济条件下一经形成，阶级的政治就会具有历史的能动性，为保障本阶级的利益而积极展开斗争，政治上的斗争可能具有决定意义。延安时期，毛很注意调节阶级斗争和健全政府职能，从这两个问题上可以看出政治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的潜在力量及其发挥作用的限度。现在先看一看毛在政治调节阶级斗争问题上的见解。

第二次统一战线时期，毛泽东曾数次要求调节阶级斗争。毛认为，四个阶级的联合，是成功地进行抗日战争的必不可少的条件。当阶级斗争威胁到阶级联合时，他就提出这种要求。在六届六中全会的报告中，毛提出以下指导性的意见：

抗日战争中，一切服从抗日利益是总原则，阶级斗争必须服从于民族斗争的利益与要求，而决不应是相违背。但同时，在阶级社会存在的条件下，阶级斗争不能消灭，也无法消灭，企图根本否认阶级斗争存在的理论是歪曲的理论。我们不是否认它，而是调节它。^①

七年以后，毛在《论联合政府》中说，调节阶级斗争，是中

^① 《毛泽东集》第6卷第248页。

国未来政治经济制度得以运转的前提。然而，他再次强调，中国各阶级之间的矛盾不会消失：

自然，这些阶级之间仍然是有矛盾的，例如劳资之间的矛盾，就是显著的一种；因此，这些阶级各有一些不同的要求。抹杀这种矛盾，抹杀这种不同的要求，是虚伪的和错误的。但是，这种矛盾，这种不同的要求，在整个新民主主义的阶段上，不会也不应该使之发展到超过共同要求之上。这种矛盾和这种不同的要求，可以获得调节。在这种调节下，这些阶级可以共同完成新民主主义国家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各项建设。

因此，毛泽东认为，阶级斗争是可以调节的，而且，政治领域具有调节阶级斗争的力量。在上述两段话里，毛谈到有一种超越阶级的利益，中国各阶级享有一种共同的利益，不能无限度地追求阶级利益。这种利益当然是民族利益。民族、人民、群众似乎是超阶级的概念，但不能据此认为，这类社会范畴完全不受阶级划分和阶级斗争的影响。恰恰相反，毛认为，阶级划分和阶级斗争乃是社会的根本特征，阶级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因此，民族或人民之类的综合性概念，有其内在的阶级区分。例如，毛并不像冯玉祥那样的中国民粹主义者认为老百姓是一个大体上没有区分而处于被动地位的统一体，可以向他们恩赐改良和福利。毛在提到人民时，并不认为人民作为一个范畴其内部没有区分。马克思主义强调阶级构成和阶级斗争，这在毛的思想上是很明确的，因而他认为人民必然是几个阶级的联合体。民族或人民内部有阶级划分，而又以促进阶级利益为基础形成阶级联合。在阶级联合的情况下，阶级之间继续有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不过阶级斗争采取弱化的形式。

政治故而可以调节阶级斗争，但不能根本消灭阶级斗争。为

什么毛泽东认为政治可以调节阶级斗争呢？第一，毛提出调节阶级斗争，是根据中国当时历史条件的具体特点，最重要的是根据中国的阶级状况以及阶级之间斗争的形式和程度。依据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观点，毛认为，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存在，是所有人类社会（原始社会除外）一个根本的普遍的特征。然而，人们并不能据此就预先知道特殊历史时刻阶级斗争的形式及其程度，一般规律之外，总有各种特殊情况。人们不能从人类社会存在着阶级斗争这一一般原理中推断一定历史条件下阶级斗争的特征。因此，分析历史条件，就必须首先调查阶级斗争的特殊形式，阶级斗争并不遵循任何预定的模式，而是在不断发展的历史条件的制约下，采取具体的形式。阶级斗争在历史条件的制约下发生和发展。由历史条件决定的阶级斗争的特点，决定了阶级斗争的烈度和广度，最为重要的是决定了阶级斗争的伸缩性。延安时期毛对中国历史条件的分析表明，中国的阶级斗争是可以在政治上加以调节的，之所以能够调节是因为各阶级都认为，在日本帝国主义的威胁下，只有调节他们之间的斗争才能维护他们的经济利益。

第二，我们要知道，毛泽东这时已经不再像在《矛盾论》中那样，将政治列入社会的上层建筑，而将政治视为社会“根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同经济结合为一体而构成产生文化的母体。因此，政治调节阶级斗争，并不意味着纯粹是上层建筑干预社会的经济领域，而是指产生于社会“根据”的一种历史能动性。而且，毛似乎是从政治的大视野来看待阶级斗争的。虽然阶级结构是一种经济特征，但阶级之间的斗争却是广义的政治斗争。毛提出调节阶级斗争的理论前提是，这种调节基本上限于社会的政治领域。这有助于说明，为什么毛在认为有可能从政治上调节阶级斗争的同时，又坚持认为，不管是阶级还是阶级矛盾，都不可能仅仅通过政治行动加以消灭。政治的意义是有一定限度的，政治不能消

灭阶级斗争。

政府的功能

延安时期，毛泽东所关注的问题之一是，在新民主主义时期以及将来，中国应当采用何种政体。毛为此就政府结构和政府的历史功能问题，撰写了几篇重要的理论性文章。毛把政府作为政治领域的一个重要方面来研究，分析他对政府功能的看法，可以使我们进一步分析政治社会变革因果关系中所具有的意义。

我们已经知道，毛泽东不认为政体和国体任何时候都必须一致，他提出了政体和国体不相适应的可能性。毛似乎认为，政府具有一定程度的历史能动性。如果政体不能充分反映社会各阶级的相对地位（即同国体不相适应），那么，对这种政体下政府所采取的各种行动，就不宜作简单化的阶级分析，也可能从政府结构和施政方针上找出原因。毛深知，即使在阶级结构相对不变的条件下，政府也可以采取不同的施政方针。例如，1942年，毛要求对共产党自己的政府进行改革，提出“精兵简政”的口号。他承认，政府的体制和效能，是抗日战争时期事关成败的一个重大问题。

毛泽东非常明确，政府是达到政治经济目标的一个重要因素。政府的首要职能是，提供一个统一的组织结构，将阶级的经济利益转化为具有强制性的法律和政策。但是，政府的体制及其所奉行的政策未必完全或自动地符合阶级利益。虽然政府的历史能动性因受到以阶级结构为主的社会条件的制约而有一定的限度，但是政府的性质（其组织形式、执政者的政治观点、执行政策的方法）对历史发展进程是有一定影响的。在集中、形成和执行其所代表的一个或几个阶级的意志方面，政府能够发挥积极作用。

政治因素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毛泽东显然认为，这种因素能够集中阶级或群众的思想 and 行动，所以政治对实现社会变革能够发挥重大作用。一个阶级在政治上的成败对其未来经济命运的影响决不是无关紧要的。从历史上看，一个阶级在政治上的业绩，并非该阶级社会经济力量自然而然的产物，虽然二者是有联系的。因此，毛想阐明，经济和政治之间具有一种互为因果的关系，政治领域的问题，不能都一律简单化地、想当然地从阶级经济基础上去寻求解释。毛提出的这个理论观点，既不背离大家都能够接受的正统理论，又能够准确地解释中国的革命环境。采用“根据”这一概念，并从“根据”内部的发展解释社会变革，这一观念就以正统的形式出现。毛机敏地引用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这一列宁主义的定义，不仅能够将政治列入这种“根据”，而且使其观点具有了正统性。

文化的历史作用

以上探讨了社会“根据”内部因果关系，现在分析《新民主主义论》所提出的三分法概念中文化的地位。文化是社会“根据”的反映，但一旦形成，就能给予其“根据”以巨大的影响。文化为什么能对产生自己的“根据”发挥巨大影响？

文化从属于政治，表明政治要对文化起组织和指导作用。毛泽东说，“一切文化……都是属于……一定的政治路线的。”^①虽然文化在其最初产生时取决于阶级结构，但对文化加以组织，使之形态化，则是政治领域的功能，因而政治在一个阶级的经济与其系统化的文化之间居于非常重要的中介地位。只有在具备了系统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 822 页。

化的形态之后，文化才能够提高其影响力，在追求和维护阶级利益方面发挥积极的历史作用。政治的功能之一是集中文化。因此，文化反映社会生活并不是一个完全自发的过程。按照毛的用法，“反映”这一概念含有政治对文化领域进行积极干预的意思。

分析一下毛泽东如何看待政治和经济基础发生分化的社会内的社会变革，就可以看出文化所起的作用。中国是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社会基础发生分化，有几种不同的政治经济结构并存，哪一种生产方式都不典型。

既然社会“根据”在生产方式上发生分化，那么，作为这种“根据”的一种反映，文化也会发生分化。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根据”，会产生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文化，毛泽东所倡导的新文化，则必然是中国社会内新的经济与政治势力的一种反映。新文化为自己的社会“根据”服务，半封建文化则会增强半封建的政治经济结构。新文化同不是自己的“根据”之间的关系如何呢？例如，新文化是如何影响或反作用于半封建的社会“根据”呢？虽然1940年毛认为中国的封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政治经济仍占统治地位，但从他很强调革命文化这一点看，无疑他认为，在这种占统治地位的政治经济形态衰落的过程中，革命文化能够发挥非常重大的作用。这种衰落乃是基于政治经济这一社会“根据”有巨大的影响力，同时又能够促进自己所赖以产生的社会“根据”本身，但文化能够加速其衰落，从而“推动历史的前进”。新生的、历史上进步的文化对它所不代表的衰落的社会“根据”的作用则是促进它的进一步衰落。毛认为文化起双重作用：既为自己的“根据”服务，又推动同自己的“根据”相对立的社会“根据”的衰落。

虽然毛认为文化反映其社会“根据”，但他还指出，新文化可能产生于旧文化，文化发展上存在着连续性。在《中国共产党在

民族战争中的地位》(1938年)中,毛要他的同志们不要忽视中国的文化遗产。“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我们不应当割断历史。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继承这一份珍贵的遗产。”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再次强调文化发展上的连续性。“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割断历史。”毛认为,旧民间文化的某些形式具有进步性,同新文化是可以相容的,尽管其社会“根据”已经发生巨大变化。但是,旧文化中进步性成分的继承,有赖于在新的社会基础上有意识地从政治上进行干预,即采取政治行动,对有益于新基础、新文化的旧文化成分加以拯救、组织和促进。因此,在一定程度上,文化上的连续性是通过采取政治行动而实现的,是旧文化干扰新文化,还是推陈出新,关键在于政治上的指导和组织。

政治和思想

在毛泽东看来,政治之所以在促使一个阶级的文化系统化的过程中居于中心地位,乃是因为一个阶级的思想在自发出现时是分散的和无系统的。同一个阶级的成员之间在思想模式和处世态度上大有不同,毛非常敏锐地看到这个问题。他指出:“有多少阶级就有多少主义,甚至一个阶级的各集团中还各有各的主义。”^①

毛泽东是如何解释阶级思想的这种多样性呢?他的解释是唯物主义的吗?探讨一下毛对阶层这一概念的用法可以回答这两个问题。

经过对具体历史条件深入细微地研究之后,毛泽东认为,使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48页。

用阶级这一概念，还不足以确切地理解和解释社会上人们的思想模式和处世态度。阶级还需要作进一步划分，因为同一个阶级其成员的社会经济条件并不完全相同。一阶级内不同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会产生不同的思想模式，因此，应当重视分析其间的差异。于是阶层就成为毛的一个重要概念，因为这一概念对思想上的多样性提供了一个唯物主义的解释，并提供了一个理论根据，说明必须从政治上加以干预，方能达到阶级内部的思想的统一。

早在1926年第一次对中国社会进行认真的阶级分析时，毛泽东就倾向于从阶级中进一步划分出阶层。1933年分析中国农村的阶级时，毛对阶级内部存在的不同情况也表现出非常敏感。延安时期，他对中国各阶级最全面的分析见于《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1939年），在这篇文章中，他广泛使用阶层的概念以利于分析阶级内部的差别。

毛泽东看到，阶级划分为一些阶层这一现象，可以解释为什么同一阶级的成员在思想和态度上有所不同，而这种内部差异，正是阶级文化或阶级思想未经政治干预而达到系统化以前的固有特征。这有助于说明，为什么毛对阶级地位决定思想的正统马克思主义理论作出灵活的解释。因为虽然物质条件决定思想和态度，但一个阶级内部的物质条件会有所不同。这就使分散的、无系统的思想同该阶级的思想模式存在一定距离。然而，这种思想是会受到政治影响的，政治是社会“根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通过组织和发扬一个阶级的文化和思想，政治可以在这个阶级以及一定历史条件下其他阶级的成员中引起思想运动。思想运动和思想变化的动因有其社会“根据”，这种运动和变化并非一种完全脱离社会基础的变革。

前已谈到，西方评论毛泽东思想的论著，对毛关于阶级和意识形态之间关系的观点，常常怀疑其正统性。有人认为，至少是

在延安时期，毛偏离了社会和经济条件决定意识形态的正统马克思主义理论，笔者的看法是同这种论调对立的。毛提高了阶级内部划分为阶层的敏感性，提出一个理论公式，认为政治是社会“根据”的一部分，能够促进文化和思想的发展，并使之系统化，这不是抛弃了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而是使之更加完善。

结 束 语

毛泽东用三分法解释社会现实，将政治列入社会“根据”，赋予理论和实践以一定程度的灵活性，严格地说，这是正统的苏联马克思主义所没有的。对所继承下来的概念给予新的阐述并不意味着抛弃了一个理论领域而另辟理论阵地，而只是为了提高理论的逻辑性和适用性，以利于洞察新的实际情况。延安时期提出的历史因果观，其内容比苏联马克思主义单纯经济主义的观点要丰富，但并非是为了打破经济主义的基本原则。无论在《矛盾论》还是《新民主主义论》中，都仍然可以清楚地看到一定形式的经济主义，不过这两篇论文对经济的主导作用以不同的方式加以限制罢了。因此，简单地把毛泽东定型化，说他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始终一成不变地强调上层建筑在社会变革中的作用，乃是一种肤浅之见，只会把我们对毛泽东的研究引入歧途。

王应一译自美国《关心亚洲学者学
报》第22卷第2期1990年4—6月

毛泽东时代的 社会主义经济

〔美〕佩内洛普·B. 普赖姆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经验造成了一种有讽刺意味的局面，这导致了两种观点的产生。一种观点认为在毛的领导下，中国发展得相当好，做到了经济增长，为人民提供了基本必需品。另一种观点，包括毛以后的政权的观点，则认为毛的发展方法是一场经济灾难，中国人民希望忘却它。这两种看上去相互矛盾的观点所以能同时并存的一个原因是：毛解决社会主义积累的方法（以文化大革命为最典型）是以推崇简朴来达到迅速工业化的目的。

中国经济的根本问题，与其他希望工业化的国家一样，是资金积累问题。增长速度愈高，就愈难以在与经济的其他方面保持平衡的同时获得足够的积累。在社会主义积累的策略里，积累的来源比资本主义社会的来源要少得多。一旦进行了土改和国有化，依靠资本家、地主和跨国公司来积累的办法就被排除在可供选择的办法之外了。依靠国际市场取得盈余也会导致依赖资本主义经济的危险，而这恰是社会主义发展方针想要避免的事。依靠将农产品的价格定得相对低于工业品的价格来积累也有问题，例如，毛

泽东要以缩小城乡差别来加强工农联盟，这就限制了上述办法的实行。此外，农业迫切需要有现代的投入。这样，就只剩下两个可供选择的积累方法了，即增加工业的产出并用增加的部分再进行投资和限制消费。提高生产率，虽然是个好办法，但是在技术低下的农业经济里是十分困难的，因为所能获得的增长不足以满足快速工业化的要求。因此，使用剩下的办法，即限制消费的办法的诱惑力就很大了，但也只有在人民愿意作出牺牲，或政府能成功地威吓人民时才行得通。

在中国，可供选择的积累方法还受到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和当前的经济形势的限制。在毛的领导下，中国选择的积累方法在口头上是遵循非精英主义的社会主义“群众路线”，但实际上是以快速工业化为主的。快速工业化应该在不用“资本主义”专业化的方法、不在管理上搞等级制和不过分地依靠技术的情况下完成。中国也不会去依靠外国或国际市场，这实际上就排除了将鼓励出口、外国投资和向外国借贷作为积累的方法。相反，应执行的是社会主义的自力更生的方法。这种方法包括同时促进大、中、小型企业、通过国家所有制和机械化来达到工农联盟、号召提高政治觉悟，在需要时，甚至以政治觉悟来取代物质刺激。毛主义者谴责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利润和帐目的关心，他们赞成通过各种广为宣传的口号，如“自力更生”、“抓革命，促生产”、“政治挂帅”、重“红”不重“专”和企业管理上的“无产阶级革命”原则来进行社会主义的生产斗争。毛主义的方法强调生产关系是决定生产力的重要因素，通过阶级斗争来改变社会关系，而不关心技术本身。“经济主义”受到攻击，因为它强调生产和利润，而不关心人民、意识形态和政治。1967年，《人民日报》对刘少奇的批判是个能说明问题的例子：

在中国赫鲁晓夫看来，搞经济建设只能依靠少数

“专家”，“依靠厂长、工程师和技师”，由他们这些人发号施令，而广大的革命群众只是“劳动力”，是“一轰而起”的“群氓”，只能乖乖地“服从指挥”。他们挖空心思地制定了一套修正主义的办法、条例，处处搞管人、卡人的规章制度，对工人实行资产阶级专政。^①

这些口号视阶级斗争为达到社会主义发展的方法，它们开始对中国的革命文化作出了规定，并反复在艺术、文学、电影、教育以及各种运动中表现出来。1966年5月《解放军报》的一篇社论说：“我们必须十分注意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和思想领域里阶级斗争的反作用”——文化大革命的确是这样做。

从这些年的生产和消费问题来看，这种革命热情和在文化领域内强调阶级斗争的影响不仅是革命者们所说的那些，它们还有助于使人们对限制消费和闲暇时间增长的做法保持沉默，而这种沉默正是发展经济过程所需要的。毛的阶级斗争在经济上的意义就是每个人必须暂时作出牺牲，以便达到经济的快速增长。据说这种快速增长是达到共产主义的先决条件。在压缩大量消费，反对在衣服、房屋、艺术品、癖好和礼仪上花费为数不多的金钱和时间这些“资产阶级”的倾向上，文化大革命是很成功的。文化大革命还要求减少国家在文化、教育和卫生计划上的投资，而改由地方和工作单位提供简单得多的服务。对技术人员和知识分子的攻击的部分原因是想要减少社会对消费和正规教育、机构和先进设备的兴趣。总之，文化大革命的结果是以阶级斗争为名，在全社会攻击消费，从而达到快速工业化。

然而，简朴是维持不久的。快速增长的目的是达到了，但其代价是效率不高和工作没有动力，从而加剧了积累的问题。此外，

^① 见《人民日报》1967年8月25日。

政府言行不一，有关生产和消费的决定都是国家做出的，工人和农民参与做出决策成为不能兑现的空话。可以说，群众的作用已降为相互监督不要消费过度，造成了隔阂和痛苦。结果，由于坚持要快速工业化，由非精英分子进行的群众性的社会主义计划未能完成。

以上是可以解释中国目前以文化大革命的批判——虽然它经济上有成就——和毛以后的政府关心向人民提供消费品和提高工资的原因。以下几个段落将对文化大革命期间的经济重新评价，首先研究那些年的经济增长，特别是对各部门的倾斜，然后将研究结果与文化大革命期间积累的三个关键方面联系起来研究。

文化大革命期间的经济增长

虽然中国目前对“十年动乱”的经济持批判态度，但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经济确有长足的增长，尤其在工业方面。中国人将文化大革命的时间定为1966至1976年。的确，在头三年，即1966至1968年，暴力事件频繁，工作停顿，分配上也有问题，这些都对经济的运行造成了伤害。然而，1969年开始就进入投资与增长的时期。除了少数几年外，这一势头一直继续到80年代。如果将文化大革命的时间定为1966至1968年，也就是为今后十多年定下思想基础的那几年，经济混乱确是个确切的形容词，然而，如果将文化大革命的结束时间延长到毛逝世的1976年或停止执行毛的政策1978年，那么，经济增长是相当大的。

中国人自己的统计表明，即令将1966至1968年这几个经济表现不好的年份包括进去，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增长也是相当可观的。表1表明了增长情况。1966至1975年期间，国民收入（即中国人衡量净产出总值的指标）的年均增长率为6.9%。这个增长率

比中国得到苏联大量援助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 8.9% 和从大跃进中恢复过来的 1963—1965 年期间的 14.7% 要少。然而，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增长率比 1953 至 1985 年这 33 年期间的年均增长率 6.6% 要高，而这个时期是将 1978 年以后改革时期高增长的头七年包括在内的。人均国民收入也从 1966 年的 216 元增至 1975 年的 273 元。如果不将经济表现不好的头三年包括在内，那么，1969 至 1978 年的国民收入增长率为 8.5%，远比 33 年的平均数要高，到 1978 年，人均国民收入也增至 315 元。

表 1 1953—1983 经济增长情况

	国民收入	农业产出	工业产出	轻工业毛产出	重工业毛产出
1953—1957	3.9	3.7	19.7	12.9	25.4
1958—1962	-4.1	-5.8	1.8	1.1	6.6
1963—1965	4.7	11.5	21.4	21.2	14.9
1966—1970	3.3	3.0	12.3	8.4	14.7
1971—1975	5.5	3.5	8.3	7.7	10.2
1976—1980	6.0	2.2	8.5	11.0	7.8
1981—1985	9.7	9.9	9.3	12.0	9.6
1953—1985	6.6	4.7	11.0	9.9	12.5
1966—1975	6.9	3.2	10.3	8.1	12.5
1966—1968	0.5	2.3	1.3	0.4	-1.1
1969—1978	8.5	2.9	13.4	10.8	16.0

资料来源：1986 年《中国统计年鉴》第 53—54 页（国民收入、工农业净产出）与第 44—45 页（轻重工业毛产出）

注：各时期平均增长率的根据是以可比价格计算出的年增长率。

各部门净产出值的增长模式与国民收入增长的模式类似。1966 至 1975 年，农业产出净值以每年增长 3.2% 的速度增长，比

整个 33 年的增长率 3.4% 稍低一点。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工业产出净值的年均增长率为 10.3%，重工业的毛值平均增长 12.4%，轻工业的增长率为 8.1%。除农业外，这些部门在 1969 至 1978 年期间的增长均大大高于 33 年的平均数。1966 至 1978 年期间，国民收入与重工业的年均增长率大致相当于 33 年的平均数。

因此，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特别是 1969 年以后，经济远不是一场全面的灾难，而是在生产能力和产出方面有相当大的增长。然而，这增长的具体组成表明了毛的方法的内在问题。增长中工业增长的速度比其他部门要快，而在工业中，又在牺牲消费品的基础上向重工业倾斜。这都是想要快速工业化的结果，也造成了经济生产率的低下。

表 2 及表 3 表明向工业倾斜的情况。表 2 说明在各选定的年份里各部门在国民收入中所占比例。这些数字所显示的最大变化是：工业在生产结构中的比例不断上升（从 1952 年的 19.5% 到 1980 年的 45.8% 和 1985 年的 41.5%），而农业、建筑业、交通和商业都下降或停滞。虽然在发展中国家工业化时，农业的重要性一般均下降，但是建筑、交通和商业不发展却是不正常的，这导致地区间和部门间的严重不平衡。表 3 表明在工业中，重工业产出比轻工业产出得到更多的倾斜，这加剧了不平衡问题；并导致消费品稀少。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重工业产出值在整个工业产出值中所占比例达到最高点，从 1952 年的 35.5% 达到 1978 年的 56.9%。

表 2 国民收入中各经济部门所占比例

	农业	工业	建筑业	交通	商业
1952	57.7	19.5	3.6	4.3	14.9
1957	46.8	28.3	5.0	4.3	15.6
1962	48.0	32.8	3.5	4.1	11.6

(续表 2)

1965	46.2	36.4	3.8	4.2	9.4
1970	41.3	40.1	4.1	3.8	10.7
1975	39.4	44.5	4.5	3.8	7.8
1980	39.1	45.8	5.0	3.4	6.7
1983	44.3	41.4	5.5	3.4	5.4
1985	41.4	41.5	5.5	3.5	8.1

资料来源：1986年《中国统计年鉴》第55页。

注：比例是根据按当时价格的国民收入数计算的。

表3 工业生产中轻重工业产出毛值的相对比例

	轻工业	重工业
1952	64.5	35.5
1957	56.0	44.0
1965	51.6	48.4
1970	46.2	53.8
1975	44.1	55.9
1978	43.1	56.9
1980	47.2	52.8
1983	48.5	51.5
1985	46.7	53.3

资料来源：根据1986年《中国统计年鉴》第46页按当时价格计算的。

对小企业的鼓励又加重了向重工业倾斜。这是毛主义的方法的关键组成部分。农村企业既是国营企业（“五小”农村工业），又是集体企业。1965至1976年期间，仅公社以上各级的集体工业企业就从12 200家增至106 200家。五小工业的目的是增加农业投入，因此，向重工业倾斜，包括农机、水泥、化肥、钢铁和能源。五小工业起步于1968年，到文化大革命结束时，在整个产出

中占很大比例。如到1977年，县级的农机制造与修理厂有4300家，在公社和大队级有495 000家装配与维修站。这些企业生产出全部的简单农具，几乎100%的中、小型农业机械。氮肥厂约1350家，生产量占全部产量的43%以上。小磷肥厂在1000家以上，产量占全部产量的50%以上。水泥厂在3000家以上，产量为中国水泥的64%。小水电站的总容量从1966年的200 000千瓦增至1975年的3 000 000千瓦，到1979年又增至6 330 000千瓦。

总之，自1969年起，部分由于采取小规模生产的办法，整个产出，包括农业，国民收入和工业均以长足的速度增长。但这种增长是以牺牲其他部门的经济为基础，向重工业倾斜的。同时，虽然重工业的技术有改进，但中国领导人和学者经常批评工农业中各部门的生产率不高。外国学者的计算也得出同样的结论。如在国营工业中，最高的生产率增长发生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和1963至1965年期间。大多数的计算均表明，自1965年以后，这一部门的生产率的增长就很慢，甚至可能抵销了以前的增长。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的年月里，投入的增加比产出大，造成了生产率的负增长。在生产率没有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继续积累变得愈来愈困难了。

毛泽东经济战略的执行情况

在生产率低下使严峻的经济紧缩形势更趋恶化的情况下，文化大革命期间工业又怎能做到快速增长的呢？毛主义的积累方法的三个互补的方面既可以解释经济的增长，又可以解释文化大革命的社会主义经济的不可避免地难以坚持，也就是，难以使之合法化。第一，领导层通过计划将国民收入的很大部分分配给工业的积累，从而刺激了增长，但没有给消费品和其他部门的增长留

下余地。第二，执行“自力更生”的方针使各地对积累作出了很大的贡献，但也使效益更低。第三，文化大革命的动力就是诱使和威胁人民，使他们牺牲消费，增加工作时间，对这部分时间的工作往往是没有报酬的。这样，以非物质的刺激增加生产和少生产消费品就成了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但这种低效益的局面是不能持久的。下面我将依次讨论毛主义积累方法的这三个方面。

中国的高积累率，特别是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期间的高积累率曾被广为宣传，其部分原因是为了对毛主义的方法进行批评。1984年《中国统计年鉴》公布了1952—1983年积累与消费在每年国民收入中的比例。积累率最高的两年是1959年和1960年，分别为43.8%与39.6%，这正是中国经济随饥馑而崩溃的两年。因此，随后四年的积累率大幅度下降就不足为奇了。1965年积累率又至27.1%，1966年达30.6%。1967至1969年积累率有所下降后，1970年又至32.9%，以后直至80年代初始终为30%以上。最高的一年为1978年，达36.5%。由于国民收入中分配给消费的部分与分配给积累的部分成反比，中国的高积累率，特别是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大部分期间，就意味着在整个产出中分配给消费的部分是很低的，而且多年来呈下降趋势。

在积累部分中，用于生产性的和非生产性投资的比例也说明在文化大革命中积累的重点所在。重点在生产性投资，这是指机械与母机是最优先的部门，而像房屋这样的“非生产性的”投资则排在最后。大跃进期间，生产性投资最高，1960年达97.4%。1966—1975年期间（并且延续至1978年），比例也很高，在68.9%和82.2%之间，1966至1975年期间，平均积累率为75.5%。

与高积累率相应的是高投资，特别是对重工业的投资，这可以解释工业增长的速度和组成情况。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就开始了投资向重工业倾斜，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期间，这种做

法又走到极端。如1966到1970年，重工业基本建设投资额为51.1%，1971至1975年期间为49.6%，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则仅为36.1%。相比之下，1966至1970年轻工业的投资只占4.4%，农业仅占10.7%；1971至1975年则分别为5.8%和9.8%。结果，向其他部门，如建筑、交通、教育与卫生的投资相对说来就很少。这是与以上所述的停滞和下降的情况相符的。

毛主义积累方法的第二个方面，即自力更生，可以解释各地与小型企业对整个产出所作的贡献愈来愈大。从国际上说，特别是从1960年中苏分裂以后，自力更生意味着中国进口的货物和技术是经过严格挑选的。从国内经济上说，自力更生意味着每一个省应生产自己的粮食、能源和工业用品；而各省内，每个县也应这样做。毛主义发展模式的前提是分权，在这样的地理与空间规模上的分权促使农村地区小规模生产的发展。由于省和县既不能依靠中央分配所需物品，他们只要有可能，就会有强烈愿望，要生产自己所需物品。此外，由于农村工业化的目的是增加对农业的现代化投入，还由于用于轻工业的农产品仍由中央严格控制，农村工业发展也就向生产资料倾斜。

这样，自力更生就与农村小型工业的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了，这有利于中国的全面快速工业发展，也促使在生产中向重工业倾斜。地方工业这样发展的结果是将地方（往往是不多的）资源积累起来并用以投资，因为国家的资源是留给大企业用的。但是，由于使用了地方原已不多的资源，设备的重复，机械化的重复和对每一产出单位的投入都大量增加了。投入增加的两个例子是能源和劳力。

以能源消耗说，农业所消耗的国家初级现代能源在1965年为3.1%，到1975年增至6.4%。农业消耗的电力从1965年的4.4%，增至1975年的6.5%，又增至1978年的10.1%。这部分

电力消耗的增加是由于机械化程度的增加。例如，用电机灌溉的面积由1965年的8 093 000公顷增至1978年的24 895 000公顷，即由灌溉土地的24.5%增至55.4%。这种增加部分是由于使用了能耗大的设备。如小氮肥厂的平均能耗量为大厂的2.4倍。1978年，小氮肥厂主要使用当地煤生产了全国10%的氮肥，所用能源相当于直接用于农业的量。此外，由于在少矿地区开采了储存量小的煤矿和油田，因此效益也不高。

至于劳力投入，文化大革命期间农村机械化使一年二熟、三熟成为可能，这导致人口劳力投入的大量增加。在产稻区更是如此，因为插秧和收获的大部分工作仍是人工进行的。此外，在收集、运送有机肥、平整土地和其他修建计划，以及副业都使用了许多工时。如石川滋估计1956年长江流域每公顷水稻的劳力投入量为200天（每天8小时），到70年代末，增至500至800工作日。在一年三熟的某些地区则高达1500工作日。

地区自力更生所采取的形式是将以前未利用的资源，如小矿藏，贫瘠地和工时投入生产，从而增加了积累，但往往使用过度，效益、生产率均低，因而耗费过大。

毛主义积累方法的最后一个方面，即减少消费和闲暇时间，是前二者的基础。前面已提及过农业所需工时的增加。闲暇当然是与“有闲阶级”有联系的，因此，被认为是不道德的。旅馆与日常服务业的数量被大量削减了。计划中不强调消费品和服务，这是与高积累的政策相一致的，而且由于宣传了节约和禁欲的价值，这种做法被合法化了。同时，工资增长很慢，这在农村尤为突出，并使家庭的需求大为减少。

当然，毛领导下的中国领导人是关心向广大人民提供基本必需品的，而且在这一点上，他们做得相当成功，大跃进导致的食品短缺则是个例外。至于寿命和营养，在70年代，中国与其他国

家相比是有优势的。然而，毛“到处种粮”的号召，是以其他产品（如水果、蔬菜、豆腐、肉和鱼）的慢速增长为代价才完成的。在1957至1977年之间人均卡路里的摄入量并无增加。在提供基本必需品方面的另一个例子是提供廉价住房，但这导致住房拥挤。超过这最低限度的消费则受到限制，因为国家要向其他部门投资，而且公众对想要多消费一点的人则进行监视。

在公共消费的领域内，文化、卫生和教育方面的开支愈益成为当地社团，而不是国家的责任了。如，在公社和大队一级的病床数从1965年的308 000张增至1978年的1 140 000张。医务人员在同期则从880 000人增至1 321 000人。然而，各社团向这些项目投资的能力是随它们的经济情况而定的，这就导致这类服务的数量与质量不一致。在教育方面，虽然学生和学校的数量增长很大，但许多人认为教育与科研工作质量不高，这又对社会的其他方面，包括经济在内，产生不好的影响。

虽然中国的发展集中在重工业的增长，领导人一致认为应向人民提供某些基本必需品；但为提供这些必需品，个人、家庭和社团付出了很高的代价。这个代价就是工资停滞不增加、许多消费品和服务的缺乏和工作量的增加。这一情况对中国各种人都有影响，但最严重的地方是农村。在农村，一年二熟、三熟和修建计划使工作时间大量增加，而消费量则很低。强迫与自愿的界限很难划清，特别是因为在中国，人们回想起“阶级斗争”时并不总是很愉快的。但是，事实仍然是，这些牺牲是1949年以后中国在经济增长和分配方面所取得成就的主要基础。

社会主义发展和中国的经验

在毛泽东的中国，对社会主义的部分考验（结果）就是做到

了快速增长。由于受到经济发展水平低下的限制，再加上社会主义积累的方法又受限制，为达到快速增长，对简朴节约的要求始终很高。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对简朴节约好处的宣传达到极点。

当然，这种节俭的风气并不是绝无仅有的，现代日本的高储蓄率和北欧所谓基督教新教的伦理就是两个例子。有一个高国民储蓄率的时期，对国家（不论是社会主义的还是资本主义的）成为（或保持）先进的工业经济都是有好处的。

那么，为什么在中国就不成功呢？要对中国出了什么毛病作出全面的回答需要从多种学科来研究。在这里，只提出一些经济因素所起的作用。

第一，在毛泽东的中国，在确定需要作出多少牺牲，厉行节约才能达到增长可能做得过分了。生活得俭朴些，以便今后能有更好的生活，是一回事；而将粮食储存起来直到漫出储粮的桶，仍然不准生活大幅度地改善和变换食谱，则是另一回事。像豆腐这样的基本食品变得稀少了，工资20年基本不动，甚至像家里盆栽花草这样的简单享受也要受批评。中国领导人许愿说经济将有大幅度增长，但长期节俭（低生产率使情况变得更糟）与高期望值很不协调。

第二，文化大革命期间的俭朴节约与高储蓄率，并不是各个家庭自行决定的，而是上级强加的。再加上人们相互监视行为、思想和消费，使得在执行这一政策时做得过分，对此人们都有痛苦的记忆。人们认为，那些决定广大人民应该节俭的人，自己的生活却过得很好，这又加重了人们的痛苦之感。

最后，虽然人们对毛主义在中国积累方法的批判是应该的，但是邓政权现在是建立在（毛政权所取得的）成就之上却也是应该承认的。如在毛泽东领导下中国的国际政策是不借债，资金不外逃。有了这二条，国内又有相当的工业基础，邓可以容易地重返

国际市场而不用害怕会影响到中国的独立自主。此外，中国目前所以在农村和小城镇的发展得以成功，其基础在于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小工业政策。用其他办法也可以取得目前的成果，但是不应该忽视现在的成果是毛主义的发展策略的结果。

总之，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经验使我们得到了两个教训：贫困的、以农业为基础的经济要快速工业化是要付出昂贵代价的；有信仰福利国家的危险。以各种指标来衡量，在毛领导下的中国经济在各方面都取得了进展。然而，这种在文化大革命中表现得最明显的发展方法就包含着矛盾，它批判经济主义忽视人（的因素），这个批判本身在生产过程中就危及到革命。

毛泽东的这个矛盾造成了马克思主义的危机，也可能造成了中国社会主义的危机。阿列克诺在讨论是否有可能不用斯大林主义的方法来建立一个“可行的社会主义”时说，“用国家发展和社会主义目标的名义来推迟当前的消费是必须的，对高收入征收高额税和避免大量消费可以使人民更容易接受这种做法。”中国的例子证明，这种做法也可能走得太远。中国社会主义的成果必须由中国人民来共享。

何祚康译自阿里夫·德里克编《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经验——当代中国社会主义》1989年版

毛泽东：科学、技术与人道

〔奥地利〕比尔·布鲁格

科学与技术：它们有差别吗？

中国目前正在追求它的“四个现代化”。其中第三个是“科技”。现在和在毛的时代一样，这两个字是联在一起的。它们的差别在哪里？迄今还没有一位哲学家给科学提出一个令人满意的定义，也没有成功地解决波普尔提出的将科学与非科学和假科学区分开来的问题。然而，人们一般都同意，虽然科学永远不可能完全没有价值取向，它与技术的差别在于它距社会的各决定因素和人类解放的目的要比技术远一些。在马克思的这两个词里，科学帮助解释世界，而技术则改造世界。

然而，如果人们坚持马克思的观点，即了解世界与改造世界是辩证统一的，那么必须将这二者视为一个整体的两个部分，不断相互赋予活力和相互改造。但这样有一个主要的问题要解决。对马克思主义来说，至关重要的是了解什么是与社会有结构上的联系，什么没有。如果人们不能在科学和与社会有结构上联系的技术之间划一条线，那么就可能犯两个可笑的（但，不幸，又是可敬的）极端错误之一。

一方面，人们可能因此认为一切都与社会有联系，因而，无“本质”可言。这种“后马克思的”社会爱因斯坦主义（认为一切都是相对的）目前在社会学领域里很流行，但它使人根本没有据以采取一个伦理立场的标准了。对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来说，这种分析是灾难性的，因为这样一来就无法证明为什么社会主义在任何方面都比资本主义好，或者为什么要反对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了——除非诉诸人们的习惯。

另一方面，人们可能因此认为科学与技术都与社会无关，这是目前中国领导人和西方的普遍认识。西方人认为，它们是“独立的”；马克思主义者则认为，它们是“生产力”的一部分。确实，肾透析机器在孟加拉和纽约是不一样的，而宝山钢铁公司与日本钢铁公司在运行上也是不一样的。如果像马克思主义所说的那样，只要政策能“解放生产力”，政策就是正确的；如果科学和技术仅仅是生产力，那么头脑清醒的观察家就必须承认，到目前为止，资本主义的工作干得更好一些。

我的观点（现在是老式的观点）是科学与技术是有差别的。我认为按照技术的性质来看，技术应视为与社会有联系的。然而科学却要独立自主得多（虽然并不是完全独立的）。可能有少数不恰当的科学，但是不恰当的技术却要多得多。我不是说应该不顾人类的代价去进行科学实验。相反，人类价值应该是科学程序的组成部分。我的观点只不过是：科学应不考虑实际效用而进行研究，只要未预见到有违人道，就应允许进行科学研究。另一方面，只有能最大限度增进人的目标时才能进行技术研究。我要批评毛泽东，就像我要批评撒切尔夫人和“新左派”一样，因为他们降低了纯科学的地位。人们还能记得文化大革命中纯数学的命运，和当时北京大学革委会主任周培源所提的抗议，当时有一种说法是：任何不能增加生产的知识都是无用的知识。然而，我希望正面评

价毛泽东，因为他表达了技术应具有解放目的的观点。

当人们评价马克思主义时，对技术进行思考是重要的。古尔德纳在他的名著《两个马克思主义》中将“科学的”马克思主义（以苏联为典范）和“批判的”马克思主义作了区分，后者将从法兰克福学派到毛泽东这样一些各色各样的思想家都包括在内。这无所不包的第二类显然是不合适的。虽然法兰克福学派和毛泽东都希望将人的因素恢复到科学正统的马克思主义里面去，他们对技术显然有不同的观点。本文以比较苏联正统的观点与毛的观点来说明这个问题。为强调古尔德纳称之为批判马克思主义阵营所包含观点之广，我将简略地比较毛泽东与赫伯特·马尔库塞的观点。我的结论是：毛对这一问题的观点远不是对失去的自由怀念，实际上他预见到了现代某些科学的思想。然而，毛从来没有完全摆脱恩格斯的影响。毛根本不是“空想”太多，而是空想不够。

苏联的观点

最初的苏联模式由斯大林在1936年说得最清楚不过了。这一模式对科学极为重视（虽然有些有关科学的提法，如果不是错的，也是奇怪的）。人们可以想象苏联的计划工作者可以同意拉普拉斯的下述看法：

人们应该看到宇宙目前的状态是宇宙以前状态的结果，也是以后状态的原因。一个神灵，如果在某一时刻，能了解统治自然世界的一切力量，并且它大到足以分析这些情况的话，它就能用一个简单的公式概括宇宙中最大物体和最小的原子的运动；对它说来，没有什么是不能确定的，未来，像过去一样，都是它能直接观察的。

这种观点类似圣·托马斯·阿奎那斯的老观点，即人类，用“正确的理性”，能理解上帝创造的合理秩序和统治这合理的整体的客观法则。

这个观点使斯大林在1936年宣布了“社会主义”的基本成就，他将社会主义说成是一种独特的生产方式（译文译成了“生产形式”）。我在其他地方曾说这种提法与韦伯的“理想类型”有许多共同之处，而不是马克思主义意义上的生产方式的东西。然而，斯大林提出的论点是：社会主义已基本上“完成了”，因为生产力已不能改变地向前发展了，并且生产关系已与它相适应了。

先是社会生产力变化和发展，然后，人们的生产关系，人们的经济关系依赖这些变化，与这些变化相适应地发生变化……因此，无论生产关系怎样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但是它们迟早必须适合——也确实在适合——生产力的发展水平，适合生产力的性质。^①

对马克思来说，在以现代资本主义为代表的极为合理和有效的生产力与以繁荣和衰退为特征的落后和混乱的生产关系之间有着极为明显的矛盾。这就是为什么列宁赞扬了泰勒制却又谴责它所产生的（社会）制度。

现在，在斯大林看来，在苏联已完成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适应。经济被视为一个大工厂，它的运转可以被视为具有“普遍”性质的“客观经济规律”。剩下的就是完善生产力了，而生产关系也会变化，与之相适应。未来是有保证的，可以科学地予以计划的。

至少，理论就是这样。托洛茨基很快就指出斯大林提出的社会主义模式是相当可悲的。生产力毕竟比资本主义的发展水平要

^① 斯大林：《列宁主义问题》第648页。

落后一大截。此外，计划体系很难以像模式所设想的那样合理和协调。但这点在我们讨论范围以外，我只是想说，科学的思维方式决定社会将按生产力的逻辑发展。共产主义的目的愈来愈不像是人的目的了。人们不应该对教科书的作者雅罗申科的观点表示离奇，他说共产主义只不过是合理的组织罢了——甚至斯大林也不得不批判这种观点。

毛泽东的“路德式”的回答

斯大林分子对科学的理解是通过“正确理性”了解上帝创造了世界这一观点的现代无神论的翻版。但是人们应该回忆起奥康姆的话，虽然亚里士多德“什么都知道”，但是上帝创造了亚里士多德，而上帝能改变事物。奥康姆进而斥责教皇是“反基督的人”。如果以人道代替上帝，以苏联领导人代替教皇，人们就可以看到毛的一缕“创造性”。人们只要考虑一下“奥康姆剃刀”和毛的主张：如果以简洁的词来表达科学理论，那么所有的人民是会理解科学理论的；再考虑一下奥康姆最有名的追随者“半个教皇”马丁·路德，被野心家利用来证明“独立王国”是合理的，并且宣布他帮助煽动起来的农民无法无天是非法的就够了。我们在文化大革命中也看到了毛的困境。最终，原来想要所有的人（在牧师帮助下）制定出“正确的路线”的路德，却不得不宣布“上帝的法律”（这是早先的“最高指示”的形式），但始终不能肯定他是否被撒旦带错了路。（请记住毛在有怀疑的一瞬间所说的话：“不能全怪刘少奇同志。”）

毛有几个撒旦，全被毛帮助促进的“理想主义”（idealism）带错了路。我对这一指责并不太担心（就像迈斯纳不太担心毛的“空想主义”一样），我也看不出一个人怎能避免“理想主义”。只

要读一下恩格斯在一本书里对德国工人阶级怎样继承了古典的德国哲学就够了。王若水认为，那本书应译成《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结果》而不应译成现在那种易被误解的《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要与理想主义摆脱关系，也就是要使技术没有目的。而毛的“理想主义”却恰恰相反，是力量的源泉。

请允许我重复一下以前的评论并强调迈斯纳对本书的贡献。毛批评斯大林的机械世界（观），因为他忽略了人。毛认为，在斯大林的观点中应该加上政治，才能实现人的目的：

斯大林的两个口号没有辩证法。技术决定一切，那么政治呢？干部决定一切，那么群众呢？列宁说得好：苏维埃加电气化就是共产主义。苏维埃就是政治，电气化就是技术。专业工作与政治的统一就产生共产主义。

虽然，我不愿像安道斯在对待毛在大跃进中的工业管理政策那样持乐观态度，但人们应该回忆起安道斯强调毛想要将“政治、政策与操作”结合在一起。政策与操作的二分法（老管理书籍强调这点）与威斯敏斯特国会制度一样难以统一，这是常有的事，虽然国会制度作为一个理想的标准还是有用的。毛承担起将政策与操作统一起来的任务，而以强调政治来超越这二者。

这是一个高尚的企图，不能仅仅因为毛的这个任务是建立在“阶级斗争”基础上，因而在基层无法操作而斥责它。当代的批评家们无疑是正确的，他们认为文化大革命导致许多非人道的事，而想要将人的目的放回斯大林的机器里去才导致了悲剧。文化大革命可能是60年代初在各级组织强调阶级斗争的结果——即可能是不恰当的“政治”的结果。但肯定不是强调政治本身的必然结果。像佩特曼这样的自由派人士也强调，（另一种）政治应予优先考虑。像汉纳·阿伦特这样的新亚里士多德派也这样看。只有那

些谈论从卢梭必然会走到斯大林去的老“反极权”学派和那些谈论将隐秘的“政治”之手倒转去的新自由意志论者，如米尔顿·弗里德曼才会不同意这看法。

马尔库塞与毛的比较

当然，恢复人的目的，除了毛的方法外，还有许多方法。在西方，为反对苏联式的非辩证、无人道的社会主义，兴起了批判马克思主义。他们谋求根据早期马克思将某些人的目的重新引入马克思主义。马尔库塞就是这一传统的接班人。马尔库塞认为，技术不应被视为是中性的。技术过程一旦用于人的目的，就将自由主义的和社会主义的观念扭曲了，去为非人的目的服务。使用技术的成果彻底败坏了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进步力量（即无产阶级），导致一个完全被人操纵的社会；在这个社会里，民主仅仅是个形式。社会主义社会主要是由压制的技术来统治的，而资本主义社会则为“压制性的容忍”所扭曲。文化不再是一个抗议的工具，而是一个消费品了。哲学不再是一个发扬人类理性的工具，而是一个定向明晰思维的技术指南。科学与技术不再是摆脱统治与适应自然的工具。相反，科学方法“导致自然越来越有效的统治……通过自然的统治提供了人对人的越来越有效的统治的纯粹概念。”

在这里，科学与技术仅仅成为使控制它们的人的权力合理化的意识形态了。这个世界是技术与社会工程师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人不再是创造性的人，而仅仅是更大合理化的工具。唯一的出路就是诉求于处于边缘状态的群体和世人中不幸的人们。

法兰克福学派的马克思主义，或马尔库塞和其他人的准马克思主义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在中国没有什么反响，80年代他们被斥为“极左主义”的一种形式，它们否定一切，包括科学与技

术。法兰克福学派的一名批判者夏吉松写道：

至于科学与技术，它们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本身没有阶级性。在阶级社会里，如资本主义社会，在生产中使用科学与技术等等必然造成对工人的伤害；但原因在于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而不在科学与技术本身。……社会主义制度应否定的不是科学与技术，而是腐朽的资本主义剥削制度，这种制度妨碍了科学与技术的发展和生产力的发展。^①

我在此不拟对这种讨论多作评论。我在其他地方写过关于毛与现在被称为“异化派”（包括王若水在内）的相似之处（见布鲁格与凯利《关于中国马克思主义的思考》，即将出版）。我只强调上述几点。斥责无人道的社会主义模式最终使批判学派持反技术观点。但毛在斥责无人道的模式时，却对技术有特殊信念。正如皮斯切尔指出的那样，许多欧洲“毛主义分子”的反技术立场与毛毫无共同之处。^②这些“毛主义分子”是工业社会产物，不是努力要“赶上”技术先进国家的社会的产物。在大跃进中，要在短时间内改变国家的恰恰是技术。在文化大革命中，也作了巨大的努力来促进像七·二一工人大学这样的组织来扩大技术教育的基地。

对毛有关技术的信念持怀疑态度的不仅是“毛主义分子”。许多经济学家谈到毛对技术采取了一种“矛盾的”态度。例如，豪和沃克注意到（毛）在60年代中期到末期强调“自力更生”和70年代大量进口技术之间的矛盾。1975与1976年反对外国技术的

^① 《当前流行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法兰克福学派》，载《哲学研究》1980年第4期第78页。

^② 皮斯切尔：《在历史天平上的毛泽东》，剑桥大学出版社1977年版第166页。

运动似乎反映他对这一问题的看法。现在尚难肯定在所谓“四人帮”时期，毛的确切观点是什么。人们难道不应该怀疑，反对意见反对的不是进口技术而是反对进口整套工厂？许多非马克思主义者担心反对如此做的根据是基础设施不够，不足以保证全面开工运行。许多经济学家一定是矛盾的。从马克思主义观点看，反对这样做的主要论点是整个工厂包括原来国家的生产关系在内，换句话说，生产力只存在于那种生产关系之中。中国目前的领导人已不时兴这种观点，但这肯定是毛的观点。至于毛是否将这种担心伸延到所有的技术中去，我们不敢说。但是说认为技术不可能是中立的理论家没有这种担心倒是怪事了。当我在电脑上打这篇论文时，我感到电气能提供巨大的解放力，但我又害怕这种技术可用于限制自由或生产一个不那么“欢乐”的社会。

然而，毛在肯定技术的积极作用时，像批判马克思主义分子（和许多批判的非马克思主义分子）一样，反对（西方称之为）“技术论”或“技术官僚思想意识”。这是一种倾向，使经典的目的堕落为技术方法（*techne*），技术成为自我服务的东西，而丧失了解放（人）的目的。毛不愿采取“修正主义”步骤（这是近日中国的批评界予以批评的），谈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出现人的“异化”现象，因为社会主义社会的条件显然与马克思所谈的以商品化的劳动力为主的社会是不同的。但是当然，毛在制定“鞍钢宪法”的条例时，是想要反对类似的趋势的。

与马尔库塞不同，毛是乐观的，否则他怎么会被人认为犯有过分相信人的意志能克服困难的错误（即所谓他的“唯意志论”）呢？但是他的乐观主义始终是一种受到限定的乐观主义。这不仅仅因为他有路德式的怀疑，而是合乎辩证法家的怀疑，因为他认为在每一次成功中，都一定会有失败。与马尔库塞不同，他对无产阶级的作用是乐观的。但这种乐观主义也是受限定的。20年

代末、30年代初，工人表现不愿起义。50年代毛的延安党（高岗所说的“红区党”）仍然看不起城市里的地下党（高岗所说的“白区党”），这二者在文化大革命中的关系紧张。在文化大革命中，毛确实支持对全总的批判，因为全总对“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反应与马尔库塞的可塑的美国工人的反应一样。确实，毛本人有时求助于处于边缘状况的人——未被消费技术腐蚀的“一穷二白”。

毛与马尔库塞的批判是出于这样的观点，即技术，按其性质来说，应以人的目的来定义。马尔库塞谈到“理性”的原始目的论概念，而毛比较实际，赞成人比武器重要的口号。虽然他们在作出乐观或悲观结论上有分歧，但他们都会同意，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看，技术应该与实践相联系。

但是实践这个词是被经常误用的词。现在，中国有少数很奇怪的马克思主义者，他们将实践的作用与宇宙中的“黑洞”等联系起来，他们的评论说明在中国，科学与技术（的概念）仍很混乱。当然实践只有与技术结合在一起才有意义——怎样将科学与人的目的结合在一起。

当然，从本体论上说，科学必然是先于技术的。但从社会上说，就不必然是如此了。马尔库塞论证了，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社会里，手段怎样将目的吞掉了。人们可以进而论证，在取得胜利后，困扰苏联计划工作者中的所谓目的学派的，是怎样制定一个物质平衡的复杂计划和怎样将这些计划相互配合好，而不是使这些计划达到它的目的。具有讽刺意义的是，对一个被称为“目的”派的学派来说，技术竟然成了它自己的目的。

技术与人的目的

然而，技术不应该只是人们怎样利用科学来追求人的目的，而

是怎样将人的目的与科学联系在一起。这第一个提法认为核技术是为满足人们对能源愈来愈多的要求的，第二个提法则提出了手段与目的之间的复杂因果关系。人们可以用控制论的投入、产出和反馈等词来解释这问题。我则宁愿辩证地看待这种关系——核技术本身是矛盾的，不断地要求对整个人类的目的作思考。

毛不愿考虑上述有关核能的讨论。当谷牧和余秋里1965年问他中国应否赶上和超过国际技术水平时，毛回答说，“应该，我们必须……不管什么国家，不管什么炸弹，原子弹或氢弹，我们都必须超过他们。我说过，如果扔了原子弹，即令人类一半死掉了，还会留下一半人的。”^①

在这里，当然（也令人吃惊地），毛无视人的目的了。但是，以往，不论是批评“单纯军事观点”或是反对机械照抄苏联模式，毛肯定了原来意义的技术，即技术是科学手段与人的目的之间的关系。例如，只有歪曲的逻辑才能从斯大林所说“生产力”是首要的观点推论出有必要克服“三大差别”的结论。科学的范例肯定会说，当生产力得到足够发展，能将资源从富裕城市地区（或从相对有利和能取得经济效果的规模角度看是应该进行生产的地区）转移到贫穷的农村地区时，人们才能克服工农差别。在马列主义词条中，这往往是以“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来解释的。

毛相反，选择了就地发展低水平的技术的道路。按照正常的经济逻辑，这有时可能是浪费极大的道路，但当人们考虑到许多小工业节约了资金，而在不那么“浪费的”大规模动员中却不可能做到的时候，这种说法就是可以商量的了。然而，不会有什么人否认使用现代技术的“三线”工业是浪费，因为它们没有基础设施能支持它们进行有效的生产。但是如果60年代发生了国际大

^① 毛泽东：《听取谷牧、余秋里汇报计划工作时的指示》。

战，我们现在就会赞扬毛在那个“浪费”的冒险中的远见卓识了。对技术进行评价就要求对目的进行评价。在技术上是合理的事，在科学上可能是不合理的〔这里是根据费用与效益的关系来分析的，这就是在其他情况无变化的条件（每个人都声称知道其意义，但大多数都不去管它）下，只从经济上去考虑效益的方法〕。请允许我将我的论证再推进一步。“两条腿走路”可能在科学上是说不清楚的。至少在医学上是如此。人们使用传统的技术，而对之的解释往往是形而上学的和不一致的。人们使用它们因为它们有时能实现保健的主要目的。这时可能就要不顾我们所知道的科学知识而追求技术了。但，另一方面，研究技术可能有助于产生科学。例如，由于中国有针灸经验，我们现在开始试验产生内在麻醉的理论了。

从做中学（在工作中学习）可能是极为愚蠢的，为了发明轮子，每个人都得去发明轮子。如前所述，在文化大革命中看不起不立即产生实际效果的知识是退化。但是，如果人的目的是明确的，从做中学就不一定是愚蠢的。

在最基层进行的所谓科学实验可能完全是假的。没有什么人会相信，在文化大革命中，农民到处都在发明高产种子。很可能他们只是熟悉从墨西哥和菲律宾引进的种子。他们可能真诚地相信他们取得了高产是因为他们思想里有了毛泽东思想——从科学观点来说，这是最可怀疑的说法。然而，重要的是实验新技术使他们愿意冒险使用有疾病倾向的新品种，这在短期内可能造成歉收，但却可能在长期获得巨大收益。这样做的目的是使一般的人愿意冒险，而不是成为具体化的科学造成的代价。农民不是在研究科学而是发展能减少损失的品种的技术。他们是在“实践”。

革命实践只是在有革命改造的预定目标时才有意义，毛泽东有号召力的论文《实践论》强调人的目的在社会政策中的重要性。

当然，其中有不一致的地方。近年来，在实践问题上，有一个学派说目的可能不是检验实践是否成功的出发点，因为它们是主观（规定）的，相反，我们应该用“客观结果”来检验实践是否成功（愚蠢的无意义的重复——如果它有效，它就是有效的）。科学的遗产是会留下的。无疑，将世界炸毁了就能证实核聚变的科学规律确实可信，也能证实“核冬天”的假设。我们可不需要这种实践。

毛与恩格斯的矛盾，毛与普里高津

上面所说的这个学派能在毛的著作中为他们的论据找到弹药就说明毛的著作里有矛盾。毛关于“客观规律”说了许多话，然而问题是：虽然毛批评了恩格斯的辩证规律，但是，毛仍坚持恩格斯的矛盾，诺贝尔奖金获得者普里高津极为简洁地表述了这一矛盾：

显然，有两个相互矛盾的世界，一个是轨迹世界，一个是过程世界，不能否定一个世界而肯定另一个世界……在一定程度上，这个矛盾和导致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矛盾之间有类似之处。我们已描述了……一个自然界，可称之为“历史的”自然界——这就是说可以发展和改革的自然界。将自然界的历史作为唯物主义的组成部分的概念是马克思提出的，恩格斯则谈得更为详细。当代物理学的发展，即对不可逆转的建设性作用的发现已在自然科学中提出了一个问题，这是唯物主义者长期以来提出的问题。对他们说来，理解自然界意味着将它理解为能产生人和人类社会的东西……但是“机械主义”仍然是辩证唯物主义所面临的基本困难。辩证总规律与同

样是普遍适用的机械运动规律之间是什么样的关系呢？在达到某一阶段后，机械运动规律是否“不再”适用了，还是这些规律是错的或不完全的？回到我们先前的问题吧，即过程的世界怎样能与轨迹的世界联系在一起呢？

毛的后半生里，大部分时间一直在关心上述的辩证问题，他还关心使人类从苏联的机械观中拯救出来。他始终反对那些只停留在“过程”世界中的人。他反对马尔库塞简洁表述的观点：

人类世界被认为是由客观规律所统治的，这些客观规律类似于自然规律，或与之一模一样，而社会则被认为是一个客观实体，多多少少是不会屈从于主观意志和目的的。人们相信他们相互之间的关系来自客观规律，这些客观规律以自然规律的必然性和适应于这必然性的自由而起作用。

然而，恩格斯的幽灵还在，就像当毛视共产党为退化的力量时，列宁的幽灵也还在一样。但是，在我们简单地将他斥之为混乱的人以前，让我们再进一步地研究这种紧张关系。我们必须这样做，因为有问题的不仅是马克思主义里，而且是所有的科学与技术里的紧张关系，即过程（表现为一般规律）和轨迹（表现为目的）之间的紧张关系。我现在来比较毛与普里高津。

普里高津与毛不一样，他关心的是“系统”的概念。在官方的马克思主义那里，长期以来是拒斥“系统论”的，虽然赫鲁晓夫对之颇有好感。批评家们集中注意力于以蒸汽机为模式的“封闭”系统。在这里，普里高津摧毁了古典动力学，这是极有影响的。对普里高津来说，一架蒸汽机是一个近乎平衡的封闭系统。它是封闭的，因为它不因从外部注入了能量而增长，还因为它要依赖外界的工程师。它可能略微偏离平衡，允许在热的部分与冷的部分有一定差别；但它不允许有大的不平衡，以致发生致命地损

害效率的、产生熵的、不可逆转的过程。将这一模式用于社会就使人们对60年代的社会制度作出僵硬的分析，这种分析在苏联得到了反应。

人们可以很容易地看到，在毛的思想里，也有类似的看法。苏联模式被视为像蒸汽机一样的封闭系统。外界的工程师就是计划工作人员。对平衡的正常的和必要的偏离可以称之为“内部矛盾”，但是这一模式否认毛的认识，毛认为这种内部矛盾是前进的动力。毛认为过分偏离平衡和出现了产生熵的现象是出现了“敌对矛盾”（如在匈牙利）。人们用这同一的类比法，就可以了解为什么苏联党认为大跃进是偏离平衡太远了，但毛的不断革命理论的目的就是对这一现象作动态的重新评价。

对社会整体作机械类比取代了古老的生物类比。60年代，苏联波利亚诺夫曾谋求将机械类比与苏联马克思主义喜爱的生物类比结合起来，但只取得有限的成功。毛走了另一条路。对此，我下面再研究。同时，请让我指出，在普里高津看来，物理与生物在以新的方式对待开放系统（如毛的方法，但他不使用“开放系统”这个词）时已结合在一起了。

开放系统对环境作出反应、吸收能量并增长。古典热力学对这个形式的“负熵”没有提出什么理论。普里高津的热力学谋求将热力学的第二条规律（熵的发展趋向）和从混乱中产生秩序结合起来。这一理论是：工业革命的力学集中在平衡或近似平衡的状态上。显然，这种情况总是要被破坏的，正如原型的蒸汽机已无用了一样。人们到处都可见到熵。毛的说法却不一样：“不平衡是普遍的客观规律。事物在无数循环中永远从不平衡走向平衡，又从平衡走向不平衡。永远如此，每一循环就达到高一级的层次。不平衡是经常的、绝对的；平衡是暂时的和相对的。”毛像普里高津一样，似乎是说，如果从远处看平衡的状态，人们就能看到到处

都在产生秩序。

我们大多数人在 60 年代受的教育是平衡科学的教育。例如，在化学反应中，两组分子在受到足够的激活时就会产生结合。在平衡化学中这种正常的反应可以用普遍适用的规律、初始状态和结果（波普尔语）来描述。但普里高津说在很不平衡的化学反应中，一种特殊的原因使得在反应的体系中发生大规模的振动。在这一混乱的状态中，有愈来愈多的分子发生波动，直至达到临界点（分叉点——中国人的词是“转折点”）。在这一点上，系统内有许多各式各样的可能性，人们无法预测哪种可能性将占上风（虽然乐观主义者的毛曾试图预测过）。突然，有一种可能性占据了统治地位，从而建立了一种新的秩序。这样一种反应不能用普遍适用的规律来描述；人们能谈论的只是趋势（或“轨迹”）。此外，初始状态也被人遗忘了或根本就无关紧要，而结果仅仅是或然的。

在生物学中，也有很不平衡的化学反应。普里高津称很不平衡的发展形式为“耗散结构”。这种结构一旦形成了就要保持它的形态，因而就需要消散熵，从而使它不能在系统内生长并扼杀它（或返回平衡状态）。由于它们能产生很多的熵，它们就需要大量的物质或能量的投入。它们实际上是由不断穿流过它们的物质与能量所维持的。这种概念与 60 年代（不论是西方的还是苏联的）教科书里所说的是完全相反的。生物有机体是维持在不稳定的平衡水平中的结构，从而病理学只是研究不平衡状态的学科；相反，生物有机体远不是处于平衡状态，它需保持这种状态，从而避免产生熵——即定向混乱的趋势即达到最终的平衡。

普里高津告诉我们上述对耗散结构的讨论不仅对物理学、化学和生物学是适用的，也适用于社会。当我们认为一个生物细胞、一个人、一座城市和一个社会都是耗散的结构，我们面临的不是

分析而是现实本身的层次问题。

普里高津认为，一个耗散结构在大量波动情况下可能逃往更高的层次，或在较低的层次上产生新的耗散结构，以补偿熵的增长。如果人们接受了这个观点，那么，传统对科学层次的观点就崩溃了，传统认为物理学是科学的最低层次，然后依次为化学、生物学、生理学、社会学等。一切都处于动态的相互作用中，没有哪一种科学是最基本的。现实中没有哪一种层次是最高的，适用于各种层次的规律都是不同的，但又相互馈入并相互改变。

如果再加上下面的看法，我们对整体就有了一个很丰富的看法，即人类的意识（包括技术在内）本身就是一个耗散结构，它给整体带来理解不可逆过程（即过去与将来的差别，或时间的差别）的能力。以前认为是由动力学统治的宇宙，也就是原则上是可以逆转，而且是由一个“神灵”、上帝或代替它们而在功能上相当于外部观察者观察着的宇宙，现在可以在内部由能够理解不可逆转性的耗散结构来观察了。这个观察者就是在耗散与非耗散结构（组成的）复杂网络中的被观察者。我们离开了阿奎那斯的世界，超越了奥康姆和路德的问题，也超越了作为宗教的人道主义。更为重要的是我们超越了恩格斯。

人们希望读者们能记住毛在大跃进时提出的“不断革命”论。许多当代中国观察家都记住了这一理论，他们警告说，普里高津的热情支持者不应将他的宣传不平衡的理论用于经济学。他们还记得在60年代初的经济混乱。毛不会同意，60年代里社会是在较低层次重新组织自己的，如果他还活着，他会得到慰藉，因为普里高津雄辩地否定了老的格言，即自然界中无飞跃。

人们可以看到普里高津的著作为什么吸引了许多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有人抱怨说宣传当前形式的系统论、控制论和信息论的人，往往没有看到普里高津的耗散结构理论已使所有其他方法

成为过时的方法了。人们可以大胆地说毛以非专家的身分预见到了（普里高津的理论）。有人讷，科学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将科学看成是哲学的分支，哲学是研究整体的（人们还可以说是研究社会目的的）。第二个阶段以攻击神秘主义开始的，导致了一种决定论的和机械论的科学。第三个阶段又将科学、技术和哲学联系在一起了，普里高津对此作了很好的总结（我斗胆地说，毛也以粗糙的形式予以总结了）。这种“否定之否定”（毛明确反对这一概念）超越了中国对整体的传统概念，产生了一种新的整体概念，这种新的整体能将过去 300 年来一般称之为科学的伟大成就归并进去。此外，对整体这种新的认识，也解决了人与自然世界之间古老的二分法问题。如果在自然的世界内，有从无秩序通过普里高津所说的“波动”达到有秩序的运动，如果结构改变自己来完成它的功能，那么，自然界本身就是有目的的。人类作为追求目的的实体，只不过是自然过程的复杂形式而已。以上是令人着迷的论点！但是，是否太神秘了？

对大跃进的回忆可能使人得出上述结论。但是，人们应注意到普里高津的目的论已由毛的导师李大钊预见到了。李像普里高津一样，从柏格森的著作中吸收了思想。在中国的马克思主义里，有一股强烈的反决定论的思潮，我们现在看到，它可能与唯物主义和解了。毛的思想有许多来自传统的中国宇宙论。普里高津可能也是如此。1978 年 8 月，普里高津在北京谈到“西方科学与中国文化中对整体和和谐的理解有可能结成良好的同盟”，从而导致一种新的自然哲学。有人注意到了这一点，并认为“整体”与“和谐”是指“中国思想中的自发辩证成分，它强调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

请考虑一下普里高津下面的一段话：

可以将很不平衡的系统说成是有组织的，不是因为

它实现了一个有异于基本活动的计划，或超越了它们，而恰恰相反，是因为在“正确的时刻”扩大了微小波动，从而导致某一个反应道路胜过其他同样可能的道路。因此，在某些情况下，个别行为作用可以是决定性的。

这里的“个别行为”在经济中指的是企业，在社会中指的是阶级，或者在另一个分析层次上，指的是生物的个体。这段话与毛的关系是明显的。当人们读到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时，请考虑一下这个论点。我正确地认为这个决议批评了毛的个人崇拜。

以上这些与技术有什么关系呢？这关系就在于：普里高津，像毛一样，是说科学与技术没有什么本质的差别。我很不情愿地像普里高津一样地说，科学与技术的关系比以前更要紧密得多。我仍然希望对它们作出我在本文之首作出的那种区分。但我的观点是毛已预见到科学研究中的那个可敬的分支了。毛和普里高津都应从目的论的角度去看待。

结 论

毛虽然接受了恩格斯的观点（或者说，由于毛接受了恩斯格的观点，因为恩格斯本人在黑格尔主义与实证主义的关系上是与他一样混乱的），但应该将他看成一个强调“轨迹”胜于强调过程的人，也是一个不愿不谈人的目的的人。在大跃进中，他对科学持骑士（指傲慢、不支持）态度。但是应从技术角度去看待他的反科学行为——应该将他看成是一个（看重）技术的马克思主义者，他反对技术官僚的正统，这种技术官僚的正统是马尔库塞（或恩格斯或加尔布雷斯）都会立即认可的。按古尔德纳的提法，毛是一个“批判的”马克思主义者，虽然与古尔德纳的其他属于

“批判的”人不一样。

此外，虽然毛与普里高津后期的著作有极为相似之处，但在毛身上却有令人烦恼的矛盾。这是逻辑上的矛盾，不是社会矛盾，理解这些矛盾是唯一理解轨迹的辩证性质的方法。虽然毛有时退回到中国对整体的古老的概念中去，但他仍然偶尔谈到“与自然作斗争”。这就是说，他有时想利用技术来牺牲自然，达到人类目的，而不是将自然、科学和人的目的通过技术联系在一起。当然，毛有时也犯有“竭泽而渔”的错误。尽管如此，人们应将他理解为一个对机械的马克思主义正统观点提出人道批判的人，这是植根于现实的——需要克服只当作“过程”来看待的不动脑子的科学主义，即“客观的经济规律”。

当然，毛不应像普里高津那样得到诺贝尔奖金。但是应该认真将他看成是一个关心解决恩格斯在过程与轨迹关系上的矛盾的人，是一个半意识地探索非平衡科学与不确定状态的新世界的人，而不是一个像有些现代“科学家”和“技术专家”所认为的那样退回到前工业社会的人。

何祚康译自《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
经验》1989年版

毛泽东军事战略 思想的文化特色

〔美〕爱德华·S·博伊兰

在中国传统战略思想中产生巨大影响的有三项总方针，这是：（1）远交近攻；（2）以夷制夷；（3）避实击虚。其中第三项方针对毛泽东的军事战略思想影响殊多。

毫无疑问，中国传统战略思想最早的源头是《孙子兵法》。虽然这部著作写于几千年以前，但孙子的某些论述今天读来仍极富意义。例如：“言不相闻，故为鼓铙；视不相见，故为旌旗……夫金鼓旌旗者，所以一民之耳目也，民即专一，则勇者不得独进，怯者不得独退。此用众之法也。”^①

毛泽东很注意继承孙子的教诲，甚至直接引用孙子的话。在毛泽东浩瀚的著作中，有这样一段话：“中国古代大军事学家孙武子书上‘知彼知己，百战不殆’这句话，是包括学习和使用两个阶段而说的……我们不要看轻这句话。”

从以下所引《孙子兵法》与毛泽东的著述（在括号中）的联系中，我们可以看到孙子思想对毛泽东的影响。

^① 《孙子·军争》。

故知胜者有五：知可以战与不可以战者胜；（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走）识众寡之用者胜；（对于一个指挥员来说，起初会指挥小兵团，后来又会指挥大兵团。这对于他是进步了，发展了。）上下同欲者胜；（而且什么人都是一样苦，从军长到伙夫，除粮食外，一律吃五分钱的伙食。）以虞待不虞者胜；（退却的最后一个要求，是造成和发现敌人的过失。）将能而君不御者胜。（一句话，就是：战略统一下的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

也许对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特色最为人熟知的注释，是在井冈山时期形成的“十六字诀”：“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同样在《孙子兵法》中也有下列这些箴言警句：

1. 实而备之，强而避之。
不若则能避之。
2. 佚而劳之。
故敌佚能劳之、饱能饥之、安能动之，
出其所必趋也。
3. 不可胜者，守也；可胜者，攻也。
守则不足，攻则有余。

孙子与毛泽东唯一不同之处是毛泽东“十六字诀”的最后一条。对于逃窜之敌应如何处置，孙子没有太多的论述。在这不多的论述中，也多是防范性的，如：“饵兵勿食；归师勿遇；围师必阙；穷寇勿追”。这三句话也并非基于仁慈，而是认为，如果敌人除死以外没有别的选择，敌人将拼死顽抗。如果有生的希望，敌人将选择有生之路，使我能以小的代价赢得胜利。

在数千年以前的中国的那个时代，我们没有理由认定孙子是错误的，他的观点反映了那个时代中国军人的心态。

这使我们认识到现行的和历史的（孙子时代）中国军事战略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重视心理战，强调用计谋取胜，而不是

单凭武力。

事实上,《孙子兵法》很少强调以纯粹的物质暴力去追求想要达到的政治目的。虽然孙子对机动、行军等战术问题也作了深入的探讨,但并未把现实中的斗争概括为杀人。他认为,一个杰出的战略家的标志是他的攻心技巧,用他的心理功夫去赢得胜利。即使最终要使用军队,也是对已削弱了的敌人的最后一击。

鲍尔曼对中国战略中计谋的作用作了最精彩的讨论。他用了大量时间来比较中国与西方对计谋的运用,使他的研究饶有趣味。下列引文可提供鲍氏研究的某些思路:

“美国当今战略思想较少强调计谋或诈术的使用。在现代战争中,将作战计划建立在可以有效地操纵敌人的意向的假设之上,风险太大,代价也过高。

然而在中国古典战略理论中,计谋的重要作用是显而易见的。成功的诈术标志着战略上的殊荣。而且冲突双方你来我往的斗智被视作正常的较量。计谋的概念不仅仅是通过制造假象来智胜对手,而且包括直接操纵对手对现实的判断,尤其是操纵他对各种结果的判断。最为独特的是,计谋的目的是利用对手自己的如意算盘来使其就范,不择手段地引诱他,从心理上施加影响,使对手采取有利于我方利益的行动。”

鲍尔曼运用了零和对策游戏的例子。零和对策游戏的焦点是支付矩阵,它告诉我们如果对手A选择了a对策,对手B选择b对策,将出现什么结果。在游戏理论的抽象世界中,只存在为两个对奕者都知晓的唯一一个支付矩阵。但在现实世界的冲突中,每一方都有其自己的支付矩阵,对手不一定知道。计谋的主要目的之一是改变敌支付矩阵的估量,使其采取有利于我方的行动。计谋由此成为某种操纵物,它操纵敌方对现实的判断,使他的支付矩阵即他的如意算盘变得有利于我方的最佳利益。

中国战略思想的另一特色是消耗战略的使用。这是那些力量不足以直接消灭敌人，因而要诉诸间接手段的战略家们经常采用的战略。

美国战略家们在多数战争中采用歼灭战略，而中国战略家则多选择消耗战略。

中国人在多数的战争中采用间接手段的原因是很多的。在有些情况下，无疑是由于他们军事上的贫弱、落后。但这并非是唯一的原因，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是中国战争史在很大程度上——显然不是全部——是国内战争史。其争端常常起于对中央王朝的效忠或反叛。一旦效忠得到保证，人民就可以继续和平地生活。而且对土地和生灵的摧残是与国家的利益背道而驰的。

由于这一原因，中国人更强调同化而非消灭敌人。这反映在孙子的名言中（如上文所引）“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战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他还提出：“车杂而乘之，卒善而养之，是谓胜敌而益强。”^①在国共内战中，毛泽东遵循着孙子的教诲。可以说，共产党人在劝说被俘国民党军倒戈方面是很成功的。在这方面清楚地显现出中国战略思想的一个特色：对人的作用的重视超过了武器。

毛泽东在现代又重申了这一观点：“武器是战争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决定的因素，决定的因素是人不是物。”“战争的伟力之最深厚的根源，存在于民众之中。”

人的作用胜过器械的观念表现在很多方面。如果军事实力的确主要来源于人而不是器械，那么必须攻击的也就是对手的人而非器械。因此，中国人很少强调进攻经济目标，他们对摧毁敌人进行战争的经济能力缺乏兴趣。相反，则更多强调在战场上摧毁

^① 《孙子·作战》。

敌人的军事力量（虽然可能采用计谋、政治压力等手段）。

中国军队的主要成分是农民这一事实，更强化了不注重采用最新军事技术的倾向（这与美国人对最新式武器的着迷形成了鲜明对比），因为要让农民掌握现代武器，需要进行大量的训练，而且还往往事倍功半。由于历史上不重视建立庞大的常备军，而是视战事大小来征军队，因此，人们很少有时间来进行这种训练。

与农民军队有关的另一个特点是对后勤的轻视。农民无须大量的供给，他们只要简单的必需品就行了。因为在他们的眼里，最好的军需官是敌人（共产党军队确实从国民党军队那里获得了大量的武器）。孙子就曾说过，“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粮不三载，取用于国，因粮于敌，故军食可足也。”^①

鲍尔曼认为，共产党中国军事战略与中国古代围棋游戏远非只是表面上的相似，这种讨论十分有趣，值得一提。

围棋棋盘由19×19个方格组成，把白棋子和黑棋子下在各个交叉点上。围棋的目的是包围对方的子，将其消灭，并控制地盘即区域。围棋是一种很微妙的游戏，它的基本主题是包围与反包围。谁是攻方，谁是守方，通常是分不清的。围棋的胜负只是比较而言，胜者要比负者控制更大的地盘，但不是所有地盘。

由于它的复杂性，棋手可能在其一部遭到战术上的失败，但却能通过从战略上智胜对手而卷土重来。与西方战略常常着眼于单一的决定性战役不同，毛泽东的信条是着眼于更加持久的斗争，小区域的控制、地理上的分割，最终将发展、合并，从而导致战略上的胜利。

毛泽东经常用围棋来解释他的战略：“由是敌我各有加于对方的两种包围，大体上好似下围棋一样，敌对于我我对于敌之战役

^① 《孙子·作战》。

和战斗的作战好似吃子，敌之据点和我之游击根据地则好似做眼。在这个‘做眼’的问题上，表示了敌后游击战争根据地之战略作用的重大性。”^①

更有趣的是鲍尔曼对毛泽东在1947年制定的“十大军事原则”的分析以及它们与围棋法则和主题的关系。以下摘要列出这“十大军事原则”中的几条及鲍尔曼的评论：

第一条：先打分散和孤立之敌，后打集中和强大之敌。

军事史上一个经常遇到的问题是，军事指挥员应该首先打击什么目标，是敌外围的辅助部队，还是敌集中于中心位置的部队？毛泽东的战略与围棋的法则都主张先弱后强。如果先强而后弱，那么弱敌将在与强敌的连接协同中产生重大作用，从而构成一种全面而成功的防御。然而，如果先使弱敌丧失作战力，使它不再成为潜在的援军和牵制因素，然后再进攻原先难以接近的强敌，就能获得最大的取胜机会。这个原则构成了中国共产党所有斗争理论的基础，也是自1949年取得国家政权以来，共产党国际战略的关键所在。

第四条：每战集中绝对优势兵力（两倍、三倍、四倍，有时甚至是五倍或六倍于敌之兵力），四面包围敌人，力求全歼，不使漏网。……力避打那种得不偿失的、或得失相当的消耗战。这样，在全体上，我们是劣势（就数量来说），但在每一个局部上，在每一个具体战役上，我们是绝对的优势。……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就将在全体上转变为优势，直到消灭一切敌人。

这也许是至理名言。从围棋的观点看，第四条原则的复杂内涵的实质是包围。集中仅仅是包围的先决条件；歼灭敌人是它的逻辑终点。第四条原则所要求的数量优势，与围棋的要求也是相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27页。

符的。

第六条：发扬勇敢战斗、不怕牺牲、不怕疲劳和连续作战（即在短期内不休息地接连打几仗）的作风。

第十条：……休整的时间，一般地不要过长，尽可能不使敌人获得喘息的机会。

值得一提的是围棋中与此相类似的乘胜连续挤压的法则。这一法则与克劳塞维茨要求减少攻击力量的著名法则正好相反。在围棋中，一片棋子被歼，就会削弱另一片棋子，吃掉这片棋子，又会使第三片棋子岌岌可危，以此类推。中国共产党人在国内战争中，则努力运用和实现连续进攻的原则。他们极力先迫使一个国民党将领及其部下投降，以期引起国民党军队内部物质和心理上的连续压力，最终造成其他一系列的国民党军队的投降。

人们会注意到，毛泽东不仅在与日本人和国民党作战中持此看法，而且他还用这种观点来观察世界：“如果把世界性的围棋也算在内，那就还有第三种敌我包围，这就是侵略阵线与和平阵线的关系。敌以前者来包围中、苏、法、捷等国，我以后者反包围德、日、意。”^①

怎样看待以上讨论的这些战略特色，这是个有趣的问题。首先，像中国古代多数战争一样，国共战争也是一场国内战争；其次，战争的着眼点并不放在武力取胜方面。至少在战争初期是如此。

另一个不应遗漏的基本特点是中国人对步兵的重视，中国共产党尤其如此。正像孙子了解他那个时代的中国人，因而提出“围师必阙，穷寇勿迫”一样，毛泽东也洞悉他的时代的中国农民的军事素质——面对痛苦和死亡的勇敢与坚韧，这使他具有了充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72—473页。

分的自信。连续作战的原则当然很好，但如果部队不肯做或做不到，就毫无价值。因此，毛泽东与克劳塞维茨都是对的，因为他们考虑的士兵是不同的。

现在我们来对中国目前和将来的核战略进行一些分析，尤其是分析一下它与中国历来的战略特色有何关联。

众所周知，中国官方的政策是不首先使用核武器。这并不仅仅是因为中国的潜在核对手拥有远比它多得多的核武器而采取的一个策略。如前所述，中国战略不强调攻击经济目标，中国人强调攻击敌人的军队，而洲际弹道导弹对此却功效不大。当然，较小的战术核武器是有效的，中国却没有这样的武器。因此，首先使用核武器对中国无利。

而且，中国战略的主要特点之一是奇袭，袭击弱点以期瓦解强点。在这种作战中，即使战术核武器的作用也是不明显的。

中国对使用核武器缺乏兴趣的另一个原因是，无论自己使用还是别人使用，都很有可能是用在中国的国土上。中国的基本倾向是防御。对中国来说主要任务是抵御外部的威胁，而不是谋求越来越大的领土。

由此可见，毛泽东这一代人对孙子思想的继承，使中国古代的许多观念和做法在现代战争中仍然起着重要的作用。如果中国再次出现战争，我们上面讨论过的许多特色也将重现：强调计谋而非暴力；攻击纯军事目标而非经济目标；对人的倚重超过器械。人们当然不希望中国或其他大国再卷入重大冲突，但就像历史告诉我们一个国家怎样进行战争一样，它也将告诉我们战争将最终结束只是一个美好的愿望。

任力摘译自英国《比较战略》杂志

1982年第3期

毛泽东教育思想的政治意义

[意大利] 恩里卡·皮塞尔

毛泽东在整个一生中，对教育问题有着深刻的感触。对于他来说，这不仅仅是一个智慧和政治的问题，而且也是他的一种个人经历。尽管他向埃德加·斯诺讲述了自己的经历，尽管我们也通过阅读和阐释毛泽东的诗词，能窥测到一点他的内心世界，但毛泽东提供的有关他个人生活的情况，终究是太少了。

例如，是什么样的文化影响，对他的知识结构和非凡的辩证法的形成产生了关键作用，对此我们还是不大清楚。确实，他告诉了我们，他的母亲是一位佛教徒，而他也被迫读了儒家传统的课文。在这里和那里，他让人们知道，他并非偶然地获得了有关斯宾诺莎、康德、黑格尔、“古希腊”和卢梭的知识。^①在会见法国的来访者时，他喜欢引用法国18世纪作家的话。通过纪实材料，我们了解到，罗素对他的思想发展产生过重要的影响，^②我们也能找到一些证据，例如，在萧氏兄弟那里，证实卢梭对青年毛泽东的影响。不过，所有这些都是零散的资料，毛泽东从未给我们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第120页。

②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的政治思想》第296页。

提供任何称得上“理智性自传”的东西。只有一个例外，他提供了他作为一个学生和一名教师的经历。显然地，毛泽东感到，教师与学生、或者说学生与教师之间的辩证关系，是人生的一种最重要的关系。

从1936年对埃德加·斯诺讲述自传，到最近由红卫兵出版的他的讲话，我们能注意到，当毛泽东真正谈及个人经历时，他总是谈到自己作为一名学生或者一位教师的情况，他也喜欢用一种相当专业化的教学上的语言，来谈论这种经历。因此，我们得知，他的第一位国文教师，“是主张严格对待学生的”，^①而他的父亲“是一个严格的监工”。^②“我学会了恨他，我们对他建立起了真正的统一战线。同时，他的严厉态度大概对我也有好处，这使我干活非常勤快……”。^③

这里，教师地位的含义是非常重要的，也是——正如在毛泽东身上一直发生的那样——辩证的和矛盾的：“勤奋”，即刻苦工作的能力和圆满完成工作任务的责任感，这是毛泽东一直给予高度重视的问题。一位教师能够教给他学生这些吗？当毛泽东是一个小学生和年轻的儿子时，他肯定没有注意到这个问题。直到1936年，他深藏着的“教师意识”，促使他从教学问题的角度，去考察自己的个性发展。

当然，在他讲述的自身经历中，我们也发现了一些也许是真实的插曲，这些插曲标明了他后来作为一名教师的态度，诸如他在学校读通俗的传奇文学，“老师走过来的时候就用一本正经书遮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第106页。

② 同上，第107页。

③ 同上，第108页。

住”，^①当成为了一名年迈的领导人时，毛泽东声称：一个好的教师应当允许学生公开地做他们暗中总是在做的事情。在他的个人经历中，同样真实的是：作为一个农民的孩子，他在学校受到了歧视，但学校也使得这位农民的孩子与世界上的事情发生了联系。

但是，在毛泽东的自传性叙述中，最有趣的是谈及他对教师职业的选择。在作出这种选择时，毛泽东已经长成一位青年人，在1911年革命和他自己当兵期间，经历了一些意义深远然而也是混乱复杂的事件，这使他的政治意识得到发展。如果我们读读他对埃德加·斯诺讲述的事，就会知道，1912年他离开军队后，实际上不是在寻找工作，而是在寻找学校，以便实现自己的渴望，即一所学校将教会他某些东西，使他能够去为拯救中国效力。在这里，我们再次看到了事情的两面性。一方面，毛泽东告诉了我们，他作为一个青年人遇到的问题：要不顾一切地为值得献身的事业而奋斗；但他又不知道这个事业在哪里，思想上掺杂着疑惑、迷惘与爱国。这个毛泽东，听起来似乎要比后来有些人编造的形象真实得多，这些人竟认为，毛泽东作为一位天才，1920年他在思想上就或多或少地成了一名完美的马克思主义者。另一方面，作为一位教师，毛泽东勾画了1912年整个中国学校的破败景象。^②从他说的这些，我们能够理解，毛泽东为什么在1936年认为创立一种新型的学校，对中国人民是绝对必要的，也是革命的最重要任务之一。

如果同中国另外一些革命者作比较的话，毛泽东的突出特点似乎是，强调教学问题在构成他自己的个性中的作用。实际上，这有可能使毛泽东更深入地去思考教学问题，以便找到一种最适合于他的学校。因为，作为一个农民的儿子（虽然这个农民设法使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第108页。

^② 同上，第119页。

自己成为了商人)，他除了关心学校外，并没有其他预定的选择，他的父亲看来并未一定要他去做官或者是当会计。作为知识阶层的儿子，只有一个唯一可能的选择，即成为他们中的一员，哪怕是要付出长期失业、自我牺牲和经历悲惨生活的代价。毛必须为选择一所学校而多费心思。但是，看来，当他决定离开长沙的省立第一中学而到湖南省图书馆去“自学”时，^①是经过深思熟虑的。1964年，毛泽东还把这个决定作为他的文化发展过程中最重要的事件之一，特别提到过。实际上，毛泽东的教学思想上的一个显著特征，就是认为学生从根本上说来必须靠自学，教师的基本作用就是教学生如何去学习。作为革命领袖，毛泽东后来更加明确地宣称，人能够完全依靠自己去学习，但如果他是与世隔绝的，则不能。人们能够而且必须集合在一起，通过社会革命的实践来学习。当然，这个结论，在他被湖南师范学校的广告吸引时，还不可能明确作出。——顺便说一句，那是一所很好的学校，显然是适合他的心灵构造的。这所学校对这位年近20岁，已经接受过教育的人作出了回答，在他的成长过程中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在湖南师范学校，毛泽东看来过得愉快，虽然他也提出过批评。在他的一生中，似乎他都把自己获得的中国古典文化，自己与同时代的中国革命者的不同之点以及自己对中国语言的非凡的掌握，归功于这所学校。但他显然把自己的成长，更多地归功于他的“伦理学教员”杨昌济的西方哲学文化。在他的个人回忆中，他一再把杨当作很少几个他所完全尊敬和钦佩的男性长者之一来描述。^②确实，杨“是一个唯心主义者”，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毛泽东，他看到了杨的唯心主义在政治上的局限。但他赞颂杨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第120页。

^② 同上，第121页。

是“一个道德高尚的人”，“努力鼓励学生立志做有益于社会的正大光明的人”。他似乎在暗示，无论杨的“信条”的具体内容如何（后来毛对杨的信条表示反对），他对杨作为教员给学生做出的道德榜样，是满意的。把毛泽东对他的父亲这位“教员”的看法，与他对杨的评价作一比较，将是富有启示的：父亲是“一个严格的监工”，他确实教给了毛泽东勤奋（这是纯洁的毛很看重的），但他又“自招失败”，因为他使得自己被人恨。而杨则相反，作为一个伦理学教员受到毛的爱戴和承认，因为他教导毛去信奉一种新的价值观，它超然于个人的私欲之上。

要想说出毛泽东具体从杨那里继承了哪些思想，这是困难的。当毛说他在1920年成为了马克思主义者时，也意味着他抛弃了杨的唯心主义。杨所提出的许多概念和设想，恰恰正是毛所谴责的中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思想。在1964年，毛泽东说他曾“信仰康德的二元论，特别是他的唯心主义”。^①虽然他克服了那种奇特的思维方式，但似乎很难说毛泽东完全否定了康德的道德上的基本点，即一个人的行动只有假设是由一种普遍法则支配时，才能作出道德上的判断。当然，自从成为马克思主义者后，毛泽东才认识到，在阶级社会里，“普遍法则”几乎是不可能有的。但是在他的意识里总是存在着“为大多数人”，为“被压迫者”工作的愿望，这些人是“人类的绝大多数”——仿佛像有一种世界性的抱负，这个绝大多数人能够日益趋近普遍性。通过提出大同思想，毛泽东很好地运用了儒家的概念。但是，我们能完全否认这里有他年轻时代所接受的康德思想的再现吗？

对于毛泽东来说，这一切正好说明杨昌济是一个好教师的化身，杨能够引导学生去摆脱自私自利的庸俗行为。从一个不同的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名集》第213页。

角度考察，可以看到，当毛泽东写《纪念白求恩》和《为人民服务》时，他要建立一种新的思想目标，这很能体现他是杨的学生。确实不能说，毛的全部思想都在这两篇文章中。把它们从毛的文章中分离出来，并论证它们是毛泽东的极崇高的精神境界的反映，这是林彪所犯的一个政治错误。随着我们对毛泽东的整个精神世界的考察，可以看到一些与这两篇文章包含的内容相矛盾的、与社会生活有着更多联系的方面。但是，显然，毛泽东认为这两篇文章的思想，是一位革命教师对他的学生所应有的要求。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在毛泽东看来，如果在教师与学生之间，以及领袖与群众之间没有强有力的精神联系的话，就不会有适当的教育过程（同样也不会有适当的政治发展）。抽象的“伦理”是不够的，毛泽东确实认为杨昌济是一位善良诚实的教师，但他也不完美，因为他认为“伦理学”是纯粹地属于资产阶级文化的意识领域。毛泽东看到了自己作为一个教师所发挥的不同作用：一位革命实践的教师，他的目标是要教导全体中国人民学会如何去变革社会。但他似乎也认识到，如果没有一种强有力的精神追求和深刻的内在动因，那么就不可能教，也不可能学。

如果说政治行动、甚至于师生关系中的精神动力的必要性，很早就为毛泽东所感觉到，那么他的有关教与学的思想，与他的政治经历相比较，却是发展得很缓慢的。只是通过他的一些（正式的和非正式的）著作中的一些零星片断，我们能对这一发展有个大致的印象。

他的第一篇著名的文章，是有关体育的作用的，这并不单纯是一篇论教育的文章，正如施拉姆在他的那本介绍性的小册子里所证实的。^①这篇文章中也有某些令人感兴趣的特点，使我们能够

^① 见毛泽东：《体育之研究》（法译本），巴黎莫顿公司1962年版。

得知，毛泽东老早就形成了某些关于教育和学校的观念。例如，他告诉我们，教师和校长都是旧习惯的俘虏，人们都想获得具体的劳动技能，但学校却不能满足这一愿望。^①从他所说的，我们能够了解到，毛泽东很早就注意到，绝大多数教师都是极为平庸和懒惰的人。在这篇文章里，他已经说了他在1964年将重复的话，即功课太繁重，而又不是很有用，学校对年轻的孩子们来说，常常是一所监狱。他认为，思想上对运动锻炼的轻视，不只是有害于健康，而且也不利于人们的精神与知识的发展。^②在这里，体育已被当作“实践”的一种形式看待，尽管显然还不是“社会实践”。不过，在这篇早期的著作里，我们也能看到，在1917年，毛泽东仍然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位“师范学校”的学生：他的注意力集中在上学的孩子们身上，而没有论及那些没条件进学校的孩子，或者说，他还没有在更广的范围里来谈论“体育”的作用。

毛泽东的下一篇文章《民众的大联合》^③，作为反映毛泽东对教学的态度的早期资料，也是有趣的。毛泽东挑选了学生和小学教师，作为对立的人们中的两个基本团体，他把农民、工人、妇女、政治家和富商的孩子同等看待。在这里，我们再一次看到了对传统学校强加在孩子们身体上的压力的控诉。在他的形容中，学校同监狱几乎没有两样。这种状况，不仅对身体，而且对心灵来说，都是一种负担——这对国家来说，是一种严重的危险，因为学生是被作为懒汉和“低能儿”培养起来的。

认真探寻一下这种说法的文化背景，将是有趣的。其原因之一，显然是他自己对体育运动的欣赏，这使他产生了不可改变的

① 毛泽东：《体育之研究》（法译本），巴黎莫顿公司1962年版第45页。

② 同上，第47页。

③ 见《中国季刊》第49期（1972年1—3月）第76—87页。

直觉。而在这里，他的个人经历大概又是最重要的因素。另一方面的影响，来自卢梭对人的知识和精神发展的“本质”的分析。顺便说一句，值得注意的是，毛泽东把卢梭当作新型教育的倡导者并援引其言论的文章，只有很少几篇，而这篇便是其中之一。在新型教育中，学生能够摆脱传统文化和教学方法造成的压抑感。看起来，毛泽东深深地受到了卢梭思想的影响，但主要不在于卢梭的国家观和政治体制问题上（这些与18世纪法国下层阶级的状况有密切的关联，并且只会导致类似于罗伯斯庇尔那样的政治见解——显然这是不适宜于毛所要解决的总问题），而在于他的教育观。卢梭把教育看成是必须依靠受教育者自身去获取的一项成就。这也是在教师的帮助之下，但教师的主要作用是去排除社会对学生的干扰并训练学生去运用他们自身的能力。当然，毛泽东关于教育的思想，没有停留在卢梭所说的这些上。当他成为一位马克思主义者后，他的有关思想超越了卢梭的范围。但他对强制性教育的有害性的谴责，却是典型的《爱弥儿》作者的手法。

毛泽东在“大联合”一文中引用卢梭的话时，还有一点也是值得注意的。他把“自我教育”看成是卢梭的最好的发明，但他继续解释，学生们要靠集体努力，才能把自己从传统学校的“苦海”中解救出来。^①这显然不是卢梭的思想。“自我教育”这个题目，是西方民主传统的典型反映，卢梭的教育思想极大地加强了这一传统。但毛泽东所支持的“自我教育”的实践，则是在法国革命之后，由一些社会主义组织在19世纪末发展起来的。还有一些值得注意的问题：毛坚持谴责那些学校为了读和写而拼凑材料，从而产生了一种特别的压抑作用，使人们很容易联想到约翰·杜威写的一本最流行的有关教育的书。我们能够肯定地推论说，毛

^① 见《中国季刊》第49期（1972年1—3月）第81页。

泽东在那时就对杜威提倡的教育思想有某种程度的了解吗？

另外还要补充一点：在《民众的大联合》一文中，对小学教师的生活状况，毛泽东也提出了同样的指责。在学校这所囚禁孩子们的监狱里，教师的境况也不会更好，甚至还更为不幸，因为他们是贫穷的（毛泽东对他们经济上的拮据状况所表示的不平，要比对工人和农民的状况的不平更为直截了当），而且不得不同可爱的妻子们分居。“小学教师横直是奴隶罢了。我们要想不做奴隶，除非联合我们的同类，成立一个小学教师的联合。”^①

因此，看来似乎可以这样说，毛泽东关于教育的许多思想，甚至在他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之前，就已经产生了。1920年，当他写信与蔡和森谈论罗素和教育问题时，学校的问题仍然是他优先考虑的，施拉姆对此的重要意义作过强调。^②后来，这个问题对于毛来说明显地变得不重要了。《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就是证据，在该文中，他着重强调的是群众对于革命运动的自发的能量。教育问题——或者说，如果人们愿意的话，党——教师、群众——学生之间的关系问题——在他后来的文章中，不再具有先前那样的重要性。不过，这个问题还是提出来了，例如，毛泽东声称：“开一万个法政学校，能不能在这样短的时间内普及政治教育于穷乡僻壤的男女老少，像现在农会所做的政治教育一样呢？我想不能吧。”^③在随后的几页里，他表明他现在的态度与1919年已相去何其远。他强调农民缺乏教育的原因，从根本上说来是由阶级关系决定的。

中国历来只是地主有文化，农民没有文化。可是地

① 《中国季刊》第49期（1972年1—3月）第82页。

②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的政治思想》第296页。

③ 《毛泽东选集》，北京，外文出版社第1卷第47页。

主的文化是由农民造成的，因为造成地主文化的东西，不是别的，正是从农民身上掠夺的血汗。中国有百分之九十未受文化教育的人民，这个里面，最大多数是农民。农村里地主势力一倒，农民的文化运动便开始了。试看农民一向痛恶学校，如今却在努力办夜学。^①

在这里，我们也首次看到了典型的毛泽东式的有关教育的自传体回忆：

我从前做学生时，回乡看见农民反对“洋学堂”，也和一般“洋学生”、“洋教习”一鼻孔出气，站在洋学堂的利益上面，总觉得农民未免有些不对。民国十四年在乡下住了半年，这时我是一个共产党员，有了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方才明白我是错了，农民的道理是对的。……如今他们却大办其夜校，名之曰农民学校。有些已经举办，有些正在筹备，……他们非常热心开办这种学校，认为这样的学校才是他们自己的。^②

接着，毛泽东继续以典型的“报告”中的乐观语调，期待着在最近的将来，将会有几万所农民学校在全省乡村里涌现出来。

在随后的几年里，毛泽东的注意力转向了军事问题，但教育问题总是出现在他的文章里。所以，他认为“民主的政治训练”是红军的特点之一。当讨论到井冈山根据地的情况时，政治训练再次被提了出来，当作解决太多的战士来自于游民无产者所带来的问题的唯一办法。毛泽东现在清楚地看到了党作为一位教师的作用，在改造人方面很有文章可做，因为红军战士生活与战斗的社会和政治环境是十分复杂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9页。

② 同上，第40页。

同样的主题，出现在1929年12月的决议中（这个决议是林彪集团在文化大革命初期乐于提到的文章之一）。红军的任务“决不是单纯地打仗的，……还要负担宣传群众、组织群众、武装群众、帮助群众建立革命政权以至于建立共产党的组织等项重大的任务”^①。在这里，作为学生的战士，又变成了教育群众的老师，他们正努力做到互相教育和自我教育。请注意毛关于游民和流氓无产者的恶习在红军中的影响的说法，^②他认为战士中所有导源于流氓无产者的恶习的不良倾向，都可以通过政治教育来纠正。我们能够作出这样的推论，即：毛认为教育不能改变人的阶级特性，但却有助于人们去找到妨碍他们充分发挥革命作用，因而必须加以克服的毛病的真正根源。

后来，在1933—1934年的经济文章中，^③毛的教育思想似乎又前进了一步。这些文章的要旨，似乎是想说明，红色区域的主要作用，就是教育群众，就是支持教育，但是，任何教育或政治训练，都不可能做到要群众把他们的基本要求置于一边。因此，革命必须为大多数群众提供一个较好的境况，也就是必须从物质上改善他们的生活。这是进行政治教育的前提。

1936年，刚好在向斯诺作了自传式的介绍后，毛写了《中国革命的战略问题》，这是他的有关教育的思想表现得最突出的文章之一。因为在该文中，研究的中心问题是“如何学习”。毛在该文中首次说，必须研究和解决特定的非一般性的问题。从这里开始，我们跟随着他的教育思想的发展，将不会奇怪毛泽东对“条令”的轻视，因为它们“全是抄了外国的”。看来对苏联的条令的看法或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86页。

② 同上，第95页。

③ 指《必须注意经济工作》、《我们的经济政策》等。

多或少也是如此，因为“如果我们一模一样地抄了来用，不允许任何的变更，也同样是削足适履，要打败仗”。在这里，我们发现作为毛对“买办文化”的谴责的首次回应之一，它扩大到对苏联文化的引进，而这在1956年之后，成为他思想的一个显著特征。

文中最重要的段落之一是“重要的问题在善于学习”（这个段落1965年被编入了为干部准备的选读本中）。毛提出了他深深信奉的教学观点：“学习不是容易的事情，使用更加不容易……要达到智勇双全这一点，有一种方法是要学的，学习的时候要用这种方法，使用的时候也要用这种方法。”^①毛接着继续说：“指挥员的正确的部署来源于正确的决心，正确的决心来源于正确的判断，正确的判断来源于周到的和必要的侦察，和对于各种侦察材料的联贯起来的思索。”^②这样，战略基本上被看成了一个学习问题，因为一个有经验的军事人员，将是善于学习的。无论怎样，战略不是一个纯粹的知识过程，“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从战争学习战争——这是我们的主要方法。没有进学校机会的人，仍然可以学习战争，就是从战争中学习。革命战争是民众的事，常常不是先学好了再干，而是干起来再学习，干就是学习。”^③在这时候，毛的有关教学思想的发展，看来已接近完成，他后来虽然也补充了一些新的题目和经验，但核心的东西，在1936年12月已经表达出来了。看来值得注意的是，毛泽东选择了战略——这是人类文化中最富有辩证法的领域——来作为阐发他的教育思想的地方。

毛的两篇最有名的哲学著作《实践论》和《矛盾论》，确实也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78页。

② 同上，第179页。

③ 同上，第181页。

为他的教学这个题目增添了某些新的东西，但它们对于分析毛的教育思想，不是最重要的资料。当然，如果知识来自社会实践，真正的教育就只能在社会实践中产生。教师怎样让学生去参加社会实践呢？学校又作何用途呢？仅仅通过参加社会实践是否能完成教育呢？在《矛盾论》中毛说：矛盾的特殊性是非常重要的，因而教育必须使学生能够去深入地研究特殊矛盾。一些含糊的概念，都往往过于教条化。所有的教师都必须反对那些重复死教条的“懒汉”。教育必须使人们能够辩证地去看待人和事物，必须训练人们去做艰苦的智力上的练习，这不仅要求有旺盛的精力，而且也要求有坚强的意志和刻苦勤奋，去做透彻的研究，但也不排除某些想象。

在《反对自由主义》这篇短文中，毛把思想斗争，看成是典型的积极性教育。在毛眼中，“自由主义”是某些人的一种错误态度，他们出于机会主义的考虑，对一些“明知不对”的人，也不去批评教育。同自由主义作斗争要求有坚定的原则立场，诸如自觉抵制背后议论和个人主义，但更多的是要反对放任自流、对事情听之任之的倾向。在毛看来，自由主义是十分危险的，它使人们放弃为解决矛盾而进行的斗争。在这篇文章中，毛提出了强烈的呼吁，——尽管自然这是符合马克思主义逻辑的——它与卢梭当年以正当的男女关系的名义反对不正当的男女关系的强烈呼吁，风格是相似的：

一个共产党员，应该是襟怀坦白，忠实、积极，以革命利益为第一生命，以个人利益服从革命利益；无论何时何地，坚持正确的原则，同一切不正确的思想和行为作不疲倦的斗争，用以巩固党的集体生活，巩固党和群众的联系；关心党和群众比关心个人为重，关心他人

比关心自己为重。这样才算得一个共产党员。^①

的确，这篇文章提出的问题，比回答的要多。例如，谁将是这样一位共产党员的“教师”？谁将以这样崇高的善行去熏陶他？是党，是群众，是社会实践，抑或是他自己？在这种道德观念下还会有庸人态度发生的危险吗？提出这些问题并非没有实际意义。因为在随后的中国革命历史过程中，这些设想有些得到了确认，而有些后来又被抛弃了。

在抗日战争期间，作为教师的毛与作为领导人的毛，看来结合得很好。《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这个报告，提供了证据。该文中谈到了党和群众的关系问题，而这个问题在毛的战时著作中，成了关于教育问题的讨论的焦点。共产党人是群众的教师还是学生？看来毛的回答主要认为是教师，但也是学生：

必须懂得，共产党员不过是全民族中的一小部分，党外存在着广大的先进分子和积极分子，我们必须和他们协同工作。那种以为只有自己好，别人都不行的想法，是完全不对的。……共产党员又应成为学习的模范，他们每天都是民众的教师，但又每天都是民众的学生。只有向民众学习，向环境学习，向党友友军学习，了解了他们，才能对于工作实事求是，对于前途有远见卓识。^②

在这儿，我们很清醒地看到了一个矛盾，它在毛的思想上变得日益深刻，特别是在1957年以后和文化大革命中。在开头部分，共产党员看来似乎是真理的“掌握者”，他们将耐心、沉着地去教那些学生。学生们可能会有某些不情愿，但绝大多数是愿意接受老师们的政治上和教学上的影响的。在第二个句子中，“真理”仍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361页。

^② 同上，第522—523页。

然需要去发现和完善的，而共产党员也需要别人的帮助来完成自己的任务。矛盾在这里没有解决，而在毛的头脑中也将永远不会解决。我们所要问的只能是：是否只有共产党员（虽然也要有群众的支持）才能够产生出正确的政治见解？或者说是否群众或别的什么人也能代替党的这种作用？这也许是毛主义中最重要的政治问题，它将产生严重的政治影响。因为毛从未能作出专门的解释，或者至少是对这个问题有一个明确的态度。不过他曾作出艰苦的努力，以图把握住这个问题。这不是一个纯粹的政治问题，它明显地与“教学法”有关联。文化大革命包含有这样深刻的教学上的含义，并不是偶然的：一旦革命的政权建立起来后，毛必须努力去解决学校的组织与对年轻人的政治教育之间的矛盾。

对于毛来说，这个问题提出得很早，虽然那时他对此问题比在1957年以后公开谈论得少些。在《青年运动的方向》一文中，教育问题是和历史背景相对立的，即与自五四运动以来的中国革命的整个发展过程相对立。毛在文中第一次明确地指出，体力劳动对于教育来说是必不可少的。开展青年运动，必须关心政治和参加武装斗争，但这还不够，“他们在学习革命的理论，研究抗日救国的道理和方法。他们在实行生产运动，开发了千亩万亩的荒地。”^①

这种通过体力劳动进行的教育，被拿来与孔子的教育思想进行对比，孔子因轻视劳动而遭到了猛烈的攻击。但是，不只是青年人需要受教育，知识分子也要受教育或者再教育，以便和群众打成一片。1939年，在纪念五四运动20周年之际，毛获得了机会来阐明他的知识分子政策。实际上，知识分子热烈的抗日情绪，给共产党造成了一个在江西苏维埃时期几乎不能察觉的问题。知识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68页。

分子在统一战线中的作用，这是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着重分析的问题之一。这基本上是一个政治的和社会的问题，但也涉及到教育方面。知识分子如果不同工农结合，就将一事无成。“革命的或不革命的或反革命的知识分子的最后分界，看其是否愿意并且实行和工农民众相结合。”^①这是一个很有危害性的说法，后来被任意引用，出于政治需要去对付知识分子，甚至成为进行个人恐吓的工具，但这显然同毛的整个社会的政治意识是协调的。

为了有效地使知识分子与群众结合，要做哪些事情呢？在1939年12月中央委员会的决定中，毛提出了一个专门的建议，以便克服党员中对知识分子抱的“宗派”态度。几个月后，这个问题——在另外一些人中间——在《抗日根据地的政权问题》^②这一指示中再次提了出来：党在政权组织中的领导作用，是通过正确的政策和“自己的模范工作，说服和教育党外人士，使他们愿意接受我们的意见”。在这里，看来主要的是必须教育党员，“克服他们不愿和不惯同党外人士合作的狭隘性”。有人可能会说，党员受教育是为了使他们能去教育别的人。毛反对孔子的教育内容和方法，就像他反对由儒家官僚们庇护的统治阶级一样。不过，他继承了儒家的传统，即重视教育，以此作为一种统治手段。首先是选择统治者，然后通过教育使他们能够保持统治。应该改变的，只是受教育者，以及与之相应的教育目的和内容，而不是教育本身的地位。

1942年的整个整风运动，尽管焦点在政治和思想问题，却具有很深的教育方面的含义。例如，毛的《〈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是关于他的教学思想的一个代表性文件。他谈到他是如何通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59页。

^② 同上，第741—743页。

过访问不同类型的人(他们与革命的联盟并非都是自然而然的)来获得资料,然后补充道:“他们给了我很多闻所未闻的知识……(这些人)是我的可敬爱的先生。”这就告诉我们,在毛看来,老师的作用有多大:一个老师,首先必须使他的学生懂得他们完全不了解的东西。我们不能证实毛的这一认识的具体思想来源,它似乎再一次暗示了长期以来毛对哲学和教育历史的通晓,但也可能是一位明智的教师长期教育经验的结果。

这个材料是一篇关于教育的短小专论。在这里,毛比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更清楚地告诉我们,“调查”是学习的最高形式,而他自己的首要任务就是教导革命的参加者们如何去调查。

必须给予时间,必须有调查纲目,还必须自己口问手写,并同到会人展开讨论。因此,没有满腔的热忱,没有眼睛向下的决心,没有求知的渴望,没有放下臭架子,甘当小学生的精神,是一定不能做,也一定做不好的。必须明白: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则往往是幼稚可笑的,不了解这一点,就不能得到起码的知识。……对于只懂得理论不懂得实际情况的人,这种调查工作尤有必要,否则他们就不能将理论和实际相联系。“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句话,虽然曾经被人讥为“狭隘经验论”的,我却至今不悔;不但不悔,我仍然坚持没有调查是不可能有什么发言权的。”^①

在这里,毛找到了自己的位置:教导“如何学习”。

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教育也是一个中心问题,虽然加上了某些所谓“马克思主义意义”。毛重申了某些教育思想:研究工作必须付出辛苦的劳动,马克思列宁主义“是科学,科学是老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90—791页。

老实实的学问”，粗枝大叶与马克思主义是不相容的，教条主义的老师不是好老师，也教不出好学生，他们“造成了一种反常的心理，对中国问题反而无兴趣，对党的指示反而不重视，他们一心向往的，就是从先生那里学来的据说是万古不变的教条。”^①正如黑格尔一样，毛认为，学习的目的不应当是为了获得一种一成不变的真理，真理是一个渐进的过程，“我们要从国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而要这样做，就须不凭主观想象，不凭一时的热情，不凭死的书本，而凭客观存在的事实，详细地占有材料，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正确的结论。”^②

在《整顿党的作风》中，教育问题再一次出现，并占用了很长的篇幅，唯一不同的是，本文中的焦点不再是“如何学习”而是“如何运用”已学到的知识，党校的学生必须能够掌握和运用辩证法和马克思主义的方法，而运用是掌握的唯一目的。学校常常并未教给学生真正的学问，知识分子只是谈一通抽象的知识，这对学生是有害的，妨碍了他们的进步。在文中，毛对知识的源泉作了概括：“世界上的知识只有两门，一门叫做生产斗争知识，一门叫做阶级斗争知识。……此外还有什么知识呢？没有了。”^③（1963年他再次提到这个问题时，补充了“科学实验”^④。）这意味着书本知识算不得知识，学校培养的仅仅是“半知识分子”。

纵观毛的教育思想，得出这种认识是很自然的。这篇文章中^⑤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98—799页。

② 同上，第801页。

③ 同上，第815—816页。

④ 毛泽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

⑤ 指《整顿党的作风》一文。

还加入了对知识分子不通过实践而空谈理论的指责，而这也并非本文唯一的特点，因为毛在文中也分析了“缺乏理性的知识”的危险，认为这也不是科学的态度。满足于自己那点局部经验，这是一个必须加以克服的严重问题。我们通过毛的这篇文章，最后还是可以看出，毛认为克服这个缺点比克服教条主义的态度要容易些。尽管毛清楚地指出工农干部必须改变缺乏理论的状况，但他比较喜欢劳动阶级出身的干部，这些人缺乏理论仅仅是因为贫穷。1949年以后，这个问题变得重大而紧迫起来，因为大量的农民干部面临着统治中国的问题，至少是在中层水平上。

当我们读着毛的文章时，感到在关于整风运动的文章中，毛受卢梭的影响体现得最强烈。在《反对党八股》中，我们看到了毛对语言文字教育发表的一个有趣的议论。虽然他反对僵死空洞的教学方法，但却一直明确地赞成，学生要有好的甚至是优美的语言能力。（即使在文化大革命中，当讨论到学校问题时，他也是这种态度。）在本文中，他再一次批评了学校的语言贫乏干瘪，主张要从群众中吸收生动活泼的语言，并学习古代语言中有生命力的东西。这也意味着研究文学将有益于掌握语言工具。

当整风运动快结束时，毛有关教育的思想程式看来获得了完成，至少对于夺取革命政权而斗争的阶段来说是这样。在整个1962—1964年期间，毛开始了一轮新的研究，当时他在寻求避免社会主义社会出现复辟的道路，并试图为这种需要提出一套教育政策的纲领。

以领袖、干部、党员为一方，群众为另一方，这两者之间的关系，在1945年以后与国民党的最后斗争中，继续以教师和学生这种教育关系为模式。这时，毛告诉我们，政治教育和辩论，决不能再仅仅是局限于干部和军队的狭窄范围内，而必须扩展到最广泛的群众之中。如果不能通过教育而动员起群众，这将是一个

严重的错误。办报纸这项工作，就是教育群众，让群众知道自己的利益，自己的任务和党的方针政策。在同国民党作最后斗争的岁月里，毛一而再、再而三地强调，政治教育与动员群众是同一过程，这个过程必须在党内和全国范围内同时进行（在党委的书记和委员之间，书记既是老师，又是学生^①），由此在群众中来培养干部，亦即人民解放军的战士。

这种说法在西方看来，可能是不恰当的或者言过其实的，但是，西欧的工人运动从一开始，就具有很强的教育方面的含义，而且它确实在改变教育水平和教育观念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至少在意大利是这样）。在非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这种作用是否继续存在，是有疑问的。无论如何，在普通工人阶级成员中选举产生领导机构，这一直是欧洲社会主义者和共产党长期追求的目标，我们决不能对毛有同样的需求而感到奇怪。但是，教育问题在中国不能与在欧洲作等量齐观，因为在中国，教育一直是挑选统治阶层的手段，而贵族出身、土地、财产和钱，都不能使一个人自然而然地进入统治者和领袖人物的圈子。共产党员如果想在中國取得革命成功，就必须创造一种选择国家的统治者的新方式：知识不能表明地位，除非他是来自另外一个非儒家的贵族阶层，但在挑选统治国家和领导人民去实现现代化的领导者时，知识是一个不能忽视的条件。

这对毛来说，是一个最大的问题。随着共产党掌握政权之日的临近，这个问题也变得愈加现实。1957年以后，这个问题困扰着他，为了避免出现苏联式的失败，他采取了充分的措施。但是，在夺取政权的前夕，毛已经表现出了对于政治教育过程可能出现的退化的极大忧虑，他感到存在着由“敌人”进行的拉干部下水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30页。

的“反教育”的危险，这对那些思想上有毛病的干部会产生影响。根据毛主义者的辩证观点，没有任何过程能够看成是有保证完成的，也不会有任何结果是顺乎自然的，任何已取得的成功，都可能转化为失败，任何平衡都能够而且必然被打破。对于教育来说，也是同理：教育可能是获得什么，也可能是丧失什么。因此，在一段非常有名的、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也越来越恰切的语录中，毛泽东预见共产党可能必须经历一个“否定教育”的过程：

“因为胜利，党内的骄傲情绪，以功臣自居的情绪，停顿起来不求进步的情绪，贪图享乐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可能生长。因为胜利，人民感谢我们，资产阶级也会出来捧场。敌人的武力是不能征服我们的，这点已经得到证明了。资产阶级的捧场则可能征服我们队伍中的意志薄弱者。可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弹面前要打败仗。我们必须预防这种情况。”^①

虽然在毛的内心深处总是存在着一种教育意识，并时不时地在他的一些言论中表露出来，但是在解放后的最初岁月里，他的精力更多地被另外一些社会的和政治的问题所占用。他也还是注意了学校组织结构问题^②，要求学校、工厂、农业合作社之间相互交流经验^③，再次指出老师的无知和傲慢，他们必须首先教育自己^④。在1957年，毛严厉地指出，斯大林是一个坏老师，因为他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38页。

② 见《不要四面出击》（1950年6月6日）。

③ 见《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1957年1月）。

④ 见《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57年3月20日）。

是一个“形而上学者”，他教会人们搞形而上学^①。1958年4月在武汉，毛把斯大林的缺点和错误归咎于他所上的宗教学校，那个环境本身是十分僵化的^②。新一代的精神和政治发展问题，肯定是毛日益关心的问题，这从他在莫斯科对中国留学生的讲话中可以清楚地看到：“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是归根结底是你们的。你们青年人，朝气蓬勃，正在兴旺时期，好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③这段话看来体现了毛对青年的感情：既是乐观的，也带有疑虑，这是他的那种教师思想的典型反映，即不能确切地知道学生未来的发展方向。

1957年以后，随着中共党内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因采取新的政策而展开的论战走向尖锐化，毛比以前更经常地回到教育这个题目上来。因此，他再次论及，一种新的中国革命文化，将在与西方资产阶级传统文化和苏联文化的比较之中诞生。他把建立一种独立的中国革命文化，作为教育问题提了出来，在这个过程中，能够很好地利用其他社会的文化成果^④。毛在这里作的一些思考和建议，看来远比他后来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提出的得到左派支持的文化政策有意义和“开明”。

关于技术的问题，也被充满了教育的含义。与苏联的关系一破裂，中国共产党人就面临着独立发展经济和技术的必要性。毛一而再、再而三地醉心于分析在最广大的群众之中进行技术教育的问题。在这里，有必要排除一些欧洲的“毛主义者”的说法，即认为毛有些害怕技术的发展而赞成搞一个“非工业化社会”。那些

① 《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1957年1月）。

② 《毛泽东文集》（1949—1958年），巴黎1975年出版第515页。

③ 同上，第432页。这段话1966年以后时常被红卫兵引用。

④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名集》，英国，企鹅出版社1974年出版第84—

在工业社会成长起来的叛逆者可能有这种感情，但作为像毛这样的一位受帝国主义欺压、一位“殖民地”国家的革命者，从不可能有这种想法。毛一直是全力赞成技术发展的，要求又快又好。不过，他所要的是真正的技术发展，而不是“冒牌的发展”，不是由小部分有特长的人（工程师、工人和政治家）造成的神话式的飞跃。他担心这样将会把整个国家引入一种不现实的幻境，或者仅仅是向农民敲诈钱财。

无怪乎，毛要求在各级教育中，都要注重打好技术和科学基础，他总是强调要在群众中特别是青年农民中最大限度地普及技术和科学知识；他明显地喜欢实用的技术和科学，而反对抽象复杂的体系或者是教条式的模仿。在1958年，当他写作与大跃进有关的《工作方法六十条》时^①，他强调需要把学习技术作为任何经济发展的前提。中国革命必须完成一场伟大的技术革命这一历史性任务，而共产党人必须再次重新开始学习。那些没有实际知识的人“实际上是假红，是空头政治家。要把政治和技术结合起来，农业方面是搞试验田，工业方面是抓先进典型、试用新技术，试制新产品。这些都是用的‘比较法’，在相同条件下，拿先进和落后比，促使落后赶上先进”。干部，特别是在中央的干部，必须“一年一定要有四个月的时间轮流离开办公室，到下面去做调查研究，开会，到处跑”。接着，毛特别指出了收集、分析和选择资料的方法，以使用“准确性、鲜明性、生动性”的语言，把文件写出来。这就再次表明，要根据政治上的需要去获得语言能力。虽然不幸的是，这篇由红卫兵出版的文章不完整，但有趣的是，文中的第39条至50条，对学校的课程提出了一个总的纲目：社会科学、技术、历史和语言，这几门在毛的眼中是同等重要的。

^① 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牛津大学出版社1970年版第57—70页。

根据毛关于实践的作用的特定含义^①，看起来更为有趣的是，毛要求学校做到在经济上自力：

一切中等技术学校和技工学校，凡是可能的，一律试办工厂或者农场，进行生产，做到自给或半自给。学生实行半工半读。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这些学校可以多招些学生，但是不要国家增加经费。

一切高等工业学校的可以进行生产的实验室和附属工厂，除了保证教学和科学研究的需要以外，都应当尽可能地生产。此外，还可以由学生和教师同当地的工厂订立参加劳动的合同^②。

毛的这一态度，不单纯是出于对抽象的理论教育的不信任，而且也是出于减少教育开支这一经济上的考虑。毛清楚地知道，培养教育学生的花费，是由大多数中国人特别是农民背着包袱。

在随后的几个月里，毛再次强调了他的关于学校和工厂要互相改变其作用的思想，学校应当有工厂，工厂也应当有学校，要搞“半工半读”。尽管毛在分析苏联“新阶级”产生和发展的原因时，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这一问题，对他造成了越来越大的压力，但他还是从意识形态和经济这两方面，来调整自己的选择。与此同时，更多的关于群众教育的传统问题，吸引着他的注意力。1958年，在成都会议上的第二次讲话中，他认为，消除文盲，是大跃进中与农业的落后性作斗争的一个方面^③，而在第三次讲话中，他又回到了他所喜爱的一个老题目上，那就是很少上过学校的年轻人的创造性问题。

① 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牛津大学出版社1970年版第73—74页。

② 毛泽东：《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

③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名集》第104页。

历史上的问题是学问少的人推翻学问多的人……从创新学派、新教派都是学问不足的青年人，他们一眼看出一种新东西，就抓住向老古董开战。^①

不过，在这里，毛过分热衷于把伟大的创造力归附到没有文化的人身上，这正如错把佛兰芒人^②当成了一个洗衣男工，把富兰克林^③描绘成了一个没有文化的“报童”。他的目标是攻击知识分子和社会上的保守主义，他在鼓动一场政治斗争，而不是在提出一个教育规划。作为一位教育规划者，他一直是十分细心的，把最大的注意力放在那些专门的问题上，然而在这里，他所要强调的却恰恰是政治上的需要：

当然，学校也可以学到东西，不是把学校都关门了，而是说不一定往学校。看你方向对不对，去不去抓？学问是抓来的。从来创立学派的青年，一抓到真理，就藐视古董，有所发明。博学家就来压迫。历史难道不是如此吗？我们开头搞革命，还不是一些娃娃，二十多岁，而那时的统治者袁世凯、段祺瑞都是老气横秋的，讲学问，他们多；讲真理，我们多。

当我们读到毛1959年9月的讲话时，对他上述说法的政治含义，就会变得清楚。在这个讲话中，我们再次看到了毛通常的那种学习号召：努力学习，认真学习，虽然只是学那些有用的东西。

我们大家都要学点东西，……许多东西我没有学。我这个人缺点很多，并不是一个完全的人，好些时候我自己不喜欢自己。马克思主义各部分的学问我没学好。比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名集》第118—119页。

② 佛兰芒人是比利时的一个民族，而不是一个人名。

③ 18世纪美国杰出的政治家和作家，是一位出身贫寒的世界文化名人。

如说外文,也没有学好。经济工作现在刚刚开始学习。但是,同志们,我决心学习,至死方休,死了拉倒。总之,活一天就学习一天。^①

上述以及随后几页关于游泳与学习知识的关系的论述,反映出毛在教育方面的信条。理解被看成是一个过程,知识的广度和深度是逐渐扩展的。经验(历史的和科学的)的重要意义在于,它能扩展人们的知识。不断地获取知识,是一个政治目标,所有共产党员都必须追求这一目标。而心胸狭窄的学习,以及对旧观念教条式的重复,这是知识分子和社会的弊病。

这些说法,在随后的年月里,随着他对苏联的批评的深化,被再三重复。显然,他在苏联的制度中,看到了革命社会“变质”的一个根源。例如,在著名的《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这一评论里,比之于《实践论》和延安整风期间的一些文章,似乎并没有增添什么新的东西。更令人震惊的是,在这篇关于认识论的文章中,介绍了一个解决农村工作问题的答案,那就是要求人们不要忘记阶级斗争。最终,毛这个有关知识和学校教育问题的概括性阐述,在中国和其他地方,成为了学生造反的口号之一。在1965年,这篇文章也被作为干部选读材料,广泛地出版发行。因此,在1962年以后,面临一场尖锐的党内斗争,毛似乎极为关心的是,要让他的教育思想尽可能广泛地传播,以便动员年轻人支持他的政策。这也是他的许多有关教育的言论带有很强烈的说教味道的原因之所在。典型的例子是毛在1963年12月所写《克服固步自封、骄傲自满》的指示^②,这是最清楚地反映了毛受卢梭的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名集》第154页。

^② 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牛津大学出版社1970年版第86页(这个指示的题目应是:《加强相互学习,克服固步自封、骄傲自满》)。

影响的文章之一，尽管卢的思想在这里通过阶级斗争和群众监督的主张，而得到了系统的修正。由于毛把苏联的政策看作是对革命的“背叛”，由于毛对自己党内出现的“修正主义”迹象日益担忧，使他把自己的希望寄托在青年身上，而青年人的思想保证，被看成是保障革命成果的关键。

在与毛远新的三次谈话中^①，对教育问题的讨论，完全是结合着阐述反对“修正主义”的新政策而进行的。在毛的心目中，“培养接班人”的需要，这时已经与把国家从“改变颜色”的危险中挽救出来的需要，达成了一致。但这并不是说，随着文化大革命，毛删除掉了技术教育的细节，相反，在他1964—1965年的文章中，毛就教育方法问题，作出了一些最为详尽的指示^②。现在，他证明他自己在教学法上真正是“又红又专”的，他对每一个教师都面临着实践问题有兴趣，便是明证。例如，他建议把讲义预先发给学生，以便于以对话式的提问与答疑，来代替传统的讲课。他再次地涉及到了语言问题，特别是技术语言；涉及到了科学发展史，科学概念的内在规律，一般性设想和大胆的试验。但是，对他来说，最重要的问题仍然是教师问题：“如果要教育别人，自己应该先接受教育。”

不过，这时候毛的最大兴趣，看来已远远超出了严格意义上的学校和教学方法问题，他现在的战斗是文化革命。在这里不可能论述文化革命的这种转折。虽然教学上的因素与社会和政治进程是紧密混合在一起的，但为创立一种新型学校和新的教育观念而作的斗争，确实产生了决定性的作用。这种影响不只是发生在

^① 斯图尔特·施拉姆：《毛泽东，未名集》第242—252页。

^② 在这里有必要提醒，大量的毛的非官方出版的文章，来自红卫兵出版物。红卫兵主要是对学校问题感兴趣。

中国，因为在西方，文化革命最广泛而深刻的影响之一，也恰恰是引起了向旧的教育制度的挑战，这个制度在某些方面和某些地方，要比在人民中国古老而又过时得多。毛所要强化的这种新的教育观念——它对于青年和老年，干部和群众，战士和工人，农民和学生，都具有更为长久和普遍的政治意义——在著名的“五七”指示中得到说明^①。这个文化大革命的宣言，是毛长期以来精心构思的解决教育问题的办法的代表作和集中概括，然而也过于简单化。他想把人们形成一个类似于军队那样的政治结构。最终毛相当切实地指出：这个指示“既不是新的，也不是独创……我们的军队已经按这个方式工作了十年”。但把这种实践作为整个中国社会的一种政策来普遍推行，这确实是相当新的做法。

在文化大革命初期，教育问题与政治斗争是搅混在一起的，并且成为了这场战斗的前线。例如，在1966年8月8日的决定和毛给红卫兵的信中，这点是很清楚的。毛很清楚地提醒红卫兵，他们需要经受进一步的政治教育，以便学会如何去“解放全人类”，即如何去联合其他被压迫人民。这个教育纲领已超出了学校和教学方法问题，并且在文化大革命的过程中遇到了失败。在运动的后期，军队介入学校事务^②和学生中的派性普遍发展起来之后，毛又再次回到了关于教育方法的专业性问题上，现在他倾向于强调无产阶级在阶级斗争观念和技术与科学教育这两个方面，相对于学生来说是领导力量^③。一般说来，在1968年夏天，当宗派主义和派性斗争在中国流行之时，毛再次对教育问题给予了深切的关

① 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牛津大学出版社1970年版第103—104页。

② 见毛泽东给人民解放军发的一个关于在学校采取行动的指示。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第133—136页。

③ 见毛泽东1968年8月27日的指示。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第155页。

注，它成为了政治斗争的最前哨。不过，不像1964—1965年的讲话，这时的材料是相当缺乏的。我们只是通过其他领导人的一些文章中引用的短短的语录，来了解毛的态度。到再晚些时候，国际局势的要求和党内斗争的演化，也许占据了这位年迈的革命者的绝大部分精力。

在现代，毛看来是一位最关心教育的政治领袖，对于他来说，“培养革命接班人”的问题，是与防止由革命而创立起来的社会政治体制蜕变为“新阶级”的专制政权这一问题联结在一起的。他的关于在社会主义社会“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是中国自1958年以来不断发生动乱的根源所在，但它也是使得“毛的中国”与其他任何国家、特别是与苏联和另外一些遭到失败的国家显著不同的原因之一。而正是这些国家的失败，促使毛去寻找一条新的道路。

毛在他的整个一生中，都想当一名教师——不是主子，而只是教师。他为中国制定了革命战略并教导中国人民执行这一战略，他的这一实际贡献，怎么说都不会过头。相应地，我们可能难以断定，如果没有毛，中国人民是否也能推翻旧制度，使自己的生活条件得到实质性改变？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毛是一位非常成功的教师，他能够把握住他的同代人都面临的问题，并找到解决的途径。他不只是依靠少数杰出的军事领袖，而是靠中国人中的“绝大多数”。他至少是这样干了40年。没有哪位教师有他这样多的学生，或者说这样好的学生。但是，毛对他自己和他的学生提出了更多的要求：他希望他们能够去解决行将到来的问题，并认为他们凭着典型的毛和他的同志们的那种勇气，是足可以解决这些新问题的。毛诞生在一个特定的年代，当时特殊的环境培育出了一批非凡的人；他们领导了中国革命。毛希望把中国留给一个青年人来领导，他将在继续改造中国与世界以便为人类的绝大

多数谋利益的意志、技能和决心上，赛过他自己的同代人。

毛在这里，可能是在自欺欺人。正是革命者的成就，会极大地削弱（或者说至少是有这种可能性）下一代的活力。毛的行动，通常都是出于学生们眼前的紧迫需要，而不是去教他们去选择一位好教师。因此，中国的青年迟早可能会拒绝毛的教导，或者会对毛的教导采取教条主义态度，而这与拒绝他的教导没有什么区别。“新阶级”在潜行着，年迈的毛似乎感觉到了它的接近，以及它的不可避免的自我暴露。

不过，在漫长的历程中，更多的人——在中国内部和外部——可能再次回过头去，在毛所写的所说的言论中，去寻求分析、方法和观点，用以解决他们面临的新的然而也是不可预见的问题。他们阅读和阐释毛的著作的方式，可能会背离毛的本意。但是，毛是我们这个时代少数几个明确说出人类需要不断“探索真理”的人之一。从个人方面来说，毛是探求真理的积极（相当自满）的参与者。他说：他的智慧加入了全党同志的智慧，是向群众学来的，他还是一位小学生。^①以毛为例，作为一名领袖，他的高度辩证（或者毋宁说是矛盾）的思想，是与他一生经历的未得到解决的矛盾关联着的——“党”、“群众”、“教师”、“小学生”，这每一个词都有着它自己的含义——这些矛盾的结果也必然是不可预见的。

王新松译自威尔逊编《在历史的天平上》英国剑桥大学出版社1977年版第5章

^① 陈志让：《毛泽东书信文件集》牛津大学出版社1970年版第115页。

毛泽东的统一战线学说

〔美〕詹姆斯·阿姆斯特朗

国共合作的第二次统一战线确实是十分成功的，它在革命胜利以后成为统一战线学说的典范。当毛泽东撰写那些内容丰富的文章时，他总是根据不同的时间考虑一些特殊的问题，并常常根据不同的条件，或文章针对的特殊对象，强调不同的重点。但无论怎样，他的文章中还是贯穿了许多关于统一战线的普遍性问题，这足以证明将其称之为“学说”是恰当的。下面，我将毛泽东的统一战线学说分为理论、战略和策略三个部分加以阐述。

统一战线的理论

共产党与国民党的统一战线在中国革命实践中是十分重要的，这可以从它同党的领导、人民军队一起被称为革命的“三大法宝”一点得到说明。同时，统一战线作为毛泽东十分喜爱的一个概念，在理论上也具有突出的地位。对毛泽东来说，统一战线并不是一个简单的实用策略，而是同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相符合的理论。这一点最清楚地表现在毛泽东论述辩证法的重要文章《矛盾论》当中。在这篇文章里，毛泽东把统一战线的概念融合进了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整个意识形态。

在《矛盾论》中，毛泽东遵循了恩格斯关于辩证法规律的公式。他的出发点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历史和自然的理论：没有任何东西是静止的，一切事物都处在不停地运动和变化之中。因此，要认识一个特殊事物，就要了解引起它变化的内部动力；要发展地看问题，而不是静止地看问题；要了解支配事物变化的基本规律。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这可以用“矛盾”作出解释。“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任何事物内部都有这种矛盾性，因此引起了事物的运动和发展”^①。

接下来，毛泽东论述了矛盾理论的四个方面，每个方面都有重要的实际意义，尤其包含了毛泽东对统一战线问题的看法。首先，毛泽东分析了“矛盾的特殊性”。在文章的这一部分，毛泽东试图与他所说的“教条主义者”论战，照辩证法看来，这些人没有考虑到每个具体条件下的特殊环境。他的主要用意是把这个问题纳入辩证法的体系中去，以抵制对同国民党建立第二次统一战线的批评。毛泽东认为，首先必须区分各种不同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每一种社会形式和思想形式，都有它特殊的矛盾和特殊的本质。

毛泽东还指出：“不同质的矛盾，只有用不同质的方法才能解决。”这一表面看来十分温和的批评，标志着毛泽东十分机智地开始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这说明，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革命条件，革命不必遵循一条唯一的道路。他指出：“教条主义者不遵守这个原则，他们不了解诸种革命情况的区别，因而也不了解应当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而只是千篇一律地使用一种自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1页。

以为不可改变的公式到处硬套，这就只能使革命遭受挫折，或者将本来做得好的事情弄得很坏。”①

毛泽东进一步灵活地运用辩证法来阐明他的观点：尽管任何基本矛盾在它未解决以前是不会消失的，但是矛盾赖以发展的条件会随着时间的变化在不同的阶段有所改变。此外，“被根本矛盾所规定或影响的许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暂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缓和了，又有些是发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如果人们不去注意事物发展过程中的阶段性，人们就不能适当地处理事物的矛盾。”②

随后，毛泽东转向了政治问题，这才是他文章的目的——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辩证法说明共产党和国民党建立统一战线的合理性。他把共产党和国民党称为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他认为，由于矛盾的每个方面在不同阶段上都涉及到了与其他力量之间的矛盾，因此，在对立情况下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的两个方面的关系，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并不是一成不变的。特别是当两个方面都反对帝国主义的时候，就引起了形势的变化。在中国与帝国主义这对矛盾中，国民党和共产党已经成了矛盾的同一个方面；而在国民党和人民之间的另一对矛盾中，他们仍然是两个对立的方面。毛泽东指出：“由于这些情况，所以或者造成了两党的联合，或者造成了两党的斗争，而且即使在两党联合的时期也有又联合又斗争的复杂的情况。”③

毛泽东文章的下一部分题为“主要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在这里，毛泽东阐明了一个重要观点，这个观点对中国共产党分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11页。

② 同上，314页。

③ 同上，317页。

析国内和国际政治形势产生了长期的重要影响。毛泽东对“主要矛盾”这个概念做了如下阐述：“在复杂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有许多矛盾存在，其中必有一种是主要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从这里，毛泽东又转向对统一战线的进一步论证，并对他在前面提出的事物发展过程中有许多不同矛盾存在的观点做了具体分析。他指出：“当着帝国主义向这种国家（半殖民地国家——引者注）举行侵略战争的时候，这种国家的内部各阶级，除开一些叛国分子以外，能够暂时地团结起来举行民族战争去反对帝国主义。这时，帝国主义和这种国家之间的矛盾成为主要的矛盾，而这种国家内部各阶级的一切矛盾……便都暂时地降到次要和服从的地位”^①。

毛泽东的文章的后两个部分题为“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和“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在这两部分中，毛泽东同样试图把统一战线政策放在辩证法的内容里。毛泽东指出，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存在于相互间既统一（或团结）又斗争的关系之中。矛盾的统一性在于，“第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每一种矛盾的两个方面，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第二，矛盾着的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其相反的方面转化”。另一方面，斗争在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各向其相反方面转化的过程中是发展的基本形式。毛泽东试图说明，用辩证法的观点来看，共产党和国民党之间的“团结”是完全正常的，但只是一种暂时的发展形式。这一部分中关键性的一段是对列宁一句话的引证：“对立的统一（一致、同一、合一），是有条件的、一时的、暂存的、相对的。互相排斥的对立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毛泽东进一步运用恩格斯的理论详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20—321页。

细分析了这个问题，也就是量的变化到达一定的关节点会产生质的变化。

毛泽东的论述可以简化为几个基本点：在各个历史发展阶段，必定有一个矛盾（也就是一个敌人）比其他矛盾更重要；由于所有其他矛盾与这个主要矛盾相比都处于次要地位，这就存在着团结所有其他力量反对主要敌人的客观可能性；共产党的历史任务就是抓住主要矛盾，把统一战线的客观可能性变为现实；一定的统一战线总是暂时的，因为一旦达到了既定目标，新的主要矛盾就会出现，这个过程将重新开始。毛泽东的《矛盾论》以具体事实表明，共产党在各种情况下的辩证分析总会得出一个最后结论：一种形式或另一种形式的统一战线。在一篇早些时候也是批评教条主义的文章中，毛泽东更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他指出：“我们调查工作的主要方法是解剖各种社会阶级，我们的终极目的是要明了各种阶级的相互关系，得到正确的阶级估量，然后定出我们正确的斗争策略，确定哪些阶级是革命斗争的主力，哪些阶级是我们应当争取的同盟者，哪些阶级是要打倒的。我们的目的完全在这里。”^①

统一战线的战略

毛泽东在《论政策》一文中对统一战线的战略做了极为简洁的说明，这就是“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②“利用矛盾”所包括的内容，我们在前一部分已经做过讨论，这就是必须把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区分开，主要敌人和其他力量之间，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上册第5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764页。

以及敌人营垒内部的矛盾必须加以利用。

目标是“争取多数”。毛泽东坚信，把绝大多数人（有时用数量表示就是百分之九十）争取到统一战线中来是完全可能的，这可以从中国20年代发展起来的统一战线学说中一些具有普遍意义的内容里得到部分的反映，毛泽东注重这一点是由于他对中国的特殊条件做了正确的辩证分析。对毛泽东来说，辩证法是对事物进行分析的基本方法，他称之为“一分为二”。在进行阶级力量对比的分析时，为了确定谁是敌人，谁是朋友，首先必须把各种矛盾区分开，换句话说，就是要分析社会中有哪些对抗的力量。例如，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等等。这样就可以得出一个对比表，一边是反动力量，另一边是历史进步力量，所有的进步力量都可以作为当前的同盟者。下一步就要区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这又能把一批敌人划到对比表的朋友一边。最后还要考虑到敌人营垒内部的矛盾，并做出必要的判断。结果就像毛泽东指出的那样，所有社会力量的百分之九十或是更多的人都包括在了统一战线之中，敌人只是一小撮。

这里又出现了几个问题。首先，共产党目前的同盟者根据他们在整个矛盾结构中的地位可以划分为三类：第一类，像工人、农民等等，可以称之为可靠的同盟者；第二类是次要的敌人，也就是今天的同盟者可能成为明天的敌人；第三类确切地说不能完全算作同盟者，但是当敌人营垒发生分化时，这些人可以成为有利的因素，这些人或许可以称为“是自觉的同盟者”。其次，根据辩证法的革命公式勾划出这样一个力量分布表，和在实践中争取绝大多数人加入统一战线，是明显不同的两件事情。从这点考虑，统一战线应当从三个方面来认识：第一，它是共产党同其他党派的一种实际联盟；第二，它作为一项总的指导性政策，指导共产党谨慎地利用各种可能性来巩固这个联盟；第三，它表示对辩证法

的一种理论信仰，这一理论必然产生出统一战线的战略。

敌人将被“各个击破”。一旦统一战线通过孤立敌人、消灭敌人达到了它的目标，另一种统一战线将会产生，这时目标会指向另一敌人。一个个敌人被打败，就构成了革命进程中一个个的胜利阶段。从这一点来说，统一战线战略基本上是一项“革命”的政策，更确切些说是“革命的两面政策”。正像毛泽东所指出的：“我党在整个抗日时期，对于国内各上层中层还在抗日的人们，不管是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和中间阶级，都只有一个完整的包括联合和斗争两方面的（两面性的）民族统一战线的政策……统一战线政策就是阶级政策，二者不可分割，这一点不弄清楚，很多问题都是弄不清楚的。”^①

统一战线的策略

如果说毛泽东的统一战线战略能用简单的一句话来概括，而对他的统一战线策略却无法这样做。关于策略问题的论述遍布在毛泽东的著作之中。此外，他的大部分著作都和共产党在抗日战争时期面临的国内政治形势有关，并不都是普遍适用的。另一个问题是，为了能够应付各种可能的形势，毛泽东不断地反复强调要根据需要灵活地运用这些策略。无论怎样，还是有某些策略原则十分频繁地在毛泽东的许多著作里反复出现，这些可以认为是对各种统一战线形式都适用的基本原则，我们在这里要研究的就是这些内容。

根据区分不同矛盾的一般原则，毛泽东主张对不同的同盟者采取不同的策略。这样，在制定策略时的首要工作就是对敌人和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84—785页。

朋友做系统的阶级分析。毛泽东十分喜爱区分不同的类别，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他划分了19种类型的阶层。尽管如此，他在这篇文章的最初版本里，还是把他们区分为三个主要社会阶层（上层、中层、下层），又进一步分为五个阶级，并指出了他们对革命的基本态度：完全反对派、部分反对派、中间派、参加者和革命的基本力量。后来，为了适应变化了的形势对此做了某些修改，但这些仍然是毛泽东根据其对抗战的态度划分不同社会集团的基础。在以后的文章中，毛泽东做了更加严密系统的阶级分析。例如，在一篇文章里农民被看作是“坚固的同盟者”，而小资产阶级被看作是“可靠的同盟者”。民族资产阶级是动摇不定的同盟者，“由于中国最大的压迫是民族压迫，在一定时期中，一定的程度上，中国民族资产阶级是能够参加反帝国主义和反封建军阀的斗争的”。^① 买办大资产阶级可以被利用，仅仅是由于这个阶级中存在着为各个帝国主义国家服务的不同的集团，因此“在各个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尖锐化的时候，在革命的锋芒主要地是反对某一个帝国主义的时候，属于别的帝国主义系统的大资产阶级集团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和一定时期内参加反对某一个帝国主义的斗争”^②，这个集团即使在他们加入统一战线的时候，仍然是反对共产党人的，由于这个原因，他们是需要高度警惕的同盟者。

在一篇关于统一战线策略的重要文章中，毛泽东指出了统一战线内部的三种基本社会势力，对各个势力的策略被简化为“发展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孤立顽固势力”的口号，从这一点可以清楚地看到，统一战线的目标不仅仅是反对共同的敌人，而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06页。

^② 同上，第607页。

且还要争取统一战线内部力量构成上的变化。

这也可以从毛泽东关于既团结又斗争的统一战线总概念中得到说明。根据这个概念，尽管一致反对共同敌人是统一战线的主要目标，但这并不排除统一战线内部可能的斗争（包括教育、批评或者武装冲突）。对毛泽东来说，这一斗争是取得统一战线领导权和使力量对比向有利于进步方面转化的基本要求。毛泽东在对团结和斗争的一般关系做了这样的说明：以斗争为达到团结一切抗日势力的手段。在抗日统一战线时期中，斗争是团结的手段，团结是斗争的目的。以斗争求团结则团结存，以退让求团结则团结亡，这一真理已逐渐为党内同志们所了解。但不了解的依然还多，他们或者认为斗争会破裂统一战线，或者认为斗争可以无限制地使用，或者对于中间势力采取不正确的策略，或者对顽固势力有错误的认识，这些都是必须纠正的。

据此，斗争的第一位目标是建立巩固的团结；第二位的目标则是“发展进步势力”，在当时的情况下就是扩大共产党的军队，建立根据地，发展群众组织。所有这些都只能通过斗争来取得，“在我党我军内部，只有坚持对顽固派的斗争，才能振奋精神，发扬勇气，团结干部，扩大力量，巩固军队和巩固党”。

斗争的第三个目标与“争取中间势力”的政策有关。毛泽东认为，这是一项“极严重的任务”，因此应当给予极大的注意。中间势力包括了广泛的阶层，他们的态度各不相同，有些可以参加共产党反对顽固派的斗争，有些可以保持善意的中立，还有些可以表示勉强的中立。无论怎样，一切中间势力所具有的特点是他们摇摆不定的倾向，“他们一方面不喜欢帝国主义，一方面又怕革命的彻底性，他们在这二者之间动摇着”^①。这说明，中间势力应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45页。

当是教育和批评的对象。只有具备了一定的条件才能完成争取中间势力的任务：“（1）我们有充足的力量；（2）尊重他们的利益；（3）我们对顽固派作坚决的斗争，并能一步一步地取得胜利”。要使中间势力站在共产党一边，取决于共产党同顽固派的斗争，同时，只有共产党给他们以“物质利益”，他们才会这样做。

顽固势力当然是统一战线内部斗争的主要目标。由于他们既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又反对共产党的“反革命两面政策”，共产党对他们应当执行既团结又斗争的“革命的两面政策”。这一斗争包括了意识形态、政治、军事等形式，在斗争过程中要遵守一定的策略原则：“第一是自卫原则。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这就是斗争的防御性……第二是胜利原则。不斗则已，斗则必胜……。应懂得利用顽固派的矛盾，决不可同时打击许多顽固派，应择其最反动者首先打击之。这就是斗争的局部性。第三是休战原则。在一个时期内把顽固派的进攻打退之后，在他们没有举行新的进攻之前，我们应该适可而止，使这一斗争告一段落。……决不可无止境地每日每时地斗下去，决不可被胜利冲昏自己的头脑。这就是每一斗争的暂时性”^①。这三项原则被概括为三个经常广泛使用的口号，即斗争必须是“有理、有利、有节”。

根据毛泽东的观点，在统一战线中应当坚持的另一重要原则是共产党必须保持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共产党必须“批评同盟者，揭破假革命，争取领导权”。^②在毛泽东看来，领导权并不是共产党对统一战线的绝对控制和指挥，而是要保持各党派“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独立性”。争取领导权就是说共产党应当以模范的行动在统一战线组织中树立一个榜样，以争取那些动摇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4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48页。

的派别。“所谓领导权，不是要一天到晚当作口号去高喊，也不是盛气凌人地要人家服从我们，而是以党的正确政策和自己的模范工作，说服和教育党外人士，使他们愿意接受我们的建议”^①。

毛泽东认为，统一战线中各党派的“独立性”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但他坚持各党派要有一定程度的独立性。他并没有对这个重要原则做更多的具体解释，但这个原则同统一战线中的斗争问题有明显联系，特别应注意的是，他提出要保持独立性的那几个方面（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与他强调的几个斗争领域是相吻合的。

毛泽东还阐述了有关统一战线策略的另两个问题，一个是毛泽东所说“统一战线工作”或“友军工作”，另一个是关于统一战线中各党派的共同纲领问题。友军工作在当时指的是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工作，关于这个问题，毛泽东指出：“在国民党统治区域的方针，则和在战争区域、敌后区域不同。在那里，是荫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反对急性和暴露。……在中央军和杂牌军中，应该广泛地展开统一战线的工作，即交朋友的工作”^②。这是对统一战线工作长期作用的明确论述，通过下层的同时也进行上层的统一战线工作，建立秘密的同盟者。

关于制定共同纲领的必要性，毛泽东指出：“抗日需要一个坚固的统一战线，这就需要一个共同纲领。共同纲领是这个统一战线的行动方针；同时也就是这个统一战线的一种约束，它像一条绳索，把各党各派各界各军一切加入统一战线的团体和个人都紧紧地约束起来”^③。在坚持团结的同时，共同纲领也能迫使国民党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42页。

② 同上，第756页。

③ 同上，第367页。

执行一系列既定的原则和政策，作为一个执政党，他有责任把共同纲领付诸实施。事实上，毛泽东明确指出，共同纲领将使国民党作出重要的政策让步。

结 论

毛泽东关于统一战线问题的论述，在许多方面与列宁是相同的。他们都把统一战线看作是一种“两面政策”，要求共产党对他们的同盟者既团结又斗争；他们都尖锐地批评教条主义者，坚持统一战线在实践中的必要性；他们都把共产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建立在对各种社会力量作正确区别的基础上，但尽管如此，他们之间还是有区别的，对列宁来说，统一战线只是共产党在困难时期所采取的过渡性政策，或暂时的权宜之计；而在毛泽东看来，统一战线是中国革命进程中必不可少的基本组成部分，即使在中国革命胜利以后，仍然是必要的，因为即使在人民内部，矛盾仍会继续存在，统一战线可以作为解决这些矛盾的一个工具。

毛泽东与列宁的区别是相比较而言的，他们在基本方面是完全一致的，只有微小的差别可以被察觉，而这是特别需要注意的。毛泽东的统一战线学说比列宁的更丰富、更系统化，他更充分地把这一学说融合到整个意识形态中去。那些在列宁著作中只是初步阐明的观点，在毛泽东这里作了充分的论述，像团结与斗争的关系问题、统一战线的具体工作等等。特别是毛泽东对统一战线内部斗争问题的论述，比列宁更具体、更丰富了，这主要是由于列宁更重视揭露中间派的错误，而不太注意“争取”中间势力。

毛泽东与列宁的区别有许多原因，例如民族主义和民主主义思想曾经影响过中国早期的马克思主义者。当然更重要的是两人的革命经历不同。对毛泽东来说，斗争不是一个单纯的理论概念，

而是多年来的一种基本生存方式。为了避免他的党堕落为一支无目的的军阀部队，他们的斗争就必须明确地同长远目标和整个意识形态结合起来。斗争既能有效地提高人民的觉悟，又是漫长革命进程中的必要手段。同样，对毛泽东来说，统一战线不仅仅是共产党与国民党的联盟，不仅是为了共同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短期目标，而更重要的是建立共产党与全体中国人民的密切联系、一步步不停顿地推动革命进程的总体战略设想。这种服务于总战略、具有广泛适用性的统一战线和在各个时期针对不同对象的具体策略，在以后阶段中得到了进一步发展。

我们可以看到，列宁一直坚持了利用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和在区别分析中与“动摇不定的同盟者”建立统一战线的政策，而对毛泽东来说，任何矛盾的存在本身就包含了寻求同盟者的可能性。我们进一步可以看到，共产国际在1935年也采用了统一战线策略，敦促建立反法西斯同盟。但是这一策略的采用，只是反映了苏联在地缘政治上的利益，而不是为了阶级或革命的利益，只是因为出现了一个比其他一切资本主义国家更危险的敌人。当时中国也面对着一个主要敌人，但是毛泽东作为一个尚未取得胜利的革命领导人始终牢记着，要达到既定的目的，除了日本帝国主义外，还有其他的重要障碍。由于这个原因，毛泽东没有像共产国际那样无条件地向所有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同盟者妥协，而是把统一战线作为一项“革命的两面政策”，一项既反对当前主要敌人又推进中国革命事业的措施。在英国和美国的共产党由于苏联参加第二次世界大战而完全停止下层统一战线工作的情况下，中国的下层统一战线却在第二次国共合作期间取得了巨大的发展。因此，中国共产党就能够在为反对中华民族的共同敌人而建立统一战线合作关系的同时，逐步建立起同中国革命对象进行最后决战的力量。就此而言，毛泽东的统一战线学说尽管从表现上看同

共产国际 1935 年的决策是一致的，但他尽力保持了统一战线作为“两面政策”的基本效能，把短期目标和长期目标结合在一起。

张星星摘译自《革命外交：政策——
中国的外交政策和统一战线学说》
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7
年版

毛泽东的方法论体系

〔美〕朱东成

毛泽东的理论不同于纯粹的形而上学的抽象理论，它实际上是对各种方法的社会化了的解释。可以这样认为：毛泽东思想是一种关于逻辑理论或者说是有关方法论的思想体系，它源自中国社会生活、工作、战争与革命，因此其方法论意义远胜于其哲学意义。

根据毛泽东的观点，革命工作良好愿望固然重要，但倘若没有实现方法便无甚意义。他一贯十分关注“如何做工作”的问题，在中国革命的每一阶段，他为共产党不仅提供了“总则”、指导思想与政策，还提供了正确工作的方法。他认为任何思想，倘若没有方法去实现便毫无意义。他写道：“我们不但要提出任务，而且还要解决完成任务的方法问题。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没有桥或没有船就不能过。不解决桥或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不注意扩大红军的领导，不讲究扩大红军的方法，尽管把扩大红军念一千遍，结果还是不能成功。”

他提醒中国人民：“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

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在1949年3月中国革命的关键时刻，他曾对中共中央委员们说：“……目前各中央局、分局都领导很大的地区，担负很繁重的任务。领导工作不仅要决定方针政策，还要制定正确的工作方法，有了正确的方针政策，如果在工作方法上疏忽了，还是要发生问题。”

因为“方法”十分必要，我们便要看一看毛泽东的有关方法的理论及其贯彻情况。自20年代起，毛泽东不断地改进其革命方法，并不时指出同志们所犯的错误方法。

这些错误方法有如下几种：

个人主义——在毛泽东看来，一个受个人主义支配的人做任何事都是为了自我满足及出于自私心理。他特别指出：在个人主义支配下的工作方法将有许多危险：第一，自我保护——人容易为了自身利益去攻击他人，这样别人也会伺机报复。这种自我保护源于将个人私念置于本阶级及全党的利益之上，其目标不是对准敌人。这是一种削弱党组织及战斗力的腐蚀剂；第二，小集团意识——仅考虑个人所在的小集团的利益而忽视大家的利益。虽然，从表面上看，小集团意识与个人利益无关，但实际上包含着一种狭隘的个人主义，并且有极大的腐蚀、离心作用；第三，唯利是图观——不懂得自己是共产党，是红军中的一员，……不懂得自己在革命中的使命，而是认为自己仅对某些个人、某些上级而非革命负责；第四，享乐主义——不愿去艰苦的地方工作；第五，消极被动——一旦不如意便撒手不干。

毛泽东主张加强思想教育，以除却小资产阶级及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

主观主义——根据毛泽东的解释，主观主义者在战争、政治、学习中的思想方法和行为都是基于个人意愿、感觉、热情、片面的理解及个人的推断与想象。主观主义者对周围环境不能进行正

确、合理的分析，采取行动时对客观实际也不加重视。总之，他说：“主观主义是一种不正派的学风，它是反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它是和共产党不能并存的。”

经验主义——毛泽东反对精神论者、唯心主义者、主观主义者关于个人潜力是行动、学习、思维最重要的因素（即使这样的因素不止一个）的观点，他强调把外在的、客观的观察与直接、个人亲身体验的结合，作为学习、行动的有效途径。他认为：“方法上的经验论把所有观点与知识都视作来源于经验，尤其是感知。”

因此，经验主义者的行为、思想方法是“偏感性的”、“局部的”、“没有触及问题的实质”，他们既不了解理论对革命实践的重要意义，也不了解革命形势的全局，因此他们尽管很努力，但工作仍很盲目。经验主义者只不过是將具体实践加以普遍化，既不能对事情的“实质”有更深刻的分析，也无法对价值做出更进一步的判断。所以，“必须使经验带上条理性、综合性；上升成为理论，人才可不犯经验主义的错误。”

教条主义——有教条主义的人极其盲从教条，在运用教条时很少、甚至不考虑实际环境或事情的实际情况，他们不顾中国革命的实际经验，否认“马克思主义不是僵死的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的真理，借用马克思著作中的片言只语吓唬“工农干部，把他们俘虏起来，充当自己的佣人，而工农干部不易识破他们；也可以吓唬天真烂漫的青年。”为克服教条主义，就必须要求“那些具有书本知识的人向实际方面发展，然后才可以不停止在书本上，才可以不犯教条主义的错误。”

宗派主义——宗派主义与本位主义、派性主义是同义词，是一种对组织的狭隘闭塞的理解。在毛泽东看来，持这种思想的人只为了一部分人的有限的利益或其一地区的发展服务。他们喜欢对党外人士妄自尊大，看人家不起，藐视人家，而不尊重人家，不

愿了解人的长处。为了消除党内与党外关系中存在的宗派主义倾向，毛泽东主张进行一场大规模的政治教育运动。这场运动旨在教育全体中国人都具有团结意识和无私精神，首要任务便是教育党的干部懂得宗派主义工作方法的危险性，教育他们要团结一致。

官僚主义——官僚主义的工作体系是阶级社会的特征所在，其中包括：权力私袭，既无效果又无必要的规定，并以死板的机关作风、红头文件和工作拖延为标志。其工作方式必将导致以下结果：第一，在政府与群众间划上一条界线，或将干部从群众中脱离出来；第二，工作不如从前实际、具体；第三，使领导、工作缺乏人情味；第四，过多地向下级发布强制性命令；第五，自我批评、集体批评、社会活力减少；第六，随着道德水平的下降，对工作感到厌烦，工作效率也开始下降。

毛泽东曾对官僚主义作过各种批评，他于1953年即新中国成立后的第四年，发起了反对官僚主义运动。他提出：必须克服所有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工作中的官僚主义，以便进行大规模的全国性建设。

命令主义——有这种思想的人的工作方式是一种独断专横的方式，他们在工作中往往把命令强压下去，既不对工作的性质、又不对与工作有关的具体情况作分析，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他毫不关心人们对工作的理解、兴趣、能力程度。从表面上看，他们的工作并不松懈而是很努力，但他们的工作方法却不能带来真正的成功，他们的工作也许当时从表面上看是有所进展的，但其进展的实质最终不会丰硕，也不会牢固。因此他们终将失去人们的信任，其工作也将黯然失色。为此，毛泽东号召：要彻底清除各级工作中的官僚主义，这样对命令主义也就有清除之日了。

自由主义——自由主义思想支配下的工作方法是自我为中心，工作态度拘谨、被动、恪守僵化的工作程序。毛泽东认为，自

由主义的根源是小资产阶级的自私自利，即将个人利益置于首位，而将革命利益放在第二位。

毛泽东指出：所有自由主义的表现都是极其有害的，自由主义会腐蚀人的思想，破坏团结，导致松懈。因此，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的积极精神和有效方法来克服自由主义及其表现。

右倾思想——在毛泽东看来，持右倾思想的人往往不能与变化着的客观环境相适应，从历史角度看，这些人看不到矛盾引起的斗争已推进了客观进程。其认识还停留在老地方。这也是一切思想僵化者的特点。由于这些人的思想脱离了社会实践，他们便不能推动社会发展的车轮。

左倾思想的人很少“妥协”，甚至从来不作“妥协”，他们的行动方式少有灵活性，在革命工作中他们很少采取策略性的权宜之计，但他们还常试图保持思想上的纯洁性，在形式上表现为爱冒险、不成熟和幼稚。其工作方法是：第一，主张纯粹的革命论；第二，流寇主义思想。这些人不愿意以艰苦地建设根据地来扩大我们的政治影响，缺乏与群众共同艰苦奋斗的耐心；第三，盲动主义与冒险主义。他们不顾主、客观条件，在革命中犯了急躁的毛病，他们不愿屈尊到群众中去做细心、具体的工作，而沉溺于幻想中，只想干大事。他说：我们也反对“左翼”空谈主义，他们的思想超过客观过程的发展阶段，有些把幻想看作真理，有些则把未有现实可能性的理想，勉强地放在现时来做，离开了大多数人的实践，离开了当前的现实性，在行动上表现为冒险主义；第四，革命中的急躁。他们对革命工作急于求成，尽管有正确的思想，可常常不能适当地控制情感，因此，他们多次不必要地采取激烈行动。要纠正这些行为，我们需要相应的规定，尤其是政治教育。

为着克服上述错误方法，毛泽东主张推进民主进程。

毛泽东多次阐明了推进民主进程的“两极方法”：“人民民主专政有两个方法。对敌人说来是用专政的方法，对人民说来则与此相反，不是用专政的方法，而是用民主的方法。”

如何实现民主？这就必须有具体的实施方法。在毛泽东看来，民主的方法是解决人们思想问题或有争议事件的唯一途径。这种方法包括如下内容：

首先，这是同志式的关系。这种关系是相互信赖的关系。“相信我们的同志，因为他们切切实实地在为社会主义工作”，毛泽东说：在阶级社会中，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只有我们同志式的爱，我们还在不断发展这种爱。“领导者与其下属，领导干部与群众总是连在一起的”。“共产主义者必须按民主的而非家长式的方式工作。一旦出现情况，要同同志们商量”。同志也是人，也会犯错误。提倡同志间的宽容。要学会同持不同意见者共事，应该善于不仅团结与我们意见一致者，还要联合与我们见解不同者，对同志批评要严肃，并以宽大的胸怀和善心与他们合作。我们不应打击持不同意见的同志，而应帮助他们提高认识。

其次，在实现民主的过程中建立传播交流系统。这种交流方式包括演讲、写作、聆听及讨论，在毛泽东看来，必须开展全面讨论，一旦情况出现，即与同志们商量，听取不同意见，甚至允许持不同意见者发表意见，从而建立传播交流的系统。在放开思想、勇敢说话的同时，还需持谨慎、真诚、谦逊的态度，因为他人的观点也许是正确的。毛泽东认为：一个好的交流者不光是一个思想上无拘无束、大胆、开放、谦逊的言说者，还必须是个好听众。所有的同志及各级领导有听取他人之声的责任。当一个人毫无保留地发言时，其他人要听取，要理解别人提出了什么建议或警告。很多人也许不善于阅读，但人人都能当听众，学到他人的长处。

毛泽东认为，在民主进程中，良好、实用的交流，实质在于交流思想与信息。“交流”帮助人们更好地工作，并以将工作做好为乐，特别是信息交流将成为人们系统地阐述其行为和思想的开端。

此外，还必须通过会议，讨论交流信息。会议的第一个重要意义是解决斗争中有政治意义的问题；第二，可通过会议教育人们，并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通过观察有关的实际情况，研究上级的指导方针，激发人们的思考能力和潜力。

最后，毛泽东强调要做说服工作。他反对任何形式的强迫性手段，及任何强硬或“命令式”的方式，他倡导工作中的劝说艺术，把劝说工作描述成“和风细雨”，是友好的行为。其目的在于将整个事实与理由真实地摆出来，找出其中正确的和最好的。他一再强调说服工作是革命和教育取得成绩的必要方法。说服的基本方法有两种：一是摆外部因素和客观事实；二是主观讲道理和调动人的内在动力。它既可以采取口头说服，也可以采取书面说服，但毛泽东认为口头说服更有效。口头说服的技巧可以运用于小型会议、讨论及大会、争论、批评与自我批评中，若说服工作达不到预期的结果，也许就需施以权威和纪律。说服与权威是相互加强、相互依托的。

在总结毛泽东的观点时，我们可以很有把握地说：民主进程是最有效的方法。

根据毛泽东的思想，生命的目的在于寻求真理，工作便是追求此目的的，而革命常常是寻求真理的方式，但是还需有科学的方法相辅，否则寻求真理不过是一句空话。

那么，什么是科学的方法？毛泽东认为，首先，科学的方法包括：处理任何事情都应以其客观原始状态为准，它是一种审慎安排、基于实施情况的分析、客观观察和步骤有序的体系，准确、

简明是其特征。

其次，我们根据毛的思想来看科学方法的最根本之基础：工作自现实开始。了解现时的具体特殊的事实既是制定目标的基础，也是解决问题的关键。毛泽东曾说：干事情倘不弄清其周围的环境、特点及其与它事物的联系，那就不能知其规律，不知如何去干，也就干不好。

毛泽东认识到作为整体的一部分的主观因素的地位，他告诫同志们：外因在变化，要了解这些变化，利用、调整这些变化去获取更大成功，这就取决于主观的力量和努力。

但是，在对毛泽东的理论及实践进行最终分析时我们发现：他更强调的是客观现实。人们必须从客观现实而不是从主观意愿出发，依据客观现实制订出活动方案，并从中引出指导我们行动的规律。

毛泽东进一步解释道：重要的是要注意到客观现实（或事实）可分成两大类：社会现象及物质因素。在谈到认识社会现象的重要性时，他说：“我们必须研究不同的社会阶级……研究其关系及各阶级的特殊情况时，不仅要研究他们的表面现象，还要研究不同阶级的人的内心愿望。”至于物质世界，他解释道：从历史角度看，我们必须面对客观规律，这就需要去研究，去认识，协调掌握客观事实，运用客观规律，这样才可能有人类的自由。他号召革命者用科学的方法在研究世界的社会、自然因素的同时，还要研究中国的这些情况。

第三，对毛泽东的有关科学进程的实施步骤的思想可作如下分析：第一步是调查研究。调查研究也是科学工作的起点，是解决问题的先决条件。毛泽东说：“调查好比‘十月怀胎’，解决问题就像‘一朝分娩’，调查就是为了解决问题。”一次系统的、彻底的调查研究包括观察、探讨及对外因、事物内在本质的考察与

研究。调查研究是对自然和社会的调查。毛泽东更重视社会调查，即对不同阶级人的生活、工作的实际情况的调查，他教育同志们要调查受剥削者，尤其是阶级社会中农村的被压迫、受剥削者的疾苦。

为什么要进行调查研究？毛泽东认为共产党领导机构的基本任务是调查周围情况，执行党的政策，前者为认识世界，后者为改造世界，中国革命能否胜利取决于人们对中国实情的了解程度。毛泽东常谈及调查研究的重要性，以提醒同志们搞好这项工作。

毛泽东这样解释了调查研究的方法：无论是社会阶级的调查或自然资源的调查，都必须有特定的预期目标，因而预先要有一个详尽的工作计划，一份有关实施步骤的提纲，还必须有一份进度记录。

为了从调查研究中获得有用的结果，身为思想家、革命实践家的毛泽东很强调“如何把工作干好”。自30年代他在领导中国共产主义革命初期，就坚持要把如何工作放在首位。他还坚持提倡“个人参与”、“亲身体验”及“客观观察”的方法，并教导党的领导同志：“重要的是自己去做”，这就是他的信念。他认为搞社会调查的同志必须下到农村、深入到“最底层”人民中，从人民群众中获取实际情况。

科学进程的第二步是对观察、探索到的内容进行分析。在毛泽东看来，需要分析的不仅仅是“具体的”、“定量的”抑或“表面”的内容，还必须分析事物发展背后的真正原因，他说：“分析的方法就是辩证的方法。所谓分析，就是分析事物的矛盾。”

毛泽东提醒党的领导同志全面分析客观环境。但是，由于他的主张大多数是为社会服务的，我们发现他在对社会分析方面比对自然环境的分析做了更多的说明。

毛泽东指出：受错误的、形而上学思想支配的人否认“科学

分析”的可能性、必要性。他批评有些同志因为缺乏分析精神而草率、肤浅地做出“解决问题的结论”。他不仅主张“分析”是解决问题的基本方法，还特别强调对中国革命中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有趣的是，他于1925年写下的第一篇著名的有关思想领域的文章就是《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简言之，他主张通过对社会各阶级的相互关系、外在表现、所处的特定条件的内在的分析，确定中国革命的领导力量。

在毛泽东看来，由于开展了对分析的定义与原因的讨论，因此，有必要对分析的方法做一番解释。毛泽东常说：必须充分分析事物的各种因素（消极的、积极的）及不同方面（内在的、外在的）。他反对任何片面的分析，并吸取了古代军事家孙武的思想：“知己知彼，百战不殆”，他还很欣赏唐代将领魏征的话：“兼听则明，偏信则暗。”他将这种方法具体化为：将侦察来的敌方情况的各种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然后将自己方面的情况加上，研究双方及其相互关系，由此构成自己的判断，定下决心，作出计划。

谈及分析的过程，毛泽东强调要去发现每种情况的特点及不同情况的相似点，这样就要重视比较诸特点的异同，而后将所有因素分为“可接受”与“不可接受”两类。

科学进程的最后一步是实验。毛泽东交替使用“试验”及“实验”之词。实验是将理论应用于特定环境，通过实干，发展、检验理论，这是更多地了解有关社会的情况、客观事物的特点的方法，实验法是整个寻求知识过程的延续。毛泽东还解释道：一种实验是科学实验室的实验，另一种实验即由社会、工厂或农村加以验证的行为。

深入的理解、明智的决断、合理的建议等通过客观实践得以强化。仅通过个人的主观意愿是不能否决或接受某个计划的。任

何知识，只有投入实践才算完整。真理在付诸实践之前也并不成熟。在毛泽东的讲话中最经常出现的有“实践出真知”“凡事须经检验”“科学理论、社会思想须有一个实践的过程”。

毛泽东认为，共产党人必须不断宣传事物内部固有的辩证法，从而揭露反动分子形而上学的谬论。

由于毛泽东将辩证法全面地应用于工作中，因此，我们必须首先理解他对辩证法的解释。唯物辩证法的概念是由马克思、恩格斯所创立，由列宁加以发展的。毛泽东把唯物辩证法看作既是自然进化、人类进步的一个基本科学规律，也是分析自然现象、人类关系，最终寻找规律、解决问题的正确方法。

毛泽东的辩证法理论可以简单地称作“机体论”或“持续论”，他的关于持续的理论包括：变化、矛盾、内部联系及动力等概念。

变化——首先，我们要分析一下毛泽东的有关变化的思想，这也是其思想中最实质性的。他的关于辩证法的理论是通过他对社会、对客观世界的变化的理解而得到了最生动的验证。他说：客观世界总是处于不断变化之中，因而人类对真理的探索也就没有穷尽，真理是在不断与错误的斗争中发展的。实践然后知所以然，始终贯穿于认识发展的过程的一一通过实践，从不知到有所知，从知之不多到知之更多，工作便是在不断的“斗争——批评”的转化中发展下去的。因而，他指出，历史是客观世界、人类社会的不断变化的过程，革命即阶级斗争不断发展的过程。在斗争过程中，总会出现工作中的失误，还有敌对分子，因而需要开展经常的、周期性的运动，这就有了毛泽东的持久战论。

和其他辩证唯物主义者一样，毛泽东相信各个阶级有各种不同的连续性变化。由于他喜欢用“一分为二”，因而他常把变化的形式分成以下几类：（1）可见的及不可见的变化——有时变化不

发生于事物表面；可见的运动中的“暂时性静止”也是发展、变化的一种类型；（2）积极的、适时宜的变化及消极的、不合时宜的变化——革命胜利需要前者，后者会导致革命的失败；（3）量变与质变——量变多表现于物质现象的表面上、形式上，往往发生于变化初期；而质变更更多地涉及事物的实质、意义与价值，发生于变化的后期，两者存于一体，相辅相成；（4）有规则的、正常的、延续性变化与不规则、非常性的突然变化——出生与死亡都属突然变化；有规则变化发生于“生”与“死”之间，并贯穿于生与死之两种突然变化之中。

毛泽东还进一步指出：变化的方式多种多样。根据毛泽东的思想，我们可以把这些方式总概为以下四类：（1）“直线”变化——变化、进步的速度保持一致或连续加速；（2）“波形”变化——有时变化较多，达到高潮，有时变化较少，落到低谷；（3）“循环”变化——有时出现良好变化，事物朝前发展，有时可能出现不合时宜之变化，事物又向后退，然后，又有了良好变化；（4）“曲线”或“迂回”变化——变化中碰到阻碍，而后事物会以不同方式或沿其它道路发展。

简言之，辩证法重视对基本变化的研究——包括这些变化的类型、形式及方式的研究。不同的变化形式、方式及同一变化的不同过程及变化的其它因素间都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一个变化常会影响其它变化。

根据毛泽东的理论，客观世界、人类社会中矛盾始终存在，自然界的进化即矛盾对立面相互斗争的过程，无产阶级革命是社会各阶级矛盾的一种体现，矛盾不可避免，也是发展中所必须的。

矛盾有多种形式：积极因素与消极因素的矛盾、表面与实质的矛盾、形式与内容的矛盾、确定性与不确定性的矛盾。表现在物质世界中，即：昼与夜、白与黑、生与死、新与旧、质与量等

等之间的矛盾。在毛泽东看来，人类社会的矛盾有以下几类：敌人之间的矛盾、敌我矛盾及人民内部的矛盾。

为了正确应用辩证法，毛泽东坚持必须认识矛盾的两重性，即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他认为，矛盾存在于客观事物、意识形态的所有发展过程中，并贯穿始终，这就是矛盾的普遍性，绝对性；而每一矛盾及其每一方面都有其各自的特点，这就是矛盾的特殊性、相对性。同时，毛泽东还主张，通过对矛盾规律的认识来提高应用辩证法的自由度。

相互联系——毛泽东批判了传统的形而上学者的孤立的观点，因为他们不考虑事物与思想间的内在联系，毛认为：有形体与无形体之间、不同事物之间、不同思想之间、理论与实践之间、质与量之间、形式与实质之间、主观与客观之间、此地与彼地之间、过去、现在与将来之间有着不同形式的联系。他强调：表面的观察是决不够的，因为表面因素还常常包含着深层的多方面的影响。

动力——在解释辩证法的“动力”概念时，毛泽东与其他马克思主义者观点一致。在他看来，辩证法是一门获得真理的艺术，它注重对宇宙、人类社会中连续不断的变化的研究，它既是研究、揭示矛盾、尤其是存在于事物本质的矛盾的科学，又是理解事物之间相互关系、人与人相互作用的方法。毛泽东对辩证方法的解释与中国革命的特点紧密相关，尤其与中国历史上、哲学上的某些观念相联。毛泽东认为：由于物质世界及人类社会各种变化、矛盾延续不断，物质世界中各种联系、人与人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也会延续不断，因此人人都会遇到“不平衡的情况”抑或困难，有些困难是人在特定环境中必须克服的，有些是人与人之间产生的难题，这就形成了人类行为的“动力”。

毛泽东提出：要解决困难或矛盾中产生的“不平衡情况”，首

先要有针对困难采取行动、开展工作、与困难作斗争的精神。在迈出第一步之初，必须先探明困难的真正特点，而后直接观察实际情况，分析相关因素。还应注意：要先观察、分析客观的、数量上的、具体的、特定的东西，再观察、分析主观的、本质的、抽象的、普遍的东西。

其次，在毛泽东看来，处理矛盾时选择目标、瞄准目标是很重要的。他指出：辩证法的目标是要研究“不平衡”的种种形式或不同事物中存在的问题，换句话说，这种方法导致了对主要及次要矛盾、矛盾的实质与表面、矛盾的主要与次要方面、普遍因素与具体因素的研究。但辩证法是用来帮助人们把握主要矛盾中主要方面的具体因素的实质的，特别要紧的是找出并抓住事物的真正本质而非表面因素。简言之，正如毛泽东所说：辩证法是要找出主要矛盾的主要方面的具体实质的核心，也就是要抓住问题的中心，因而必须学会区分“内在本质”与“外在表现”，普遍性与特殊性，主要矛盾与次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此外还有一些辩证法的部分内容：（1）“团结、批评、再团结”公式——这个公式意味着从集体愿望出发，通过批评或斗争，通过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来解决矛盾；（2）长期斗争——“就像脸要常洗一样，共产党员的思想、工作也需要经常清洗”；（3）朴素观——毛泽东说：“一分为二是一种辩证的方式”，在他看来，世界上的对立都可以“朴素”地归结为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他建议人们应学会朴素的思考方法；（4）“错误”观——错误是不可避免的，错误也是发展新的行动、将行动纳入正确轨道的自然过程。但减少错误是可能的，从错误中吸取教训则尤为必要；（5）“意见分歧”观——数量上和本质的区别始终存在。毛泽东说：“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是辩证的方法”；（6）“归纳与总结”观——要归纳新的发展项目，并对此下总结，但总结都

只是尝试性的、暂时的，随着新的变化、新的矛盾的出现，以前的总结也许毫无用处；(7)“敌对”观——因为变化、对立、矛盾的不断继续，就有了“敌对方”的存在。毛泽东认为，辩证唯物主义者是乐观主义者，他们无所畏惧，为了革命事业也会树敌；(8)“领导与权威”观——领导班子决不能由权威所决定，它应该在与其它方面合作的过程中得到发展。将军也是来自士兵；(9)“代表性”观——因为每一局部都有其特殊性、独特性和独立性，因而没有哪个局部能代表全体，辩证法就是吸取更多局部特色以保证对整个思想意识有一个更好的“样本”，它意味着要抓住其代表性；(10)“个人和集体”观——要认识到个人的独立、自由和创造性，但集体比任何个人都重要，“鱼儿离不开水，个人离不开集体”；(11)“动力圈”观——毛泽东认为“对立——统一——对立”，“肯定——否定——肯定”及“量变——质变——量变”构成了事物运动的动力圈。

毛泽东在解释作为绝对真理的基础的有关因素时说：“各种相对真理的总和就是绝对真理”，但在整个宇宙的发展的绝对过程中，每一个具体过程的发展又都是相对的，因此，解决矛盾的方法即：为达某一目标而制定的有关行动规定、形式和方式。无产阶级革命的目的是明确的，但革命的方法应富有伸缩性。

毛泽东关于实际情况基础上的相对真理的理论，在他著名的游击战战术中得到了最充分的体现。

因为必须考虑到“实际情况”，所以毛泽东坚持主张：革命要有思想上的目标，但达到此目标的方法可以是灵活多变的。

毛泽东的相对方法理论还可通过他的“对子系统”或是“成双形式”或“两条腿走路”有所体现。其中的一些“对子”为：(1)联合与分散：当所有人都联合在一起时，每个人还是有相对独立性；当建立起联合的管理与领导班子时，还需要进行劳动分

工。他教育人们去争取“思想上、政策上、行动上的一致，”发展各种方法，他呼吁人们通过具体分析找出共性的综合。(2)前进与后退：一旦真正机会到来，我们就进；真正碰到困难，我们则退。防守是为了进攻，后退是为前进，反之没有进也就没有退。(3)“软化”与“硬化”：根据实际情况，坚决果断与犹豫三思都要运用，容忍与禁止，软化手段与强硬手段、粗鲁或文雅的方式都可根据实际情况加以采用，每种方法都是另一种方法的补充。(4)积极与淡然：工作中既需要积极、兴奋，也需要安静与放松。(5)速决与拖延：毛泽东相信，拖延战中需要迅速决策，慢慢地走是为采取快速行动做准备，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地采取速决或拖延措施。(6)毛还提及其它的对子“竞争与合作”“个人与集体”“人力与机械力”“外部和内部尺度”“客观与主观”“爱与恨”等等。

总之，每一对的两方面都是在整体中互为补充、相互影响，有时一方强于另一方，原则上每一对子的两个部分都要根据所遇情况加以应用。

进一步讲，每一对子中的两部分不仅互相补充，还可相互转化。毛泽东说：“真理与谬误”“好与坏”“美与丑”“正确与错误”“香花与毒草”“外延与内涵”“胜利与失败”“成与败”“被压迫者与压迫者”“破坏与建设”都是一个对子中可相互转化的两部分。

伊芙编译自《毛主席：无产阶级教育》美国印地安纳大学1980年版第5章

毛诗：地球上出了个巨人

〔日〕武田泰淳

地球上有一个历史悠久的大国。在这个国家里，有富于变化的大自然，还有适应自然的国民，即生活在辽阔的平原、漫长的河流、巨大的湖泊和群山峻岭之间的“英雄豪杰”们。这些“英雄豪杰”们的活动范围十分广大，他们确实配称“江湖大侠”。

可以拿来《义经记》和《平家物语》同《史记》和《三国志》比较。也可以想象为争夺天下被驱赶到关原之战和赤壁之战上的士兵们步行的距离。无须计算秦始皇、汉武帝统一的领土和落到太阁手中的领土面积。以大坂夏季之战和冬季之战决定胜败，中国余地极大，它有辽阔的土地和众多的人口。北海道和九州被统一到一经济单位。比这早得多，“南船北马”所代表的华南和华北通过几度战乱被紧密地联结起来。

那种“统一”很大，完全同样“分散”也很大。统一和分散，引力和离心力的大小又把同处在其影响下的人的命运联系起来。《水浒传》中的一百零八将聚集的地区是同《八犬传》中八个犯人聚集的地方无法相比的大空间。集结到梁山泊上的英雄好汉们都有各自的经历和性格。他们的合作与分裂的矛盾比起马琴翁考虑的南总里见家的八犬士要大得多，这自不待言。

从古至今，大陆上这种扩散与集中的现象对日本列岛的影响一直没有变化。但是辛亥革命以后，由于交通和通讯的发展，使大陆与列岛变得更近了，所以日益变成不是别人的事了。开始把大陆上目不暇接的扩散和集中运动看作后进国的悲惨命运而轻视的人，也不知不觉地被卷入这场运动的漩涡中。在日本，也有这样一些野心家，他们错把被各地军阀们搞得毫无目标的各种运动看成有希望的东西，于是企图插手，进而挤进其中。这些小小的野心家们，完全了解对方的运动，并以能操纵它而心安理得。然而实际上这些落后运动的本质被看穿后，在不知不觉中化作更大运动漩涡中的一个泡沫了。鲁迅等人的“语丝”派，茅盾等人的“文学研究会”派，郭沫若等人的“创造社”派都是从有前途的根本性运动中诞生的。然而，这种新文艺三派无论如何也无法简单地预测扩散状态将是什么样子，不久又如何朝着统一的方向前进。

当时，在一个很有希望的政治集团中出现了一位很有前途的领导人。谁也没有想到这位领导人不久便成为具有光明前途的根本性运动的核心。他有与伟大运动相称的伟大抱负。他从未自称自己是诗人，甚至许多中国的文学家们都不知道他在写诗。他只顾埋头行动。鲁迅、茅盾、郭沫若他们都不断地继续着无论如何也难以达到的彻底行动。如果他在一瞬间突然停止行动的话，他自己和他同事们的生存都不得不停止。比起梁山泊上的头子宋江和太平天国最后的幸存者石达开将军来，他的行动范围更为广大，更可以迂回，反复，有进有退，有退有进，持续长久。

他的诗词植根于中国这块辽阔的沃土之上，并充分地表现它。然而，那些采取古典形式的诗词相当深奥难懂。特别是如果了解当时写作的背景，就更难理解了。竹内实先生倾注全力分析了作为每一首诗产生的背景的毛泽东的行动，和围绕其行动的复杂条件。书稿是由竹内实先生一手写成的，我连一个字也没有写。我

只是把两次访问新中国时得到的资料提供给竹内先生，而且在几次审稿会上提了一些意见。所以，如果说本书写得好的话，那都应该归功于竹内先生，当然若书中有不足之处，那责任应由竹内和武田两个人负责，因为在付梓之前我通读了手稿。

从赤坂公寓到富士山麓的山间小屋一次次来回奔跑的文艺春秋社的青木先生，给我送来竹内实先生的书稿。读着读着，我便为毛泽东这位有男子汉气概的人物、人中之杰的行动记录所感动，于是提出：“我希望您写得尽可能再详细一些。不必担心写长了出版有困难。为了能够让日本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喜欢，要把书写成不需要找其他参考书他们就能看懂并感到亲切的一本书。”

当我写这个“后记”时，虽然为“伟人”、“巨人”这类形容词使用过多和用得过度而难为情，不过尽管如此，它还是不能充分地表达我那种“地球上出了个巨人”的感慨。

非行动者仰慕行动者。非行动者根据情况通过对行动者言行的讲解装作自己也是行动者一样。然而，在行动者与非行动者之间有着令人眩晕的距离，有神智恍惚般的断绝。非行动者决然不能完全理解行动者，正因为如此，我也（恐怕竹内实先生也）打算好好地去领会。即便打算去领会，最终容易陷入是同一舞台的出场人物那种错觉中。必须反对承认那种错觉的潮流。而且，“只要赞扬的话，非行动者的忠诚愿望将为行动者接受吧”这种简单与傲慢也该粉碎。

我不想通过这本书宣传“文学必须从属于政治”等观点。作为日本战后派作家的一员，我不喜欢那种主张。但是毛泽东的诗词到底是强有力的政治领导人的诗词，他的诗词令人难以忘怀，我无法摆脱想读它的愿望。所以本书的价值同我的心情也许是矛盾的。例如人们要这样问：“如果你那样尊重毛泽东的诗，那么为什么不同样尊重其他政治家们的诗或其他文学家们的政治诗呢？你

的态度不公正。”我将无言以对，不得不陷入沉思之中。在自己的作品中，贯彻执行毛泽东在延安的“文艺讲话”，是绝对不可能的，然而却无法割断把毛泽东的诗词当作优秀文学作品的感佩。

即便有人批评我不公正，或者其他什么的，但我对毛泽东的伟大行动的魅力以及从那里产生出来的以古典形式完成的诗词魅力不能视而不见。可以毫不夸张地说，那些诗词如同厚厚的冰雪融化后萌发出来的强劲小草。他的诗确实同他的政治行动紧密联系在一起，但是与政治行动紧密联系的诗未必都是好诗。因此，他的诗词的优美近乎是像火与水、天与地合为一体迸发出威力无穷的奇观。作为那种奇观的见证人，我是不合适的。合适的见证人大概是同他一起走过那伟大而艰难的路程，没有见到革命胜利已牺牲或今天仍抱着同一信念幸存下来的那些人吧。所以，我写这个后记在精神上很痛苦。

中国的古代经典经过几代王朝的变迁添加了无数注释。某一流派（例如儒教的或老庄的）的解释得势后，其他流派的解释便被清除。一个学阀的系统逐渐分裂后，同一流派的内部便发生不同意见的纷争。今天不可能读完的大量注释书，无从获悉其制作者们的执著之念，它们依然埋在厚厚的尘土下。大概今后也会出版许多关于毛泽东诗词的注释书吧。就是在日本也已经看到了这种倾向。本书当然不该像构成学派、学阀和学术系统那样的东西，它只不过是在更优秀的注释书出来之前这段时期内的一种尝试罢了。

尽管如此，在一旁看到出现像竹内实先生这样具有实力的脚踏实地的中国研究家在竭尽全力地埋头苦干，自己能做点声援工作，在已衰老的我来讲，是无比的高兴。

在对毛泽东的根据地进行访问和调查方面，我们日本的学者和记者已经落后于美国的埃德加·斯诺和艾格妮丝·史沫特莱等

人。如果不能出现精明强干的新生学者，尽管中国与日本在地理上很近，我们今后还将再次遭到无法挽回的失败。我热切地希望在这本书的读者中间能够出现同过去的斯诺和史沫特莱毫不逊色的记者和研究家

附：武田泰淳、竹内实译毛泽东《沁园春》两则

沁 园 春

长沙

一九二五年

独立寒秋，湘江北去，橘子洲头。看万山红遍，层林尽染；漫江碧透，百舸争流。鹰击长空，鱼翔浅底，万类霜天竞自由。怅寥廓，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

携来百侣曾游。忆往昔峥嵘岁月稠。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书生意气，挥斥方遒。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曾记否，到中流击水，浪遏飞舟？

诗词大意：

我今天没有跟朋友一起，而是孤身一人在寒冷的秋天站在湘江中的橘子洲上。眼前的湘江不停地向北流去。

当举目眺望岳麓山的绵亘山峰时，那重山中叠叠枫林如同燃烧着的火一般，红叶染红了一切。江面上呈艳绿色，好多只大船在竞相航走。

再向高处那晴朗的天空望去，鹰在空中像发射出去的子弹一样高速飞翔着。俯瞰江水，清澈透底，鱼儿在水中游着，宛如在

空中飞翔一般。啊，一切生物都在这霜后的凛然秋天，无拘无束地发挥着全部力量，自由地发展自己的生命。

然而，中国社会的情况怎么样？人民的生活如何？仰望开阔广漠的天空，自己好像到了古代诗人说的天上天，一种悲哀和叹息同这广大的宇宙碰撞。不知不觉中，落日的余晖已把大地变成暮色，景色也渐暗淡了。我面向大地发问，过去历代王朝兴亡，现在人民还处在帝国主义、军阀、封建势力和买办财阀的压迫之下，究竟主宰历史的是谁？

许多朋友曾相聚一起来橘子洲玩，当眷恋过去回首往事时，那是不寻常的岁月。当时同学们正处少年时，青春年华，风采和才能正盛。胸中燃起改革社会的热情，努力学习和锻炼身体，做事不受任何约束。发表评论中国的形势，抨击军阀等和鼓舞人民的文章。眼中无军阀等，视他们为尘垢。

当年的朋友们，你们还记得吗？我们在这条江里划船的时候，离开岸边到江中央，仿效古代的爱国者用桨击水，誓为祖国的未来效力。急流的波涛汹涌，飞速直下的船也被迫暂停航行。

沁园春

雪

一九三六年二月

北国风光，千里冰封，万里雪飘。望长城内外，惟余莽莽；大河上下，顿失滔滔。山舞银蛇，原驰蜡象，欲与天公试比高。须晴日，看红装素裹，分外妖娆。

江山如此多娇，引无数英雄竞折腰。惜秦皇汉武，略输文采；唐宗宋祖，稍逊风骚；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只

识弯弓射大雕。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诗词大意：

北国风光的优美程度如何？冰封千里，雪花在万里空间飞舞。

凝眸眺望，长城内外，一片皆白。黄河的上游和下游，已经结冰，滔滔的流水不见了，令人遗憾。山上有银蛇飞舞般的暴风雪和白色圣象奔跑样的高原。这北方的大自然不仅景色喜人，而且充满试图与天上的太阳比试高低的蓬勃朝气。

若在晴天，太阳的红光在雪上燃烧着，红与白映照得宛如美人的衣裳一样妖艳。

啊，祖国的山河是这样的迷人。为这魅力所吸引，历史上无数的英雄都在为祖国建功立业，对祖国表示敬意。

然而，那些英雄们——秦始皇和汉武帝在文化方面不是没有功绩，但在文章的力度上却稍有不足，唐太宗和宋太祖虽是文化君主，但在文学上为后人所景慕的魅力却略差。

作为天之骄子风靡一世的成吉思汗怎么样呢？——他只在弯弓射大雕方面是个好手。

一切都是过去了的人物。

若期望出现思想和感情丰富，具有创造新社会气概的杰出人物的话，那不应该在过去，而应该在现代的革命人民大众中寻找。

张惠才译自《毛泽东，其诗与人生》

日本文学春秋社 1977 年版的《后记》

诗人毛泽东

〔日〕竹内实

很多人在读了《毛泽东选集》中的文章之后，都觉得毛泽东的诗兴非凡。文章虽说都是论文，但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枯燥无味，他运用生动的比喻和形容，有力地展开了文章的逻辑性。我们不仅从措词和举例，还从作者那独具风格的文体中散发出来的香味，发现毛泽东在文学上的和在中国典籍方面的很深造诣。毛泽东在延安同美国的新闻记者埃德加·斯诺讲述过自己的经历。他说，26岁去北京，当看到北海公园里的冬天景色时，不禁想起唐朝诗人岑参的诗句：“千树万树梨花开”。青年毛泽东对诗的兴趣和他的审美观，这里也已略有表现。^①在上海的共产党创立聚会结束后，毛泽东回到长沙。有人亲眼见到在他的桌上摆放着李清照的词集。^②据1963年冬来日本访问的儿童文学作家严文井讲，在1942年召开文艺座谈会的时候，毛泽东曾把年轻的文艺工作者叫到他的房间里座谈，在他的桌子上堆放有《太平广记》。李清照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1937年第一版。宇佐美诚次郎译，日本筑摩书房1952年出版。

② 周佛海：《往矣集》，古今出版社1943年版。

是南宋女词人，为避兵乱，背井离乡，后丈夫又病死，每日在他乡痛苦地煎熬着。所作词多写男女间的爱情、流浪生活的感伤和思乡之情，说起来作品带有一种唯美主义的倾向。《太平广记》是汉朝至五代的传奇小说和民间故事的一种全集，是一部古代奇异故事的宝库。延安的窑窟式的住所，叫做窑洞，那是在干燥的黄土层上挖出的洞穴，外面安上木制门窗，据说是个冬暖夏凉的好住处。不过，想象一下在那种没有装饰的房间里借助煤油灯光对千奇百怪的故事读得入迷的作者，总觉得有些意思。

毛泽东写诗词，很早就为人们所了解。对于从幼年时代就在接受古典典籍熏陶并被要求背诵的情况下成长起来的中国知识分子来说（解放后的一代人另当别论），把随时的感怀用传统的格律诗表达出来，是一种十分常见的高雅的业余消遣。不要说鲁迅、郭沫若这些著名的文学家，就是朱德和陈毅这样的军人也写诗。毛泽东写诗词并非不合情理。

《沁园春·雪》这首词很有名。在这首词公开发表之前只知道有赞扬长征的《七律》，后来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只有这两首在流传。《沁园春·雪》的出名，是1945年10月毛泽东为了协商战后中国的重建问题从延安飞到重庆同蒋介石会见时候的事。中国的知识分子和民众对以前呆在与世隔绝的延安几乎传说化了的毛泽东关注之时，重庆的中立派报纸《新民晚报》^①刊登了这首词。据说这张《新民晚报》卖得很快，确实由于博得了好评而畅销。这首词是毛泽东书赠友人柳亚子的，报纸给转载了。如果想公开发表的话，恐怕在重庆合法出版的中共机关报《新华日报》刊登这首词最为合适吧。

1946年访问延安的罗伯特·佩恩（诗人，传记作家，1911年

^① 应为《新民报晚刊》。——译注

生于英国，后来移居美国）把尽可能多地收集毛泽东的诗作为主要目的，但除了《沁园春·雪》之外，只得到《清平乐·六盘山》和《七律·长征》。佩恩听说有收录70篇的毛泽东诗集《风沙集》，他到处寻找，最后连书的封面是什么样都不知道。有人讲，毛泽东在开会时经常随手写些诗，会后就扔在床上，人们竞相去捡。不过这些纸片是很难弄到手的。见到毛泽东之后，他只是说“那都是些马马虎虎的东西”。^①佩恩离开延安时尽了最后的努力，他向到机场送行的毛泽东死乞白赖地索取诗，但却被用诙谐话给轻松地差开了。

佩恩未能达到目的，但比他早约九年访问延安的美国女记者艾格尼丝·史沫特莱以一种略微圆滑的方式看到了作为“诗人”毛泽东的真实面貌。

有一次他问我是否爱过什么男人，为什么爱，以及我对爱作何理解。有时他引述中国古代诗人的诗句，或者背诵他自己的诗词。有一首是怀念他第一个妻子的，她已经由于是他的妻子而被国民党杀害。^②

解放后，出版了诗人肖三写的毛泽东传，收入书中的《沁园春·长沙》广为流传。但它与后来正式发表的在文字上略有不同，也许是传抄过程中出现的错误吧。^③

说正式也好，说公开也好，发表毛泽东的韵文作品是在1957年。那年1月创刊的诗的专门杂志《诗刊》（臧克家任主编）编辑部收集了以前在人们中间传抄的8首诗词，交给作者征求同意刊载。毛泽东又附上10首，并给编辑部写了一封信。这些以“旧体

① 罗伯特·佩恩：《毛泽东》，田边和一译，日本东和社1953年版。

② 艾格尼丝·史沫特莱：《中国的战歌》，高杉一郎译，日本三铃书房1961年版。

③ 肖三：《毛泽东同志的青少年时代》，人民出版社1950年版。

诗词十八首”为题刊载在《诗刊》上。据查，当时《人民文学》和《文艺报》都没有专门组织评论文章。但在地方的文学杂志和以教师为对象的语文教学杂志上刊登了数种注释文章。后来，逐渐出版了帮助阅读和理解的辅导书。臧克家讲解周振甫注释的《毛主席诗词十八首讲解》一书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也是在这一年。但是这只是注释书的出版，并不是诗集的出版。作品的写作年代是1925年至1956年，特别是30年代的作品很多。接着翌年1月发表了《蝶恋花·答李淑一》，10月发表了《七律·送瘟神》。这之后北京的文物出版社出版了传统的线装大字本《毛主席诗词二十一首》。1962年应《人民文学》的请求，又公开发表6首，除《蝶恋花》等3首是近作外，其余都是1929年至1931年的旧作。就是说，都是反映以江西省井冈山为中心的斗争情况的作品。

1964年1月，北京等各大城市出售包括未发表的10首在内的《毛主席诗词》单行本。同时，1月4日《人民日报》等各报，《红旗》、《诗刊》等各杂志在1月号上刊登诗词10首。据说《毛主席诗词》在中国国内受到了狂热的欢迎，第一版的印数为50万册，但很快就销售一空，又加印30万册。在海外也由于增加了对中苏论战的兴趣而引人注目。新发表的10首是1949年至1963年的作品，事实上不仅是中苏论战，也有对国内政治上的重要动向抒发感慨的。《毛主席诗词》以7种装帧出版，其中精装本从因字体美观而在中国受到推崇的宋朝版本中选择了《玫瑰先生集》，将此书的文字照相后制成铅字，没有相应文字时则利用偏旁组合成字代替。装帧也采用中国古书那种十分讲究的线装本形式，完全采古典诗集的体裁。从这种出版的做法看，毛泽东诗词的发表工作像是告一段落了。

不过，诗集里缺少1937年至1948年这10年间的作品，就是说，缺少呆在延安窑洞里同日本作战、后来离开窑洞与蒋介石作

战时的诗，不知为什么一首也没有。据说佩恩寻求的幻想中的毛泽东诗集《风沙集》共收录70篇。大概没有发表的作品还深藏在书箱底下吧。从以前公开发表的做法来看，与其说作者不急于发表，倒不如说作者不肯拿出来更为合适。7种版本同时出版，一齐销售，或许有人认为是夸耀权力和个人崇拜的征兆。不过，如果意图就只是这样的话，那么以前发表的做法似乎过于保守了吧。

从诗集底页的出版年月上看，毛泽东诗集出版的时间是1963年12月。如果想到这个月的26日是作者70周岁生日的话，那么出版诗集不是也有祝贺生日的意思吗？也可以说，对作为中国革命象征的毛泽东，人们不是搞群众集会祝贺生日，而是通过出版诗集，还利用传统形式的创作和古朴典雅的装帧来祝寿，他本人可能也希望以此同群众结合。在这里面可以看出中国文化中流淌着的强烈的“传统”力量。

作者也许把出版诗集纯粹当成个人的事，但由于当时的地位和立场，加上周围的希望，才以这种规模出版的吧。不过，包含并超出这种情况，让人感到在中国文化中“传统”的根深蒂固。我似乎感到“传统”作用于文化上的力量不仅强大，而且参与创造文化的人想主动融合到“传统”中去的冲动也十分强烈。

为1919年的五四运动做准备，并同社会运动相互支援而发展起来的“五四”文化革命，高喊“打倒孔家店”，抨击封建思想。那不意味着全盘否定传统文化，即便有认为那意味着全盘否定的倾向，也被解释成以前是那样看的。即使如此，战胜封建思想的革命，以这种形式恢复文化的“传统”不是没有一点意外的感觉。然而，如果站在思想或意识形态的内容与传统的形式分开的立场上来理解的话，毛泽东诗集的装帧和用字的问题并不是不可思议的。对京剧等文化遗产的政策中所体现的思想，也在这里有所反映。而且，收入作品的形式也不是现代自由诗。尽管如此，把同

“传统”针锋相对的革命用“传统”形式吟咏，并编成传统形式的书，这不是宣告五四运动开始的一个时代在这里结束了吗？

所谓诗的世界，恐怕是读者根据各自的观察和体验深入钻研，自己在那里发现其意义吧。而且读者首先要在创作的地点理解作者的语言，所以词解和对时代背景的说明需要在这个范围之内进行。毛泽东的一生与中国革命的发展相互重叠，因此他吐露的诗情即是他个人内心世界对革命的憧憬，同时也是中国革命在精神侧面的表现。探求作者个人的诗情是读诗的乐趣，这本诗集也不例外，但另一方面它与历史和社会有着广泛的密切联系。诗（不限于诗，还包括文学和艺术）成为现实的图解是没有价值的，但是，脱离现实生活去读与现实有联系的诗，那将会引起误解。人们不得不从不同于纯个人诗集的角度去把握毛泽东的诗集，这是由于诗本身和作者本人的社会性决定的。

这37首不是毛泽东诗词的全部，有的诗词大概还隐匿在未知的世界里。但是从公开发表的部分来看，已经让人感到如同作者自己解释的那样，是些“马马虎虎的东西”，就是说，是业余消遣，一个未完的“诗”的世界在这个诗集中展开并构筑起来了。试图无止境地继续革命的顽强意志和革命观存在于最深处，这与《毛泽东选集》四卷本中散文的世界是共同的。但是充满活力的自然描写和具有强烈个性的伤感，使他高于现实生活构筑的一篇篇诗词的世界，同直接与政治实践相联系的《选集》里的散文的世界不同。它毕竟是艺术作品。

史沫特莱对毛泽东的个性，记述了如下印象：

我们没有开口，相互凝视着。他那副阴暗而难以揣度的面孔呈长型，额头宽而高，嘴是富于女性美的嘴。他也许还具有别的什么品质，但无疑是个审美家。我确实对他身上的女性气质和那阴暗的环境产生过反感。一种

本能的敌意在我的心头油然而起。

我最初在他身上强烈地感觉到的那种阴森气质，后来证明，是一种精神上的卓尔不群。……少数和他很熟的人喜欢他，但是他的精神内向，使他落落寡合。

毛泽东的幽默常因含有讥讽而显得冷峻，仿佛来源于精神孤高的深邃洞穴。我的印象是，他的灵魂里有一扇从不向任何人敞开的门。^①

当时，毛泽东虚岁46。已故冈崎俊夫对作为诗人毛泽东的直观认识，证实了史沫特莱的这一印象。

那里有一种寂寞的余音，孤独的影子。这不限于词，而是中国的传统诗人的魂。只有见到孤独的深渊，才能产生对人民的真正的爱，不是吗？^②

为了挖掘自己的伤感，以便达到中国传统上的孤独深渊，除了同现实的革命联系之外，恐怕还需要直观、读书和思索的积累吧。把中国革命作为直接的土壤，把独特的人格形成作为核心或中心，从丰富的古典宝库中吸取营养的毛泽东的诗的世界，是被中国的文学传统所包含，同时又以独特的创造补充了一种新的作品世界。

“诗”与“词”

这个诗集中的大部分作品不是“诗”，而是“词”。“诗”与“词”在日文里的读音是一样的，但是现代汉语则不同，前者读 shi，

^① 艾格尼丝·史沫特莱：《中国的战歌》，高杉一郎译，日本三铃书房1961年版。

^② 冈崎俊夫：《毛泽东与词》，1957年发表。收入《天上人间》，日本同文集刊行会1961年版。

后者读 ci。在创作上也有明显的区别，作诗的人叫“诗人”，填词的人叫“词人”，在文学史上是有明确区分的。因而，严格地讲，毛泽东应该叫“词人”。不过今天已不拘泥于此，似乎从广义的概念都通称“诗人”，而且毛泽东也作“诗”。

“诗”与“词”怎样区分？一般来讲，确实存在着先入之见，即认为诗是正式的东西，而词是不完整的东西。在日本，把词译成“短歌”或“小曲”也是由于这个缘故吧。事实上，正如人们所说的“作为整个词作品的情调，十分类似日本江户时代的短歌集《松叶》和《松落叶》等”那样，^①在内容上有魅力的东西（就总体而言）很多。毛泽东填词，作为文化修养，并不让人感到意外，但是作为兴趣，不是也有人感到意外吗？

如果按照时代的顺序讲，首先“诗”的各种形式是在唐代固定下来的。比这晚一些，“词”在这之后的唐代中期出现，在接着的宋代盛行起来。如果包括诗和词，考虑广义上的诗的体裁的话，那么自然想到《诗经》是最古老的诗集。这是自周初到春秋把今天的陕西省中部、河南、山西省南部、山东省一带流行的民歌收集起来的東西，而且把收集到的作品的文体称作“诗”。稍后，是战国时代楚国的民歌，又出现了屈原利用这一民歌形式创作的《楚辞》。他的作品文体叫“赋”。毛泽东的词的高雅格调有与《楚辞》一脉相通的东西，如果想到《楚辞》是把湖北、湖南两省作为其地域的话，那么热爱长沙、热爱湖南的毛泽东，为屈原所吸引，爱读《楚辞》也并非不可思议。屈原在洞庭湖和湖南北部流浪之后，在长沙北面的汨水投江，恐怕也有因地理上的亲近感而给予的关心吧。据说毛泽东念书时的笔记足足装满一柳条包，但

^① 小川环树，《苏轼》，《中国诗人选集》，日本岩波书店1962年版。

是在1927年蒋介石发动政变时^①，故乡的亲戚担心有后患，就在其故居的后山上给烧掉了。一个人实在看不下去，于是从灰中拾出一些保存起来，现在还收藏有两册，其中一册是有22页的《楚辞》中的《离骚》和《九歌》，是用工整的手笔抄写的全文。^②

“诗”和“赋”都是在汉代兴盛起来的。五言的“诗”的形式固定下来是在这个时候，七言也是在汉代以后发展的。这种诗迎来极盛时期是在唐代，在一般所谓的唐诗中，各种诗体极为发达，但是律诗和绝句作为新的格律诗固定了下来。哪一种的长度都是一定的（律诗为八句，绝句为四句），韵律是一定的（诗中不变韵）、平仄一定（遵从两种固定的排列法）。律诗进而又有第三、四两句，第五、六两句必须对仗的规则。所谓对仗，例如：“暗尘随马去，明月逐人来”（苏味道《正月十五夜》）那样，两个句子暗尘=明月，随=逐，马=人，去=来，是明显地由对应的词组成。律诗和绝句是后来的，所以叫近体诗，这以前的诗叫古体诗。

“词”是在这种近体诗确立之后逐渐出现的，我们可以从句子长度相同的定型诗（律诗、绝句）发展到句子长度不同的新定型诗来考证发展的潮流。关于它的起源，众说纷纭。从诗型来看，可以认为是从“诗”演变过来的，也可以认为同音乐史上新乐器的流行和民歌的流行有关系。也有把“词”叫作“诗余”的，这是把它看作是可以增减诗的字数，由诗派生的这种看法的别名。但是，它还要伴随音乐咏诗，在不合拍的时候，需要加进插曲，增减字数。所以还同音乐有关系。当时作为配合从外国传来的曲子的乐器，使用琵琶。但是琵琶有28个音调，音律又富于变化，不能与排列同样长度的句子的“诗”合拍。因此，据说长短句的歌

① 应为许克祥在1927年5月21日发动的马日事变。——译注

② 李锐：《毛泽东同志初期革命活动》，中国青年出版社1957年。

词成为一种要求便应运而生。^①这样，所谓的“词”便具有“歌词”的意义了。还有一种说法，认为叫作“曲子”的民间歌曲是词的起源，“曲子词”的简称叫“词”。^②

与“唐诗”相对有“宋词”的说法，词是宋代盛行起来的，当时是有音乐伴奏的。这种音乐现在已经失传了，但在当时是很多的。与这些音乐相配合进行填“词”，同一个音乐也有填不同形式“词”的情况。有人曾统计过，有800余种曲调，2300余种形式的词。另外，每种形式的词长短句的一句字数、平仄排列、押韵和对仗的方法都有严格规定。在一句中只用一个字的地方，不可以排出两个字、三个字。于是便出现了表示这种固定规则的“词”逐渐脱离音乐而独立出来。为了进行“词”的创作，偶尔也选择其调，那只是一种符号了。例如，这个诗集的开篇《沁园春》，过去是在词中咏唱沁园之春的，即咏唱附有东汉明帝的沁水公主的庭园之春的歌词，故将此曲调称作《沁园春》，而且固定了这一曲调的规则。不过，与这种故事的来历无关，别人可以只利用这种固定的文体符号保留下来。这样，了解规则的读者（不了解时参照“词谱”等）清楚字与句的段落、押韵等，就能够较好地理解作者的意图。因而，词牌不是题名。在“词”中不加题名，如果加题名是作为注释放在词牌下。词牌与“词”的内容一致，原封不动地成为题名时，把它叫“本意”（这个诗集中《满江红》或许可以说是本意）。词牌虽然有各自的由来，但是与对词的内容的理解无关，所以在这种文章中全都省略了这些说明。

“词”短的只有14个字，长的有240个字不等。根据其长度的不同又分小令、中调和长调。一个“词”有前半部分和后半部

① 游国恩等：《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64年版。

② 游国恩等：《中国文学史大纲》，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版。

分之分，把它们叫作前阙和后阙，或前段和后段。把前半部分和后半部分的变化叫“过片”，有人说这里也可以变换意思，但还是意思相关的为好。毛泽东大体采用相连接的。对偶、押韵、平仄都由词牌统一规定着，但是大体是近体诗的延伸。也有必须用一个字写成的地方，把这称作“豆”，但是这里用三个字归拢起来好些。怅（一个字）、寥廓（两个字）的分段不是绝对的要求。所以在后阙的同一个位置用曾（一字）——记（一字）——否（一字）构成一句，后阙恰、到，是指定的“豆”。

尽管是这样繁琐的诗型，但是人们所以选择它进行文学创作，大概是因为“词”属于与“诗”不同的世界，“诗”中不能吟咏的，它可以吟咏吧。它是需要有音乐配合的，即在有歌妓娱乐的地方咏唱，所以它可以表现男女爱情的心理和女性的姿态等在“诗”的固定世界里无法表现的东西，如果假托女性的口气，即使吐露真心话也不会被责备。今天，把中国的文学史上的某些“词”当做不健康的作品予以排斥，然而所谓的不健康之处，恰恰就是其魅力所在。在苏轼出现之后，把“词”男性化了，似乎更吸引着人们。由于它比近体诗的数字多，可以加进更多的事实和感想，而且由于一首词分前阙和后阙（也有不是这样情况的），可以对照比较今昔，内容有变化。毛泽东作很多词，恐怕也是为了便于充分地表达自己思想吧。

苏轼以前的“词”，作者即便是男性，内容也属于女性。说“词”是代言体，恐怕也是从说它是异性的代办这个地方来的吧。评价的标准，杜甫和李白等为代表的诗是以阳刚之气为好，词则相反，必须使用委婉、忧郁、幽深和情丽这类常用的套话。对丈夫和恋人的爱情、嫉妒、怨恨、由于季节变化的伤感、悲哀、在外地的孤独感，这类东西作为词的题材占有最大比重。

词发生大变化，应归功于苏轼。“词至东坡，倾荡磊落，如诗

如文，如天地奇观”^①，这种评论很好地说明了他在“词”发展历史上的地位。不受以往狭窄题材和用词的束缚，在诗和散文的领域中也注入了“词”，在思想上开拓了高境界。词从一定要有音乐伴奏才好的束缚下解脱了出来，作为足以倾注文学创作热情的体裁确立了起来。粗略地把他以前的词的倾向当作婉约（斯文）派，把他看作是与此对立的豪放派的开山祖师也合乎道理。在“诗”的体裁上，他不仅打开了奔放的幻想、精密的观察和表现、开展诗论等新境地，而且在押韵上制定出必须用与友人诗中使用的同样的文字押韵（把它叫作和韵或次韵）规则在“词”中，同样不仅谋求过题材和表现的扩大，而且试验过大量使用和韵和典故，进而把他人和自己的诗很好地纳入“词”中的技巧。在他的“词”作中，《水调歌头》和《念奴娇》特别著名。

作为苏轼以前的词人，有专门赞美女性的容貌、服饰、姿态的晚唐的温庭筠，由于他和受其影响的词人韦庄的作品被编为词集《花间集》，而被称作花间词派的鼻祖。在五代被称为南唐词人的群体抬头，其中地位最高的是李煜。他是五代乱立的小国家之一南唐的最后一个皇帝，所以也称李后主。丧失皇位后，其词已不再采用充满深刻的悲哀，像以前那样借用不幸女子的口气吐露自己心境的手法，而是直接宣泄自己的心情，给后来的豪放派手法以影响。进入北宋以后，柳永出现了，接着出现的是苏轼，在苏轼之后出现的是毛泽东也喜欢的李清照这位女词人。她为避战祸，与夫来到江南，丈夫病死在南京后，她孤独一人在杭州一带苦度晚年。李清照身上充满封建社会女子常见的那种多愁善感，她以丰富的知识为基础填了浅显易懂、带有独特性的“词”。她在婉约派中占有一席之地，不过，在最近的文学史研究中，有种倾向

^① 刘辰翁，《辛稼轩词序》。

认为，她兼有豪放派的特色。南宋受金压迫之后，爱国感情强烈，出现很多反映这种情况的词人，其中辛弃疾很有名，与其齐名的还有著名爱国诗人陆游。

毛泽东的“词”，在气势宏伟和感情豪放方面，继承了豪放派的体系。但是，从各个重要处的用词上表现出来的女性式感觉来讲，在本质上与婉约派有共同之处。就是豪放派的代表人物苏轼，也有婉约派式的作品，所以这并非不可思议。可以说，毛泽东从两派最突出的长处中吸取营养，把自己的作品提炼到更高层次的诗境。而且，他的个性本身具备那种复杂性，所以由个性喷涌出来的词自然具备那种格调。在用词上大胆地采用现代汉语，而且加进现代的事件和人名，这也表现出一种超越两派的延伸和综合的新鲜感。

张惠才译自《毛泽东，其诗与人生》
日本文艺春秋社 1977 年版的“序
言”

革命的领袖、浪漫的诗入

〔美〕聂华苓 保罗·昂格尔

一个拥有世界上最多人口的国家的领导人，应当能比历史上的任何一位诗人更多地售出他自己的诗集，这样说并不过分。据说已经售出的毛泽东诗集达五千七百万册，完全比得上有史以来所有用英语写作的诗人的诗集的总和，那大概是真的。

别的国家的领袖们都有某种艺术上的爱好。有的国王会吹长笛；有的总统则在星期日画画，或者在钢琴上弹奏华尔兹。当英国军队在北非的沙漠里围攻隆美尔的防线，因尚未向前推进而有着充裕的时间时，陆军上将威尔勋爵举办了一次诗歌比赛。亨利八世不玩别的游戏时，他就演奏乐曲。然而这一切并非是生活中应承担的义务，它们只是一些消遣，以消除身心的紧张状态而已。

毛泽东的诗歌是一部具有高度政治军事性质的自传。本世纪20年代末和30年代初，在中国江西省和湖南省的国共两党之间的战斗中，毛泽东曾多次遭遇到生命的危险。在长征中，他有三次差一点死去。他常常能在战斗发生后不久就写出一首诗来（作

于1928年的《井冈山》^①和1931年的《反第一次大“围剿”》便是其例)。有几首诗是关于长征的，作于那变幻莫测凶险异常的征途中。可以肯定，那时没有什么人的头脑里还会想着诗歌。（《娄山关》，作于1935年；《长征》，作于1935年10月）

每一首诗都同毛泽东参与其中的现代中国历史上的许多事件有着直接或间接的联系。凡与他个人生活有关的诗歌没有一首是所谓纯粹表现“个人”的。甚至当提到他的第一位妻子的名字，在这罕见的涉及他的某一次婚姻的时刻，^②他也没有通常那种动情的语言。他称呼她为“杨柳”（应作“骄杨”，“她”指杨开慧。——中译者），因为她拒绝同毛泽东及共产党断绝关系而被国民党人枪杀于长沙。显然，她是那样忠实于他和他们共同为之奋斗的事业，宁死也不写一个将会拯救她的生命的变节声明。毛的那首诗（指《蝶恋花·答李淑一》——译者）里没有任何表露一己柔情的字眼，一切都用来歌颂革命的事业。杨是作为一个战士被怀念着，而不是作为女人和妻子。

对毛的所有诗歌来说，这是确凿无疑的。无论是什么明确的主题，无论用什么样的标题，也不管有多少乡村被描绘（与赞美个人相比，除去偶然使用的“英雄”一词，他时常更多赞美的是中国的自然景色），他唯一关心的总是共产主义事业。就在杨开慧于长沙被捕的同时，毛的妹妹泽洪^③也被逮捕并被处死。他的任何一首诗里既没有哀悼的字眼，也没有亲人间的那种感伤。关于

① 原文凡提及毛泽东诗词某一篇章，只标明词题或诗题，均未标出词牌或诗体的名称。又原文将词也称作诗（词也是诗的一种）。想必读者都能理解，故译文照直译出，不加改动。

② 指写作《蝶恋花·答李淑一》词。

③ “泽洪”一名系译音。据韶山毛泽东故居陈列室的展出资料，“毛泽洪”当作“毛泽建”，系毛泽东堂妹，1905年生，1923年入党，1929年英勇牺牲。

毛，在埃德加·斯诺的重要著述《红星照耀中国》——应将它连同这本诗集一起阅读）——的某一章节中这样写道：

他显然认为个人是微不足道的。同我遇到的其他红军人员一样，他只倾心于谈论委员会、团体组织、军队、决议、战斗、战术、“措施”，等等，而很少谈及个人的经历……我一再发现，共产党人能够述说他的青少年时期中所发生的每一件事情。但是一旦他和红军融为一体后，他便失却了自我……他们可以无休止地谈论历次战斗的日期和经过，以及来往于许许多多从未听说过的地方的情况。但是这些事件对他们之所以有着重大意义，似乎只是因为他们是集体地而不是作为个人在那里创造了历史。在这一点背后，正是他们为之战斗的那个意识形态所具有的全部活力。

基于这样的态度能写诗吗？毛写了。他的方法是用严格的古典形式来写，在这种形式里，每行的长度，音节的数目和韵脚的次序早在数百年前就做了严格的规范。词和诗的格式是很复杂地制定出来的，特别是在唐代。前者原是有曲调的，但失传已久。借助这些复杂的传统形式，毛表述了他的革命思想，却又没有那样特别激进的诗歌的单调呆板。也许是形式的要求使他的诗避免了那样笨拙的写法。形式总是被谨慎地维护着，主题却总是坚决革命的。在毛的身上，政治和诗像是肌肉束那样相互缠绕着：当一条肌肉屈曲时，另一条也同时被牵动着。

苏联的批评家们指责毛更喜欢“革命的浪漫主义”而不要“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也许正是这种教条主义的区分揭示了为什么毛能够创作出富于想象力的诗篇，而不是别的可能是标语口号式的东西。1942年，他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一次讲话中规定了他的那些审美实践的原则。他说：“人类的社会生活虽是文学艺术

的唯一源泉，虽是较之后者有不可比拟的生动丰富的内容，但是人民还是不满足于前者而要求后者。这是为什么呢？因为虽然两者都是美，但是文艺作品中反映出来的生活却可以而且应该比普通的实际生活更高，更强烈，更有集中性，更典型，更理想，因此就更带普遍性。”^①

毛始终很了解自己的经验，它也适合于其他的人。毛认为“文化战线”从它开始时起就如同军事工作一样的重要。在社会动乱和战争时期，文学更是有着特殊的重要性。蒋介石热衷于以军事手段策划反共战争。然而毛即使在失败和退却的最严重的关头，也总是极力主张要相信艺术对于人们思想的塑造所具有的力量。他认为，与军事上的胜利相比，这种塑造终究是共产党的更为牢靠的力量。

要想阐明毛对于诗的看法是困难的，因为他的理论似乎常常同他自己的实践相对立。就在延安的那次谈话中他说道：“为艺术的艺术，超阶级的艺术，和政治并行或互相独立的艺术，实际上是不存在的。”艺术必须为革命服务，一定不能脱离“人民群众”。然而在毛的诗里，无论是属于毛的那些独特的词汇，或者是这些诗篇所赖以构成的旧的形式，倘要使群众完全读懂，恐怕是有疑问的。

毛的问题之一，正在于他是在一个严峻刻板的社会里成长起来的，对于诸如美国社会那样灵活多变的状况他没有任何概念。他的这种言论：“资产阶级对于无产阶级的文学艺术作品，不管其艺术成就怎样高，总是排斥的”，必定会被这一现象所否定，即在美国少数民族的以及穷苦的作家所写的作品，仍然能在各种各样的人们中传播。但是后来毛也坚持“缺乏艺术性的艺术品，无论政

^① 引文照《毛泽东选集》中文版译出，下同。

治上怎样进步，也是没有力量的。因此，我们既反对政治观点错误的艺术品，也反对只有正确的政治观点而没有艺术力量的所谓“标语口号式”的倾向。”他讥讽那种“隐晦曲折，使人民大众不易看懂”的表达方式。按照西方的标准，毛的诗中就有许多隐晦曲折的表达方式，其中有一些却最能予人以深刻的印象。

毛宣称的政治和艺术的统一，内容和形式的统一，是合乎理想的。“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统一”，毛的这一论断是对他自己的作品的最好说明。每首诗在它所选用的传统形式上都是完美的，每首诗都自成一篇文章的宣言。他把充满诗意的想象和注重实践（和军事）的理性思考结合了起来。在他制定著名的游击战原则时，他不只是把它们贯彻到与国民党军队通常所进行的战斗中去，他还用精炼的押韵的对句将它们表达出来：

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①

毛赞许地引述作家鲁迅的两句诗，鲁迅在诗里表明他要冷静蔑蔑地对抗“千夫指”，又要像一头温驯的牛，俯首为人民服务。这证实了毛关于政治激情和完美的形式的想法，当毛重又回到位于中国南部之湖南省的故乡韶山时，写了一首诗。^②他既没提到他最爱吃的当地著名的辣椒，也没提及他那严厉的半文盲的父亲以及慈祥的不识字的而又虔诚地信仰佛教的母亲，也没有他曾挑送过肥料的田野。但是却提到了他曾经见到过的农民在暴动中高举着的长矛。因此，准确的说法也许是——把革命的浪漫的现实主义的酒，装进古老然而美丽的古典形式的瓶子里。

毛的诗歌似乎写出了他的全部生活。这本诗集里的第一首诗

^① 此四句，原文英译有误，此处据《毛泽东选集》译出。

^② 指《七律·到韶山》一诗。

《长沙》写于1925年，那时毛是32岁；最后一首诗写于1965年，当时他是72岁。这样，在他这些已公开的诗歌里所反映的历史时期概括了40年来他亲身经历过最激烈的军事和政治的活动。谁若是第一次写诗，那他决不可能那样完美地掌握《长沙》一诗的古老形式，毛年轻时一定写过许多诗。罗伯特·佩恩说，毛在延安时印行过一本叫做《风沙诗》的集子，我们已不可能再看到它了，那里面的诗已不见于后来出版的诗集。佩恩坚称，毛的朋友们曾说过毛甚至在孩童时就已开始作诗了。佩恩报道说，在延安，在“苏维埃”政府开会期间，如同别的人漫不经心在纸上写写画画一样，毛也曾在纸上写下一些诗，随后就把它扔到地上；可是参加会议的其他人赶紧上前又把它们拾了起来。由此可知，或许会有一些尚未发表而又根本不为人知的毛的诗作。

对于自己的诗，毛的态度是谦卑的，确曾自我否定过。他给《诗刊》杂志编辑们写信，答复他们请求刊印他的一些诗时，就很清楚地表明了他的态度。（原文以下所引为毛泽东1957年1月12日写的《关于诗的一封信》，此处略去——中译者）。

即使对自己的写作和所用的旧体形式是如此的轻视，但是对于国家大事，诸如建设一座大桥或者是消灭了中国某一地区的瘟疫，他个人的反应恰恰是继续创作新的诗篇。按照西方的观点，一个人用动人的语言把他生活中某个激动人心的时刻表达出来就是诗，那么毛没有一首诗是表现“个人”的。毛本人也在诗中出现，但只是在为控制中国而进行的斗争中以及一旦取得政权就采取的各种行动中，作为事件的转变者而出现。

在共产主义运动中，毛的每首诗都有它的基本起因和题材：同国民党人进行战斗的地方；当红军撤退进行长征时，所到之处的自然风光；山、沼泽、江河、吊桥都存在于党的挫折和胜利之中。许多重大的事件，在别的领导人的回忆录里可能要用一整章的篇

幅来写，而毛只需写成一首诗。他把个人的情感全部投注进人民的事业中。在某种意义上说，党就是他的生命，尽管他结过三次婚（不包括他小时候按照传统仪式同一个小姑娘结婚^①。他从未和她生活过），他却同党有着最深切的关系。他醒来时的所有时刻都用于建设一个组织，以达到接管中国这样一个目的；睡眠只是一种为第二天的继续奋斗获取更充沛精力的方式而已。

中国始终有一个传统，即历代的帝王都会作诗。毛早在创立他的共产主义学说之前就在写作旧体诗歌了。请想象一下，马克思写的是意大利格式的十四行诗，而不是那些晦涩难懂的论文！中国人通常引用孔丘的思想，现在则引证毛的思想。在这个意义上，毛体现了一种古老的中国习性之延伸，是一种向着革命意图转变的延伸。

需要特别提到的是，毛即使在写作论文时也使用诗一般的比喻。也许他最有名的比喻就是把革命描述成像鱼儿一样在人民的海洋中游泳。在敌人的包围之中，他则认为他可以为人们提供精神食粮。他的比喻主要来自他那坚实深厚的农民背景：“比如一桶水，不是从地上去提高，难道是从空中去提高吗？那么所谓文艺的提高，是从什么基础上去提高呢？”当然，他说的这个基础不会是知识分子或资产阶级，而是常见的工农兵之联合体。后者往往未受过教育，对他们来说急需的不是“锦上添花”，而是“雪中送炭”。

罗伯特·佩恩在1947年出版的《中国的觉醒》（China Awake）一书中，曾经准确生动地描述过毛本人，他在延安时多次

^① 1936年毛泽东曾对埃德加·斯诺说：“我14岁的时候，父母给我娶了一个20岁的女子，可是我从来没有和她一起生活过——后来也没有。”见《西行漫记》，三联书店1979年版第123页。此处指的就是这次婚姻。

见到过毛。

照片是不准确的，照片中的这个人没给人留下什么印象。他留着一头乌黑蓬松的长发，戴一副银边的圆形眼镜，漂亮的颧骨，缩拢的几乎是女人一样的嘴唇，并且有着大学教授的气质。通常，你在照片上见到的他戴着一顶布帽子，你也注意到他有着圆圆的农民的脸形，不大的鼻子和一双深沉的眼睛——但是一旦脱去帽子，他那农民的样子就消失了。这是真的，即他的表情时刻在变化着，以致一会儿他像孩子似地咯咯笑着，过一会儿，那柔和的声音却又具有一种深沉的权威的意味，而且是格外的宏亮。他53岁，看上去却像30岁。……阿格尼丝·史沫特莱曾描述过她是怎样为他的女人气所震惊。他的身上确实具有一种女人的气质，正如中国所有的学者都有，并且达到这样的程度，即他们的手势是优雅的，说话时谨慎地调节他们那柔和的嗓音并用假嗓音唱他们的诗作。……然而，不戴帽子时，他终究是个男子汉。除去了帽子，毛泽东就显现出一个学者所当有的全部特征。……他给自己规定的研究课程是中国革命。……

那是很了不起的，朱德有勇气两次走过草地。走过一次都是非常危险的，何况是两次……长征中的故事又被提起；他不愿改变这个话题，同时认真地回答了教授们提出的问题。……这些共产党人现在已上了年纪，但是长征的故事仍然牵绕着他们的生命。……他又谈起草地：“我们杀了我们的牛和马取肉吃，并让所余无几的驮行李的牲口驮着肉。但是终于我们把那仅有的几匹牲口也吃了，这回得由我们自己携带那些肉。那可真是极端的艰难，我们曾经不得不对付的好斗者是那些土著部落

——苗、藏、彝、回。我们从他们那儿学到的东西比别的人那儿学到的还要多。”

此刻他表情严酷，口角线条分明、坚硬有力，声音更深沉，手势更拘谨了。然而，我并不是在谈论政治——我只愿更多地找到他的诗并翻译出来。他又咧嘴笑了：“它们确实写得很不好——相当糟，我写诗只是为了消磨时间。”

关于他的诗，无论你说什么都没用，他有一个一成不变的回答——写得太糟了，他羞于看到它们。这当然是说着玩的，但这类玩笑使他开心，因为他又咯咯地笑了，他很清楚那些诗是好的。他写过一首题名为《雪》的诗，举世闻名。（他说：）“我把它送给了我的一位朋友，再三叮嘱他别让任何人看到，但他还是不经我同意就公布了它。”^①

毛的诗里有着明确的重复出现的主题。他多次使用“意志”（will）一词。像在《井冈山》一诗（作于1965年重游井冈山之时）的结尾，他说道：如果你决心继续登攀的话，这个世界上就没有困难的事情。在《到韶山》那首诗里他写道：只因为有那样多的人牺牲了他们自己的生命，才使得“我们的”意志变得坚定起来。毛曾被捕过一次，后来逃脱了。他曾被迫放弃他在党内的职务。他是历史上最少丧失信心并具有最坚强意志的人之一。凭借这坚韧的毅力，少数人才能够征服一个巨大的国家——与此同时还能写作诗歌，假如他们想要在这种必不可少的写作活动中获得休息的话。

^① 罗伯特·佩恩《中国的觉醒》，纽约，Dodd, Mead & Co, 1947年版第351—354页。

另一个含蓄的主题则是（中国）共产党和毛达到了中国历史的顶峰。他在一些诗里引述了古代的帝王，却抱怨他们欠缺文采。现在（在共产党人领导下），那些导致饥饿、压迫、文盲和外来干涉的陈腐习俗，连同中国人的耻辱，都被消除了。新的制度必将终止所有的弊病，另外，还赋予中国人以一种确切的自豪感。那些外国租界和停泊在中国内河上的外国炮舰，对许多人特别是大学生们来说，是一种极大的耻辱。毛反对它们，这便是他的斗争为众多的青年人所接受的一个原因。

毛的诗歌中到处都洋溢着对于祖国大地的热爱。毛不只是关心发生了什么变化，他还关注着产生变化的田野、高山和大河。《雪》这首诗特别赞美了祖国的风光：“山舞银蛇/原驰蜡象……须晴日/看红装素裹/分外妖娆。”

毛多次重复的又一个主题是必须变革，人不仅能够改造自然环境（架桥于江河之上，战胜种种疾病和瘟疫），还能够改造自身的人性。为着这个目的，社会和政治制度必须改变。再就是，要坚韧顽强才能使这一切成为可能。“谁主沉浮？”毛问道。这或许会使人想到，毛是把他自己，还有他的党，当作变革的工具来看待的。

还有另外一种情形，就是毛在同他的朋友们相互唱和的诗里，把传统的中国形式同当代的社会生活结合了起来。一些人写诗给他，他也以诗回赠。尼克松总统访问北京时曾引用过的毛的一首诗《和郭沫若同志》，写于1963年，就是用以酬和郭诗的。

正如毛几乎不曾使用过代词“我”，他确实从不表白过多的悲伤。《重上井冈山》一诗，写于1965年，在那有过无比艰难的岁月并曾遭到几乎是连续攻击的地方，诗中既没有怨恨，也没有对于胜利的得意忘形，只有笑语和决心。

长征结束时，毛写了《昆仑》一诗，写的是从西藏往东绵延

出来并深入到中国内陆的那条巨大山脉中的一座大山。在凛烈的风雪和严寒之中。他带领红军翻越了那条山脉，有许多人牺牲在那儿。大量死亡、离散和饥饿，使只有几乎不到最初人马的五分之一的残余者挣扎着进入了延安。然而在毛的诗中，全然不在乎那次长途的撤退以及所遭受的苦难，只有他对于我们这个世界的异乎寻常的感受，并用以结束全篇。在这样一个时刻写出的这些诗句，必然记录了他的豁达的襟怀和美好的愿望。他对那座大山说道，它太高，雪也太多：

安得倚天抽宝剑，把汝裁为三截？一截遗欧，一截
赠美，一截还东国。太平世界，环球同此凉热。

每一首诗都是一扇可以窥视毛的个性的窗子，都可以从中洞察他怎样把现代最紧迫的事态与相隔很远的中国历史上的著名人物融为一体。像他这样一位革命的导师，一个大国的领袖，把他对祖国的一切所产生的最深沉的感受，浓缩在他那精心写成的诗歌里，或许是无与伦比的。

这些诗歌的严谨的古典形式可能是把握毛所描写的那些汹涌激荡的事件所必需的，也是把握他头脑中的纷繁复杂的思绪所必不可少的。

万成译自《毛泽东诗词》，美国纽约
西蒙和史斯特出版公司 1973 年版
的“导言”部分

毛泽东诗词：形式的意义

〔德〕卜松山

自从施拉姆和席克尔发表了关于毛泽东诗词的研究论文后，许多人都同意这一看法：毛泽东诗词极为生动形象地体现了作者本人“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思想。简而言之，他的诗词是“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的例证。施拉姆认为：

毛的诗词对于理解他所信奉的马列主义和中国传统相结合的观点颇具启发性。毛泽东虽然已在一些文章中论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问题，可是所有这些论述都不及他的诗词那样令人信服。在诗词里，他将两个不同的精神世界有机地结合起来了。

席克尔则说：“他的诗词是斩开传统与革命这个死结的利剑。”

事实上，毛诗把现代革命的内容注入传统的古典形式之中，不仅显示了作者把互不相容者共治一炉的本领，而且还形象地表明了传统以何等微妙的方式活在 20 世纪知识分子型的中国领导阶层中。

下面将对传统与革命的“死结”作进一步的探讨，指出本世纪 30 年代到 60 年代文学演变过程中文学与政治相悖的关系，以及毛的诗歌创作与他的言论之间的矛盾。

具体说来，这些矛盾表现在两个方面：(1) 官方规范的文艺政策，即来自毛阵营的主张，与毛诗的创作实践之间的差异；(2) 毛诗的风格与他欣赏的诗人典范之间的矛盾。

一、毛泽东诗词创作

由于一直有未刊行的作品见世，所以我们目前尚无法对毛的诗歌创作作出结论性的评估。另外，前些时有人指出，许多以毛的名义发表的诗词并非出自他之手，而是“冒牌货”。这样一来，连他作品的真实性也受到了怀疑^①。

毛生前与死后正式发表的诗词计有 42 首，而实际上他写的远远不止此数。迄今为止，约有 70 首为人所知。其中不少之所以没有正式发表，是因为这中间政治风向变了，或是酬唱对象在政治

^① 我认为，指责毛让人修改作品没什么意义，因为这历来是一件很寻常的事。例如毛在给陈毅的信中就改过别人的诗。另外，将前人的诗句移植到自己的诗中，也无何厚非。集句就是把他人的诗句串起来，自成一格。对毛的这一指责可参阅《争鸣》1993 年第 12 期第 12 页。

“文革”初期围绕毛泽东诗词真伪问题发生过一桩怪事，此事后来被西方传媒大肆渲染，指责毛剽窃他人，这未免有失公正：1966 年夏流传一本诗集叫《未发表的毛主席诗词》，计 25 首。这些大抵激情有余的诗词很快在红卫兵中传抄开来，为崇毛狂热火上加油。平诡的是，在破除“封建残余”（古典诗词亦在其列）的“文革”中，这些诗词一度引发了旧诗热。后来发现，25 首诗中只有 6 首是毛的，余皆出自一位名叫陈明远的科学工作者的手笔。陈与郭沫若有过来往。陈的作品显然是经郭之手不知怎样作为毛的诗词流传出去的。陈自己也很吃惊，指出一场误会，但是由此获“罪”，遭受迫害。毛在“文革”期间被奉若神明，高高在上，自然无暇去纠正视听。1978 年，陈才获平反。1988 年他出版了《劫后诗存》，收进了当年这些诗作。参阅“Das Plagiat”，*Der Spiegel*, Nr. 15, 40. Jg. (7. 4. 1986), pp. 186—89；杨健：《文化大革命中的地下文学》（北京，1993），第 201—205 页；郁之：《传抄诗稿种种》，《读书》1993 年 11 期第 47—48 页。

上业已失宠之故。

简括地说，毛诗前后共分三批发表。第一批发表于1957年1月《诗刊》创刊号（正值“百花齐放”所谓开明时期），计18首；第二批为1963年出版的单行本，计37首（包括前18首）；第三批2首，载于1976年1月的《诗刊》（“文革”中一度停刊，其时又复刊）。毛去世后官方又发表了3首（其中一首写于1923年，据称，此诗乃经毛亲自审定并准予发表的诗中最早的一首）。上述42首加上新添列入《副编》的8首（其中一首写于1918年），于1986年毛去世十周年之际，由人民文学出版社结集出版，题为《毛泽东诗词选》。里面另收入3封毛谈诗的信作为《附录》，最后一封是给陈毅的，写于1965年（见《诗刊》1978年1月号），信中充分透露了毛对诗的看法。下文讨论毛泽东诗词，仅限于《正编》内的42首。

毛的诗歌创作可分成两个阶段，每个阶段恰好有诗作21首：第一阶段是1923—1936年，年20—43岁；第二阶段是1949—1965年，年56—72岁。前一阶段的第一首系爱情诗，是写给被国民党杀害的妻子杨开慧的，而最后一首是有名的《沁园春·雪》；后一阶段的第一首成诗于1949年4月共产党占领南京、内战即将告捷之际，最后一首《念奴娇·鸟儿问答》写于1965年秋，即“文革”前夕。至于从1937—1948年，以及1966—1976年去世前，毛泽东一直未有诗作问世（连《副编》性质的也没有）。纵观前后两个阶段诗与词的分布情况，可以发现：1936年以前写的21首作品中只有一首诗，其余皆为词；而1949年以后写的则有诗12首，词9阙。

值得注意的是这种由词到诗（确切地说，由词到七言律诗）的转变。我们不禁要问：这个转变意味着什么？换一种问法：毛使用过的两种诗体，它们本身有什么意义？毛采用的诗体属于何种

风格？师承哪些前人？这种诗体变化纯系偶然，还是与他生平境遇的变迁有关？

二、“文”与“武”的统一

不言自明，毛泽东有别于他的同代人闻一多、徐志摩或者郭沫若，我们不能把他当作纯粹的诗人或文学家看待；他首先是一个政治家、国家领导人、思想家和战略家。在这些角色里，他同时又继承了中国历代文官赋诗填词的古老传统。古代士大夫或多或少都会写诗，有的甚至积诗成集。尤其唐代，写各种体裁的诗成了科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士大夫大都精通此道。他们往往与知己好友诗酒唱和，或者在社交场合当众即兴挥毫，抒发自己的情怀。后世并不把他们的作品——特别是那些重要历史人物的诗词——当作文学，而更多地视其为人格情操的凭据。凯希尔曾有如下的观察：

宋代以及宋代以后，那些仅仅具有淳朴道德的君子，不再倍受钦敬。……中国后期的理想人物性格较为复杂、丰富。人们乐意在这种丰富性和复杂性中理解他们，认识他们。广为称道并得以流传的，往往是那些反映其处世之道的轶闻趣事，各种名言警句以及他们的诗文、书画，而后者更能以独特的方式显示其精神世界微妙的特质。

时至今日，中国人欣赏毛泽东的诗词和书法，主要还是基于这一视角，即把它们作为印证一个复杂的著名历史人物的个人史料。毛和古代文人雅士一样，把写诗当作一种交际形式：他写的大部分诗词是题赠给他的文友同志和其他社会名流的，或者是与他们赠答酬唱的。他的诗词证明了他没有摆脱中国士大夫的传统。

毛兼具诗人和军事战略家的才干，于当今之世再现古代中国文武双全人物（包括统治者）的理想人格。《沁园春·雪》一词表明，他对这一点完全心领神会。

北国风光，千里冰封，万里雪飘。望长城内外，惟余莽莽；大河上下，顿失滔滔。山舞银蛇，原驰蜡象，欲与天公试比高。须晴日，看红装素裹，分外妖娆。

江山如此多娇，引无数英雄竞折腰。惜秦皇汉武，略输文采；唐宗宋祖，稍逊风骚。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只识弯弓射大雕。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此词写于1936年，其时长征刚结束。词里提到中国历史上的五个皇帝，他们都只懂武道，不具备“文采”和“风骚”；真正能于文韬武略两方面同时超越传统的“风流人物”，应该在今天寻找。我们可以这么认为，毛并没有把自己排除在“风流人物”之外。

三、旧形式就是“民族形式”吗？

毛泽东自认不受社会习俗和时代潮流的羁绊，他写旧诗就是最好的说明。因为在20、30年代，中国文学的主流是朝另一个方向走的，然而毛在文学革命后的新时代仍写旧诗，这究竟意味着什么？以当时讨论文学的角度，应如何理解他的诗歌创作实践？

1917—1923年的新文化运动，彻底扫荡了文言文和古典文学形式。1920年以后，格律繁复拘泥的旧诗词因被认作过时并且过于古雅而遭唾弃，通俗的非格律诗因此受到提倡。格律诗遭到贬抑，导致新潮白话诗的泛滥。这类诗有的语言趋于散文化，节奏自由；有的更干脆套用西方的韵律和形式。

小说领域于此时期也呈现同样的趋势：长短篇小说的语言、风格、结构越来越西化。当时，信奉共产主义的文人如瞿秋白就站

出来批评，认为这种转变不过在形成另一种“新文言”，它和旧文言一样令人费解，远离大众，高高在上。就这样，在30年代的左翼作家中间（他们结成的“左联”占据文坛主导地位），便展开了一场“大众文学”和“民族文学”的讨论。讨论的动机首先是政治性的，旨在让文学有效地为政治斗争服务，也就是说，用朴素的文学形式来呼吁、动员人民大众投入到阶级斗争和抗日民族革命斗争中去。

关于民族形式的讨论，始于30年代初，至长征后在延安达到高潮。毛泽东在延安又重新发起这场争论。这次更多是出于政治、意识形态方面的考虑。1938年，毛作了《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的报告，在关于《学习》的一章中，他提倡国际主义内容与民族形式相结合，即国际主义内容的“中国化”。

毛的讲话引起了共产党理论家们的积极反响。他们的基本观点是：白话小说、民歌民谣、民间戏曲、连环画等才是值得倡导的民族形式，旧诗词则明确无疑地被排除在外。下面试举何其芳、郭沫若和艾思奇三个人的例子加以说明。

何其芳是有名的诗人，1939年他在《文艺战线》上写道：某天晚上，一位颇具诗才的同志对他说：他读杜甫时代的诗深受感动，却无法将杜甫的形式移植到新诗上来。何其芳告诉他，这是因为新诗的形式比杜甫时代的诗体进步得多。他说：“我们写着自由诗。这不但是中国的，而且是全世界的诗目前所达到的最高级的形式。”他还说，自由诗在中国虽然还不完善，但只要进一步实践，定然比旧诗词更能准确地表达现代人复杂的思想感情，因为它用的是大众语言。何其芳为文学大众化的终极目标推导出如下的公式：“新文学+民间形式=大众化。”简言之，在何其芳看来，旧诗词不仅陈腐，而且也太狭隘、太中国化。相反，自由诗才是先进的、“全世界”的形式。

郭沫若不是在延安而是在重庆参与了这场论争。1940年他在《大公报》上写道：

人类的精神是更加解放了，封建时代的那种定型化，我们相信〔今天〕是不会有。以诗言决不会有那千篇一律的绝诗、律诗、弹词、鼓词。一定的诗型，一定的小说型，一定的戏剧型，在资本主义的社会中不会产生，就在将来的社会中我们相信也不会产生。

郭沫若——这位新诗运动的先驱之一——后来（与毛泽东一样）否定了自己的论点，写起旧诗来。

艾思奇是延安时代毛泽东的理论权威之一，1939年他在《文艺战线》上就民族形式问题发表的论述，较何其芳、郭沫若的更为详尽，也更有意思。他先是指出：旧的文艺形式有得有失，它与目前提倡的现实主义写作方法关系微妙。它的优点是用格式化的方式表现现实，特别是运用夸张的手法。这既非摹仿，也非写真，而是写意。虽然用现实主义的新观点来看，这似乎成了不足之处，但这种表现方式实际上恰恰是传统形式的优势所在：因为文学的任务不在于纤毫毕现、自然主义地再现现实，而在于把握现实。传统艺术以其夸张、模式化的表现手法足以胜任这个任务。

但是，艾思奇也认为传统表现手法有一个缺陷，即格式化倾向。这一倾向集中体现了中国传统高雅艺术的特征：修养越高，越能玩味诗歌中婉妙的词句、严谨的格律、工整的对仗；越能欣赏京剧里风格化的做功和唱腔；越能体会国画中蕴涵的意趣。艾思奇认为，这种琐细繁复的格式已成为限制艺术家把握现实世界的桎梏，同时又妨碍人民大众阅读和理解作品。格式化倾向使得那些语言精巧的旧艺术作品，越发变成一种上流社会的游戏品。总而言之，艾思奇认为旧艺术形式中的格式化倾向代表着中国社会保守的一面。

上述三人的共同论调是：用旧式体裁写诗是不合时宜的、保守的、脱离大众的。毛泽东也同意这种观点。大约20年后，也就是毛首次发表诗作时在给臧克家的一封信中说：

这些东西，我历来不愿意正式发表，因为是旧体，怕谬种流传，贻误青年……。诗当然应以新诗为主体，旧诗可以写一些，但是不宜在青年中提倡，因为这种体裁束缚思想(!)，又不易学。

1938—1940年，正当延安讨论民族形式的时候，毛的第一阶段的诗已经完成。但是他在延安时期完成的作品却没有一首公开发表。这当然不是没有理由的：延安时期不仅是抗日战争和国共内战时期，也是毛藉整风运动巩固自己权威的时期。整风运动以1942年《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达到高潮。毛的讲话标志着现代中国创作自由的终结，文艺教条主义的开始。此后，文学沦为政治的奴婢，或是“革命机器”中的“齿轮和螺丝钉”。结果，作家们停止了创作，只有“学习”。人们似乎有这样一个印象：毛很重视整风，他正在身体力行他所宣扬的那一套，他和延安的文人一样也辍笔了，因为他以前曾用非常陈腐的、保守的、脱离大众的诗体写诗。

毛在延安时代结束后的第一首诗写于1949年4月。当时，内战实际上已经胜利，毛作为中国未来政治领袖、“开国君主”的角色逐渐明朗。这时，他创作的第二阶段开始了。这一阶段的作品绝大多数为最格律化的七言律诗。

四、形式的意义

现在回到前面提出的问题：毛泽东采用的词和律诗这两种体裁，它们作为形式有什么意义？要回答这个问题，得先了解诗词

的特性。

词有两个主要特点：

(1) 在古典诗歌中，词是一种相对“自由”的形式。它虽然具有近乎律诗的韵律规则，但却有几百种不同的词牌可资选择，词句也长短不一。词的自由正是在于有选择词牌的自由。唯其如此，填词者才有可能找到贴切的表达方式。毛在其29阕词中，用了18种不同的词牌。

(2) 起初，词是不登大雅之堂的。它源于中亚的曲调，流行于唐代帝都长安的教坊间。词一直被骚人墨客用来传达“轻薄”的意趣，而庄重典雅的诗则被认为不适合表达男欢女爱的艳情。至北宋，苏轼拓宽了词的题材，用以表达哲理或爱国情操，因而开创了一代词风，即开了所谓“豪放派”的先河。宋朝的另一些诗人如陆游、辛弃疾等也写了不少这种风格的词。

毛泽东对“豪放派”情有独钟，这从他《卜算子·咏梅》一词中可窥豹一斑：

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已是悬崖百丈冰，犹有花枝俏。

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

著名爱国诗人陆游也写过一首《卜算子·咏梅》：

驿外断桥边，寂寞开无主。已是黄昏独自愁，更著风和雨。

无意苦争春，一任群芳妒。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

毛正是步陆游的原韵，只是在内容上反其意而用之。毛就是这样能够恰如其分地借鉴各类古典诗词。例如《沁园春·雪》豪迈奔放，荡气回肠，显然有苏轼《念奴娇·赤壁怀古》的遗风。毛自

称他的词有一部分是在与蒋介石部队作战和长征途中于马背上完成的，这非常合乎英武豪放的爱国主义传统。

至于诗的传统，可以上溯到《诗经》。它与词相反，是中国文人心目中庄重的表达方式。宋代以后，周期性地出现复古派竭力摹仿正统诗风（特别是盛唐风格）的现象，他们拘泥于格律，以求完美。其实，这种注重法则的观念与儒学正统即“现实存在”的儒家关系密切。儒家在汉代被定于一尊后，逐渐变得徒有其表（外儒内法），也就是说，它成了抑制个性的、在很大程度上甚至专制的意识形态。

理恩在一篇讨论明代复古派的文章中指出：

一首成功的诗是理想人格与语言技巧的契合点。诗人在作品中完成了自我实现，成为其文化的理想代表。这在于他用诗界定的形式表达了他的个性、他的感受、他的心情和思想，这一界定的形式就是盛唐风格。

毛泽东的诗歌创作表明，这一看法今天仍然适用。1949年以后，毛不仅是“开国君主”，而且是文武双全这一传统理想的现代表率，不折不扣的“其文化的理想代表”。所以，他这时的创作以律诗为主，也就不足为奇了。因为毛的第二创作阶段与他武功赫赫的第一阶段不同，和平时期他面临的挑战主要是建设落后并遭受战争破坏的家园。

五、诗人典范

毛泽东的律诗属于哪一种风格？师承哪些前辈诗人？众所周知，毛欣赏唐代的“三李”：李白、李贺和李商隐。在上文提及的1965年致陈毅的信中，毛谈到李白和李贺。他说这两人的作品很值得一读，值得师法。但他又郑重其事地补充了一句：李白几乎

没有写过律诗，李贺只写了少量的五律，七律则一首也没有。与其相反，毛的13首诗中倒有11首是七律，2首是七绝。关于五言律，毛在给陈毅谈诗的信中写道：他对五言律从来没有学习过也没有发表过一首五言律。

让我们来粗略地考察一下毛的三位诗人典范：李白是盛唐的诗坛泰斗，李贺、李商隐分别为中晚唐诗人。李白被目为浪漫奔放、道骨仙风的天才，他的诗成了千古绝唱。李贺常被称作“诗鬼”，他在艺术上独辟蹊径。他的诗，辞意晦涩，诗风奇险。但于清代编纂、至今仍然流行的《唐诗三百首》却没有收录他的诗作。李商隐的诗则属于古典诗歌中最为婉曲难解的。他的诗，含蓄蕴藉，富于暗示性，往往曲折地表达缠绵悱恻的恋情，颇为“朦胧”（中国当代“朦胧诗”的理论家们喜欢将他引为中国“朦胧”传统的鼻祖）。“三李”生平不怎么得志，他们都算是“浪漫”诗人，不拘常法，独树一帜。人们不禁要问：毛的诗歌是否受到他所激赏的三位诗人的影响？诚然，毛的区区13首诗无法与李白、李商隐丰富多彩且数量可观的佳作相提并论。如果非要将它们作一番比较的话，就可以肯定地说，毛同李白、李贺之间在形式上并无相似之处，其原因在毛给陈毅谈诗的信中已经讲到。另外，“三李”在风格和题材上的独到之处，我们在毛诗里也几乎找不到什么痕迹。要说“三李”对毛有一定影响的话，那么主要也只表现在他的词里，而不在诗里。

就形式而言，毛采用的律诗倒是与盛唐另一位大诗人杜甫不无渊源。杜甫可以说是历史上首位精通律诗并使之广为流行的人，后无人可及。杜甫的诗被公认为格律严谨并且是“可学的”，所以，他的诗风和七律诗体至今仍是仿效和师法的对象。明清两代的复古派广泛探讨诗歌艺术的章法，吹毛求疵地雕琢字句，他们师承的就是杜甫。我们在毛泽东的诗歌里同样可以找到其受杜甫影响

的痕迹。如杜甫有“晚节渐于诗律细”的诗句，毛给陈毅谈诗的信中也有类似的想法。他提醒说，写律诗要讲平仄。若以诗的格律来检视毛的诗歌，我们不难看出，他基本上是遵循章法的。

从内容上看，毛诗与杜诗没有直接的相似之处。杜诗的主要特征是其人情味和悲悯精神，这在毛诗中了无踪影。然而它们之间也有共同点：它们都具有“政治上的参与意识”。杜诗中充满儒家式忧国忧民的精神，与其相对应的是毛诗中的民族革命热情和共产主义意识形态。这种意识形态基于与外儒内法传统之间的亲和力，便在中国找到了生长的沃土。

毛的书信和诗词中，还有其他迹象表明他与守章法的好古传统有关系：

(1) 自南宋起，盛唐时代的诗歌几乎成了后世所有复古派的正宗典范。毛扬唐抑宋的态度——他提倡诗歌要用“形象思维”似乎很摩登——其实同复古派如出一辙。

(2) 律诗的中间两联要求对仗，毛写诗通常因循旧法。例如他在4首律诗中以天对地，另外像百、千、万这类整数也常常用来配对（《送瘟神》一诗中这种对仗出现两次）。毛在1959年给胡乔木的信中特别举出《登庐山》中的一联，自认为很成功。^①这一联尽管技巧上无懈可击，然而地理上的对应（从庐山眺望长江上游和下游）还是没有脱出传统的模式。的确，毛和拟古派诗人一样精于诗律，有做诗的功夫。

可见，毛的律诗除了借用过李贺的诗句外，无论是在题材、风格还是形式方面，甚少受“三李”的影响。对毛来说，具有叛逆性格并锐意创新的“三李”合起来仿佛是他的“另一个我”，至少是一种超凡脱俗的诗人姿态。毛作为“正统”的、君临一切的政

^① 指“云横九派浮黄鹤，浪下三吴起白烟”。

治权威，显然乐于采取这样的姿态。此外，毛推崇“三李”顺应了五四运动以来一以贯之的潮流：凡是与孔孟之道沾边儿的，统统要加以批判，而对非正统的思想家和文学家，则大加颂扬，并大都给贴上“朴素唯物主义者”的标签。众所周知，这一倾向在“文革”中达到了高潮。当时杜甫被扣上“儒家”这顶不光彩的帽子。郭沫若写了关于李白和杜甫的专著。他把李白吹捧为反传统的“革命”诗人，而对杜甫则贬抑有加，把他划入贵族地主阶级一类。尽管如此，毛泽东的七言律诗很少受“三李”的影响，倒是更为接近正统的、师承杜甫的拟古派的诗歌传统。

六、结束语

综上所述，毛泽东的古典诗词是其文雅的标志。他的文雅与他的军事才能，合成了一个传统理想人物必备的两个方面。在20、30年代，毛的诗歌创作与当时的文学潮流格格不入，故可被理解为不趋时随俗。但是，倘若照延安时代毛的理论家们的观点来品评毛的诗歌创作，那它就是保守的，是中国中心主义的表现。

毛采用的两种诗体，反映出他个性的两面及他的两个不同的生活阶段：他的词承接豪放派传统，体现了他不守陈规、刚强好斗、充满爱国主义的一面。60年代共产党批评家们（如郭沫若）喜欢将其称作“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典范。词是毛在壮年时期（到43岁左右）的主要创作形式。到了晚年，写词只是毛偶一为之的事。

毛在1923—1936年这相对空闲的斗争年代里写的词，虽嫌保守，但还是体现了他自备一格、无意迎合文学潮流的基本态度。但自1942年起，或者说1949年后，这个反差的性质不同了。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白话新诗不再符合文学革命的时代精神，它成了

自上而下钦定的诗歌形式，而钦定者不是别人，正是中国的统治者毛泽东。但他本人却毋须遵守这些标准，甚至越来越倾心于中国古典诗歌中最为“格式化”的七言律诗。如此看来，七律不仅是老年毛泽东的形式，而且首先是他作为政治领袖以及统治者的形式：“帝王”的形式。中国历史上精于此道的帝王不乏其人，这是一种悠久的传统，毛也置身其中。当然，在数量上，他的成就较之于他的老前辈们不算太出色：清朝的乾隆皇帝印行了400多卷诗，颇为自得，但是在他名下多达42000首诗词的真实性却受到了质疑。这一点，毛也与他相似。

毛泽东执著于七言律诗并严守格律，说明他与复古派以及外儒内法的传统颇接近。理恩在研究明代复古派的专著中指出：“复古派和权威型国家意识形态显然有许多相似之处。”以毛泽东诗词为例，我们不妨强调一句：今天依然如此。

成川译 摘自香港《二十一世纪》月刊

[附] 毛泽东

(《不列颠百科全书》辞条)

当中国经历了半个世纪的革命而成为世界上人口最多的一个国家和亚非国家极感兴趣的现代化样板的时候，中国主要的革命思想家和多年以来无可争议的领袖毛泽东，在这国家复苏的历史中应当给予一个重要的地位。诚然，他并没有在整个斗争的全过程中起支配性的作用，他在中国共产党的初期只是一个次要的，但也不是无足轻重的人物。即使在40年代以后（也许文化大革命时期除外），关键性的决策也不是他一个人的决定。无论如何，回顾中国共产党1921年创建以来的全部过程，可以公正地把毛泽东看作是新中国的主要缔造者。

早 年

毛泽东1893年12月26日生于湖南韶山村。他父亲原是个贫农，但后来逐渐富裕成了自耕农和谷米商人。在他生长的地方，人们重视教育只是因为上学能训练记账和算账。他八岁上本村的小学，学习儒家经典著作的基础知识。13岁那年，他被迫辍学在家里种田。为了反抗父权，毛离开家庭到邻县的高小念书，后来又在省城长沙读中学。他在长沙的时候，接触了由梁启超这样的政

治和文化改良家以及国民党革命家孙中山所阐述的西方新思想。在他刚刚开始学习革命思想的时候，眼前就发生了一场真正的革命。1911年10月10日，武昌爆发了反对满清皇朝的战斗，12天以内，革命蔓延到了长沙。

毛参加了湖南革命军，当了六个月的兵。当时他可能还没有明确体会到他后来提出的“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思想，但是他第一次短期的从军经历，至少使他更加坚定了他童年时代对军事领袖和战绩的敬慕。在上小学的时候，他心目中的英雄就不仅有古代伟大的帝王将相，而且还包括拿破仑和乔治·华盛顿。

1912年春，新的中华民国诞生了，毛也结束了他在部队的服役。他辗转漂泊了整整一年，先是到一个警官学校，后来又去了个制皂学校、一个法律学校、一个商业学校，在一个中学学过历史，然后又花了几个月的时间在省立图书馆里看了许多西方自由传统的经典著作。这段摸索的时期，实际上反映了中国当时的情况，而丝毫不能说明毛性格中缺乏果断。1905年废除了官方的科举制度，在所谓新式学校里零碎地介绍西方的学问，这使青年处于这样一种境地，即他们弄不清楚究竟哪一种训练方式，中国的还是西方的训练方式，才能使他们学得最好，以便将来事业一帆风顺或者为国服务。

毛终于在1918年毕业于长沙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虽然这个师范学校正式名义上是中级专科学校而不是高等学校，但它却开设高水平的中国历史、中国文学、中国哲学和西方思想的课程。毛在学校里由于协助成立了几个学生组织而取得了他第一次政治活动的经验。学生组织中最重要的一個就是1917年冬至1918年春创立的新民学会，其中有些会员后来参加了共产党，一直追随毛的领导直到1949年共产党最终胜利。

毛从长沙的师范学校到了中国最主要的知识分子中心北京大

学。他在北京当了半年图书馆管理员助理，但这半年却对他决定未来的事业起着不相称的重要作用，因为正是这个时候，他受到创立中国共产党的两位主要人物的影响：李大钊和陈独秀。而且，他在北京大学的几个月，恰好是在1919年所谓的五四运动发生以前。五四运动在很大程度上是中国在以后半个世纪中发生全部变化的源泉。

五四运动从狭义上来说是由学生举行的一次广泛而激昂的示威游行而得名。这次示威游行抗议巴黎和会决定把德国在山东的前租借地交给日本而不归还中国。可是这个名词也代表从1915年开始的政治和文化急剧变化的时期，它最终导致了中国激进派抛弃西方的自由主义而把马克思列宁主义作为解决中国问题的答案。随后，在1921年建立了中国共产党。在这个时期，深奥难懂的古文，也改为模仿口语而容易理解得多的表达思想感情的书面工具——白话。与此同时，新的和十分年轻的一代登上了政治舞台的中心。5月4日的示威游行固然是由陈独秀发起的，但是学生们很快就认清了他们自己才是主要的角色。毛在1919年7月发表的一篇社论中写道：

天下者我们的天下。国家者我们的国家。社会者我们的社会。我们不说，谁说？我们不干，谁干？^①

从那以后，他那一代人始终不渝地认为他们应对国家的命运负责，而且到今天，其中一些人——无论在北京还是在台北——都还在当权。

1919年夏，毛泽东在长沙协助建立了许多把学生和商人、工人联合在一起的组织——但还没有农民——进行示威游行，迫使政府抗日。当时他的文章里常常提到“红旗大军”遍及全世界以

^① 毛泽东，《民众的大联合》，《湘江评论》1919年8月4日，第4号。——译者

及俄国革命的胜利，但是他直到1919年冬和1920年春逃出湖南以后，才信奉马克思主义。1919年冬，他在北京阅读了马克思著作的译本。他曾说过：

我一旦接受了马克思主义是对历史的正确解释以后，我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就没有动摇过。^①

毛和中国共产党

1920年6月，毛回到他本省当一个小学校长。9月或10月他在那里组织了一个共产主义小组。同年冬天，他和他三位妻子中的第一位妻子杨开慧结婚。她是他从前伦理学老师的女儿。虽然他的学校工作占据了他大部分时间，但是他仍然想法挤出一部分时间进行政治活动。1921年夏季，他参加了有中国其他共产主义小组的代表以及莫斯科派来的两名共产国际代表出席的会议，协力建立了中国共产党。1923年，年轻的共产党为了更有效地打击无能暴虐的北京政府而和孙中山的国民党实行联合，毛放弃了学校负责人的工作而成了一个职业革命家和政治领导人。

1923—1924年，他大多数时间和他妻子以及两个年幼儿子住在上海。他当时是上海国民党地方组织的领导成员，同时又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成员。他在1924年冬和1925年春返回韶山休息。他在韶山目睹农民因上海外国警察枪杀数十名中国人而激发了政治觉悟，举行示威游行。他虽然生长在一个农民家庭，但在他的学生时代他还是用中国知识分子的传统眼光看待工农，认为他们无知和肮脏。在他信奉马克思主义以后不得不改变他对城市无产阶级的估价，但是他仍和马克思一样，轻视落后愚昧的农民。可

^① 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三联书店1979年版第131页。——译者

是现在他回到了他年轻时代的农村世界，把它当作中国新生的发源地。毛仿效其他在国民党里工作并已开始和农民一同工作的共产党员的榜样，把湖南农民自发的抗议运动串连起来，成为日益发展的农民协会网。

共产党和国民党

毛受到湖南军事长官的追捕，因而不得不再次逃离本省，后又回到城里住了一年——这次是到1925年3月孙中山去世后一直由蒋介石领导的国民党主要的政权根据地广州。他虽然住在广州，但他的注意力却还集中在农村。除了编辑国民党主要机关刊物《政治周报》并在1926年1月参加国民党第二次代表大会以外，他还在国民党主办的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里担任第六届讲习班负责人。蒋介石虽然宣布他仍忠于“世界革命”并希望得到苏联的援助，可是他决定不受外人干涉处理自己的事。他于是在1926年3月把大多数共产党员从国民党的领导岗位上逐走。但是，毛从1926年5月—10月仍在讲习所，这是因为蒋介石虽然怀疑共产党员，可是毛和蒋共同都有民族主义情绪。后来的结果表明，毛培训出来的大多数青年农民积极分子，不久就为反对国民党和加强共产党的地位而工作。

1926年7月，蒋介石开始北伐，目的在于统一他领导下的全国，推翻北京保守政府和其他不服从领导的军阀。毛在10月讲习班结束的时候再次返回湖南。他于1927年1、2月在湖南对农民运动进行了调查，从而得出结论说，在很短的时间里中国的几万万农民都将“起来，其势如暴风骤雨，迅猛异常，无论什么大的

力量都将压抑不住”^①。严格地说，这个预言后来证明是错误的。几万万农民以自发行动表现的革命，并没有或者根本没有在“很短的时间里”横扫中国。蒋介石下决心和城乡有产阶级结成联盟反对工农革命。他终于在1927年4月大规模屠杀那些把上海市交给他的上海工人。斯大林关于和国民党联合进行革命的战略失败了，实际上城市中的中国共产党被消灭了，乡村中的也大批被杀害。可是从比较广泛和不要太咬文嚼字的意义上来说，毛的预言证明是正确的。1927年8月，毛领导几百名秋收暴动中幸存的农民上了井冈山，开始了一种新型的农村革命战争。在农村里红军将起主要的作用，而不是那些没有武装起来的群众。只因为中国几万万农民中的大部分同情和支持这种艰难的尝试，毛泽东才得以在内战过程中从农村包围城市，打败蒋介石，控制全中国。

取得政权的道路

毛取得政权以前在农村的22年可以分为四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头三年，毛泽东和部队总司令朱德成功地制定了农村根据地的游击战策略。可是，就连他们的拥护者还有上海的中央委员会（以及莫斯科的共产国际），都把这些活动只看作是以城市为中心的下一场革命高潮到来之前的一次狙击战计划。1930年夏季，中央委员会命令红军占领华中南部几个主要城市以鼓舞工人发动革命。后来越来越看得清楚，坚持这种做法只会带来更惨重的损失，毛没有服从命令，他放弃战斗回到了江西南部根据地。就在这一年，毛的第一位妻子被国民党处决，他和贺子珍结了婚，毛自1928年起一直和贺生活在一起，贺和毛生了五个孩子。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3页。——译者

第二个阶段（江西时期）的中心是于1931年11月在江西省部分地区建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毛是苏维埃共和国的主席。由于只有很少人支持城市革命，最后胜利的希望现在看来只有寄于根据地的逐步巩固和扩大。苏维埃政权很快便管辖了数百万人口，红军当时发展成一支20万人的有生力量，它轻而易举地打退了蒋介石在头四次所谓围剿运动时派来的次等军队，但是未能打退蒋的嫡系精锐部队，在1934年10月，红军的大部、毛和他怀了孕的妻子终于统统撤出了江西根据地从而开始了众所周知的长征。

1931—1934年的江西时期，是中国共产主义历史和毛一生中最引起争论的一个时期。在专家中，对于毛的实际权力特别是在1932年到1934年间到什么程度，有着广泛不同的意见。对哪个军事战略是毛的或是党的其他领导人的，也有不同的意见。但是大多数人认为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最后的几年，毛的作用在最大程度上是一位挂名的首脑，对政策特别是在军事方面很少有控制权。只是在1935年1月长征途中的遵义会议上，他才事实上取得了对党（虽然还不是中央委员会主席的正式头衔）的领导权。

总之，在1935年秋天长征的几千名幸存者抵达西北的时候，事态已经发展到毛的农村“奥德赛”^①的第三阶段。这个阶段的特别之处是重新和国民党建立统一战线，反对日本以及毛上升为党内的最高权威。1935年8月，莫斯科举行的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和中国共产党在长征途中一个停留地（召开的会议），都公开赞扬反法西斯的统一战线原则。1936年5月，中国共产党首次同意了统一战线不仅包括国民党阵营中的持不同政见者，而且还包括蒋介石本人。1936年12月的所谓西安事变，加速了统一战线的

^① 古希腊史诗，相传为荷马所作，讲述英雄俄底修斯远征的艰险故事。——译者

进程。在这次事变中，东北要抗日收复家乡而不愿和共产党打内战的军事领导人绑架了蒋介石。到日本人在1937年7月着手他们征服全中国的企图的时候，共产党和国民党之间实际上已谈成了新的统一战线条件，正式的协议于1937年9月宣布。

抗日战争期间，共产党把他们绝大部分的军队分成小分队并把它们派往敌后，作为活动在敌占区和交通线之间并有效控制了广大农村地区的游击队的核心力量。因此，日本投降时不仅他们的军队扩大到50万到100万人左右，而且还建立了有效的基层政权，控制的人口总数可能达到9000万。有人提出，共产党赢得农村居民的支持，只是因为反对日本人的民族感情具有号召力。当然这是根本的，可是共产党的土地政策在取得广大农民支持方面也起了作用。

在1936年到1940年间，是毛泽东从1920年后第一次有空暇时间用于思考和写作。他在那时第一次看了许多苏联哲学著作的译本并写出了他自己对辩证唯物主义的阐述，其中最著名的部分即题为《实践论》和《矛盾论》的两篇。更重要的，毛还写出了总结他革命斗争经验以及综合他对统一战线条件下如何进行革命的看法的重要著作。在军事问题方面，他的著作有1936年12月写的总结江西时期教训（也是为了证明他当时提出的军事路线的正确）的《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还有1938年写的论抗日战争策略的《论持久战》和其他著作。至于对这些年来发生事件的总看法，毛在他题为《论新阶段》的报告中（1938年10月），对国民党采取了非常和解的态度，他在报告中把抗日战争和抗日战争以后的全国建设阶段的领导作用都归于国民党。可是到了1939年冬和1940年春，情况有了极大的改变，因此他采取了坚决得多的路线，公开宣称共产党的领导权。他在主要为党员写的《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和后来为广大读者写的《新民主主义

论》一文中，都更公开地阐述了这一点，两文的论点大体相同。从国际上看，中国革命是世界无产阶级反对帝国主义革命的一部分（不论是反对英国、德国还是日本的帝国主义）；从国内来看，中国应当由属于抗日统一战线的“几个政党联合专政”。毛认为，共产党的目标和国民党的目标暂时是一致的，因此共产党员不应试图匆忙进入社会主义而破坏了统一战线。但是，他们也不应当怀疑为了进入社会主义最终必须掌握政权。在此期间，毛于1939年同第二个妻子离婚，同一个出名的电影演员蓝苹结婚，她就是今天大家都知道的江青。

国共争夺统一战线领导权的问题，和中国共产党内部为争得最高权力而不断进行的斗争有关，因为毛的两个主要对手——长期在莫斯科刚回国的王明和当初拒绝接受毛的政治和军事领导的张国焘——都受到对国民党过分屈从的指责。可是在毛最终以党的公认领袖身份出现的过程中，也许更为重要的是他在1938年10月称之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问题——即不仅要使马克思主义适应中国国情，而且还要适应中国人民的思想和文化传统。

毛不能自称具有中国共产党其他许多领导成员拥有的有关苏联国内如何实行共产主义的第一手知识，也不能自称具有某些领导成员能读马克思或者列宁原著的能力。但是他可以自称而且确实自称他熟悉和了解中国。他和党内留苏派之间的分歧在1942年的所谓整风运动中达到了严重关头。这次运动的目的是给予那些在1937年以后党发展期间入党的数万名新党员有关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组织的列宁主义原则的基本训练。在学习材料中，有列宁、斯大林和保加利亚的共产国际领导人季米特洛夫的著作。运动的第二个和同等重要的方面，是肃清毛称作的“洋教条”——换句话说，就是盲目照抄苏联经验和盲目服从苏联的指示。

自从60年代初期以来，苏联发言人一直严厉地谴责1942年

进行的整风运动是企图在中国共产党内清洗一切真正富有“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即忠于莫斯科）的分子。因此，当毛在农村的战役进入第四个即最后阶段——与国民党内战——的时候，斯大林对中国共产党的胜利日益明显地缺乏热情就不足为奇了。1962年中苏冲突到了严重关头，毛回顾这个阶段时宣称：

1945年……，斯大林阻止中国革命，说我们不该打内战，要同蒋介石合作，否则中华民族就会灭亡。那时我们没有执行，革命胜利了。革命胜利以后，他又怀疑中国会像南斯拉夫一样，而我会变成一个铁托。^①

对斯大林态度的这一段描述，是以当时一连串公开姿态为根据的，而最突出的事实是1949年4月人民解放军攻占南京的时候，苏联大使是陪同国民党政府撤退至广州的唯一外国外交官。斯大林的动机显然就是毛上面这一段话中所述的那些想法；斯大林不相信中国共产党能够获得明显的胜利，同时他认为如果他们胜利了，他们一定很讨厌。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

不管怎样，共产党在中国执政以后，毛和斯大林都必须充分利用这个局势。1949年12月，当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毛到莫斯科去访问。毛在莫斯科经过两个月的艰苦谈判终于说服斯大林签订了一个互助条约，同时还附有有限的经济援助。可是，中

^① 从这段话的内容来看，可能是按红卫兵传抄本翻译过来的，不全准确。毛泽东同志在1962年9月24日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的讲话记录稿中是这样说的：实际上这个根子很远，早在1945年就不许中国革命。中国革命胜利以前，不许中国革命，说不能打内战要与蒋介石合作，否则中国民族会灭亡。当时我们没有执行，使革命胜利了。革命胜利以后，又怀疑中国是南斯拉夫，我会变成铁托。——译者

国人还没有来得及从发展经济的人力物力中得到好处，他们就发觉被拖进了朝鲜战争以支持听从苏联指示的平壤政权。按照毛所说的，只有经过了这次大的洗礼，斯大林才开始信任毛，认为毛首先并不是一个中国的民族主义者。

直到斯大林去世后多年，中国人继续用实质上类似苏联遵循的方式来“建设社会主义”，即以集中计划为基础，以重工业特别是苏联帮助建设的资金集中的大型企业为重点。毛后来把这种政策说成是不适当但又是不可避免的，因为中国共产党人缺乏发展经济的经验。农村土改阶段完成以后在适当时候实行集体化的做法，也和苏联相似，虽然具体做法有所不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最初五年中，毛很少在公开场合露面。除了向外国的外交家致欢迎词和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席签署政府法令以外，很少用他的名义发表声明。但是，1955年7月31日他忽然一改其礼仪的角色，发表了一篇重要讲话，号召加速组织农业合作社。这个讲话和前一天才正式通过的五年计划中的决定显然不同。这标志着—一个四年阶段的开端，在这段时间里毛经常积极地试图在各个领域推行他自己的政策而往往不顾老同志的反对。

毛在1955年—1959年的复出

毛在1955年冬—1956年春，编辑了一部三卷本的关于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高潮”材料的汇编，目的是阐述迅速合作化的优越性。1956年春，即在苏联共产党当时的第一书记尼基塔·赫鲁晓夫作秘密报告谴责斯大林在1934年后对党进行清洗之后三个月，毛宣布“百花齐放”的政策——目的在于防止中国发生类似的抑制性的政治思潮。1956年10月波匈反对苏联统治的暴动，并没有使毛放弃这个政策；相反，他在1957年2月17日所作的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著名报告中，更加大胆地决心实行这个政策。显然，当时从来也没有想把百花政策当作通常意义上的自由化政策。可是欢迎“放”，也并不是陷害具有不同政见者而设的圈套。毛希望只要党表明并不认为自己一贯正确而愿意倾听批评，那么他在1956年1月曾经看作是发展中国经济不可缺少的那些知识分子和专家，便会全心全意支持共产党政权。但毛很快发现他的估计错误，批评者绝不满足于谴责制度的具体缺点，他们对制度的基本原则即共产党的领导权提出了疑问。

因此，毛在1957年秋把对上层人物的注意力转向了群众。如果专家不够“红”，他就把他们送到基层工作，改造他们。这时他主要依靠一般老百姓的创造性作为实现现代化的力量。由于毛对于知识分子的失望，使他不得不这样做。但是在制定众所周知的大跃进新政策的过程中，经济上的需要却起着更大的作用。在苏联援助日益减少的情况下，毛断言中国只能用强调需要地方上很大程度积极性的劳力密集的小型企业，而不是强调资本集中项目的方法，方能确保经济发展。这些政策于1958年春夏在全中国农村迅速铺开的人民公社组织中，开始实行。

这时候出现的体制中，还有列宁主义正统观念的因素，即党的领导。可是这种领导和列宁主义格格不入。列宁主义的党的领导主要是一种杰出人物的统治哲学，即知识分子领导工人，工人又领导更多的落后农民。毛却是把政治和经济事务的控制权交给了本人是农民的公社党委书记，他在这一点上决心背离列宁主义。后来说过1958年标志着中国不再依靠苏联模式，他说得很对。

挫折和引退

虽然大跃进的经济效果并非全部消极，可是它确实打乱了工

业生产。因为过分仓促实行公社化所引起的农村混乱加上一连串的自然灾害，造成了严重的缺粮情况。结果，由于毛的同事的反对，毛不得不放弃这些大胆的政策而同意一种比较正统的经济方针，即同时强调集中计划和物质刺激。1959年秋，国防部长彭德怀被撤职，因为他过于坦率地批评了毛的经济方针。可是从1960年到1962年党的领导采用的是彭的政策而不是毛的政策。1959年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位置上引退，并不是由于这些挫折，因为早在1957年党内就宣布过这件事。不管怎样，毛虽然还是中国共产党的主席，但60年代中期以前他很少在群众场合露面。当时作为国防部长彭德怀接班人的林彪努力把人民解放军变成一所“毛泽东思想大学校”，这为毛的复出奠定了基础。

可以确定毛泽东和刘少奇之间从这个时期起产生了严重的分歧和竞争，刘少奇此时已接替担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席。虽然20年代和30年代他们对革命的方针在某些方面有不同（刘少奇的观点更正统些，他强调城市无产阶级的作用），但在40年代初期他们之间显然建立了有力的政治联盟。在1945年的中国共产党第七次代表大会上，正是刘在报告中欢呼毛泽东思想是党的一切工作的指南，1958年他又在迅速发展经济的问题上全力支持毛。可是他并不同意大跃进所特有的分散和缺乏协调的那种经济发展。到1960年他开始支持比较正统的苏联型的模式而与毛发生了冲突。

毛在1962年9月召开的中央全会上发出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1963年春他把这个号召付诸行动，发动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按照他的看法，这个运动能防止中国“改变颜色”和像苏联那样“变修”。这次运动变成了以毛为一方和以党组织领导人刘少奇和邓小平为另一方的两种对立的革命概念的战场。1963年秋邓制订了一个指导运动的新指示，企图调和毛的观

点和邓的观点。1965年1月毛又提出一个新的更为激进的指示，谴责中央委员会里有“修正主义”的危险。毛这时已经想到需要采取一种完全新的政治行动方式——即大规模的和史无前例的被称为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行动。

文化大革命

毛断言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仅仅是类似1942年那样的另一次整风运动。1949年以后曾经有过多此这种运动，党的干部已经使自己适应这些运动；他们要做出上面所规定的样子，作出非自愿的自我批评，然后继续按老样子办事。这次，党作为一个整体而不仅仅是个别的党员，需要整顿和改造。

现在来评价1966年—1969年期间的这场大动荡还很困难，但是这次运动的总轮廓是很清楚了。首先是红卫兵暴力行动的阶段，得到军队谨慎指导和支持的忠于毛主席的年轻狂热分子袭击党的组织和殴打党的官员。从1967年1月起至1968年9月，由过去党的干部、青年红卫兵和“革命造反”积极分子同人民解放军代表联合组成的革命委员会在各省进行“夺权”。接着就是以1969年4月中国共产党第九次代表大会为标志的“整顿”阶段，企图保留大多数原先的党员但改变党的官僚主义作风和改变党和群众的关系，以重新振兴各级党组织。

虽然不大能把文化大革命看作是毛过去思想和经历必然的合乎逻辑的结果，由于他真心实意地进行这次改变中国社会整个精神和结构的尝试，所以对他个人和他一生工作的评价应当从此开始。和毛一生中许多早期事件一样，文化大革命充满了矛盾。最基本的矛盾之一就是，一方面是毛个人崇拜的异常发展，号召要“无限忠于毛主席”，另一方面又努力提倡自发性和基层的积极主

动性。毛本人无疑会宣称，在与党的根深蒂固的官僚主义所作的斗争中，他别无他法，唯有把他自己的威信和领袖的超凡魅力押在天平上。而且，他会提出如果有人要铲除官僚主义狂妄自大的优越感（在中国这种态度往往说成是那些自诩读过许多书的过去的达官贵人到现代党的干部和技术专家的特性），那么唯一的解决办法就是提倡人民也能了解的简单思想以及推广一种适合于人民需要的教育。

在毛主义对文化大革命的宣言中，有着相当多的真理成分。可是，与此同时毛的提高教育文化一般水平的善良目的，却是用使高级研究工作瘫痪和羞辱具有高水平专业知识人员的方法来达到的，这就阻碍了毛说过的对中国进步十分重要的技术发展和技术利用。对毛和对毛思想的崇拜，使普通老百姓自信他已懂得最基本的哲学道理，有信心地大胆发言和积极参与社会大事，但同时也给整个精神生活带来了荒谬可笑和贫乏的影响。考虑上述情况，再加上1966年—1969年期间暴力行为造成的伤亡人数，很难对文化大革命采取完全肯定的看法。

毛于1976年9月9日在北京去世。

评 价

在试图不仅要估量毛晚年的政策而且也要估量他整个一生的时候，他对中国民族复兴所做的深远贡献是不容置疑的。虽然这不是毛一个人的功绩，但鉴于从40年代起直到他去世为止他所起的主要作用，大部分功劳应归于他。大跃进期间和后来的文化大革命期间，毛提倡的政策对中国的经济发展或者对中国的国际威望有多大好处，当然还有待于讨论。然而，中国有了很大的经济发展，毛领导的和以他为象征的新中国已成为国际事务中须加考

虑的一个因素，这在近代都是从未有过的。

他传给全世界的启示更是含糊不清。他向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提供了中国“人民战争”样板的经验，这在某种情况下可能是一个适当的解决办法，但是在其他情况下却是一种分裂、教条式的为小事争论不休和作无谓牺牲的根源。他向欧洲和北美的先进工业社会的学生和其他人又提供了令人鼓舞的号召：根除自私自利、官僚主义和机器对人的奴役，可是他却没有提出达到这些目的确实可靠的方法。中国革命和毛的政治理论将作为历史上的里程碑继续存在，但是它们是否能就其他国家的问题提供有效的解决办法，还有待将来的发展。毛本人承认这个事实，他说过一千年以后，不仅是他还有马克思，看来都可能有点过时。

杨德译自《不列颠百科全书》第15

版第11卷

第三卷

思想的永生

第三卷 第三号

外國學者評毛澤東



总编辑：王若水

执行编辑：沈海平

责任编辑：王若水

ISSN 1729-9089 / www.1729.com.cn

定价：1.00元